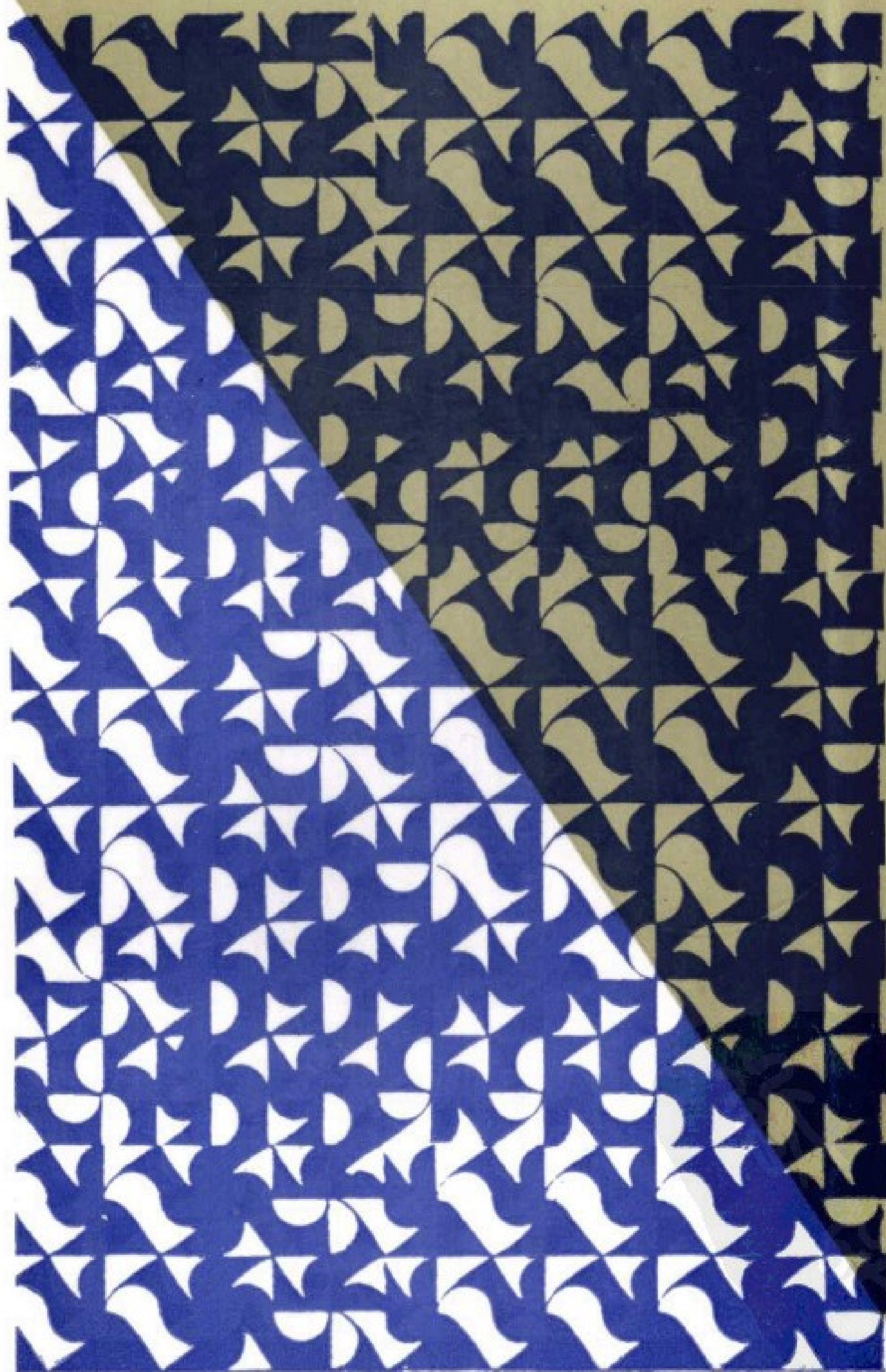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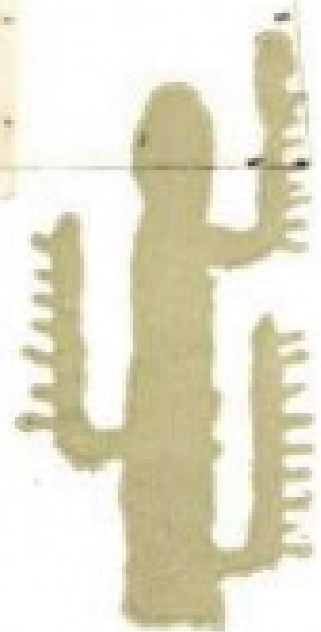
拉美作家谈创作

谎言中的真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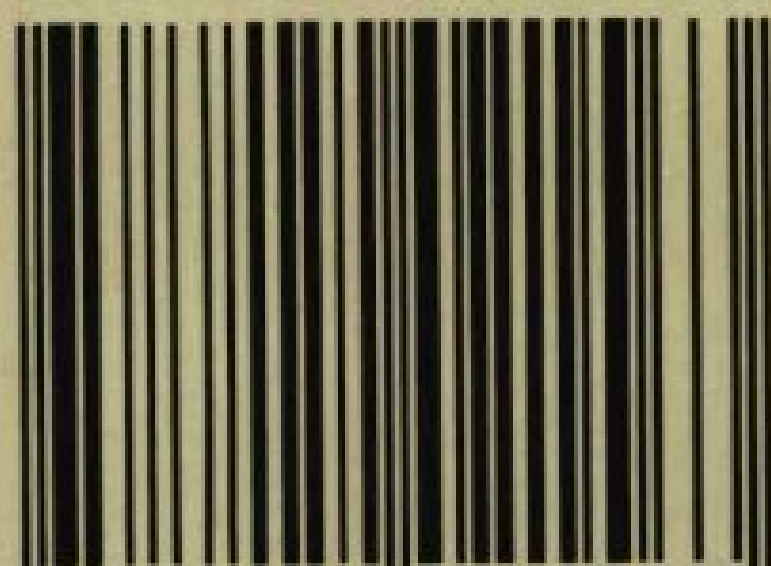
——「秘鲁」巴尔加斯·略萨谈创作



LADING MEIZHOU WENXUE CONGSHU



ISBN 7-222-02156-6



9 787222 021563 >

ISBN 7-222-02156-6 / I · 588

定价：14.00 元

拉美作家谈创作

谎言中的真实

——「秘鲁」巴尔加斯·略萨谈创作

赵德明 译

云南人民出版社

装帧设计：张守义
责任编辑：杨仲录 张晓岚

拉丁美洲文学丛书·拉美作家谈创作

谎言中的真实

〔秘鲁〕巴尔加斯·略萨 赵德明 译

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昆明市书林街100号)

云南新华印刷二厂印装 云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1.375 插页：1 字数：271000

1997年7月第1版

1997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0册

ISBN 7-222-02156-6/I·588 定价：14.00元

译者简介

赵德明（1939. 10— ）河北昌黎县人。笔名绍天、黎歌。1964年于北京大学西语系毕业后，赴智利大学攻读拉丁美洲文学和历史。1966回北京大学西语系讲授西班牙语和拉丁美洲文学史。现任西班牙语教研室主任、教授。1991年当选为中国西班牙、葡萄牙、拉丁美洲文学研究会第五届理事会常务理事、副会长兼秘书长。1992年当选为中国拉丁美洲学会理事。1992年应聘为辽宁文学院外国文学教授。

主要译作有：〔智利〕布莱斯特·加纳《马丁·里瓦斯》（北京大学出版社，1981年），〔秘鲁〕马里奥·巴尔加斯·略萨《城市与狗》（北京外国文学出版社，1981年）、《胡利娅姨妈与作家》（合译，云南人民出版社，1982年）、《世界末日之战》（合译，江苏人民出版社，1983年），〔墨西哥〕赫苏斯·桑托斯《静思姑娘》（合译，江苏人民出版社，1981年），〔哥伦比亚〕加西亚·马尔克斯《加西亚·马尔克斯中短篇小说集》（合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82年），〔委内瑞拉〕罗慕洛·加列戈斯等《书念处女——拉丁美洲著名作家短篇小说选》（合编，合译，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3年），〔墨西哥〕马丁·路易斯·古斯曼《元首的阴影》（合译，北方文艺出版社，1985年），〔西班牙〕德特纳《上帝的笔误》（合译，北方文艺出版社，1985年），〔西班牙〕佩雷斯·加尔多斯《葛罗丽娅》（合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85年），〔智利〕巴勃罗·聂鲁达《情诗·哀诗·赞诗》（合译，漓江出版社，1992年）等。主要著作有：《拉丁美洲文学史》（合作，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年），《外国抒情诗赏析辞典》（分主编—西班牙、拉丁美洲部分，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1991年）等。

拉丁美洲文学丛书

出版说明

拉丁美洲是一个举世公认的充满创作活力的大陆。拉丁美洲文学早就表明，它具有其他地区文坛少有的活力，并且已经占有受到当代文坛特别关注的地位。它为当今世界提供的新的文学发展模式和经验，有着巨大的借鉴价值。

为全面、系统并有计划地向我国广大读者、作家和文学研究者介绍拉美优秀文学作品，满足阅读、欣赏、教学和研究工作的需要，我社与中国西班牙葡萄牙拉丁美洲文学研究会经过友好协商，决定从1987年起合作翻译出版“拉丁美洲文学丛书”。丛书以拉美现当代名家名作为主，全部从西班牙及葡萄牙文原文译出。

在中国西班牙葡萄牙拉丁美洲文学研究会的支持下，我们拟通过几年的努力，使拉美优秀文学作品的介绍工作在我国形成一定的规模和特色，为繁荣新时期文学，为世界文化积累和交流作一点微薄的贡献。

致中国读者

首先，我非常高兴我的作品能够翻译成一种像中文这样丰富的语言、译介到一个像中国这样古老而又充满活力的文明发祥地。作为一个作家，知道他的作品能到达一个幅员如此辽阔、人口如此众多的国度，我是深深地感动了。我还感到高兴的是，这里不仅出版了我大部分小说，还准备出版我的文论集。这样，中国读者就可以比较全面地了解我对文学、文化、政治和当代社会现实的思想 and 观点了。我一向认为，一个作家不能仅仅局限于艺术创作之中，他在道义上有责任关心周围的环境，有责任关心他所处的时代，有责任关心社会上重大的政治和文化问题。我认为，我的写作就是这一信念的最好反映，因为尽管我特别喜爱文学并且自认为是个小说家，我却从少年时期就参加了国事公民辩论，后来又以批评的态度参加重大社会问题的讨论，目的就是努力从作家和知识分子的立场上为解决当代重大社会问题作出自己的贡献。鉴于上述原因，这些观点在我的散文中都有所反映，我很高兴中国读者能或多或少地了解我的看法。当然，我非常感谢研究我的作品又精通西班牙语的译者，由于他们长期的努力和勤奋的劳动，我的作品才得以同广大中国读者见面。

巴尔加斯·略萨

1994年7月12日于中国北京王府饭店

巴尔加斯·略萨在北京

赵德明

1994年7月11日中午，一位长驻北京的哥伦比亚朋友热心地告诉中国西班牙葡萄牙拉丁美洲文学研究会副会长、文学翻译家尹承东先生：略萨一家在北京，下榻在王府饭店，次日离京去西安。尹先生闻讯当即给我打电话，合计是否与略萨见面。我俩颇为犹豫，一是不知道略萨在京的安排，二是当日大雨滂沱，不宜出门。但是，这样一个切磋交流的机会送上门来实在不应放过，特别是略萨全家如此神秘兮兮地来中国走一遭，还是勾起了我们的好奇心。于是，我当晚试探性地给王府饭店打了电话。在服务台的热情帮助下，竟然和略萨联系上了。我说明了自己的身份之后，略萨非常高兴，表示愿意在离京前会面，时间确定在12日上午9时。我还告诉略萨：有一位在波哥大见过他的老朋友——尹承东先生也将一同前往。略萨听后大喜过望，因为尹先生不仅翻译略萨作品多部而且还在哥伦比亚进修期间就曾与略萨会面，当时二人一见如故，略萨立刻拒绝了其他的应酬和记者采访，特别在上机场前安排了一段时间谈话。后来，尹根据这次谈话内容写了一篇生动的采访记，发表在国内文学刊物上。

7月12日8点45分（根据略萨提议会面提前15分钟，为

的是争取多一些谈话时间)，略萨准时在王府饭店大堂等候。尹也准时到达。我因路远、雨大，未能按时赶到。据事后尹对我讲，略萨一见尹出现在门厅，立刻迎上前握手、问候：“您好！尹先生。下这么大的雨还来了。实在太抱歉了。”下面是尹根据当时录音整理出来的记录：

尹：“能在北京看到您真是太愉快了！想不到我们又见面了。您对北京印象如何？”

略萨：“真是想不到。我对北京的印象非常好。昨天，我们去看了长城，它是那么宏大，那么有气魄；真是中国宝贵的文化遗产，也不愧为世界文化遗产，可以同埃及的金字塔和罗马古迹媲美。”

尹仔细审视了一下略萨的容颜，同1989年二人在波哥大见面时相比，尽管略萨今年已经58岁，却依然精神焕发，目光炯炯，只不过增添了几缕银丝而已。给尹印象最深的是依然亲切、随和，平易近人。于是，尹说：“您没怎么变。”

“但愿我们都不变，更不要变成长城、金字塔和罗马古迹，还是在现代社会里多活活、多看看好。北京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中国的变化快得惊人，我在西方听到种种消息，但总是不太相信。现在亲眼看看就相信了，虽说是走马看花。”

“您来中国主要想了解什么？”

“对于作家来说，看到的任何事物都是宝贝，都是宝贵的素材，何况我是第一次来中国。我看到什么都感到新鲜，都让人动情。”

“除了北京您还准备去哪些地方看看？”

“去看看古城西安，还要去看看东方的巴黎——上海。当然只能看很少一部分了。我对中国的第一印象很不错，恐怕今后还要来访问。”

“前几年我们就听说您要来中国，怎么没有来成呢？”

“这几年我介入政治过多，有好多麻烦事。哎，一言难尽。”略萨面露愁容地说。

“我按照您在波哥大留给我的地址给您写过信，但没有您的回信。1991年和1992年我两次去利马找您，也没有找到。”

“噢，因为我很少去秘鲁。我一直住在伦敦。您对秘鲁的印象如何？”

“一般。但是我很喜欢您和胡利娅恋爱时经常去的米拉芙洛莱斯区。”

“50年代是秘鲁的黄金时代。现在不行了。您除了《胡利娅姨妈和作家》之外，还翻译过我的什么作品？”

“坦率地说，很少。待会儿来的赵德明教授是《城市与狗》和《世界末日之战》的译者，也是在中国最早介绍和研究您作品的人。另外，南京大学有一位孙家孟教授，在秘鲁留过学，专门翻译介绍您的东西；他翻译了《绿房子》、《酒吧长谈》、《潘达莱昂上尉和劳军女郎》、《讲故事的人》和《谁杀死了帕尔多梅罗？》。”尹一面说着一面把中译本的略萨作品拿出来，同时说明是送给他的。略萨非常高兴，一边翻阅一边连声道谢。

“遗憾的是这一次见不到南京这位译者了。”

“似乎孙先生给您写过信，但也没有得到回音。”

“我留给您我在英国的永久通信地址，以后联系就方便了。”

“中国的西班牙文学翻译工作者一直在追踪着您的文学创作活动，可有时追不上，但愿通过您今天留下的永久地址可以长期与您保持联系。”

“没有问题。我连电话和电传号码都留给您。”

我于9时整迈进饭店大厅。在前一天夜间10点我与略萨有过一番、但被陈旧的交换台中断了三次的电话交谈。谈话的

主要内容是与略萨商定见面的时间和地点。我还简单地介绍了略萨作品在中国出版的情况：他的主要小说都有中译本问世，比如，《城市与狗》、《绿房子》、《胡利娅姨妈与作家》、《酒吧长谈》、《潘达莱昂上尉与劳军女郎》、《世界末日之战》等；我尤其介绍了中国年轻一代作家对略萨作品的兴趣和看法。略萨听后十分惊讶和激动，他问我中国读者对他的作品如此热情的原因是什么。我极为简要地回答说，中国许多读者对拉丁美洲文学感兴趣，其中有些作家的知名度很高，例如，聂鲁达、帕斯、加西亚·马尔克斯、博尔赫斯，当然也包括略萨阁下；究其原因，除去拉丁美洲文学有一种神秘感使人好奇之外，更重要的原因恐怕还是在作品本身的思想性和艺术性；此外，拉丁美洲各国近百年的历史也与中国有不少相似之处。略萨听完这番话以后说，看来中国很了解拉丁美洲。

我与略萨握手之后，首先问道，来到中国有几天了？有什么安排和需要帮忙的地方？略萨说，已经来华5天了，是以旅游者身份全家来中国团聚的，因为大儿子在美国当记者，二儿子在巴基斯坦参加联合国难民公署救助阿富汗难民的工作，小女儿在伦敦读书，于是全家约好在中国见面。这时，尹开始介绍略萨作品在中国出版的情况并且拿出样书给原作者看。我开始录音并给尹和略萨拍照。尹介绍完毕，我拿出略萨1993年的新作《水中鱼》，一是请作者签名，二是请作者授予翻译权，三是书中有几个问题需要请教。略萨拿起圆珠笔来在书里的空白页上写道：“献给赵德明先生，很荣幸与您相识，谨祝万事如意。马里奥·巴尔加斯·略萨。1994年7月12日于北京。”略萨欣然同意授权我翻译此书，接着一一解答了我的问题，最后仔细地改正了书中6个印刷错误。他说：“在这本书的第二版上，已经纠正了这些错误。我很高兴您喜欢并且翻译这本书。如果再遇到新问题，请与我联系。这是我的永久通信处。”

在这次会面之前，我从报刊上看到略萨已经加入西班牙国籍，便问这一变更国籍的原因是什么。略萨说，1989年总统大选之后，他对新政府提出许多批评，特别是国会被关闭以后，批评变成了抗议；被批评一方加紧了迫害活动，甚至威胁取消他的国籍。根据上个世纪秘鲁和西班牙签署的协定，秘鲁公民在特殊情况下可以申请西班牙国籍，同时依然保留原有国籍，成为拥有双重国籍的人。他说，这仅仅是一种保护自己不受迫害的措施而已。我问：那么称您是秘鲁作家呢，还是西班牙作家？或者是秘鲁—西班牙作家？略萨：三种说法都可以。我们都笑了起来。

由于我应云南人民出版社之约正在翻译略萨文论集，其中包括评析20部世界名著的《谎言中的真实》、《与略萨谈文学》和《水中鱼》中有关文学的章节，因此很想请略萨对中国读者说几句话。尽管这时距离去飞机场的时间已经很近了，略萨还是很热情地满足了我的要求。这就是《致中国读者》的由来。略萨面对录音机的庄重神情和说话时一丝不苟的态度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

在《致中国读者》中，略萨讲得很动情，他的眼睛里闪动着泪花。

尹等他稍稍平静以后提了这样一个问题：“您能不能谈谈近期创作计划？”

略萨：“可以。我读过一本传记，说的是多米尼加共和国在本世纪30—60年代有个暴君，名叫拉斐尔·莱昂尼达斯·特鲁希略—莫里纳，他实行独裁统治长达31年之久，全国处于白色恐怖之下，人人自危，经济几乎到了崩溃的边缘；他自封‘大元帅’，自诩‘祖国的大救星’，把首都和许多地方都冠以特鲁希略的名字；由于他是美国一手培养大的，因此在外交上无条件地追随美国政府，充当干涉邻国内政的工具。1960年

美洲国家组织在圣约瑟会议上决定对多米尼加实行经济制裁，大多数美洲国家与之断交，因此加剧了国内对其独裁统治的不满。1961年5月30日遇刺身亡。他的死很有戏剧性，让我产生了创作冲动，我准备以他的死为题写一部历史题材的长篇小说，但不是严格意义上的历史小说。近期开始动手，但你知道像往常一样，我从来不晓得什么时候可以完成。”

尹：“希望您早日完成，我们可以先读为快。”

略萨：“但愿如此。这次来中国的时间太短了，我想再回来看看，至少在中国要呆15天，认识一些中国作家，好好交换一下看法。我感觉中国正在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速度实在太惊人了，这是不是主要在经济领域里？好像外来投资很多。政治方面的改革怎么样？新闻的自由度是不是在增加？……”

面对这一连串的问题，由于时间有限，我只能大概地讲一讲：经济发展的确很快；外来投资是在逐渐增多；政治改革的步子也在加快。可以说整个改革开放的速度都在加快，力度加深，步子加大。但是，问题很多，因为社会转型需要时间，需要一个过程，甚至需要代价。

为了抓紧时间，我赶快把话题拉回到文学上来：“根据西方报刊的消息，说您有可能在近一两年里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你认为有这种可能吗？”

“我想没有这种可能。因为我太有政治倾向了。瑞典评奖委员会在政治问题上是很谨慎的。一般地说，有政治倾向的作家不易得奖。”

我不同意这种说法，举出一系列的例证说明评奖委员会本身就很有政治倾向。

略萨：“你说得对。情况比较复杂。谁知道呢，新闻界也说进入了候选人的行列。反正我觉得我这个总统候选人的身份是得奖的障碍。说真的，我不大想这件事，想得太多了也就

当不成作家了。令人吃惊的是，中国这样一个文化大国竟然没有作家获奖，这实在不可思议，太荒唐了！我看到不少用英文翻译的中国作家的作品，艺术水平是很高的。”

这时，略萨的妻子、儿子、儿媳、女儿已经来到大厅，这位秘鲁—西班牙作家赶忙把家人一一介绍给尹和我，并且请英语翻译小姐为大家照相。

当大家靠拢在一起时，略萨指着豪华的王府饭店说：“这座饭店真迷人，给我的印象太深了！看得出来，中国正在飞速发展，一个古老、传统的社会正在退出历史舞台，中国正在进入现代化的社会。我的看法可能肤浅，可是中国留给我的印象实在太深了、太深了！印象极深！”

照相之后，略萨对尹和我说：“我们全家站在长城上的时候都激动极了！我想西安和上海也会给我们留下深刻印象的。”我这时说：“您和您一家的经历也很动人，我打算写一本关于您和您家庭的传记，您看可以吗？”

“当然可以！”

告别的时候到了，略萨一一握住尹和我的手，反复地说：“欢迎你们来我家作客！你俩经过伦敦时一定要到我家来！”尹和我希望他们全家再次来中国访问并祝愿他们：旅行愉快，一路平安！

略萨一家登上了开往首都机场的旅行车，他们不断地向我们挥手告别。汽车渐渐远去了。

我和老尹交换这次与略萨会面的印象，我们觉得至少有以下几点是令人感动的：

一、热情地关注中国的发展，对于中国的巨大变化和成就表示由衷的欣喜和钦佩。

二、全心全意地投入文学创作之中，但是丝毫不忘记作家对社会应该承担的责任。

三、中国翻译、出版了他的近十部作品，他既感动又感激，绝口不提应获得的版税权利。

四、衷心希望与中国的作家和文学翻译家建立友好关系。

五、平易近人，作风朴实。

毫无疑问，这次会晤对于我们进一步认识略萨的为人和为文肯定是有帮助的。我们相信如果这篇短短的会面记录能够有助于广大读者对略萨文论集的理解，那我们就算没有浪费大家的宝贵时间。

目 录

致中国读者·····	巴尔加斯·略萨
巴尔加斯·略萨在北京·····	赵德明
与巴西记者理查多·阿·塞迪长谈 ·····	1
第一部分 作品里与生活中的朋友和非朋友 ·····	1
第二部分 作品是怎样写成的以及未来的写作计划 ·····	15
第三部分 写作这个行当(和激情)怎么样? ·····	44
谎言中的真实 ·····	70
我的人生与文学道路 ·····	84
第一章 是我爸爸的那位先生 ·····	84
第三章 利马,可怕的城市 ·····	109
第五章 幸运的军校学员 ·····	130
第七章 新闻学与放荡的生活 ·····	153
第九章 鲁乔舅舅 ·····	169
第十一章 阿尔贝托同志 ·····	193
第十三章 勇敢的小萨特 ·····	217
第十五章 胡利娅姨妈 ·····	249
深渊的召唤	
——评《在威尼斯之死》 ·····	277
藏污纳垢之所	
——评《圣殿》 ·····	284
平庸中紧张和豪华的生活	
——评《黛洛维夫人》 ·····	292

洛丽塔已过 30 岁	
——评《洛丽塔》	299
群像资本与毁灭	
——评《曼哈顿中转站》	308
鼓声咚咚	
——评《铁皮鼓》	315
局外人该死	
——评《局外人》	324
赋予平庸的生活以艺术的尊严	
——评《都柏林人》	332
风中烈焰	
——评《日瓦戈医生》	341

与巴西记者理查多·阿·塞迪长谈

[译者按] 这是巴西记者理查多·阿·塞迪于 1986 年 5 月对巴尔加斯·略萨的采访笔录。这次采访总共进行了三天。巴尔加斯·略萨说，这是他接受过的时间最长的一次记者访问。由于谈话的主要内容是文学，所以尽管其中夹杂着一些非文学的话题，这里还是译出了，其目的是让读者更好地了解巴尔加斯·略萨的文学创作思想和实践。

第一部分 作品里与生活中的朋友和非朋友

理查多·阿·塞迪（以下简称塞迪）：您是一位著名作家，您的巴西读者当然很想知道您现在写什么和您怎样写作。但是我想提这样一个问题来开始我的采访：您读些什么书？

巴尔加斯·略萨（以下简称略萨）：你瞧，这几年以来，我自己发生一件怪事。我发现，现在还活着的作家的作品，我越读越少；去世的作家的作品，我越读越多。我读 19 世纪的作品要比 20 世纪的多得多。除此之外，可能近年来，我读文学书要少于政论和历史。我不大清楚这是为什么。好啦，有些情况下是因为工作原因，可我也有这种事：一个人 15 岁或 18 岁的时候，总觉得拥有世界上的全部时间。现在我们 50 岁了，就意识到并不拥有全部时间，还明白了我们得有所选择了。或许因此我对同代人的书就读得少了。

塞迪：在当代作家中，不管活着的还是去世了，您喜欢谁？

略萨：年轻的时候，我一直系统和热心地追随的作家是萨特。

那时，我是萨特作品的狂热读者。在美国小说中，我特别喜欢“迷惘的一代”——福克纳、海明威、菲茨杰拉尔德、多斯·帕索斯——，主要还是福克纳。他是我青年时期阅读的少数作家中至今记忆犹新的一位。重读福克纳的作品时，我从来也没有感到失望过，比如说，不像有时读海明威的作品那样。萨特的作品，我今天不会再重读了——我读过他的全部作品，我认为，他的虚构小说已经老化了，极其乏味；可是他的散文，我觉得依然充满睿智；由于文章中有许多自相矛盾、谬误、虚妄之处，我认为在今天已经没有什么重要性了。可是，对于福克纳，我从来没有过这种看法。从来没有过。

塞迪：有一次您说，读福克纳的作品时是手里拿着铅笔的。这是怎么回事？

略萨：福克纳是我的确拿着笔和纸来阅读的第一个作家，因为他的技巧使我眼花缭乱。他也是我第一个试图在心里重新构造他作品的作家，比如我试着看一看在他的作品里是怎样组织时间的，空间与时间层面是如何交叉在一起的，看看作品中的省略，看看那种从互相矛盾的视角、运用制造朦胧、迷惑、神秘、深层感觉的方式来讲述故事的可能性。除去福克纳是 20 世纪的伟大小说家之外，他的技巧也使我感到眼花缭乱。我认为，在我那个时候，阅读他的作品对于一个拉丁美洲作家来说是非常有用的，因为他可以交给你一整套极为丰富的工具，以便能够描写一个在某种意义上与福克纳的现实，即美国的南方，很有联系的现实。后来嘛，还有好多 19 世纪的小说家，我怀着极大的热情阅读了他们的作品，如：福楼拜、巴尔扎克、陀思妥

也夫斯基、列夫·托尔斯泰、司汤达、霍桑、梅尔维尔。
我至今仍然是 19 世纪文学作品的热心读者。

塞迪：那么拉丁美洲的作家呢？

略萨：奇怪的是，我真正发现拉丁美洲文学的时间是从 1958 年起我去西班牙生活的时候，那时我才开始十分热情地阅读起拉丁美洲文学来。后来，我作为教师不得不讲授这门文学。对我来说，那是一次很有意思的体验，因为我是被迫改行搞文学的。于是，从那时候起，我就狂热地读起博尔赫斯的作品来，有一部分我从前读过；还阅读卡彭铁尔、科塔萨尔、基马良埃斯·罗萨、莱萨马·利马的书；整个那一代作家的书我都看，加西亚·马尔克斯的名字，当时我还不知道。后来，我以极大的兴趣阅读加西亚·马尔克斯的作品；甚至还写了一本关于他的书：《加西亚·马尔克斯：杀害耶稣罪的历史》（1971）。当我作为大学教师要讲授拉丁美洲文学时，我不得不开始阅读 19 世纪拉丁美洲文学的作品。那时，我发现我们拉美也有极为有意思的作家，或许小说家不像散文家那样有意思，——比如，萨米恩托，我认为他是拉丁美洲自己培养的伟大的叙事散文家。

塞迪：看来霍尔赫·路易斯·博尔赫斯是您特别喜欢的人。对吗？

略萨：对，我认为，这么说吧，如果我只能选择一个作家，那我要挑选博尔赫斯。

塞迪：为什么？

略萨：因为我觉得博尔赫斯的世界是一个极具独创性的世界。除了他那巨大的独创性，他的想象力和文化知识也是他个人独具的；特别是他的文化知识非常渊博，但是同时也是他个人特有的，十分随心所欲的；尤其是，这个博尔赫斯

的语言，它以某种方式打破了我们西班牙语的一种传统。西班牙语是一种自然地倾向于语汇极为丰富、繁衍迅速、注重修辞的语言。我们的散文大家都是多产作家，从塞万提斯一直到奥尔特加—加塞特，中间经过巴列—因科兰或者阿方索·雷耶斯。可是如果你想一想一个像博尔赫斯这样的作家，他可是恰恰相反呀：他是明快、简捷、准确的风格。他的文学作品是令人眼花缭乱的智慧练习。博尔赫斯是西班牙语中极为罕见的一位作家，无论从思想角度还是语言方面都是如此。我认为，他是我们时代伟大的作家之一，这是毫无疑问的，不论是哪种语言。

塞迪：您跟博尔赫斯的个人关系如何？

略萨：第一次我见到他是在巴黎，当时我住在那里，那是1960年年初。他去那里是讲学——在讲座的题目里，有一个是关于幻想文学的，另一个是高乔文学。后来，我采访了他——至今回想起来还很激动——，我是为法国广播电视台进行采访的，当时我在那里工作。再往后，在世界别的一些地方，我又遇到他几次。倒数第二次的时候，我在他布宜诺斯艾利斯的家中进行了长时间的采访，是为了秘鲁电视台我主持的一个节目；我的印象是，他后来对我说的一些事有些生气。

塞迪：是什么事呢？

略萨：这事很奇怪，因为我在采访之后——会面很显然是亲切的，因为我不仅非常敬佩博尔赫斯，而且对他这个柔弱、动人的形象也十分热爱——，说过，他那套简朴的单元房给我留下很深的印象；我还说，墙壁上已经露出一些破损的地方，甚至天花板上都有了漏水的痕迹。大概这些话非常让他生气。后来，我又见到他一次，可是他离我很远很远。奥克塔维奥·帕斯（墨西哥诗人和散文家）告诉我：

“他因为你写了一些关于他的事很生气。”唯一可能让他恼火的事就是这一件——因为其它的事，我都是在各个方面赞扬博尔赫斯的。

塞迪：博尔赫斯对您的作品有什么意见吗？

略萨：我想他没有读过我的作品。至少他说过几次，40年来没有读过任何一位现在作家的作品，他总是读原来那些书……。但他是我非常尊重的一位作家。当然了，不是唯一的。比如巴勃罗·聂鲁达，我觉得就是一位杰出的作家、一位伟大的诗人。奥克塔维奥·帕斯是一位我非常敬佩的作家——他不仅是个伟大的诗人，而且也是个伟大的散文家，作为政治、艺术、文学的散文家，他是给人以极大鼓舞的人。他写文学，写政治，写美术，总是具有十分独创性的思想。他是一个对整个宇宙都有好奇心的人。我总是怀着很大兴趣并十分愉快地读他的作品。除此之外，在政治立场方面，我同他相当接近。

塞迪：在您钦佩的作家中，您提到了聂鲁达。您是他的朋友吗？

略萨：是的，很要好。

塞迪：他人怎么样？

略萨：聂鲁达是个很会享受生活的人。他是个非常喜欢各种东西的人，他喜欢各种画，各类艺术品，书籍，珍本，美食，美酒——这对他说来几乎是一种神秘的体验。一个极富同情心、充满活力、很会享受的人。他生活在一种几乎是封闭性的世界里，一个庞大的机器里：全部运转都是为了他的幸福，为了他品尝生活。我曾经有幸在他家里住过，在黑岛上（在智利海岸边）。真是让人惊奇不已！他身边有整整一台由当厨师和做事的人们组成的机器——天天有高朋满座，给每个人都准备了好酒好饭，热情和爱

心。那是一个非常好玩的世界，充满了巨大的生命力——绝对没有书生气。他同博尔赫斯的世界截然相反，博尔赫斯是个似乎不识人间烟火的人，据说，他一生都没有做爱，所有这些事情对他来说都是次要的，如果要做这些事，也是出于礼节，仅此而已。（笑声）因为实际上，他整个一生都集中在思想、阅读、思考、创作上，是一种纯粹学者生活。聂鲁达属于若热·亚马多、西班牙诗人拉法埃尔·阿尔贝迪那个类型的人；后者也是我的朋友，对阿尔贝迪来说，文学是对生活感官体验的一部分。

塞迪：您能不能讲一段同聂鲁达呆在一起的趣事？

略萨：我记得一次他在伦敦过的生日。他想庆祝一下——对了，知道吗？他常常别出心裁：要在泰晤士河上的一条船上过生日。幸亏英国诗人阿利斯泰赫·里德，聂鲁达的崇拜者，恰好住在泰晤士河上的一条船上。我们就为他组织了一个晚会。于是他说他要准备一个酒会。那是一次世界上最昂贵的酒会——我不知道他要了多少瓶堂·佩里尼翁牌香槟酒，果汁和其它许多东西。那真是妙不可言，人人手里一杯酒，每个与会者都醉了：我们大家毫无例外都酩酊大醉。尽管如此，我记得一件事，过了几年以后，果然变成了真理。

塞迪：是什么事？

略萨：那时候我得到一篇文章——现在不记得题目了——看了以后，让我既伤心又生气得要命，因为不仅对我谩骂，而且还造谣。我拿给聂鲁达看。当时正在酒会上，他醉醺醺地发出预言：“你开始有名气了。你可要知道以后的事：你的名气越大，这样的攻击就越多。受到一次赞扬，就会招致两三次这样的谩骂。我有个木匣，里面装着凡是可以加给一个人的各种谩骂、诬蔑和诽谤。没有一种坏话是不

加到我头上的：小偷、流氓、二性子、叛徒、王八……等等各种坏话。你要是成为名人，你将来也会有同样的体验。”

塞迪：这种事后来果然发生了吗？

略萨：果然成了真理：聂鲁达的预言真的完全应验了，丝毫不差。现在我还没有木匣，但是已经有几捆骂我的文章了，里面凡是可以骂人的一切脏话绝对都有。（笑声）

塞迪：刚才在谈文学爱好。巴西文学中您对什么感兴趣？

略萨：我认为库尼亚是开创性作家，也是我十分钦佩的作家。我觉得基马良埃斯·罗萨也是我们时代的一位伟大作家，一位拉丁美洲伟大的小说家。他是个显然并不轻松的作家，他在语言上的工作往往需要他做出极大的努力，可他是一位杰出的创造者。对于若热·亚马多的作品，我是极为敬佩的；我觉得里面丰富多彩，充满了巨大的活力，作品中有种对生活的热爱与欢乐，对人的各种生活体验的爱好；作品中带着性爱和幽默，这使得作品更有价值。近二十年来，当他开始写那些带有地方色彩、充满喜爱吃喝玩乐的小说时，就更是如此。这些作品中的青春活力比他年轻时的作品要多得多，那都是些政治性的作品，都有些受到政治的束缚……

塞迪：为什么？是因为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缘故吗？

略萨：……属于社会主义现实主义，那类作品对现实的看法往往有些框框。

塞迪：您是若热·亚马多的朋友，对吧？您跟他的关系怎么样？

略萨：若热·亚马多性格开朗，这总使我很着迷。在我认识的所有作家中，他或许是我见到的总是高高兴兴的一个人；我从来也没有听见他说过别的作家的坏话——恰恰总是说大家的好话！另外，他一向给我的印象是：很会生活，待

人亲切热情，总是想帮助别人。真是一位光彩照人、充满活力的人。每当我翻阅他的作品时，总会先入为主的觉得一定是好的；因为通过这本书，我看到了那个如此热情、如此有趣、充满幽默感，喜欢吃得舒服、喝得痛快的形象，他的确很会享受生活提供的种种恩惠。这种感觉会传染给我读的小说。另外，他还有些好玩极了的趣事……

塞迪：请您讲一件。

略萨：有个故事既让我感动又使我非常开心，因为若热·亚马多是用特别诙谐的口气讲出来的——我推测他很夸张，一种巴西式的夸张，对不对？故事是这样的：他在巴依亚州萨尔瓦多城里有一处住宅。可是由于不能在这处住宅里写作，因为大家都在那里喧哗——没有一个巴依亚人是没按过那里的门铃或者爬窗而入的，没有一个外来的人是不想见见他或者跟他谈谈——于是，若热·亚马多就让人秘密地再建一处住宅，地点还在萨尔瓦多，以便能够写作。于是，他就不断地从这里搬到那里。可是，显而易见，在很短的时间里，那另一处住宅就被一个又一个人发现了；到了一定时候，那另一处也就变成了公众之家，他也就不能工作下去了。于是，为了能够写作，他不得不离开巴依亚州到马拉尼翁州去，他女儿住在那里——可是问题在于，他在那里写不下去，因为他必须在巴依亚州写作心里才高兴。（哈哈大笑）没有办法解决……

塞迪：既然谈到若热·亚马多，巴西人一个不可避免的话题又要提出来了：亚马多应该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您认为诺贝尔奖金有什么重要吗？

略萨：从文学的观点看，它对作家没有什么重要性：有没有诺贝尔奖金跟是不是好坏作家无关。但这项奖金是一种认可，得到这一认可任何一位作家当然会感到高兴，这是显

而易见的。如果若热·亚马多能够荣获，我认为是应当的并且感到很高兴；我相信他也会高兴。假如他现在没有获得，那他也不是第一个优秀作家发生这种事。奉陪他的——好家伙！——还有博尔赫斯、普鲁斯特、乔伊斯、卡夫卡……（笑声）

塞迪：除了若热·亚马多之外，您在巴西的朋友还有谁？

略萨：我最要好的女朋友是内里达·比依，我非常喜欢她。在我认识的最具魅力的人物中，她是其中之一——不仅是个文笔非常优美的女作家，而且还是个非凡的女性。要不是我已经跟巴特里西娅，我的妻子，结了婚，那我很乐意娶她，（笑声）因为内里达身上有一种我很欣赏的个性：女人气质。今天好多妇女把这一气质当做大丈夫气概加以摒弃。我认为如果说内里达的情况是如此，那就证明是大错特错。因为要说有真正独立、自由、解放的女性，那么她就是内里达。与此同时，她又是一个最为感情细腻和最为贤淑的女人了。她的言行和写作的一切都具有明显的女性美的痕迹，那是任何男人不可能说出和做到的。同时我还十分喜欢内里达身上的这样一种本事：一方面她能深刻理解并接受生活各方面的复杂性和差异性，另一方面又能优雅地给这一切规定了在我看来代表着文明的形式。我在内里达身上看到的这些，很少人能够具有。她这个人我是喜欢极了，因此我才把我的小说《世界末日之战》献给她。

塞迪：除了内里达·比依之外呢？

略萨：我所以提到她是因为她太特殊了；另外嘛，我在巴西认识了许多人……：雷纳托·菲拉斯（人类学家、巴依亚州博物馆前馆长），雷米·戈尔加，他除去是个很好的翻译家，还是个熟悉我的作品、办事认真仔细的人，他对我写的东西一向十分尊重……。罗伯特·德·玛达是我的朋友，

是个非常聪明的人，是社会学家，他对意识形态的框框有些突破，现代的社会科学家们总是在那些框框里打转转；他写了足球和狂欢节的问题——二者都是人类的创造，更是巴西的支柱，拉丁美洲的支柱，通过足球和狂欢节可以理解和探索我们生存的方式。他写得非常巧妙。几年前，我在剑桥做客座教授时，他也在那里，我们就相识了；从那时起，我们一直保持良好关系。巴西利亚大学校长，科里斯多万·布阿尔盖，是我很要好的朋友——当他在华盛顿泛美发展银行任职时起我就认识他了。（1980年已回国）后来，我看到他从经济界转到了文学界。还有其他一些朋友……

塞迪：现代巴西的作品，您读的很多吗？

略萨：读过一些。事情是一提人名我总有些担心，因为这意味着忽略了别人。我可不想办事不公，那可是罪过。

塞迪：到现在咱们谈到了您喜欢的作家。我想转到这样一个话题：有个作家您一直喜欢读他的作品，当您认识他本人以后反而喜欢不起来了。至少像您在《玛依塔的故事》里用第一人称叙述的那样。如同发生在那位诗人、神甫、如今是尼加拉瓜的文化部长，埃尔奈斯托·卡尔德纳斯身上的那样，准确地说，是怎么回事？

略萨：埃尔奈斯托·卡尔德纳斯在1970年初来过秘鲁。那个时候，我读卡尔德纳斯的作品是很热心的。那时，从他那类爱国诗篇上看，我觉得他是个很有意思的诗人，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他那些日常生活题材的诗歌，又用了非常直截了当、同时很有效果的语言。我在一次讲座和两次朗诵会上看到过他；对他那蛊惑性的宣传，我打心眼儿里感到难过……

塞迪：您说的蛊惑性是什么？哪种蛊惑性？

略萨：专门政治性的蛊惑宣传。他讲的话特别激进，没完没了地煽动。由于听众在一种政治蛊惑性的叫卖声中希望听到某种我认为与作家身份不相称的东西，他就总是火上加油。一个作家可以是激进派或者保守派，但他的为人应该是正派的，不要为了赢得某些听众的掌声而沾染上空洞无物、谎话连篇的毛病。我觉得，从意识形态的观点看，他是个丑角。

塞迪：您跟他有私交吗？

略萨：我认识他，但不是他的朋友。在我们最后见面的那一次，他显得十分文雅，装出什么都不知道的样子，其实他已经知道我写了一些关于他的事。可是这情况我还不知道。因此，我就再也不像从前那样跟作家来往了。我认为作家的重要性在于作品。很多时候，读他们的作品比认识他们本人要好，因为一旦发现上面这种事，就会觉得作品和做人不一致。

塞迪：这种不一致会干扰您对作品的欣赏吗？

略萨：我想不会干扰，因为可以肯定地说，有好多我钦佩的作家，我并不愿意结识他们，其中有些人，我大概都不能在家里接待，是不是？但与此同时，如果你认识其中的一位，他丝毫不值得你尊敬，而是恰恰相反，那就很难排除干扰，也就很难阅读他的作品了。不管怎样，我一直很想澄清这样一点：不要认为我对埃尔奈斯托·卡尔德纳斯的批评是因为他是左派人物。绝对不是！有很多极左的作家，我都读过他们的作品……

塞迪：是个……态度问题……

略萨：是个人格正派的问题！为人正派是非常重要的，不管他是共产党人、基督教—民主党人、保守党人还是别的什么人。起码要正派，起码要尊重知识分子本身的人格。

塞迪：您谈到了您同作家的友谊和非友谊关系。那么您跟加西亚·马尔克斯的关系如何？您一向是很钦佩他的，可是现在你们吵架了，对吗？

略萨：过去我们一直是朋友；在巴塞罗那我们住在同一条街上，还做了几年邻居。后来，因为个人原因，也因为政治原因，我们互相疏远了，我和他的政治态度相去太远了。但是，同他的疏远，主要的还是个人原因，这与他意识形态的立场毫无关系——我同他的这种立场也是有很大分歧的；因为我认为在政治上加西亚·马尔克斯不是像文学那样是个好作家。应该说他就是个作家，对他的作品我非常钦佩。除此之外，正像前面我们说过的，关于他的创作，我写过一部长达 600 页的书。可他也是个我认为不值得特别尊敬的人，同样我也不赞成他的政治态度，我觉得这种态度很不严肃。我认为这种态度是相当机会主义的，成为给自己做广告的一个组成部分。

塞迪：这个个人问题与在墨西哥城一家影剧院里发生的一次冲突有些关系，对吗？那次冲突中你们俩人动了拳头，是不是？

略萨：是的，在墨西哥城里，我们有过一次冲突。但是这件事我现在不想讲，因为已经有不少猜测了，我不愿意再增加什么材料了。

塞迪：可现在正是一次为您提供正确说明这件事的机会……

略萨：（带着微笑，但坚决地）如果过 70 岁以后我要写回忆录的话（笑声）也许能把这次冲突的真相包括进去。

塞迪：好，那咱们现在从加西亚·马尔克斯转到您同另一位拉丁美洲文学的名人关系上：胡利奥·科塔萨尔。

略萨：好的，我和科塔萨尔很要好。1958 年 12 月，我在巴黎认识了他。一天，我去阿尔丰索·德·西尔瓦家，一个联合

国教科文组织的官员，去那里吃晚饭；我看到一个青年——或者至少这人让我觉得像个年轻人——也是我这个年龄的，可能比我还年轻；他个子很高，没留胡子，脸庞小，手和脚都大；极为热情，人很聪明，很有文学修养。他就坐在我身旁，我们开始谈起我们出版的书。我说起自己将要在西班牙出版的一本短篇小说集《首领们》（1959年），我说到对这本书抱着很大希望；他谈到他有一本短篇小说集要在墨西哥出版，他还告诉我这将是他的第二本书。可是差不多到晚饭快要结束的时候我才知道：这个我以为跟我同龄的小伙子是胡利奥·科塔萨尔，实际上他比我大22岁……。我认识他以前就读过《角斗士》，还读过他更早写的一部诗剧《国王们》，特别是读过他那具有丰碑意义的译作：由波多黎各大学出版的《兰波全集》。此外，通过阅读布宜诺斯艾利斯的《南方》杂志上他的文章，我对他也早有了了解。因此，对我来说，他早就是一个很有名望的人了。于是，我对自己的糊涂感到非常难过，又为科塔萨尔的青春焕发感到高兴，实际上，无论长相还是思想都和他的年龄不符。他长得根本不像他的年龄。

塞迪：从那时起，你们就成为朋友了？

略萨：是的。从那时起，我们就成为好朋友了。后来过了七八个月，我重新回到巴黎生活，我们又恢复了交往，友情越来越深。除去我们的深厚友谊，他对我非常慷慨。我把自己的初稿拿给他看，比如《城市与狗》，他读了手稿就去找出版商出版这部长篇小说；我记得《绿房子》也是在出版前先拿给他看的。他的评论和意见总是大度的，很有见地。因此，我们的关系发展到十分亲密的程度。可以说，鼓励科塔萨尔去古巴访问，我是起了很大作用的，因为那时他是个对政治毫不关心的人。他不仅是不关心政治，而

且是对任何有关政治的事都极为蔑视。那时，他这个人完全生活在一个封闭的小天地里，在那里文学占据着主要位置。可是我想，是我推动了他接受了去古巴的邀请。好了，后来我们俩一起参加了美洲之家委员会（古巴主要的文化机构）的工作；我俩一起去古巴旅行，某些时候，甚至我们对古巴的怀疑和有所保留都是一致的；后来我在政治上同科塔萨尔有些疏远，因为我们各自选择的立场很不相同、很有分歧。但是友谊关系一直没有中断。总是友好相处的。我从来对他都是怀着热爱与尊敬的，因为我认为科塔萨尔一向都是个……真诚的人，不仅是在出差错的时候，而且在选择政治立场时也是如此，但与此同时又总是极为真诚的。他从来也没干过投机取巧的事，也从不利用政治立场图谋私利。我认为，他不仅是个大作家，更是一个真诚、正派的人。

塞迪：直到他去世时，你们一直都是好朋友，是吗？

略萨：是的。但是在最后的那几年里，我俩见面很少，因为我那时已经不在巴黎居住了。不过我们一遇到一起，立刻就恢复了那种亲热劲。此外，我觉得我对他的热爱和敬重是相互的。有件事让我非常感动：在他最后写的一篇文章里——发表在西班牙的报道或散文里，我不记得是在《变化16》还是在国家报上——他谈到了我，是这样说的：“在拉丁美洲作家中，有两个人，奥克塔维奥·帕斯和巴尔加斯·略萨，就我们无法回避的人权问题对苏联进行过批评；我们应该想一想他们的批评是否有合理成分，等等。”这件事所以让我感动，是因为我觉得从中可以看出对本人的尊重。

塞迪：那么说，政治分歧并没有导致私交的疏远，比如像以某种方式发生在加西亚·马尔克斯那件事上，对吗？

略萨：你看，我是不会因为有人在政治上和我产生分歧就跟他们吵架的。我同马里奥·贝内德迪（乌拉圭作家）有很大分歧。我们俩还辩论过。可是，我很赞赏他。马里奥·贝内德迪这个人我非常了解，我们很要好；尽管我们有很长时间没有见面，可我非常尊敬他，因为他是个十分讲信用的人，他按照自己的信念生活。我同加西亚·马尔克斯的私交疏远了，其原因我现在不想谈……

塞迪：除去政治问题……

略萨：……个人问题。但是，我不赞成让政治分歧演变成个人之间的对立。我觉得这是一种野蛮的表现。

第二部分 作品是怎样写成的以及未来的写作计划

塞迪：咱们刚刚谈了您喜欢的作家、作品。我希望现在咱们谈谈您的作品。关于您那部唯一讲巴西的作品，《世界末日之战》，您曾经几次声明，这是您最好的作品。现在您还这么认为吗？

略萨：是的，至少是我花功夫比较多的小说，投入比较多的小说。这部小说用去我四年的时间去写作。除此之外，还需要大量资料，大量的阅读，这意味着好多困难，因为这是第一次我写一个与秘鲁不同的国家，写一个不同的时代；特别是里面的人物使用一种与我用来写作的语言不同的语言。与此同时，还从来没有一个故事能像《世界末日之战》这样让我产生激情。对我来说，整个写作过程都是让人很激动的，从阅读材料起直到我去东北部旅行为止。因此这本书，我对它有特别的偏爱。另外一方面，这个故事使我能写出一种我一直就想写的小说，我相信从一开始写作起，它就隐藏在我心中，就是奇遇性的小说，即：奇遇

成为主线——但不是那种纯粹想象出来的奇遇，而是深深扎根于社会和历史问题中的奇遇。或许是因为这个我才说它是我最重要的一部作品。现在看来，这种认识总是很主观的。一个作家以非常客观的态度是不会看到从建立神圣制度所写的东西。

塞迪：写这样的书意味着什么？既害怕挑战，同时又要战胜挑战，是吗？

略萨：正是如此。起初，我很缺乏信心。我觉得脑袋都晕了，因为有一大堆调查材料要读。最初的腹稿，我称之为作品的“岩浆”，是庞大的，大概要比小说（译成葡文后有560页）多两倍。我常常问自己：“我怎么动手把这个充满奇闻逸事、由成千上万个故事组成的世界整个连接起来呢？”在最初的两年里，工作时是毫无信心的。写了两年以后，我去东北部做了一次旅行，走遍了整个腹地；这对于我非常、非常重要。

塞迪：在您去东北部旅行之前，您早已开始动手写您所说的材料了，是吗？

略萨：是的，在去旅行之前，我已经先抄了大量材料。我想仅仅按照资料来加以想象，编造一个故事，然后再去旅行。这次旅行非常重要，因为它为我证实了好多事情，使我产生了一个又一个新的想法。许多人帮了我的忙。

塞迪：写这部作品的想法是怎么产生的？

略萨：本来是为导演路易·盖拉构思的一个电影剧本。那时巴黎的派拉蒙电影公司是由一个我认识的人领导的。一天，这位熟人给我打来一个电话，他说：“派拉蒙准备让路易·盖拉摄制一部影片。你愿意写个电影脚本吗？”

塞迪：您认识路易·盖拉？

略萨：我以前看过路易·盖拉的一部影片，我非常喜欢，名叫

《温柔的猎手们》。于是，我去了巴黎，参加了他们让我给他搞的另一部影片：《火绳》。我认识了路易·盖拉，他稍微给我解释了一下他想干的事。他说，他想出一个与卡奴杜斯战争^①有某种联系的故事。要拍卡奴杜斯是不可能的，因为这事实太大了，但是某件与这次战争有关的事还是可能的。可我当时对卡奴杜斯战争毫无所知，从来没有听说过这件事。

塞迪：既然如此，那您怎么办呢？

略萨：我开始收集资料，我用葡萄牙文阅读的第一批东西中有库尼亚的《腹地》。在我的读书生涯中，读这本书是一次深刻的体验。我就像我在少年时期读《三个火枪手》那样，或者像成年以后，读《战争与和平》、《包法利夫人》和《白鲸》那样，的确的确是找到了一本很重要的书，找到了一种根本性经验，一种令人目眩的魅力，的确是在拉丁美洲写出来的伟大著作之一。

塞迪：为什么？

略萨：我认为这本书在许多方面都有价值，因为它就像是拉丁美洲人的教材，就是说，在这本书中，人们首先会发现那些非拉丁美洲因素。拉丁美洲并不是我们自认为重要的那一切，也不是从欧洲、非洲带来的那些东西，既不是前西班牙美洲，也不是土著人的公社；而与此同时，它是所有这一切的混杂，是这一切以非常粗犷、困难、有时是暴力的方式的共居体，它是所有这一切的产物，《腹地》以前

^① 卡奴杜斯战争：系指 19 世纪 80 年代巴西腹地农民和牧民在安东尼奥·维生特·马西埃尔，即“劝世者”领导下发动的起义。政府四次派兵围剿，双方均死伤惨重。1897 年政府派遣 6000 名正规军，装备了重炮和机枪，对 3000 名为基督而战的起义勇士进行了血腥的屠杀。起义将士认为这是“世界末日之战”，因而英勇作战，直至全部壮烈牺牲。巴西作家库尼亚以这一事件为题写下了震撼巴西文坛的大作：《腹地》。

的书很少表现出来，而《腹地》则以大智慧、大文采表现了出来。也就是说，我认为之所以能写出《世界末日之战》来是多亏了欧克里德斯·达·库尼亚。

塞迪：除去《腹地》之外，为了写脚本，您还读过别的什么？

略萨：我读了很多东西。我认为实际上我把直到那时为止有关卡奴杜斯战争的全部著作都读过了。好啦，我首先写了一个电影脚本，由于电影界那些事情，片子没有拍成。本来摄制计划已经完成很多了，前期制作也上下轨道，突然有一天，派拉蒙决定这部片子不再拍摄了，路易·盖拉就不去了。对他来说，这是个灾难；但对我来说，……我就有可能继续在让我产生激情的方面工作，这远远超过那很有限的一点结果——因为一个脚本是个小玩艺儿。于是，我继续读书，继续收集资料；实际上我真的来了激情，那程度是我在写别的作品时少有的。

塞迪：哪一类材料到了您手里？

略萨：就像前面我对你说过的那样，我差不多把有关卡奴杜斯的全部著作都读过了。一开始，弄到材料是很困难的。可是，给我帮忙的人是那样多，你简直难以想象。其中之一就是阿尔福来多·马查多（纪录出版社社长）。你不知道阿尔福来多·马查多为了帮助我花了多少功夫，还不算为我出书。他让人为我复印了成百上千页的文章，有时是整本整本的巴西各个图书馆才有的书籍，然后再寄到我手里。我也非常非常感谢我的女友内里达·比依，她也给了我很多帮助。后来，有几位巴西重要的历史学家，比如，萨尔瓦多市的何塞·卡拉桑斯教授，大概他在在世的人中是最了解卡奴杜斯的人了，他完全可以就卡奴杜斯写一部定论性质的著作：我在巴依亚期间，他也是以令人难以置信的慷慨大方为我打开了他的藏书室。好，我曾不断向大家说

明，我不是在写一部忠实于历史的小说，仅仅是希望真正了解历史，为的是用了解到的因果去撒谎。（笑声）

塞迪：这样的程序，您说过您在《玛依塔的故事》中也用过，是吗？

略萨：是的，正是这样。此外，我在巴依亚的时候，在历史档案馆里下了很大功夫，阅读了旧报纸、大学论文等等。最后一年的工作，我是在华盛顿度过的，在威尔逊中心，以会员身份住在那里，创作《世界末日之战》。对我来说，华盛顿的国会图书馆实在重要之极，因为在那里我发现了在巴西各个图书馆找不到的东西。至今我还记得这样一份报纸，它是反对卡奴杜斯、毒害舆论和巴西社会公众的大报之一，名叫《雅各宾派》。这家报纸，我在巴依亚仅仅看到一份。可是国会图书馆里却有一整套完整的装订本，我可以在威尔逊中心阅读这套装订本的微型胶卷，丝毫不成问题。这座国会图书馆真是神奇无比。

塞迪：您那次去巴西腹地的旅行怎么样？谁陪您一同前往的？

略萨：幸运的是亚马多为我推荐了一个人，他本人当时不在巴西，这个人对我很重要，他名叫雷纳托·菲拉斯。他曾任巴依亚博物馆馆长，研究过人类学，但是他厌倦城市生活，退避到腹地，住在巴依亚州的埃斯布拉那达，至今依然如此。雷纳托对我来说是太宝贵了，因为他同意在整整一个月的旅行中都陪着我；他对腹地的情况了如指掌，他的知识正是我最需要的。这个人熟悉腹地的一草一木、大小动物。另外还有，他这个人具有一种同腹地居民交往的特殊本领。这样，通过他的帮助，同农民、牧民、神甫、流浪艺人、小农场主谈话就很容易了。

塞迪：您跟很多人谈过话吗？

略萨：我不知道跟多少人谈过话，但是总有近百人吧。除去走

村串庄，我们什么别的事也不干。我们走遍了据说“劝世者”呆过的 25 个村庄。也许对我来说，这一生最激动的一天——我想我从来也没有这么激动过——就是当我和雷纳托一起到达不是卡奴杜斯——因为卡奴杜斯现今已经沉在一座大水库下了——而是那座成为大战场的小山上，矗立在卡奴杜斯教堂上的那个十字架就在那座山上。它依然矗立在那里，依然可见那遍体的枪眼。你不知道到达那里对我来说意味着什么。在那之前，我为这个题材干了两年了，到了那里就好像我的想象正在变成现实。在那之前，写起来是很折磨人的；可是自从去过那里以后，直到写完这本书，又用了两年，我工作时怀着巨大的热情，每天要干 10 到 12 个小时。正是由于上述原因，这本书对我来说是有着特殊意义的。可是我一直很担心这本书在巴西的遭遇。我担心它在巴西的出现会像有人私闯民宅一样……

塞迪：一句话，这个题材已经有一位经典性的巴西大作家处理过了，那就似乎别人不能再碰了，是吗？

略萨：当然了。尽管我做的这件事是不同的，因为不是写的散文，而是小说。

塞迪：一个外国人竟然写了这样一个巴西味十足的题材，您觉得巴西有人嫉妒您吗？

略萨：绝对没有。对了，有几篇怀有敌意的批评文章是针对这本书的。但总的说来，反应是宽宏、热情的，这让我很感动，甚至读者也是如此。我感到为写这本书付出的劳动得到了褒奖。

塞迪：那些比较严厉的批评，您还记得一些吗？

略萨：我读到的最为严厉的批评是一位名叫埃德蒙多·穆尼斯写的，他曾经写过一本关于卡奴杜斯的书（《卡奴杜斯社会史》）。对我的作品，他不是进行文学批评，而是意识形

态的批评，他认为这部小说是反动的、反社会主义的。这是一种很有倾向性的批评。可是穆尼斯先生的著作却对我非常有用。

塞迪：为什么？

略萨：我认为他的著作缺乏科学性。他的论点、他对卡奴杜斯的阐释，“劝世者”的出现差不多成了腹地的列宁，这些说法或许要比我的小说本身还更富于小说性……。可是这本著作却对我有用，因为那里面有些成分虽说我认为不真实，但同时却对小说家很能起鼓舞的作用。他甚至说出一些极富想象力的事情，比如，他说，卡奴杜斯依靠向欧洲出口羊毛和皮革为生，几乎建立起可让这个“革命”的社会向欧洲出口的底层结构。好，可是没有任何资料能证实这一点。但是看看这些东西还是很有意思的，因为当有人调查卡奴杜斯的时候，就会发现这些次要情节好像是一种试金石，从中可能看出巴西是怎样对待他们的理想、抱负以及政治、文化和历史上的挫折。如果以这种态度写卡奴杜斯，那永远也不会了解历史的真相，因为真相被伪装、被主观臆测的阐释所掩盖；这些阐释更多地与巴西的进化相关联，而不是与历史事实本身。

塞迪：您对卡奴杜斯的一系列错误有何看法，比如，敌对双方都看着对方实际上并不存在的东西？就是说，共和派把甲贡索人的运动看做是围着一个基督式的领袖来充当被废黜的王室和英帝国主义的走卒；“劝世者”的追随者则认为，他们的对手是魔鬼。这里关于意识形态有什么隐喻吗？

略萨：或许正是这一点，卡奴杜斯对于拉丁美洲人有着榜样的意义，因为这一点，即双方的愚昧，从对现实狂热的看法出发，就是盲目接受现实对理论观念的批判。这就是拉丁美洲的历史。拉丁美洲的悲剧就在于，我们这些国家在历

史的不同时期，都曾经发生过分裂和投入到内战之中，都发生过对群众的镇压或者是大规模屠杀，比如，卡奴杜斯双方那种盲目的大屠杀。可能正是这一点成为卡奴杜斯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原因之一：那里可以看做是这一道理的微缩图画，几乎可以看做是一座实验室。但是，显而易见，这一现象是有普遍性的。从根本上说，这是狂热和容忍的现象沉重地压在我们历史的头上。在某些情况下，就是救世主式的起义；在另外的情况下，就是乌托邦式的暴动；还有另外一种情况，就是保守派和自由派的斗争。就算不是英帝国主义插手，那也是美帝国主义插手，或者是共济会，或者是魔鬼插手。我们的历史沾满了这一没有能力对待分歧的事。

塞迪：回到这本书和您的旅行上来：评论界和广大读者都欢迎这部小说。那么腹地是怎样对待您这位来打听显然已经十分遥远的事件的秘鲁人呢？

略萨：在巴伊亚的腹地里，卡奴杜斯事件和“劝世者”实际上时间上并不遥远。它是这个地区历史上最为重要的事件；因此它仍然生动地活在人们的记忆中，活在人们创造的神话中……。一说到这个话题，大家毫不费力地就谈了起来，口气自然极了。没有一家是没有祖父、叔公不跟这一历史事件不相关联的。这样，卡奴杜斯的历史就不仅是活在人们心中，而且很自然到处都在颂扬。至今还有许多传唱卡奴杜斯的歌曲。这给我留下极为深刻的印象！我现在还记得，在一座小村庄里——我想是在新苏雷——，有位老太太不相信“劝世者”已经去世。她说：“他会回来的，他会回来的；我敢肯定，他还会从这里经过的。”

塞迪：腹地教会了您一些什么东西？或者说，它让您的故事发生了什么变化？

略萨：我曾经一直在想——也是我过去长期没有弄明白的事：“劝世者”给了腹地人什么东西？他给了，因为他必须给人们某种东西，所以人们才以真正是自杀的方式为他去牺牲。当战争显然已经失败的时候，甲贡索人已经不可能打赢，已经无力抵抗政府军的围攻了；尽管如此，人们还是纷纷冲破包围圈，不是逃出去，而是冲到里面去，为的是死在甲贡索人的堡垒里。人们追随“劝世者”竟然到了这种程度，这引起我强烈的好奇心。那里面究竟有什么东西呢？好了，我认为通过这次旅行我终于弄明白了“劝世者”给予人们的東西。

塞迪：是什么呢？

略萨：“劝世者”显然不能解决人们的物质生活问题。他丝毫不能从社会、经济的角度改善一个处于极端贫困、悲惨、还有旱灾、土匪的世界，还不算那可怕、贫瘠的土地。可是我认为，“劝世者”的天才之处就在于，他把所有这些弊端化为道德力量。他给予甲贡索人的是一种理解力：把他们所面对的这一悲惨无助的境地理解为可以使他们获得荣耀和尊严的东西。也就是说，极端贫穷的人，通过“劝世者”的讲道，可以变成上帝的选民。他们是被神召唤的人，因为越是穷人，在某种方式上就越是心地纯洁。他们就有可能更为完整、全面地笃信上帝。此外，“劝世者”还让他们对自己的生活习惯感到自豪。这就是许多土匪反对共和制度的原因。为什么后来土匪们会对共和派开战呢？实际上，好多土匪并不是虔诚的信徒。他们之所以参战，是因为通过“劝世者”的布道，开始对自己的生存方式感到自豪了。那里有某种可以恢复人格的东西，一种自豪感，这可以使没有尊严的人感到尊严，而实际上他们一直是地球上的渣滓。他们的确与众不同，他们是在保卫着

什么，在保卫着信念。对于共和制度，他们不能理解——就像原始人那样，他们怎么能够明白那些抽象的实证主义名词呢？可是，信仰，那几百年来传教士灌输给他们的狂热信仰，他们非常理解。

塞迪：在此之前，您还没有掌握这一因素？

略萨：没有。我是亲眼看见这些人、亲耳听见他们说之后才产生这个结果的。我不仅听农民和牧民讲，还听腹地的神甫讲。老神甫们认为：从宗教的观点上看，“劝世者”是个完全应该护卫的人物。我还记得唐·古梅利辛托，那个图卡诺的神甫，他当着我的面为“劝世者”辩护：他谈到那个圣彼得教堂，真正的教堂，它不同魔鬼妥协，不承认新教……。那是活生生的东西，好像真的去见“劝世者”。

塞迪：您的腹地之行在什么意义上改变了《世界末日之战》的方向，而不是这里或那里的一些细节？

略萨：我想，对我来说，“劝世者”这一现象变得更可以理解了。此外，腹地的景物对我来说是很重要的，因为见到腹地的景物就是部分地发现了人们的心态和个性。就是说：腹地人俭朴的品格，他们极为俭朴，那是由于周围的环境造成的，那种环境不允许骄奢淫逸。那里是一片干燥，是不是？在那种环境里，人们很懂得节俭，注意节衣缩食，吃斋，供奉。那里的景物就是如此，一种禁欲主义好像就写在自然环境里。还有腹地人的体形也和海边的巴伊亚人大不相同；海边的人受非洲人的影响，爱玩爱闹。腹地的人可不一样，特别严肃（做一鬼脸），沉默寡言。这让我很着迷，那是一种绝妙的体验。

塞迪：您书中的人物就是这一体验的结果了，那么您更喜欢哪个人物呢？

略萨：卡纳布拉沃男爵。这个人物在进入小说之前就已经存在

——甚至在我写的电影脚本中就有这个卡纳布拉沃男爵——可是在腹地我认识了一位曾经做过大庄园主的贵族，一位农村贵族。他的住宅依然保存完好；在那里，我明白了那个时代一个封建贵族会是怎样的心态。依我看，卡纳布拉沃男爵这个人物为我提供了完美的形象，自从访问过那位庄园主之后，这个形象一下子就高大起来。

塞迪：那个担任书写事物的利昂·德·纳图巴呢？

略萨：利昂·德·纳图巴这个人物是根据活生生的历史资料产生的。有一份文件，天晓得能有什么价值，上面说，在“劝世者”身旁有个类似纳图巴这么一个人，他显然是个残废，担任书写工作。就那么一小段材料，可是它让我想到那里有个书记员，整天呆在“劝世者”身旁。或许就因为这个，他是小说中虚构成分最多的一个人物；因为有的情况是有名字没有故事经历，我就给他们按上经历；有的情况是我拿出一个现有的故事经历按到一个虚构的人物头上。可是纳图巴原来有一小段文字材料，结果却变成整个……

塞迪：可能是因为他要成为一个编故事的人……

略萨：是他写的那些东西，对吗？可能因为在那个人人都是文盲的世界里，总得有个会写字的人。

塞迪：也是干您这行的……

略萨：对，是同行。（笑声）好了，还有一个耍笔杆的人物，是个记者，是从埃乌克里德斯·达·库尼亚身上得到的启发。

塞迪：那个近视记者……

略萨：近视记者，我没有给他任何一个名字，因为我不打算把他设计成库尼亚，因为他不是库尼亚，可同时他又是库尼亚。

塞迪：那个加利雷奥·加尔，苏格兰冒险家呢？您是不是从一个法国人那里得到的启发？那个法国人也像加利雷奥一样，是个颇相学的信徒，当时的确就在那个地区活动。

略萨：不是。很早以前我脑海里就有了这个人物。我从一本讲西班牙无政府主义者的历史书中读到过，一群加泰罗尼亚的无政府主义者就是被颇相学的理论给迷惑住了。（根据这一理论，大脑的形状是决定人们性格和心理特征的条件。）写一个接受颇相学的无政府主义者的故事的念头，一直在我脑海里打转。过去，我总是没有地方把这个人物放进我的小说里去，因为那些小说的事都发生在当今的秘鲁。而在卡奴杜斯的战争里，这个人物就可以完全放进去了。此外，我还想在书中表现出一种欧洲人对形势的看法，因为正像前面咱们说过的，由于各种各样思想的错误认识，可以说卡奴杜斯似乎是一个化为非现实的现实。甲贡索人有着一种把现实变成神话的宗教观；共和派人有的是政治上的乌托邦思想，可是也在改造现实。我想在书中表现欧洲人那种对拉丁美洲（实实在在的）不切实际的看法，就通过这个能讲寓言、有头脑的加利雷奥·加尔。

塞迪：为什么是个苏格兰人呢？是不是您在拿这个英帝国主义的问题开玩笑，因为雅各宾派断言在卡奴杜斯起义后面有英帝国主义支持？

略萨：不是。理由很简单，颇相学在苏格兰有很多信徒，道理也很奇怪。当颇相学的创始人佛朗兹·约瑟夫·加尔到爱丁堡的时候，他取得了巨大的成功；苏格兰各地都纷纷成立了颇相学协会。这样，一个苏格兰人是个颇相学家就很好地纳入了我的书中。现在，奇怪的是，你知道，纯粹出于巧合，有个法国人到过卡奴杜斯。这是卡拉桑斯教授发现的，似乎是通过那个法国人的孀妇在起义事件之后写的一

封信。因此，有个外国人可能接近卡奴杜斯的事也就没有什么不合适的了。

塞迪：为了不让甲贡索人之间的对话产生困难，显然他们用的不是西班牙语，您是怎么做的？

略萨：让我费力气的是要造出一种对话，即用西班牙语来表达那些人物不用西班牙语交谈的思想，而是用葡萄牙语，另外还是不同类型的葡萄牙语。于是，我就采取了几种不同的做法来对付这个问题。正像你在读这本书时可能会察觉的那样，甲贡索人很少用直接引语的方式说话，“劝世者”实际上从来没有说过话，他总是站在远远的地方让人看——因为我觉得，如果离“劝世者”太近，恐怕会打破这个神话。总的来说，当情节需要的时候，我就尽量用叙述对话的方式，而不用直接方式对话。

塞迪：这是为了更忠实于您的人物的说话方式吗？

略萨：对我来说，让莫莱拉·西塞上校说话，或者让卡纳布拉沃男爵说话，都比较容易。可是要让甲贡索人说话，那我就很有可能闹笑话或者弄得不真实。就因为这个，我才通过一个叙述者或者是一段叙述的方法，让甲贡索人间接说话。或者他们说话的时候，也是采取简捷的方式。这种方式我不愿意用的范围太宽，因为从严格的文体学的角度来看，这是我当时面临的危险之一。

塞迪：关于这本书，有一次您写道，您没有任何别的故事能像这个如此贴近一个不切实际的小说理想。您说这番话是什么意思？

略萨：我认为，小说这个种类有一种无节制的禀赋。小说喜欢繁衍，故事情节喜欢像癌细胞那样扩散。如果作家抓住了小说的所有线索，那作品就会变成真正的大森林。我认为小说的禀赋就在于此。因为小说是在时间里进行的，而时

间是无限的。所以我认为，在小说的雄心里有这种要包罗万象的思想。每当写作的时候，我总是感到，有某个特定的时刻必须杀死故事，因为否则的话，那故事会没完没了地继续下去。同时，我认为，任何故事情节都企图达到这样一种理想境界：让小说包罗万象。在这个意义上，我相信走得最远的就是这本《世界末日之战》，这是毫无疑问的。这部小说是在许多的层面上进行的，人物不同，环境也不同。从严格的数量意义讲，小说里出现的这个社会比任何一部我的作品都要错综复杂。

塞迪：可是，《“大教堂”咖啡馆里的谈话》也被人们看成是这样的小说，——没有变化——同样是一种教堂。

略萨：那也是一部人物众多的小说，也有一个伟大的集体。

塞迪：您在那部书中使用的技巧给评论界留下深刻印象，而且当时（1969年）您是一位非常年轻的作家。

略萨：也许除去《世界末日之战》，让我感到费力气的就是《“大教堂”咖啡馆里的谈话》。

塞迪：您的对话技巧实属不易：开始时某时某人的对话，结束时则换了另外的时间、另外的人物、另外的处境。

略萨：这样做有些是为了把故事中的大乱子集中起来，因为不同时期的事件太多，人物太多。于是就想出这种谈话方式来了：不受时间、地点的限制，不同时期和地方的人和事可以自由出入。

塞迪：既然如此，您还认为《世界末日之战》是最错综复杂、变化多端的吗？

略萨：是的。如果让我在这两部小说中只能选一部的话，我要选《世界末日之战》。

塞迪：您在腹地觉得自己是个外国人吗？

略萨：比起我到秘鲁原始森林或者到山区的土著公社，由于语

言和心态有关的文化距离，我觉得在腹地也超不过这个。但同时有一种亲近感，一种深刻的认同。是的，有距离，但是，我想这距离不比一个圣保罗人去腹地或亚马孙原始森林感觉的要大。我们两国的社会就是这个样子，对吗？有时，虽说是在同一个国家里，可却有着大不相同的天地！总的说来，在拉丁美洲，尽管我有一些疏远的感觉，但是无论是在巴西，在洪都拉斯，还是在尼加拉瓜，我都不觉得自己是个外国人。

塞迪：现在让我们来谈谈您最近在巴西出版的一本书吧：《玛依塔的故事》。那个打游击失败的人物是确有其人呢？还是一个若干人和某些处境的混合体？那个在安第斯山里的哈乌哈镇企图发动游击战的事件是真的，对吗？

略萨：那件事的确是有的。可不是发生在我放进书中的那个时期。是发生在1962年，可我把它提前了4年，为的是让它早于古巴革命。

塞迪：卷入那件事的人们都是托洛斯基派的游击队员吗？

略萨：有两个托洛斯基分子，那件事实际上很小，很荒唐，跟作品中说的一样。但它是秘鲁第一桩叛乱性的暴力事件。从这件事开始，出现了一系列的暴动，其高潮就是现在活动的“光辉的道路”。自从这事一发生，我就一直想着里面的故事，因为正像我在小说里说的那样，我是在巴黎从《世界报》上看到一条小消息中得知的。说真的，这个消息使我大为吃惊。于是，就像人们说的那样：“这事难道能在秘鲁发生吗？”在那个时候，这似乎是不可思议的，而在今天这种事已经是人们每天司空见惯的了。我认为那件事对整个时代都是爆炸性质的，它使得政治暴力合法化了；这种暴力建筑在梦想上，建筑在乌托邦的思想上：唯一解决办法是“怀疑一切”——结束现存的一切，从零开

始。这种思想从个人的角度说，可以产生让人着迷的人物和故事，有时还会产生大智大勇；但是从社会、历史的角度来看，它对拉丁美洲来说则是灾难，真正的大灾难。

塞迪：咱们还是回到小说上来吧。

略萨：好的。这一双重性，我曾经想在小说中有所表现。这是小说一开始的想法。可是当我一动笔写起来的时候，我也试图熟悉背景，因为我并不确切地知道以前发生的事。我开始采访各种人，于是发现这个故事几乎无法结构——或者是这一事件本身无法结构；因为有一种主观因素介入和歪曲着现实。每个人都从现在出发、从他自身的经历出发，要么为自己辩解，要么诽谤敌人的行为而修正记忆中的过去。于是，到最后，恰恰是这个因素变成了小说的主题，即：不同的看法，实际上则是互相抵触、矛盾的虚构，而确实又是事件的叙述者们而不是事件本身所表达的虚构。因此，小说最后这个主题不同于我起初构思的主题。

塞迪：那么，在某种程度上，最后成了对在调查看法、说法、文件、甚至报刊基础上的各种活动界线的反思了，是吗？

略萨：是的。是对历史真实界线的反思。历史真实中的种种大框框，成为这一真实的相对性。存在一种永远在操纵事实、甚至改造事实的阐释方法。它也是一部关于文学虚构和政治虚构的小说，一种带否定符号的虚构，另一种带肯定符号的虚构。在文学里，虚构可以使作品丰富多彩。可是在政治里的虚构——这种思想观念本身，说真的，难道不就是一种虚构吗？——有着很大的破坏性，尽管人们表面上不知道没有虚构可怎么生活。人们为了能够忍受生活的重负需要虚构，需要谎言。

塞迪：在《玛依塔》和在《世界末日之战》里——在整个采访

过程中，咱们一直在谈论的问题——您说，您曾经用了了解原因的办法来撒谎。这个程序是怎么进行的？

略萨：要编造故事，我总需要从具体实际出发。我不晓得是不是每个小说家都是如此——我猜测，许多作家并非如此，因为他们可以从一个寓言、一个编造的故事出发。我可不行。我总是需要这个出发点，即：具体事实。因此，我要广泛搜集资料，访问发生故事的地点，从来没有简单重现事实的念头，因为我知道这是不可能的，就算我想这么干，也产生不了结果——可能产生出大不相同的玩艺儿来。

塞迪：在创作《玛依塔》时，您的工作面也像《世界末日之战》那么大吗？

略萨：我尽量查阅了当时的报纸，采访了见证人和凡是我能找到的参加者。当然了，有很多人有所保留，有人不愿意说话，因为这牵扯到至今还有影响的话题，这就让人变得谨慎起来。我费了很大力气，克服了种种困难，才弄到一些情况。但是，我认为，除去我采访的那些人之外，凡是有关那件事的书面材料，我都读到了。

塞迪：在《玛依塔》最后一章里，叙述者说道，主人公，如今是个冷饮店的主人，已经不记得当年参与的那个重大事件了。实际上真的有这事吗？的确真有其人吗？

略萨：确有其人，当然不能跟书中的人物一模一样了。里面有许多事情，我改了样子，增加了东西。但是就原型而言，的确有这么一个人，他是托洛斯基派的成员，亲身经历了这件事，后来长期蹲了监狱；这个人我终于把他找到了。为这事费了好大力气。让我产生你刚才说到的那最后一章的灵感，是这样一件事：在我跟他谈话时，我吃惊地发现，那件我认为在他一生中的大事，对他来说已经降到次

要地位了——生活中大量的事情之一而已。这给我留下很深刻的印象。我想到，在我跟这位先生谈话时，我就意识到，关于这个事件我比他知道的还多了！有些事，他已经忘记了；另外一些事，他的确没来得及知道。所以，我认为这最后一章是重要的，因为它把小说的其余部分改变成另外一个东西。

塞迪：为什么您那么虐待这个主人公，除去让他在政治上处于少数孤立的地位，您甚至还嘲笑他，让他成为同性恋者，深深地为自己的人格感到羞愧？

略萨：这是个象征着乞丐、罪犯之流的角色，实际上他是个地地道道的乞丐、罪犯。我正是要揭示出这些极端的矛盾。

塞迪：可是为什么一定要他当个同性恋者呢？

略萨：这是书中虚构的成分，因为到最后发现，真正的主人公并不是同性恋者；实际上，他对狱中那些是同性恋者的难友们以及同性恋行为有着极深的偏见。你看，有意思的是，在秘鲁，在拉丁美洲，同样在世界各地，人们常说的代表着进步、解放、个人摆脱种种奴役、剥削、异化的力量，往往是毫无例外地在登上政治、经济舞台时成为思想上保守、甚至反动的力量。这是个很奇怪的现象。反之，所谓的反动、保守的阶级和阶层，即资产阶级，在这方面却表现出一种灵活性，一种变革的可能性。因此，在这部作品中，我想触及一下这个领域。

塞迪：您的《胡利娅姨妈与作家》中的那个为电台编小说的人物，佩德罗·卡玛乔，在某种程度上他也搅起一团乱麻；在巴西，他的名气比这个失败的游击队员玛依塔还要为人熟知。请您谈谈他的事。真的有这么一个像卡玛乔的人吗？那时间是您在为一家电台当记者的时候吗？

略萨：我来给你讲讲是怎么回事。并没有佩德罗·卡玛乔这么

一个人。在 1950 年初，当我在一家电台工作的时候还很年轻，这时我认识了一个在利马中央电台工作的写广播剧的作家。他可真是个绝妙有趣的人物，就是说，他是个生产广播剧的工厂：他生产出许许多多广播剧；他写起来轻而易举，几乎没有时间重读一遍内容。这个人物让我非常着迷，因为我觉得这是我认识的第一位职业作家、第一位把全部生命投入到写作中去的作家。这个如此广阔、如此人数众多的世界真让我陶醉，以至于不知不觉地、像呼吸那样就卷进去了。这个人的结局也是很吸引人的，因为他出事了，其方式简单明了，就像在小说里佩德罗·卡玛乔发生的事一样。有一天，广播剧的那些故事互相混淆、搅合在一起了，广播台是从听众打来的电话中得知的，他们纷纷指出故事中的不连贯部分，指出人物从一个故事里跳到另一个故事里。我想就是这个原因让我产生了创作《胡利娅姨妈与作家》的念头。当然，小说中的主人公已经改造过了，与原型没有多大关系了。

塞迪：这个人真正的经历是怎么结束的？是不是像小说中的卡玛乔那样也发疯了？

略萨：没有，没有。没有发疯。好，既然发生了这样的事，我想他一定会离开电台，去休息……。结果远不如小说的结尾富于戏剧性。

塞迪：还要谈谈《胡利娅姨妈》：这本书有没有一个专门的术语用在小巴尔加斯这个人物上？实际上这个人物源于您自己，您当时也过着一种复杂、混乱的生活——跟一位姨妈结婚——就像小说中卡玛乔的广播故事一样混乱。

略萨：我想在某种方式上还是有的。你看：在我开始写《胡利娅姨妈》的时候，我一心只想着佩德罗·卡玛乔、这位广播剧作者的故事。后来小说有了相当的进展的时候，我觉

得这个故事有可能变成一种心理游戏、一种娱乐。有可能变得不像是真的。正像我对你说过的那样，我有一种现实主义的癖好。于是，我想出创造一个角色，让他与佩德罗·卡玛乔那荒诞、狂热的故事唱对歌。他的故事应该是非常现实主义的，是个人经历的故事，如同小说的铁锚，深深地扎在活生生的现实之中。由于我那个时候亲身经历了类似那种广播剧的生活，那种充满荒唐、冒险的日子，比如我的第一次结婚，于是我就产生了把个人体验纳入作品中的想法，把我的体验和卡玛乔的故事混合在一起，在一个绝对虚构的世界和一个几乎全是亲身经历的世界之间建立起对唱的关系。在我试着这样做的时候，我发觉二者不能混合在一起——也就是说，当你写小说的时候，总有一种编造的成分、一种非现实的成分往往要插入进来，尽管这违反作者的意愿、甚至违反我们所说的真实事件。这样一来，结果就成了我个人的经历也变得像卡玛乔那样混乱了。

塞迪：到最后，卡玛乔广播剧中的那种气氛变成了小说的组成部分，甚至您的行文也是如此。

略萨：正是这样。语言本身也成为改造真实的因素了；结果，小巴尔加斯的故事也就成了虽说有个人自传成分但已经在很大程度改头换面了的故事，这是传染的结果呀。（笑声）

塞迪：那么，现在就有个非说不可的问题，因为作品一出版，就会一直有这个问题：胡利娅姨妈确有其人，对不对？您的第一次结婚正是和您的一位家族成员。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

略萨：这件事的一开头当然是真的了。我 19 岁的时候跟一位的确名叫胡利娅的女士结了婚，她比我岁数大，是我的亲戚：我舅妈的妹妹。当时她来到秘鲁探亲，我们就产生了

狂风暴雨式的爱情，主要线索在我那部小说里都出现了。

塞迪：据说，她准备打官司，或者说想打官司，因为您在小说里用了她的名字。这是真的吗？

略萨：最后没有起诉。我们的关系曾经是很好的，我一直很爱她，因为她这个人的确给了我很多帮助，对我的写作给了好多鼓励——这也就是我把这部小说献给她的原因。我把这部小说的第一本寄给了她，还附上了一封亲热的信。她也给我回了一封很亲热的信。不幸的是报界总有那么一种并非正确引导的好奇心，而是往往晦涩、阴暗、病态的心理。我猜想正是这个原因让她生气了。于是，她的态度完全改变了——接着，一场大规模由报界发起的敌对行动就开始了；她甚至还出版了一本书。遗憾的是《胡利娅姨妈》最糟糕的结果就是破坏了在此之前那一直亲密的关系。

塞迪：她住在秘鲁吗？

略萨：不是。她住在玻利维亚。

塞迪：关于《潘达雷翁上尉与劳军女郎》，在创作那个去组织劳军服务团——访问藏在亚马孙原始森林里的秘鲁军人哨所的绝妙的主人公的时候，您是从什么人身上得到灵感的？

略萨：有一部分是来自真人真事。有一次我去原始森林旅行，发现边防军的军营里在接待劳军女郎，她们是直接来到军营的。我发现这事在老百姓中、特别是男性公民中引起了愤怒和嫉妒。军营附近的居民们以极大的愤怒注视着从他们眼前走过的劳军女郎，眼巴巴地望着她们进出军营，而他们却不能享受这种所谓的“爱国”性的服务。（笑声）这件事立刻给了我启发。我在少年的时候曾经在利马的莱昂西奥·布拉多军事学校呆过，了解一些军人心态和军事

机关的情况，这件事很快让我想起，这种劳军服务一定是有组织的，就像军内的事情都是有组织的一样。也就是说，是按照严格的审批手续办成的。这样我就想出来这么一个可怜的军官，让他有一天受命去组建这个劳军服务团。潘达雷翁上尉就是这样诞生的。正是这部小说帮助我发现了文学中的幽默感，因为起初我本打算以严肃的口气叙述这个故事的。后来我意识到这不可能，我还意识到，如果用严肃的口气这个故事会令人难以置信，谁也不会相信的。这就向我表明，有些故事只能面带微笑地讲述。

塞迪：可是在秘鲁的确有这个劳军服务团，对吗？是官办的吗？

略萨：对，它是官办的，同时又是地下的。它是军队组建的机构，同时又是未经许可的机构。（笑声）现在我了解到，如今这个服务团已经完全转到在原始森林里活动的一些石油公司手中去了，完全由大公司来垄断，整个军队再也没有劳军女郎了，因为显而易见，大公司的报酬要高得多。（哈哈大笑）

塞迪：《潘达雷翁上尉》后来拍成电影了，您还在里面演了一个角色，是吗？

略萨：没有。我是导演之一……

塞迪：还写了电影脚本。

略萨：……是的，写了电影脚本。很不幸，我认为那是一次失败的经验；因为我觉得这部影片没产生应有的效果。我们是1974年拍的片子，那条件相当简陋，不能在秘鲁拍电影……

塞迪：当时外景是怎么拍摄的？

略萨：我们本打算在秘鲁拍摄，因为故事就发生在那里；可是当时的军政府不允许。由于这个缘故，我们要去委内瑞拉

拍外景；但是，由于秘鲁军政府的干预，委内瑞拉政府也不允许。最后我们得到了多米尼加共和国的许可。所以，外景是在一个不同于秘鲁的环境中拍摄的。面对这种情况，我们不得不对脚本作了一些改动。另外，我对电影这一行是没有经验的。还有，我们原打算与西班牙、墨西哥、多米尼加、秘鲁演员搞联合摄制，结果没有搞成。这部影片没有整体性，也缺乏和谐、统一。我希望最好你在巴西别看这部影片，因为它没有什么价值。

塞迪：刚才您说，根据您个人的经验，您了解军人的生活。《潘达雷翁上尉》很好地表现出这种官僚政治的荒唐可笑。在《城市与狗》中，在那个环境里可能发生的暴力、伪善、弄虚作假表现得很清楚。对军人的这一看法您是怎么才有的？

略萨：我认为，武装部队对政治的干涉是灾难性的，我们拉丁美洲在或长或短的时间里都屈从过那种会成为军事畸形的东西。另外一方面，少年时我在军事学校有过亲身体会，这让我从内部看清了这种封闭的、充满等级观念的机关是怎样运转的；这种机关很容易产生像潘达雷翁这样的畸形儿。对此，我们称之为手段和目的的颠倒：手段变成了目的，目的变成了手段；这是一种人性的堕落。我认为，除此之外，军人世界出现在我的一些作品中，还多少带有普遍的畸形的象征意义；对这种畸形我们可以称为官僚政治的畸形。像《潘达雷翁上尉》这样的故事可以发生在某个部里、某个宗教团体里、某个垂直领导的政党里，对不对？总之，会发生在任何一个自身封闭的组织里，因为里面建立着极为严格、垂直领导的等级制度。这种世界让我感到恐惧，因为我想，如果说有什么东西是扼杀个人的自觉、自愿、自由和创造性的话，那就是这种严格和冷酷的

等级制度了。可实际上，这种等级制度还得存在，是不是？我认为，假如没有这种等级制度，社会也就不可能存在。但与此同时，我还认为，必须意识到这种等级制度所包含的危险性也是十分重要的，如果这一制度凌驾于整个社会之上，就像在拉丁美洲多次出现的军事独裁那样。

塞迪：还想继续了解一下您的作品是怎么构思出来。您是怎么产生了写作《“大教堂”咖啡馆里的谈话》的念头的？您最初有这个想法是在年轻的时候，那次去见秘鲁当时的独裁者曼努埃尔·奥德里亚的安全长官，对吧？

略萨：正是这样。堂·阿雷杭德罗·埃斯帕尔萨·萨尼亚尔杜，不久前去世了。我那时是利马圣马尔科斯大学的学生，当时正是独裁统治最严厉的时期，时间大约在1953、1954年左右。我和一些朋友打算给被捕入狱的大学生送些毯子，但是没有军政府安全长官的批准，典狱长不让我们进去。于是，我们要求见安全长官，跟他对话。那是个军政权里最可恨的家伙，手里掌握着大权，因为他建立起一套有效的告密、情报系统，结果使得这个独裁统治又延续了八年——如果不是他，可能延续不了这么长的时间。我看到他的时候，他给我印象很深。

塞迪：为什么？

略萨：因为是个微不足道的人，真不知道怎么说他才好，他给人的印象极为平庸。你想想看，就是这么个家伙掌握着大权！那次见面的印象是那样的深刻以至于产生了写出这个人物的念头。当然了，小说的内容要比这件事丰富多了。小说的想法是表现独裁政权是如何运转的，特别是在那些表面上远离政治生活的阶层中，也就是说，这种独裁政权用什么方式才能腐蚀大学生活、文化生活、职业活动、爱情关系——一个由独裁政权造成的腐败空气能够把整个社

会网络腐蚀到何等程度。

塞迪：这个人后来就被改造成卡约·米尔达了，对吗？

略萨：正是这样。他就是这个人物的原型。当然了，和通常一样，小说里总有很多编造的成分。这个人不是政治家，而是个商人。一个偶然的机会使他占据了这个职务，从此发现了自己有天才之处，发现自己有深不可测的能力和才干。正像博尔赫斯所说的，他找到了自己的归宿；他把这个职务——在此之前是鲜为人知的——变成了独裁政权的栋梁。

塞迪：几年以后，这本书出版的时候，他本人看过您这本书吗？

略萨：他看过。这件事很有意思，因为这本书在利马问世以后，这个人物立刻被人们认出来了。有个记者采访了他——他当时住在利马郊区的丘西卡，完全转到种植芒果和慈善事业上去。他捐献了一片土地兴建收容院。（微笑）当时，他做了一个很好玩的评论：“巴尔加斯·略萨为什么不早来看我？我本可以给他提供很多很多有趣的事，要比他书里的故事有意思。”（哈哈大笑）

塞迪：我听说您从 1985 年年中开始就在创作一部新小说，题为《叙事人》。请您稍微谈谈这部作品。

略萨：《叙事人》这部小说的情节同时发生在利马，发生在佛罗伦萨，发生在库斯科的亚马孙地区，发生在大森林的一个原始部落里，即马奇根卡斯人的部落。从表面上看，故事是某个人的证词，一种回忆录，一份机密文件。我说从表面上看，是因为一方面在书中的大部分我的确用第一人称说话，讲述自己传记中的逸事，另一方面我又引进了大量想象和虚构的成分。这样就不是伪装的自传，而是一部小说、一部虚构的小说：里面既有一定的自传成分，又有

加入其中的寓言成分。

这是一部既和我的祖国又和拉丁美洲许多国家有某种联系的小说，在这个世界里，社会的内部既存在着十分发达的现代文明，享有先进的科学、技术和进步的心态，同时也存在着非常原始和落后的社会形态，它们几乎是停滞不前的，依然保持着绝对传统的生存方式、结构和心态。

塞迪：为什么是《叙事人》呢？

略萨：因为在马奇根卡斯人中间有一个担负着十分特殊任务的人，他既不是巫师，也不是巫医，而是主要担负着讲述历史的任务。这个人就是讲述事情的、说话的。不久前，马奇根卡斯人还是分散的，孤立成一个个小小的公社，有时是人数很少的家族团伙，因为他们居住的地区是非常贫瘠的，所以由于食物来源十分困难就不能组成重要的社会集体。这样他们便完全分散、孤立地生活。马奇根卡斯人称之为“叙事人”的人物是他们各个团伙之间来往联系的一种形式，有些像中世纪的行吟诗人，也有些像巴西东北地区尚存的流浪歌手，弹着六弦琴，走村串镇，边走边唱。至于“叙事人”则来往于各个团伙之间，但不是唱歌而是讲故事——既讲他们在别的部落里看到的事情，也讲他们自己的经验、公社里过去的历史故事、神话、传说和个人编造的故事。

塞迪：您是怎样把这一切用到作品中的呢？

略萨：当我得知还有这样的人群存在、有这样的叙事人、讲述寓言的人、有这样原始到几乎是石器时期的社会形态的时候，我激动极了。在种种体验中，这是一种立刻就让我感到激动、感到不安、激发出我的想象力的体验；因为这个叙事人从那无法追忆的远古时代就已经用某种方式行使着类似我所生存的这个社会里我行使的职能：编造寓言、讲

述故事、同时使人愉悦、通告在别的地方看到的事情。

塞迪：为什么佛罗伦萨也讲到这个故事里来了？

略萨：这是个长期在我脑海里打转的题材之一——我考虑写这些题材的时间总是比写这些题材的时间要多。1985年的夏天，我在欧洲的佛罗伦萨度过了两个月。我到那里去，是因为活动太多我有些厌倦了，很想一个人读些书，我打算安安静静地读些但丁的作品，既不接待来访也不接电话。在佛罗伦萨，我得知在一个小画廊里，有个亚马孙地区的摄影展览。好像有什么在召唤似的，我去看了。回来以后立刻动手写起那个马奇根卡斯人的故事来，并且还把我自己在佛罗伦萨的体验也糅进这个故事里去了。

塞迪：请您谈谈这本书中的主要人物。

略萨：这是个秘鲁犹太少年如何变成马奇根卡斯部落叙事人的故事。讲的是这个少年变化、演化、或者可以说是退化的故事，他一步步地深入到那个亚马孙地区的原始公社中去，从文化和几乎是宗教的含义上说与那里的人打成一片了，他甚至当上了叙事人的角色。书中有个叙述者可以说是盗用了我的姓名和绰号，还盗用了相当一部分我在原始森林中的体验，尽管如此，书中还是有很多编造和想象的成分。这个部分对我来说是十分重要的，而一般读者又是很难觉察的，即：一个故事的叙述者从来都不是作者本人，即使书中出现了作者的姓名、绰号和生活经历。作品中总要有编造的部分，总要有那么一个由作者变化而成的人物。作者编造的第一个人物往往就是叙述者。

塞迪：有一次——就是那回您说起《胡利娅姨妈》书中那个写广播剧的作家卡玛乔的时候——您说有一大堆写作计划，可又确实没有时间把您想写的东西写出来。请您举个例子，说明是的确不能实现的计划。

略萨：我说不出具体哪个来，因为我经常变更优先考虑的顺序。但是，在我的许多计划中，有一个是雄心勃勃的：从一个历史上的女性、弗罗拉·特里斯坦的生平中得到启发，可以写一部小说。这是个很有意思的人物：她是法国大画家保尔·高庚的祖母。据传说，她是西蒙·玻利瓦尔的私生女；虽然这传说没有很多根据，可是依然到处流传，还有人以此为题写出不少作品来。

塞迪：确切地说，她是个什么人？

略萨：这位女性在上个世纪初是生活在法国的，是一位伟大的社会活动家；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是第一位女权主义者，因为她对于恢复女性的权利有着明白的认识——从法律、社会和政治角度恢复妇女的权利——；她要求妇女在社会上的地位要与男子完全平等。她是个伟大的空想社会主义者，走遍了整个法国，一路上揭露工人的处境，以一种浪漫、多情、就是没有半点科学的社会主义的名义进行战斗，对于一个女人来说，那种条件是很艰难的，真是英勇、果敢的。她过着一种很有意思的生活，写下了大量传单、小册子；此外，她还和秘鲁有联系，因为她爸爸是秘鲁的一位将军。

塞迪：她在秘鲁生活过吗？

略萨：年轻的时候，她去秘鲁作过一次旅行。她是去要遗产的，结果没有成功。她所看到的秘鲁社会正是处于极为保守的时期；她居住的那个城市，阿雷基帕，又是秘鲁最保守的地方。后来，她把这次旅行的见闻写进一本杰作中：《贱民朝圣记》，里面关于保守、封闭社会的看法，因为出自一个欧洲、解放了的女性，当然是可怕的了。同时书中还有些关于秘鲁社会悲剧的评论又是很正确的。目前，这个人物在法国正是作为妇女权益的伟大战士而逐渐恢复其

本来面貌。

塞迪：这个题材您已经写起来了吗？

略萨：是的，几年以来，我就为一部可以称之为历史类型的小说在做笔记，有点像《世界末日之战》，或者说，在一个历史人物的启发下的小说，不过是完全放开来写的。这是我的计划之一。

塞迪：请您再谈谈别的计划。

略萨：有一篇关于雨果的《悲惨世界》的文章已经写起来了，这是一篇随笔式的散文，不是像大学论文那么严谨，我觉得这部小说是西方世界叙事文学的伟大创作之一。所以这样说，是因为维克多·雨果把全部活生生的体验都糅进《悲惨世界》中去了；同时他又把我认为是所有小说家共有的雄心、梦想给人格化了，即：建造起一个几乎与真正的现实同样完整和多样的现实。

另外一方面，这部小说在某种程度上开创了那个时代整个文学的先河。我认为维克多·雨果不仅席卷了他自己的生活、他个人的体验，而且席卷了那个时代的整个文学。他把小说加以改装，打上了个人的印记。那个时候连载小说正在兴起，他把这类小说的全部技巧、手法都借用过来。因此，作为从事写作这个行当的人，我一直很感兴趣；为这个题目，我已经工作一段时间了，但总是被打断。因此，到现在还没有写完。

另外，我还很想有一天写一篇关于欧克利德斯·达·库尼亚的小文章；写一写他的作品，他的生平，这是很有戏剧性的。我还有很多别的计划，包括写剧本；我已经意识到要完成全部计划是根本不可能的，因为一本书总得花去我很多时间——有时要几年。好了，人在19或者20岁的时候，总觉得一切都干得了，可以拥抱整个世界。等到了

50岁就明白了很多事不得不（从人生道路上）取消了，你说是不是？（笑声）

塞迪：您刚刚到50岁……

略萨：（打断对方的话）哎呀！多伤心呐！（笑声）

塞迪：您是否想过将来要写一部自传？或者，您的生活已经用某种方式包含到您的作品中了？

略萨：一个小说家最真实的自传就是他写的小说本身。我认为，一个人把自己的整个生活体验不仅移植到奇闻逸事中——在他身上发生的事情，他所认识的人们——而且也把他的隐秘个性，就是他面对那些体验的强烈反应，移植到他的想象力、即他的小说之中。

现在嘛……是的，为什么不呢？我认为我的生活到目前为止是相当丰富多采的；我很幸运能干好多事情，或者说，能亲眼目睹很多大事的发生，能认识很多人；如此幸运，大概可以给回忆录或者自传准备素材了。可是，只要我觉得写小说更为紧迫、更为需要，那么我是不会写回忆录的。我认为，那玩艺儿（自传）是到老年时才干的事。假如我活到70、75岁，我想写回忆录的时候也就到了。再说，我得具备写回忆录的平静心态。我认为至今我还不具备这种心态。（笑声）

第三部分 写作这个行当（和激情）怎么样？

塞迪：是您选择作品的题材呢，还是那些题材以某种方式迫使您下决心去写？

萨略：我认为是题材选择了作家。至少我的情形是这样；我总有这样一种感觉，有些故事，我非得把它写出来不可，没有办法躲开它；因为那些故事用某种我难以理解的方式，

把现在、过去同一种主要的、基本的体验联系起来。比如，我在那个莱昂西奥·普拉多军事学校的生活，在那座利马的寄宿学校里，我呆了两年，当时我还是个少年。那里发生的事，后来对我来说，就变成了不吐不快的东西，变成了一种非要把它写出来不可的东西。

塞迪：为什么呢？

略萨：因为那是一种很痛苦的体验，它在某种程度上意味着我的童年的结束，意味着发现了暴力，还意味着发现了我的祖国不像我过去想象的那样，也就是说，发现了一个充满暴力的社会、一个充满仇恨的社会，里面有完全不同的社会、文化、种族阶层，他们经常在残酷的斗争中互相撕咬。我想，所有这一切都有影响，但问题是这一体验对我来说变成了一种创作的需要、虚构成故事的需要。

塞迪：在您的其它作品里也是如此吗？

略萨：我作品里的全部题材，至今为止情况大体相同。我还从来没有用过用理性、冷静、纯粹理智的方式决定写小说的事，而总是要有某些奇闻逸事和人物——有时是想象——很快变成一种命令、一种创作的要求。因此，我常常谈到文学创作中纯粹非理性因素的重要性。

塞迪：无论如何，您曾经说过，您更喜欢与读者贴近的活历史。您认为这对于引起读者兴趣是至关重要的吗？

略萨：我希望我的作品能像我喜爱的那些小说一样被读者接受。使我着迷的那些小说更多地是因为书中所表现的聪明、智慧和道理，这正是让我着迷的地方，即：变成以某种方式摧毁我心中批判能力的故事。这些故事迫使我不断地提出问题：“后来怎么样了？后来怎么样了？”这正是我喜欢阅读的那类小说，也正是我愿意创作的小说。因此，对我来说，很重要的是，一切智慧的因素，不可避免地要

在小说中出现，从根本上来说，都以某种方式要溶化到情节中去……，溶化成可以吸引读者的逸事，不是通过作品的思想，而是通过作品的颜色、感情、激情、热情、新颖、奇特、悬念和可能产生的神秘感。对我来说，小说的技巧主要是完成这一任务的手段，即：尽量缩小（如果可能的话）或取消故事和读者之间的距离。从这个意义上讲，我认为自己是 19 世纪的作家。对我来说，小说仍然还是写历险故事的；人们就是以这种特殊方式来阅读历史的。

塞迪：您作品中的幽默因素是怎么回事？最近的几部作品似乎摆脱了《潘达雷翁上尉与劳军女郎》和《胡利娅姨妈与作家》中的幽默因素。如今很难再用幽默了吗？

略萨：我从来没有遇到过这样的问题，也就是说，我从来没有决定哪一天写不写理想和严肃的作品。只不过近年来所写的作品题材没有表现出很多幽默来，对不对？我认为，比如《世界末日之战》和《玛依塔的故事》，就是我写的剧本里，也没有可以用来表现幽默角度的题材。因此，或许在我的剧本《卡蒂与河马》中能有个幽默的角色。

塞迪：您说过您曾经对文学中的幽默因素采取过嘲讽态度，那这不是一种倒退吗？

略萨：不，不，绝对不是！过去我对幽默采取嘲讽的态度，是因为我曾经非常天真地相信，严肃文学是不能令人发笑的；如果我想在小说中描写社会、政治、文化类的重大问题，使用幽默是很危险的，因为它会导致故事的浮泛，会使读者产生一种滑稽感、一种不可信的态度、一种纯粹娱乐的看法。因此，我就放弃使用幽默了。我想那是萨特造成的影响，他对幽默一向都是很反感的，甚至他的作品也是如此；正像以前我说过的，他对于年轻时的我有着极大

的影响。

塞迪：您什么时候发现事情并非完全如此？

略萨：一天，有个题材我想扩展开来，我发现幽默因素也可以是文学极宝贵的工具，完全可以用来描写某种现实的体验。这个题材就是《潘达雷翁上尉与劳军女郎》。后来，在《胡利娅姨妈与作家》里，我又利用了这一经验。从那时起，我很清醒地意识到，幽默是个极富有的源泉，是生活的基本要素，因此也就是文学的要素。这样，我就不排斥幽默再次成为我故事的中心了。

塞迪：您是如何处理题材的？一部作品是怎样开头的？

略萨：首先，有个想法，一种围绕某个人、某个处境的推想、某种只是发生在心里的念头。然后，我就动手记下来，做卡片，写出故事脉络——人物从这里开始，在那里结束；另一个人物从这里开始，在那里结束——总之，拉出一条条小小的线索来。等我一旦动手创作时，首先把故事的总框架搭起来——可是从来也没按框架写过，因为一写起来我把框架就完全改变了；但是这个总框架对于我开始动笔还是有用的。随后，我就开始写起来，而且写得很快，一刻也不停，根本不操心什么风格，一再重复使用插话，叙述自相矛盾的场景……

塞迪：为的是随后把这些转到作品中去，对吗？

略萨：对，因为这些素材对我有用，让我增加信心。这是最费力的一部分工作。我写东西一向缺乏信心，我一面写下去一面担心写后的结果。这第一遍草稿对我来说是很揪心的。好了，一旦把这遍草稿写完（有时用去很多时间，比如《世界末日之战》的草稿花了两年的时间），那情况就不同了。这时，我有信心了：故事就摆在那里，浸泡在“岩浆”里，这是我的叫法。或者说，还是一团乱麻，里

面暗含着小说，更像是藏在一堆干树叶下面，藏在一堆完全是偶然的、即将消失的意外事件的下面，这些事件通过不同人物和不同角度多次加以重复。这个草稿是一堆非常混乱的东西，它只是对我才有意义，但是故事已经在里面了。当然这还需要去粗取精，可这是我最喜欢干的一部分工作。

塞迪：为什么？

略萨：因为我可以比较从容地写下去了，用不着像打草稿时那样焦虑和紧张。我认为，写东西并不那么让我高兴，我更喜欢修改、剪辑、校对、编排。对我来说，后者才真正是富于创造性的劳动。

塞迪：您写一本书通常要花多少时间？您能按计划完成吗？

略萨：我从来也不知道要多长时间才能完成一个故事。从来也不知道。将来也不会知道。这是因为往往我动手时以为用不了多久就可以完成的故事，结果用了不知多少年才写完。我认为，一部作品要是我再不把它结束掉，它就要把我给干掉了，这时这部小说就算写完了。也就是说，我的确到了这种地步了：厌烦了；再也无法忍受了。这时故事就算完成了。

塞迪：您是用手写呢，还是用打字机？或是两种方法都用？

略萨：我先是用手写。我总是上午工作，早晨一开始就用手写。这是最有成效的时间。但是这种工作法从来不超过两个小时。接着，立刻把手写的东西用打字机抄一遍，边抄边改动原稿，这算是第一次改稿吧。但我总是留下一部分不抄，为的是第二天我要干的第一件事，即一个劳动日的有效开端就是用打字机把留下的那部分抄出来。这意思是要创造某种动力，创造一种程序——几乎就像一套体操动作。

塞迪：海明威也用过这种方法：他总是留下半句没说完的话，以便第二天继续那中断的话题……

略萨：他一向觉得不应该把脑袋里的东西都写出来，为的是第二天继续再谈。之所以如此，是因为我觉得最难的是开头。早晨，最困难的是这第一个接头，它真让人难受。于是，如果手上有个机械性的活可做，那么很快就接上头了。因为已经开始工作了，机器已经运转起来了，对吗？我工作是很守纪律的：每天从上午一直干到下午2点，我从不离开书房。这段时间对我来说是神圣不可侵犯的。这并不是说我总是在写作。有时，仅仅是修改原稿，做做注释，但总是干得有规有矩。

塞迪：您发生过面对稿纸，脑海里一片空白的情况吗？还是这么多年来，的工作习惯使得不会出现这种情况？

略萨：这种情况属于有的时光是创造性的，有的时光是非创造性的。但这两者都是工作日，因为当我没有新想法的时候，无论如何也还是在工作：改稿，重新打草稿，做笔记，或者有时干脆把文章重写一遍，或者改动一下标点符号。

塞迪：这习惯包括星期六和礼拜天吗？

略萨：包括。通常，星期一到星期六我忙写小说；礼拜天上午，我用来给报刊写些东西，写些文章，报刊随笔之类。我总是把这些事情限制在礼拜天上午去做，为的是不影响平时的小说创作。

塞迪：您采用站立式的写作方法吗？您工作时自言自语或者听音乐吗？

略萨：音乐是听的。其它那些方法我不用。写作或记笔记时，我有时听听古典音乐，但不听歌曲。从前我并不这样。自从搬进一所声音嘈杂的住宅以后，就开始了听音乐的时候。

代。当时，音乐对我有些用处，可以起屏障和保护的作用。后来，我就习惯了。不过，这也要看情况，有时我不得不把音乐关掉，因为有些走神。

塞迪：早晨有人呆在您身旁吗？比如说，您的女秘书？

略萨：没有人。女秘书到下午才来，整个上午就是我一个人。

塞迪：您的子女也不露面吗？

略萨：不露面。整个上午，谁也不到我的书房来。全家都保证做到这一点。我不接电话，一概不管，因为否则的话，我的日子就太可怕了。你无法想象会有多少电话打来，会有多少人来我家，那真是一件可怕极了的事。

塞迪：这我能想象。那天我把您给我的地址让送我来的出租汽车司机看的时候，他不认得这条路，他的一个同行过来说道：“那里就是巴尔加斯·略萨住的地方。”

略萨：大家都知道这里。糟糕的是这里成了公共场所了。（笑声）

塞迪：您对这种严格的纪律会不会也有偶尔松懈一下的时候？

略萨：不能松懈。我不能用别的方式工作。假如我等着灵感周期之类的玩艺儿，那就永远也写不完一本书了。对我来说，灵感是某种通过一定习惯来到的东西。这个习惯使得有几天我是满怀兴奋地工作，可另外几天就不是。

塞迪：维克多·雨果如同许多作家一样，相信灵感的神奇力量，正像您本人在一篇文章中曾经说过的“灵感可以引导作家的痛苦”。加西亚·马尔克斯讲过，他跟《百年孤独》这个题材搏斗了许多年；有一天，他开车从墨西哥城出发去阿卡布尔科，突然间这部小说完完整整地来到脑海里。您刚才说，您的灵感来自工作习惯，那么这种灵感突然降临的事在您身上从来没有过吗？

略萨：是的，我可从来没有过这种事。我写作的速度很慢，是

个循序渐进的过程。开头是个非常朦胧的东西，可以说是一种躁动，一种焦虑，一种好奇；是某种我看上去很模糊、混乱的东西。我心里有某种兴趣，某种好奇，某种兴奋，某种推想；这一切渐渐地变成工作，变成卡片，变成故事梗概。然后，当我手上已经掌握这个总框架的时候，就开始写起来，尽管有些东西仍然模糊不清。

塞迪：这种“突然有办法了”的现象，在您写故事情节、人物无法解决的时候，没有发生过吗？

略萨：这种现象只有我已经动手工作时才发生过。也就是说，对我来讲，这种习惯和纪律在一个特定的时刻就会产生那种预感、那种有能力给我们提示、启发、明了某种东西的兴奋状态。当我已经置身于一个工作了一段时间的故事里，那时的确常常发生某种不寻常的事；故事情节也不再是冷漠、遥远的了；恰恰相反，情节成了一种那么活生生、那么重要的现实，以至于产生这样一个印象：我所做的一切已经独立地正在我所创作的作品中发挥作用。

塞迪：这是怎么回事？

略萨：就是说，一切都对我有用——我听到的事情，我看见、读到的东西；总之，任何东西都以某种方式给我正在做的工作提供帮助。我变成了一种贪食现实的人。但是，要达到这一境界，我必须经历那种苦修、苦练的工作。

塞迪：当您处于这种境界的时候，您怎么办才能在工作时间里不完全让您干的事牵着鼻子走呢？有些作家为了让大脑休息一下，习惯于写作之后读一些别的作家的作品。

略萨：恰恰相反，为了停笔，我什么也不做。因为对我来说，这是永远持续不断的事。我在做成百上千的事，同时我意识到这也就是在工作。但是，应该明白，有时这也会变成一桩着迷的事、一桩让人走火入魔的事。于是，就得来点别

的，比如看个电影，就能让我大大放松一下。对我来说，紧张工作一天之后，心里出现极大的失衡状态，一部影片会让这一天有个好结尾。

塞迪：巴西擅写回忆录的大作家佩德罗·纳瓦，为写好作品，他甚至把有些人物画出来——画出服饰、面孔、发型。您在做卡片时也这样画吗？

略萨：我不画像。但是，的确为人物做传记卡片。有些情况下，这取决于我是怎样感受人物的。因为有时我看见了人物；另外一些时候，人物仅仅是一种说话的方式；或者仅仅是事件中的一个角色。有些情况下，人物只具有某些体形特征。我为他们一一做出卡片。但是，即使这些笔记、卡片能用来写小说，对我来说，归根结蒂，基本的还是脑海里选出的那些东西。保留下来的是些重要的东西。因此，在搜集素材的旅行中，我从来不带照相机。

塞迪：那么，在一段时间里，您手中那些人物，他们之间还是互不联系的，对吗？每个人物仅仅有自己的历史罢了。

略萨：开始的时候，一切都是冷冰冰的、不自然的、死气沉沉的！当人物之间发生组合、联系的时候，慢慢地就有了生气。这是很美的：人们开始发现故事中有一条条自然的汇流线，本身形成的线。这是令人着迷的部分。但是要走到这一步，必须花力气，花很大的力气。至少对我来说，要做极大努力。

塞迪：如果有个人在您的实际生活中有过交往，当他要变成您笔下的人物时，您心里能明白吗？

略萨：有些人 and 事当然是来填空白的，似乎你一直就在盼望着他们的到来。突然之间，你明白了为写作的内容还需要增加了解的东西。从来也不会有对真人的忠实再造，——再造总是有虚构、骗人的成分，对吗？但是，对我来说，当

我相当深入地进到故事里面的时候，就是说，当一切变成这个故事的营养时，就会发生这种情形。在有些时候，这成为一种认可：“这正是我一直寻找的面孔；这正是那个调子；这正是那个表达方式……”

塞迪：您发生过对笔下人物失去控制的事吗？就是说人物自己有了生命。

略萨：这种事在我身上经常发生，因为作品中的人物从来也不会仅仅凭着理性的思考就能诞生，至少在我这里没有过。人物会抛出更为本能、更富激情的东西。开篇之后，有些占据重要地位的人物，会独自长大。而另外一些按照某种方式安排好的人物会降到次要地位。此种事经常发生；当你发现有些人物要求更加突出自己时，可是故事里已经确立了某种法律——不能违背、必须遵守的法律——，故事中又不许强迫改变拥有某种自主权的特定性格，这时的工作是很有意思的。这是工作中最为令人激动的时刻，因为此时可以发现那里有一种活力——一个应该受到尊重的生命。

塞迪：请您举出一个人物的例子，他面对您事先的计划改变了性格。

略萨：《世界末日之战》中，卡纳布拉沃男爵的例子，我认为就很有意思，因为他是一个根据我需要图解的框架而诞生的人物：他本应该代表社会上最落后的势力。他一直担负着反面角色。但是，我认为到作品结尾时人们会发现他是小说中的正面人物之一；至少，他能够随着历史的潮流改变自己。就是说，历史对他而言是个进行深刻内省的动因，使他反省自己对社会、世界、为人的观念。这是不寻常的反省。此外，他还能理解卡奴杜斯那里发生了某种非常重要的事情，会给他的天地带来危机。他是个到后来具

有积极因素的人物，而绝对不是构思时那副样子。说实话，构思时他是故事里的一个坏蛋。

塞迪：请再举一个别的作品中的人物，是如何不按照您的命令改变了路线的。

略萨：在《城市与狗》中，也有类似的例子。甘博阿中尉就有这样的变化。他本来是个十足的否定军事学校的代表人物；但是，到了结尾处，他努力使自己忠于学校的方针。这个方针有可能是错误的；但是，他想从道德的角度成为一个有道德、有操守的人。而他的许多同事却并非如此。实际上，这些同事已经很堕落了，他们利用校规图谋私利；他呢，绝不同流合污。也就是说，为了遵守道德规范，他甚至不惜牺牲个人利益。所以他是个有道德的人。这样的结果完全是我事先没有想到的。这个人物起初根本不是这样设想的。另外，在《城市与狗》中，还有个叫“诗人”的角色，我觉得自己很像他；结尾时，他显得相当软弱，他的两面派行为根本不能保证言行始终如一——这也是事先计划中所没有的。之所以发生这种情况，可能是因为要保持某种模糊性，有时就得制造这种混乱，这种人格的改变。

塞迪：您的作品有个引人注意的方面，就是离开秘鲁以后创作的，我们可以称之为您是“自愿流亡”。您曾经写过：您认为，像维克多·雨果那样伟大的作家，生活在法国以外的地方，对于完成像《悲惨世界》那样伟大的作品是很重要的。摆脱“对现实的眩晕感”可能对于重构这个他渴望放入作品中的现实是有好处的。就您的情况而言，贴近现实也会产生眩晕感吗？

略萨：是的，在这样一个意义上：我从来不能写眼前的事情。看来这个眼前的东西，对我来说是一副抑制剂，它不让我

自由自在地工作。写作中能有充分的自由去改造现实、改造人物、让现实和人物以不同寻常的方式活动起来，溶进某种个人的、随心所欲的东西，这是很重要的，也是最根本的，这就是创作。如果与现实面面相觑，我觉得这会使人感到拘束、受到限制。我总得需要与现实保持一定的距离，无论是在时间上，或者更确切地说，在时间和空间上。在这个意义上，流亡国外的确对我大有裨益。

塞迪：这能让您的创作有什么发现吗？

略萨：首先，在流亡中我发现了规矩。我发现，写作是一种劳动，从根本上说，是一种规矩，一种连续性的劳动，一种锲而不舍的劳动。其次，保持一定的距离对我很有用，因为我想，对作家来说，怀念是个很重要的东西。记忆力通常是借助那没有的东西得到加强的。因此，我认为，比如：自从《绿房子》发表以来，我几乎再也没有写过秘鲁，但总是在以怀乡的方式想念它，为它感到焦虑。与此同时，我认为保持距离还提供了一个重要的视角。距离可以净化这个如此复杂的东西：现实——一个令人眩晕的东西。挑选主要和次要的是十分困难的。我认为保持距离就不会发生挑选的事了。因为距离可以很好地界定本质与纯粹表象之间的差异。

塞迪：起初您住在国外是因为拿到了西班牙的奖学金。那么有过什么时候是感觉被迫生活在秘鲁之外的吗？

略萨：没有。我出国是有奖学金的，后来留在国外是自愿流亡。我从来都不是政治流亡分子。从1958年至1974年我留居国外。据我回忆，出国之后第一次回秘鲁的时间是1962年，就是说，出国四年后回去了几天。从那时起，几乎每年我都回国休假一个月。最初是跟《快报》达成的协议，后来是跟《假面》杂志商定的：我为他们写文章，

他们每年给我付一次机票钱。于是，我就经常回去看看。也就是说，我没有失去与祖国的联系；但是回去休假是一回事，住在国内则是完全不同的另一回事。1974年，我终于决定回去定居，再次投入秘鲁的怀抱。

塞迪：在那段时间里您都在哪些国家和城市生活过？

略萨：最初是马德里；后来在巴黎住了六年半；再后是英国，住了四年。中间还短暂去过一次波多黎各，住了八个月；后来去美国六个月，再后又一次去美国四个月。但我生活的主要地方还是西班牙、法国和英国。

塞迪：是什么原因让您选择了这些国家？

略萨：去西班牙是因为有奖学金，正像你知道的那样，去读博士学位。后来我移居到法国是因为，可以这么说吧，我是亲法的；从小时候起，我就阅读法国文学作品；在文学上，我最钦佩的就是法国——从19世纪的法国作家一直到萨特。我一直梦想着去巴黎。于是，我在巴黎住了六年半。起初，我在贝尔利兹学校当西班牙语教师，后来去法新社和法国广播、电视台当记者。再后来，去英国做大学教师；当时英国大学里开设拉丁美洲专业，我就在伦敦大学当外语教师。1970年，我离开英国，搬到巴塞罗那去住，专门从事写作，但是开头六个月也当过教师。1974年，我回到秘鲁，因为我发觉，离开祖国一段时间是应该肯定的，但是到了这种程度，再保持距离已经开始对我有害了。当时我感觉到，我正在与祖国和一切与祖国有关的事失去接触：从秘鲁人说话的方式到秘鲁的社会现状；因为秘鲁正在变化，正在变成不寻常的什么。我感到这会影响到我的创作。我认为回国去是个好主意。

塞迪：一个已经习惯生活在第一世界里的人再度回到秘鲁这样的国家，再度遇到种种匮乏和困难，那结果怎么样呢？

略萨：重新适应秘鲁的生活是很困难的。头一年，我感到非常困难，因为国家变了，我也变得不一样了。总有一种不舒服的感觉。一方面，我失去了生活在欧洲时的平静感。在欧洲开头的几个月也很困难，有时也遇到许多难处，但是那里和秘鲁的现状相比，有一种我从未体验过的平和与宁静。

塞迪：这是什么意思？

略萨：因为在我的祖国，我经常处于极度的不安之中，有时处于令人生气、愤怒、焦虑的状态。现实经常不断、千方百计地骚扰着人们。当然了，秘鲁发生的一切我都关心，我都感兴趣，都对我有影响。在欧洲就不一样：我对欧洲或者英国也有兴趣，但是由于我一心扑在自己的工作上，因此和这两个地方的问题保持一定的距离。这种情形在秘鲁是没有的。另外一方面，对我身边发生的事情应该经常深深的介入，这也是我创作活动的一个主要部分，这可以刺激我的工作，不断地给我提供素材、创作的题材和充满活力的心境，这一切对我的创作活动是有好处的。现在，当然还有一些问题。你别以为这很容易解决。因此，这就是我每年要去欧洲呆几个月的原因。

塞迪：您在欧洲还保留着住宅吗？

略萨：我在伦敦有一套单元房，在那里短期住一住。

塞迪：您把那里当做基地，然后去别的地方……

略萨：是的。不过，总的说来，去的时间不多。我到伦敦去，有时仅仅是为了写作——在那里工作三个月比在秘鲁工作六个月还要有成效。因为在我的国家里，生活对我来说，变得很复杂，很困难——很奇怪，这是我从来没有想到的。在秘鲁，我经常被我不感兴趣又占去许多时间的一大堆事情所困扰。

塞迪：咱们来统计一下您的作品：哪些是在秘鲁写的？哪些是在国外写的？

略萨：第一部作品《首领们》中的所有短篇小说，除有一篇我想是在西班牙写的之外，其余的都是在秘鲁创作的，时间是1958年，我准备去欧洲之前。《城市与狗》是在西班牙和巴黎写的。《绿房子》整个是在巴黎写的。《幼崽》也是在巴黎。《咖啡馆里的谈话》动笔是在巴黎，完稿是在伦敦。后来，又在伦敦写了关于加西亚·马尔克斯的论文：《一部杀害耶稣的历史》。在巴塞罗那写了《潘达雷翁上尉与劳军女郎》。也是在巴塞罗那，写了关于福楼拜的文章：《不朽的狂欢》。《胡利娅姨妈与作家》整个是在利马创作的。《世界末日之战》动笔是在秘鲁，有一部分写于巴依亚（巴西），有一部分写于伦敦，完稿是在华盛顿。《玛依塔的故事》是在秘鲁和伦敦创作的。剧作中，《塔克纳小姐》是在英国的剑桥，《卡蒂与河马》是在利马，《琼卡姑娘》是在伦敦。

塞迪：这么说，您的大部分作品是在秘鲁之外创作完成的。在秘鲁国内写东西和在国外写，您觉得有什么不同吗？

略萨：不知道。也许可以这么说：在秘鲁搞创作更让人恼火。说真的，我不知道。从心理角度说，我很早就意识到，在秘鲁写作时心情更为紧张。

塞迪：您在20年前写的一篇文章中说过，文学就是激情，而激情是独有的、排他的，它要求各方面作出牺牲，可它自己不作任何牺牲。

萨略：我想给你讲讲下面的事还是很重要的：从儿童时起，我就把文学看得很重。当我还在念中学的时候，就在我读了很多书、写了很多文章的同时，我的处境使得我丝毫没有可能在某一天完全投入到写作中去，因为在那个时期，对

于一个拉美人来说，尤其是对于一个秘鲁人来说，这简直是空想。当时，还有其它一些事情指引着我的生活道路：学法律，做教师，当记者。与此同时，我意识到，对我真正重要的东西，也就是说文学，恐怕要降到次要地位去了。1958年，当我大学毕业之后、到达欧洲获得了奖学金的时候，我进一步证实了：如果继续这样生活下去，那就永远也成不了真正的作家；唯一可能成为作家的方式就在于是否真正下决心让文学不仅成为我最根本关心的事，而且成为我主要的职业。

塞迪：后来呢？

略萨：于是，我下决心以这种方式挑起文学这个重担，并且以主要精力投入其中了。可由于当时我还不能以文学为主，我就去找那种能给我留下空闲时间写作的工作，但是绝对不能成为我的主要工作。也就是说，我选择工作的标准是要有利于我的创作，以便尽可能不影响文学。我认为这个决心对于我的一生都是至关重要的，因为从此我就能专门写作了。这在心理上也产生了一个变化。因为我觉得文学是一种激情，它胜过一种职业，对吗？现在，文学也是我的职业了，因为很明显，我以文学为生。但是，万一我不能以文学为生，我仍然要以这种方式来写作。文学是比某种生活方式更为重要的东西。我认为，对于作家来说，完全献身给这一行当，才是十分正确的态度，让自己的一切都为文学服务，而不要让文学去为其它利益效劳，如同过去多次发生、至今仍在发生的那样。有些人把文学变成一种装饰、点缀性质的活动，变成一种附庸风雅的生活方式，或者变成追名逐利的工具。

塞迪：这种情况的后果如何呢？

略萨：我认为一旦发生这种情况，就会发生一种内心障碍，一

种来自文学的报复，它不让你自由、大胆、独创地写作。在这个意义上我认为，我再说一遍，绝对完全献身于文学是非常重要的。奇怪的是我自己的情况：当我开始这样做的时候，我想，这大概意味着要过苦日子了，因为我从来也没有想象过文学还能给我一口饭吃，让我活下去；更没想过有朝一日文学还能让我过上好日子、给我自由、让我享福。至今这些对我来说仍然是个奇迹。我一直没有弄明白。

塞迪：为了结束这个引起您一番宏论的题目，请问：由于写作激情的关系，为了能写作，您是否放弃过什么重要的东西？

略萨：绝对没有。我意识到，在我去欧洲之前，生活在秘鲁而不能写作时，我更多的是对自己的失望和苦恼；因为我年纪很轻就结了婚，不得不开始找各种工作。我一度甚至有七项工作！当然了，那时候要写作几乎是不可能的。于是，我就利用礼拜天写作，假日时写作；但是绝大部分时间，我得投身于与文学毫不相干的事情里。我觉得这是个可怕的失败。今天就完全不同了：我常常早晨一睁开眼，想到能够把全部生命投入到我最大的幸福中去，并且还能借此生活得很好，就感到心花怒放。

塞迪：有一次您回忆起海明威写完一部小说时感到心里空荡荡的，感到既难过又幸福，好像刚刚做过爱。您在这种时候感觉如何？

略萨：（笑）你说得很对。一部小说完稿时，会感到一阵阵空虚，一阵阵怀念，也感到不痛快，因为小说已经组成你生命的一部分，它和我们的生存完全合成一体了。不晓得什么时候，你就得跟它分手了，如同酒鬼不再喝酒、瘾君子不再吸毒一样。有些东西，它不是什么可有可无的佐料，

而是我们的整个生活，可是突然之间就被人拿走了。

塞迪：怎样克制这种感情呢？

略萨：我的办法是，着手干另一件事就可以立即治好。这对我来说并不难，因为我手头上总是积压着许多计划。于是赶忙开始工作，不留间歇，不在前一本书和后一本书之间留下空白，因为我会觉得不舒服。（笑声）

塞迪：您认为录像会威胁文学吗？比如，年轻人对文学很难感兴趣吗？

略萨：这是当今世界重大问题之一。我认为从未像今天这样有这么多人读书，可能也从来没有销售过这么多书籍。但与此同时，我认为，说实在的，对于今天的读者，书籍的意义远不如对过去的读者重要。今天，人们有别的食物可以补充；不幸的是有些东西可以代替书籍，比如：电影，电视。原则上讲，一物和他物之间不该有不相容的东西。比如，我吧，一部优秀影片并不能打消我读书的愿望，正相反，好影片会加强我读书的愿望。但是，我们必须承认，在很大程度上由于当今错误教育的恶果，对于许多青少年来说，电视不是去补充文学，而是在代替文学。我认为这是巨大的灾难，是文化贫乏的表现。我不认为事情不得不如此；我不相信这是经过默许的，是早已在电视节目安排好的，因为有些国家的情况并非如此。

塞迪：比如像什么地方？

略萨：有些国家的电视在很多方面似乎是鼓励文学发展的。有趣的是，比如在法国，全国收视率最高的大众节目叫做“呼唤”，是个介绍图书的节目。每星期举行一次，主持人把新书作者邀集在一起与观众见面。据说，这个节目有五百万电视观众。我曾经被邀请出席过一次，印象很深；因为那天晚上我刚从电视台出来，大街上的过往行人就认出

我了。第二天，在巴黎的街道上，在地铁里，都有人认出我来并且对我说：“我在‘呼唤’里看见您了。”出版商们懂得上过这个节目的图书发行的范围非同一般。这个例子可以说明电视和图书没有理由成为敌人，二者可以很好地共存。

塞迪：这一共存取决于什么？

略萨：主要取决于我们如何对待书籍。如果教育方针旨在维护并推动书籍成为我们时代其它文化食粮的补充，那书籍就可以得救了。如果情况相反，那就会很不幸地对图书的传播造成巨大损害：就像我认为的比如秘鲁的情况，那里的电视粗俗不堪，因为有这样一种看法：为了让尽可能多的人喜欢，电视应该尽可能眼睛向下。对图书传播的巨大损害则意味着一个国家的文化与精神生活的贫困化。

塞迪：关于您的写作生活，咱们已经谈得很多了。写作使您成了名人。这对您有多大影响？

略萨：这是一个人身上可能发生的最大不幸之一；因为一个人开始写作时，总以为成名成家就是让你得到某种满足，是作为对你的努力和才能（如果有的话）的奖励和肯定。可实际上根本不是这样。成名成家带来的只是诸多不便。你会招来敌视——出人意外的敌视。因为出了名，我失去了最要好的朋友。我甚至发觉原来亲密无间的挚友一夜之间就成了死敌。

塞迪：怎么会呢？

略萨：成名成家会引起竞争、嫉妒、莫名其妙的愤怒和不满。另外，你也就变成了令人头痛、没完没了的好奇目标，让你绝对没法安静。一个人呆在那里好像总是被监视一样。这种情形让人失去轻松、自然的本性。不可避免的是，如果你上街，人们就会对你指指点点，会喊你的名字，会盯

着你看。到了最后，你就得进行自我监督，就没有处理个人私事的地方了。另外一方面，如果你经常处于成百上千你不感兴趣、可又无法避开的活动中，那就不得不与你不感兴趣的人打交道。这种情形会变得让人发散精力，使人疲倦。我读书的时间大大地减少了——显而易见，读书对我极为重要——有时一连几天也没法看书。这太可怕了！所有这一切最后都是让人很受罪的。在秘鲁，很难让人们明白写作也是一种严肃的劳动，因为有人认为写作是一种业余消遣，类似体育的玩艺儿。此外，你总是发现有个并非是你的形象，它并不像你——可是报刊、杂志、广播、电视多次说那就是你。

塞迪：这就是你当上职业作家所付出的代价，因为……

略萨：（打断对方）对，这在我的生活里成了严重问题，一个我从来没有想到的问题。你简直没法想象，成群结队的小学生跑到我家来按门铃，没完没了的来访者，一系列可怕的事情。

塞迪：还有记者们……

略萨：（笑）对，记者们，是的。可至少记者中有的人（笑着面对谈话的对方），会面是事先预约的。

塞迪：很多时候，我们当记者的感到自己的做法和百科全书推销员一样，挨家串户的敲门，让人觉得讨厌。

略萨：（哈哈大笑）但是新闻工作是一件很鼓舞人的事。我非常喜欢新闻。我一直在干新闻工作，直到今天还在干，写些报刊文章，甚至还搞报道。对我来说，新闻工作有时是我上街积极投入日常生活的方式。因为我不赞成作家关在书房里，不赞成作家与现实脱离。我主张介入生活。我认为要写好作品，既需要和某些现实保持距离，同时也需要与生活交流。

塞迪：咱们讨论的这个成名后的处境问题，它妨碍您每天要做的事情吗？您能去看电影吗？能下餐馆吃饭吗？

略萨：是的，我可以去电影院。但是，散场以后，常常有许多人围拢过来问这个问那个，要我签名。有些地方，我根本不能去。另外，如果这里面再搀杂着各种政治问题——在我们的国家里，政治不是一种文明活动，而是野蛮、狂热、根深蒂固的东西——那可就……比如，我不能去圣马尔克斯大学，那是我上过学的地方，因为如果去了，就会有人把我干掉，会对我进行人身攻击。这很荒唐，是不是？大概在圣马尔克斯有些青年学生坚信我是美国中央情报局的特工，或者什么更糟的玩艺儿，比如一个纳粹分子，谁知道呢！我这样说的根据是，报界的确有步骤地掀起过一阵诽谤我的风波。但与此同时，也有另外一些人士同样出自小集团的利益，把我当个人物捧出来，弄得我面目全非。于是，在这中间为办个人私事浪费的时间，或者说为纠正那些与事实无关的形象花去的时间就太多、太多了；而这些宝贵时间是属于文学创作的。

塞迪：个人私事是好东西，一旦不能去做，那的确是令人怀念的，对吗？

略萨：是个好东西。所以，对我来说，每年要在伦敦度过几个月就十分重要了。隐名埋姓的确是妙不可言的，这大大增加了我创作的时间。而一个作家，不管他多有名气，也远远赶不上一个明星或球星的知名度。那么如果名气对我来说几乎要成为一场恶梦，那对他（她）们一定是无法忍受的灾难。对吗？好了，对于一个作家来说，这样的处境危害更大，因为比如就说我吧，我喜欢到现场去搜集材料。可是如果我不能避免被人察觉，那怎么能深入到具体地方去搞调查呢？这种处境给我带来很大麻烦。

塞迪：既然如此，您过去为什么去秘鲁电视台录节目呢？总之，电视可以把人格形象特别放大了许多倍啊。

略萨：这正是我要对你说的。当然了，在我去电视台录节目的时候，我并没有考虑这些事。结果，电视给我增加了许多麻烦。对我来说，这是一次有教育意义的体验，但是后果却是灾难性的。（笑声）

塞迪：您的朋友若热·亚马多在接受采访时说过，有名气的最大坏处之一就是让人庸俗。他抗议说，许多人找他是把他当作怪物，当成一头会说话的驴子……

萨略：是的，让人庸俗。但是，我会摆脱庸俗。这还不是最让我烦恼的。最让人心烦的是……比如，刚才，在您来这里之前，我接见了一群小学生。他们要用我的名字命名他们的童子军中队。他们是些活泼可爱的孩子。可是，他们非要我参加他们中队的命名仪式，非要我去演讲……这仅仅是许多个例子之一；每星期总得有一两件这样的事！让我每周用两天的时间参加中队活动，这根本不可能。就是这类事情把我给缠住了。另外，还有一些年轻人来我家送他们写的稿子。我不可能看稿，根本不可能！假如我答应看稿，那一年就得看一百多部稿件！这当然不行，我也没有那么多时间啊！可是每个年轻作者都认为自己的作品是独一无二的。

塞迪：您不看稿，他们会生气的。

略萨：是的。这种事让我也很恼火。再有就是大批信件的处理问题。现在，我不一一回信了。起初，我习惯给人回信。可是，如今我每星期至少会收到 50 封信。我总不能每周回 50 封信吧！如果一一回信，我就不可能读书和写作了。除非什么事情都不干，天天回信取乐。这样做对心理上也是有害的：让你没完没了地焦虑，因为这会产生不务正业

的感觉……

塞迪：是的。可是你的名气自然也会引起女性的注意。再说，你又有美男子之称。那该怎么办呢？

略萨：（大笑）考虑到我是结了婚的，我的妻子巴蒂里西娅又是个爱吃醋的、非常爱吃醋的人，那咱们可是踏进了一块非常危险的领地。（大笑）

塞迪：那是不是证实你在巴西曾经承认过的事：你怕她怕得要死？

略萨：（大笑）是的。就像每个拉丁美洲男子一样，我们对老婆都怕得要死！（大笑）我还没有见到过哪个拉美男子是不怕老婆的。我想有些人不愿说出口，只是装出不怕的样子罢了。好了，严肃地说，名人对于某些女性来说，毫无疑问是有吸引力，这是事实。现在，重要的是自己头脑要清醒：对于某些女性，她们看中的不是某个人，而是他的名气。人和名气是两回事。名气是身外之物，是一个形容词，它有偶然性和时间性，它可以在一个短暂的时间里挂在我们脸上，但仅仅是个短暂的时间，仅此而已。（笑声）

塞迪：你是怎么处理诱惑的？

略萨：我这个人很软弱，有时我也会屈服于某种诱惑。（哈哈大笑）说实在的，我没有时间去对付这种事情。我当然不是没有欲望的。我想，假如我有时间，我会屈服于任何一种诱惑，可实际上，我真的没有时间，实在忙得不可开交，就像你在利马看到的那样。结果，不幸的很，甚至连诱惑也被一大堆工作给限制住了。（大笑）

塞迪：好了，无需再问了。巴西电视台上有位滑稽演员，他造出这样一个句子来：“提问不会伤人。”

略萨：（哈哈大笑）

塞迪：你后来跟巴蒂里西娅结婚了，这是怎么回事？

略萨：巴蒂里西娅是秘鲁人，是我的亲戚、我舅舅的女儿。我在巴黎生活的时候，她正在索邦上学；于是，我俩之间发生了柏拉图式的爱情。我想这种感情在我心里比在巴蒂里西娅心里更重一些。后来，我同第一个妻子分手了，就是咱们说到的那一位，我离了婚。在巴蒂里西娅回秘鲁两年以后，我也回秘鲁去了。我回国后，我们在很短的时间里（仅仅两个月）就举行了婚礼。后来，我们又回欧洲去了。那时我 30 岁，到今天我们结婚快满 20 年了。（笑声）

塞迪：你的子女都是在国外出生的吗？

萨略：不都是。只有我的女儿莫尔加娜（13 岁），最小的孩子，不是在这里出生的。长子阿尔瓦罗（现年 20 岁），在巴黎要出生的时候，我不得不去阿根廷旅行，因为我是一场文学有奖赛的评委。由于巴蒂里西娅不能一个人留在巴黎，我们就回秘鲁来了，这样，大儿子就出生在利马了。二儿子贡萨洛（现年 19 岁）本来要生在伦敦，我甚至在医院里都给他预订了床位，可就在这时，我获得了委内瑞拉一项文学奖，罗慕洛·加列戈斯文学奖，那是因为长篇小说《绿房子》的缘故，我必须去加拉加斯一趟。这样，巴蒂里西娅又不能一个人留在伦敦，她就跟我一道回国了。她险些在飞机上分娩。所以，我的两个儿子都是在秘鲁出生的，这不是因为爱国，而是出于偶然。我的小女儿是出生在巴塞罗那的。

塞迪：你的同行、法国作家萨特，在一次接受《花花公子》杂志的记者采访时承认：在他的生活里，女人一直占据着中心位置，也是他从小到大考虑最多的题材。那么，女人在你的生活里占据什么位置呢？

略萨：我想是占据着中心位置。起初，女性是一种猜不透、有魅力、神秘的因素；后来成为感情运动的力量源泉。少年

时，我是非常浪漫的，谈起恋爱来，就如同浪漫主义小说中的英雄，既从这种爱情里得到享受，又受这种爱情不寻常的折磨，与此同时，又用一种比实际情况远为悲惨和戏剧性的方式体验这种感情。在我的生活里，爱情是某种非常重要的东西：无论过去还是现在，爱情不仅是我感情激动的源泉，也是我工作、写作、下决心的重大支柱。

塞迪：那么情欲占什么位置呢？

略萨：我对情欲和性欲一向持尊重态度。从年轻时起，我对宗教就有所保留，因为宗教总是反对我非常尊重的情欲。我认为情欲是男人成长的动力。所以我不赞成性错乱行为，因为我觉得这种行为贬低了性的地位，玷污了性经验；我在捍卫情欲的纯洁性上是毫不妥协的。这样，从道德或者宗教的角度对情欲的谴责、压制和取消，就成为推动我从小时候起向宗教提出质疑的力量——起初使用的方式是混乱的，后来就比较理智了。我认为人类有权享受情欲，情欲的种种变化和差异完全应该受到尊重和保护，因为这与人性的复杂性有关系。

塞迪：我的问题快要提完了。我想知道：作为作家你最喜爱的品质是什么？你最讨厌的缺点是什么？

略萨：我认为最主要的品质应该是锲而不舍：我能够持之以恒、坚持不懈地顽强工作下去，只要不发生我觉得不可能发生的事情。我最大的缺点是缺乏自信，这是非常让人泄气的。我的长篇小说，每一部都要用三四年的时间——其中大部分时间是在犹豫不决中度过的。随着年龄的增加，这个毛病并没有减少；恰恰相反，我认为自我批评和缺乏自信的劲头更大了。或许就因为这个才不感到虚荣：我对自己的局限性的认识可能太过分了。

塞迪：这样的话，你会不会放弃写作？

略萨：不会，绝对不会。永远不会放弃写作的。我知道，就是到死，我也不会放弃写作的。对我来说，写作是我的天性。我的生活就是按照工作来安排的。假如我不写作了，我就会给自己一枪。绝对如此。

塞迪：生活是不是给了你一切？

略萨：（笑声）要是我想到生活已经给了我一切，我在这里就不会笑了。不，不是。我希望……

塞迪：从根本上说，还有什么愿望有待实现？

略萨：我还想写更多的书、比已经写出的要更好的书。我还希望能有更丰富、更有趣的冒险，尽管我已经体验过不少冒险了。此外，我可不想把最好的东西留在后面。如果真有这种可能，我还是要抢先实现。你说对吗？

塞迪：好，最后一个问题：你为什么写作？

略萨：因为不幸福，我才写作。从根本上说，我写作是因为这是一种与不幸作斗争的方式。（笑声）

谎言中的真实

一

从我写第一个短篇小说起，就有人问我，你写的东西是不是“真的”。尽管我的答复有时也能让那些好奇的人感到满意，可是每次回答时，不管我是多么真诚，一种话总是没有说到点上的不愉快感觉在缠绕着我。

如果小说的真假对某些人来说就像小说的好坏一样重要，那么很多读者自觉或不自觉地是让真假来决定好坏的。比如，西班牙宗教裁判所的法官们禁止在西班牙美洲殖民地出版和进口小说，其理由是：这些胡说八道、满纸荒唐（即谎言）的书籍会有害于印第安人的精神健康。由于这个原因，西班牙美洲人在长达三百年的时间里，只能阅读走私来的小说；可以称之为小说的第一部在西班牙美洲出版的小说，直到独立运动以后方才问世（1816年在墨西哥城）。宗教裁判所在禁止出版一个抽象的文学种类而不仅是一些具体作品时，就规定了他们看来是某种毫无例外的法律，即：小说总是在撒谎，因为它们都表现了一种骗人的人生观。几年前，我曾经写过一篇嘲讽这种专横、却有能力蔓延的做法。现在我认为，西班牙宗教裁判所的法官们可能是最早懂得（比评论家和小说家本人还早）虚构小说的本性和它那具有煽动倾向的人们。

确实，小说是在撒谎（它只能如此）；但这仅仅是事情的一个侧面。另一个侧面是，小说在撒谎的同时却道出某种引人注目的真情，而这真情又只能遮遮掩掩、装出并非如此的样子说出来。这样一说便给人一副晦涩难懂的面孔。但实际上，这是个很简单的道理。人们不满意自己的命运，几乎所有的人（无论是穷人、富人，天才、庸才，名人、凡人）都希望过上一种与现状不同的生活。为了（哄骗式地）安抚这种欲望，虚构小说诞生了。小说之所以写出来让人看，为的是人们能拥有他们不甘心过不上的生活。在任何一部小说孕育的过程中，都有一种不肯妥协的东西在翻腾，都有一种欲望在跳动。

难道这就意味着小说是不真实的同义词吗？难道这就意味着康拉德^①笔下内省的海盗们，弗拉茨·卡夫卡以其不幸来惩罚的懒惰的普鲁士贵族们和那些匿名的小人们，还有博尔赫斯短篇小说中的玄学学者们，之所以让我们激动或感动，就是因为他们与我们毫不相干吗？就是因为我们不可能把他们的经验和我们的等同起来吗？完全不是。还是小心迈步为好，因为这条路（在小说的天地里，真实与谎言之路）上布满了陷阱；地平线上出现的诱人的绿洲往往是海市蜃楼。

小说总是“在撒谎”是什么意思呢？并不是莱翁西奥·布拉多军事学校的军官和士官们所以为的那样，我的第一部小说《城市与狗》故事就发生在那里（至少表面上如此），他们烧毁了这部小说，指控它污蔑了政府。也不是我的第一个妻子在阅读我的另一部小说《胡利娅姨妈与作家》所想的那样；她觉得自己的形象小说写得不准确；后来她出版了一本书，试图纠正被小说歪曲的真相。的确，在这两部小说中，编造、歪曲和夸张的成分多于回忆事实；我在写作这两部作品时，从来就没有

^① 康拉德（1857—1924），英国航海家、小说家。作品多写海上生活，如《海的镜子》。

打算每件事都要忠实于从前与小说无关的人物和事件。上述两部作品，如同我所写的全部作品，我的出发点都是某些依然在我脑海里跳跃、并且刺激我的想象力的经验，我想象出来的东西总是很不忠实地反映着这些工作素材。写小说不是为了讲述生活，而是为了改造生活，给生活补充一些东西。在法国作家雷斯蒂夫·德·拉·布列塔尼的小说中，现实简直与摄影机没有两样；这些作品是法国 18 世纪风俗的目录。在这些辛苦的风俗画里，一切都与实际生活相像；但总是有某种差异、小小的差异，却是变革性的差异。在那个世界里，男人爱女人不是因为容貌纯净、身材窈窕、心地善良等等，而是“仅仅”因为漂亮的脚丫（所以人们称足恋为布列塔尼主义）。所有的小说都以不很逼真、明了、也不很自觉的方式重新建造现实（美化它或丑化它），就像多产的雷斯蒂夫用讨人喜欢的天真态度所做的那样。小说的独创性就在于这种对生活或粗糙或细腻的补充（小说家通过这些补充把自己私下着迷的东西具体化）。作品越是广泛地表现了一种普遍的需要，随着时间、空间的推移，读者越是通过这些渗透进生活的走私活动，去和那些使他们感到不安的黑色魔鬼比较，作品越是深刻。假如是我写那些小说，我能通过回忆来刻意追求事实的准确性吗？能。但是，就算我办成了这样一个令人生厌的壮举：仅仅讲述某些事件和描写一些人物，让人物的传记与身世就像手套和手那样协调一致，我的小说也不会因此少撒谎，或者比事实本身再多些真实。

因为本质上决定一部小说真实与否的不是那些轶事；小说是写出来的，不是靠生活生出来的；小说是用语言造出来的，不是用具体的经验制成的。事件转化为语言的时候要经历一番深刻的变动。具体那个事实（比如：我参加过的那次血腥的战役；我曾经爱过的那个姑娘、哥特式的侧影）是一个，而描写

这一事件的语言符号可以是无数个。小说家在选择某些符号和排除另一些符号时，他优惠了一种描写或说明的可能，而枪毙了其它成千上万的可能；这就改变了性质：要描写的变成了已经描写了的。我说的仅仅是现实主义作家的情况吗？毫无疑问，我是属于现实主义这个流派或传统的；现实主义小说讲述的事件，读者可以通过自己对现实的体验来识别这些事件的可能性。的确，似乎对于幻想文学的小说家来说，对于描写那无法识别、明显不存在的世界的小说家来说，丝毫不会提出现实与虚构的核对问题。实际上，也会提出这个问题，不过是以另外的方式罢了。幻想文学的“非现实性”，对于读者来说，变成了象征或譬喻，就是说，变成了各种现实的代表、各种经验的代表，它倒是可以在生活中加以识别。重要的是：小说中划分真情还是谎言的界线并不是某个事件的“现实性”或“幻想性”。

语言给具体事件打上了第一个变更的烙印，还有第二个变更，也相当激烈，与第一个变更混杂在一起，即：时间的变更。实际生活是流动的，不会停止，也无法度量，是一种混乱状态；每个历史事件在混乱中与全部的历史事件混合在一起，由此，每段历史既无开头也永远没有结尾。小说中的生活是一种模拟；在模拟中，令人眩晕的混乱变得有条有理：有组织，有因果，有头尾。一部小说的主权不仅是由写小说的语言产生的；也是由它的时间体系、由存在流动于小说中的方式产生的：存在何时停下，何时加快速度，叙述者为描写那编造的时间采取什么时间角度。如果说在话语和实事之间有一段距离，那么在实际的时间和小说虚构的时间之间就有一道深渊相隔了。小说中的时间是为了获取某种心理效果而制造的装置。在这个装置里，过去可以放在现时的后面（结果在原因前面），如同阿莱霍·卡彭铁尔在他的中篇小说《种子旅行》里那样，

作品以一个老人的去世为开端，一直讲到这个人在母亲子宫里孕育的情况；或者过去仅仅是遥远的过去，永远也不会溶化到刚刚过去的的时间里，叙述者从这里开始叙述，如同大部分古典小说那样；或者过去是既无过去又无将来的永恒的现在，如同塞缪尔·贝克特^①的小说那样；或者是一个迷宫，过去、现在和将来在里面同时并存，互相抵消，如同福克纳的小说《喧嚣与愤怒》那样。

小说有开头，有结尾；即使在最不完整、最痉挛的小说中，生活也选定一种我们能理解的含义，因为小说为我们呈现了一个真实生活（我们沉浸在其中）总是拒绝给予的前景。这种秩序是虚构的，是小说家的补充，是个模拟装置，他好像对生活进行再创造，而实际上，他是在修正生活。小说背叛生活的方式有时是细微而明显的，有时是粗暴的；用按比例压缩的、可供读者理解的语言情节把生活封闭起来。于是，读者就可以这样判断它，理解它，特别是用一种真实生活不赞同的逍遥法外的态度来享受它。

那么，在小说和新闻报道或史书之间又有什么区别呢？它们不都是由语言组成的吗？新闻报道和史书叙事的人工时间里难道就不拘禁这条无岸的激流，即实际的时间吗？答案是：这涉及到接近真实的不同体系。当小说造反并触犯生活的时候，新闻报道和史书不能不成为生活的奴隶。在每种情况下，真实或谎言的概念以不同的方式起作用。对于新闻或历史，真实取决于所写的东西和启发它的现实之间的比较。二者之间越近，就越真实；距离越远，谎言越多。如果说米什莱写的《法国革命史》、普雷斯科特写的《秘鲁征服史》“像小说”，那么这是在嘲讽两部史书，是在影射这两部著作缺乏严肃性。相反地，

^① 塞缪尔·贝克特（1906— ）爱尔兰戏剧家、小说家。1969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著名剧作《等待戈多》。

如果用材料证明《战争与和平》中关于拿破仑所描写的历史错误，恐怕那也是白浪费时间：小说的真实性不取决于这个。那取决于什么呢？取决于小说自身的说服力，取决于小说想象力的感染力，取决于小说的魔术能力。一切好小说都说真话；一切坏小说都说假话。因为“说真话”对于小说就意味着让读者享受一种梦想；“说假话”就意味着没有能力弄虚作假。因此，小说是一种超道德的东西，或更确切地说，是一种独特的道德，对此，真或假就仅仅是美学概念了。“令人失去理智的”艺术，是属于反布莱希特结构的：没有“幻想”就没有小说。

根据我上面说的，可能会引申出小说是一种廉价的虚构，一种无足轻重的魔术。恰恰相反：不管小说是多么胡说八道，它深深地扎根于人们的经验之中，从中吸取营养，又滋养着人们的经验。小说史中常见的一个题目是：危险包藏在采用小说逐字逐句地说的话，包藏在认为生活就像小说描写的那样。有关骑士的书籍让阿隆索·吉哈诺头脑发热，这些书把他推上大路，去和风车搏斗；如果福楼拜笔下的爱玛·包法利并不打算模仿她阅读的浪漫主义小说中的女英雄，那她的悲剧也就不会发生了。由于相信现实就是小说努力追求的那样，阿隆索·吉哈诺和爱玛·包法利经受了可怕的打击。难道我们会因此去谴责他俩吗？不会的。他们的故事让我们感动，让我们赞叹：他们那要“过上小说中的生活”的不可能的热望，使我们觉得让人类崇高的理想主义态度得以人格化了。因为希望与现状不同一直是人类杰出的理想。史书上记载的最好的和最坏的都产生于这一理想。小说也是从这一理想中诞生的。

我们在阅读小说的时候，我们不是平时的我们，而是入了迷的人们，是小说家把我们搬到这群人中间的。这个搬动是一次变形：那个令人窒息的堡垒——我们的实际生活——被打开了；我们走出来成为另外一种人，来以代理的方式体验那些小

说为我们变化的经验。明澈的梦幻，形体化的想象，小说在完善我们，完善我们这些残废人——那残酷的二分法一直强加在头上，即：生命只有一次，但却渴望和想象着有几千次。在我们的实际生活与要求生活更丰富多采的渴望和想象之间的空间就是小说占据的空间。

在所有小说的心脏里都燃烧着抗议的火苗。虚构小说的人之所以这样做，是因为他过不上小说里那种生活；阅读小说的人（他相信书中那种生活），通过书中的幽灵找到了为改善自己生活所需要的面孔和历险的事情。这就是小说的谎言所表达的真情：谎言是我们自己，谎言给我们安慰，谎言为我们的乡愁和失意做出补偿。那么对产生小说的社会，我们能给小说的证据提供什么样的信任呢？那些人一向如此吗？是的，在这个意义上：他们愿意如此，这样被看做相爱，吃苦，享受。这些谎言并不为他们的生活作证明，而是为煽动这种生活的魔鬼作证明，为他们所沉湎的梦想（为的是眼下的生活更能忍受些）作证明。一个时代不仅布满了有血有肉的人群，还布满了幽灵，通过这些幽灵，人们改头换面，去冲破那些限制他们、使他们失望的障碍。

小说中的谎言从来都不是廉价的：它们填补生活不够充足所留下的空白。因此，当生活显得完美无缺、又借助一种信仰证明一切都是正确的、完全可以吸收的时候，小说常常不提供任何服务。宗教文化产生出诗歌，戏剧，难得优秀的小说。小说是社会发生某种信仰危机时的艺术，**社会需要信仰某种东西**，原来那统一的、可信赖的、绝对的观念已经被一种出现裂痕的观念所替代，被一种对现世和来世的不断怀疑所替代。除去超道德观之外，小说的骨子里还有一些怀疑论。当宗教文化发生危机时，生活似乎要脱离束缚它的条条框框和观念并且变得混乱起来，这就为小说提供了大好时机。小说的人工秩序提

供了避风港和安全感，实际生活煽动起来而又得不到满足或消除的欲望和担心，可以在其中自由驰骋了。小说是生活的临时用品。回到现实中去总是一种残忍的贫困化：证实了我们总是不如我们所梦想的。这意思就是说，每当小说暂时平息了人们的不满，同时也就挑起了人们的不满，刺激了人们的欲望和想象力。

西班牙宗教裁判所的法官们懂得这一危险。体验人们没有生活过的生活，是躁动不安的根源，是一种与现状的不一致，它可能变为反抗，变为对现行规定的不服从态度。为此，可以理解的是，那些希望全面控制生活的政权，当然不会信任小说，当然要把小说置于书报检查制度之下。走出自我，成为另一个人，哪怕是幻想中的，那也是少当些奴隶和尝试一下争取自由的方式。

二

巴耶·英科兰^① 写道：“事物并非像我们所看到的那样，而是像我们所记忆的那样。”毫无疑问，他指的是文学中的事物状况，即：优秀作家的说服力和好读者的轻信为非现实性提供了一个贫瘠的现实。

对于几乎所有的作家来说，记忆是想象力的出发点，是想象力通过不可预言的飞翔伸向虚构的跳板。回忆和编造混杂在具有创造性的文学中，其方式对于作者来说也往往是错综复杂的；即使作者反其道行之，他也知道文学可能实现对逝去时间的收复，但这总是一种模拟、一种虚构，回忆的东西通过虚构溶解在梦想中，梦想又溶解在虚构里。

^① 巴耶·英科兰（1866—1936）西班牙著名诗人、小说家。

因此，文学是双重含义特有的领地。其真实性总是主观的，不完全的，相对的；文学的真实性经常是不精确的闪光，或是历史的谎言。虽然出现在电影《悲惨世界》里的滑铁卢战役让我们激动不已，但我们心里明白这一仗是维克多·雨果布置并且打赢的，而不是拿破仑打输的那一仗。或者，再举一位中世纪瓦伦西亚经典作家的例子，《白脸迪兰特》^①里描写了阿拉伯人对英国的征服，非常令人信服，没有人敢用这样一个不充足的理由——真正的历史上从来没有过阿拉伯军队越过拉芒什海峡的事——去否定这部作品的真实性。

文学动手对历史加以重建，从历史客观性的角度来看就总是带有诓骗性质的了。文学的真实是一回事，历史的真实是另一回事。但是，尽管文学充满了谎话——正因为如此才是文学——文学讲出的故事是历史学家写的故事中不会讲、也不能讲的事。

因为叙事文学中的坑蒙拐骗和夸张，是用来表达深刻而令人不安的真情，只能以这种方式才能让真情问世。

胡安·玛尔多里在《白脸迪兰特》中给我们讲道，卡尔梅西娜公主皮肤极白，以至于葡萄酒喝下去，人们看得见酒液流过喉咙的情形，这时他给我们讲了从技术角度上说的不可能的事，但是在阅读入迷的情况下，这让我们觉得是一种永不凋谢的真实；因为在小说假装的现实里，与我们现实生活不同的是，过分从来都不是例外，而永远是规则。如果一切都如此，那也就没有什么什么是过分的了。在《白脸迪兰特》里，那世界末日的战斗成为过分自尊的仪式，那英雄的壮举也是如此，他单枪匹马打败一大群人，毫不夸张地摧毁了半个基督教世界。那些滑稽的典礼如同那个人物的礼仪一样，他爱发慈悲，可是好

^① 《白脸迪兰特》作者胡安·玛尔多里，1490年用加泰罗尼亚语写成。

色，向圣父、圣子、圣灵礼拜时要在女人嘴唇上亲吻三次。字里行间处处都过分，同战争一样，爱情也往往会有灾难性的后果。这样，当迪兰特第一次在殡葬馆的角落里看到卡尔梅西娜公主丰满的胸膛时，他一下子进入了几乎是强直性昏厥的状态，躺倒在床上几天不睡、不吃、不说话。当他终于恢复知觉时，似乎刚一能重新说话，他嘟哝的第一句话就是：“我爱。”

这些谎话没有揭露出 15 世纪末瓦伦西亚人的面貌，而是揭露出他们希望成为什么样的人 and 希望做些什么事；这些谎话没有描绘出那个可怕时代有血有肉的人，而是描绘出他们的幽灵。这些谎话把他们的焦渴、恐惧、欲望和愤怒化作具体的东西。一部成功的虚构小说代表着一个时代的主观精神；因此，小说尽管与历史相比是在撒谎，却传递给我们那易逝去、会消失的真情，而这真情总是从科学描写现实的人的笔下溜走。只有文学具备过滤这生活甘美精髓的技术和能力，即：隐藏在人类谎言核心中的真情。因为在文学的欺骗中，没有任何欺骗。至少它不应该有欺骗，除非是对那些天真地以为文学应该客观地忠实于生活并且像历史那样完全从属于现实的人们。文学没有欺骗，因为当我们打开一部虚构小说时，我们是静下心来准备看一次演出的；在演出中，我们很清楚是流泪还是打呵欠，仅仅取决于叙述者巫术的好坏，他企图让我们拿他的谎话当真情来享受，而不取决于他忠实地再现生活的能力。

文学与历史划分清楚的这些界线——文学真实与历史真实的界线——是开放社会的一个优点。在开放的社会里，文学与历史共处，各自独立并拥有主权，尽管二者在包罗全部生活的乌托邦计划中是互相补充的。也许一个社会是开放的最大证

明，按照卡尔·波普尔^①的评定，就是应该如此：小说和历史共处，各有区别并有自主权，互不侵犯对方领土，互不篡夺对方职权。

封闭社会的情况则相反。因此，给封闭社会下定义的最好办法或许可以这样说：在这种社会里，小说和历史已经没有什么区别，二者互相混淆，互相取代，经常不断地改变身份，如同在假面具舞会里一样。

在封闭的社会里，掌权者不仅擅自使用控制人们行动（言论和行动）的特权；而且要求管制人们的想象、梦幻，当然还有人们的记忆力。在封闭的社会里，昔日的时光迟早会成为证明现实的操纵工具。官方的历史，唯一许可的历史，成为那变魔术的舞台，使得那个政权的大百科全书扬名：主角们不留踪迹地出场或退场，根据免除权力或被清洗的情况而定；往日的英雄和乡下人的故事情节，按照现时统治集团梳妆打扮的节拍，变换着版本、标志、价格和主旨。这就是现代极权主义改进了但没有什么发明的实验，这次实验正消失在各种文明的曙光里；这些文明就在不久以前，还一直是僵硬的和专制的。

组织起集体的记忆力；把历史变成政府的工具，以便担负起使统治者合法的任务，还担负起为统治者的暴行提供杀人不在现场的证明，这两项对于任何政权都是天生具有的欲望。但是极权统治的国家能把这一欲望变成现实。历史上，无数的文明中都曾经付诸实行。

我的古代同胞们，比如，印加王族就是如此。他们以果敢而戏剧性的方式加以施行。当老皇帝去世的时候，不仅他的妻妾要陪葬，他的智囊团（他们称之为阿玛乌达）也要殉葬。智

^① 卡尔·波普尔（1902— ）英国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哲学家。著有《开放社会及其敌人》（1945）、《历史主义的贫困》（1957）、《科学发现的逻辑》（1959）等。

囊们的聪明才智主要用在弄虚作假上，即：把虚构变成历史。新的印加皇帝登基，带着一个簇新的阿玛乌达的班子上朝；这个班子的任务是再造官方的记忆力，篡改历史，或者说让历史为现代服务，以至于从前归功于老皇帝的丰功伟业，从现在起转让到新皇帝的履历上。他的前辈们就逐渐被遗忘吞没了。印加王族很会利用自己的历史，把历史变成文学，以便让现时静止不动，这是一切独裁政权的最高理想。他们禁止个人讲真话，因为它与官方一贯的、不可改动的真话总是悖逆的（其结果是印加帝国成了一个没有历史的社会，至少是没有逸事的历史，因为没有人能够以确凿无疑的方式重建那如此系统地脱掉、穿上、犹如职业脱衣舞女般的历史）。

在一个封闭的社会里，历史充满了虚构，进而变成了虚构，因为它按照宗教的正统观念或者当代政治的职能进行编造和再编造，或者是更为粗鄙地根据掌权者的反复无常进行编造和再编造。

与此同时，常常建立起一套严格的书刊检查制度，为的是让文学的想象力也纳入严格的渠道，这样文学的主观真实就不会悖逆官方历史，就不会给官方历史抹黑，反之，会传播和阐明官方历史。历史真实和文学真实的区别会消失，会溶化在一个混合物中，它充满非现实性的历史并排除神秘、主动、与既定规则不妥协的虚构。

谴责历史撒谎和谴责文学传播由权力制作的真理并不构成对一个国家的科技发展的障碍，也不妨碍建立社会正义的某些基础形式。印加帝国——对于他们那个时代和我们这个时代来说都是不寻常的成就——消灭了饥饿，成功地让庶民们过上温饱的生活，就是一个证明。现代独裁统治的社会也极大地推动了教育、卫生、体育和就业方面的发展，让大部分人得以享受发展的成果；这一点，就是开放的社会，尽管很繁荣，也还没

有做到；因为人们享受自由的代价往往要以贫富的巨大不均来支付——更糟糕的是——以社会成员的机会不等来支付。

但是，当一个国家为控制和决定一切而剥夺人们编造和相信所喜欢的谎言的权利时，国家占有了这一权利，通过御用的历史学家和书报检查官垄断使用这一权利——就像印加王族通过阿玛乌达所做的那样——，那么社会生活的一个伟大的神经中枢就被废除了。男女老幼尽管基本需求得到了满足，却经受了一次使自己生活贫瘠的阉割。

因为实际的生活、真正的生活过去不曾、将来也不能满足人们的欲望，还因为如果没有文学谎言既挑动又安抚人们对生活的不满，也就绝不会有真正的进步。

我们所具有的想象力是一种魔鬼般的才能，它不断地在我们是什么和我们想成为什么之间、在我们有什么和我们希望有什么之间开出一条深渊。

但是，想象力为在我们有限制的现实和无节制的欲望之间不可避免的离异产生出一种灵敏的缓冲剂，即：虚构。由于有了虚构，我们才更是人，才是别的什么，而又没失去自我。我们溶化在虚构里，使自己增殖，享受着比我们眼下更多的生活，享受着我们可以过上的更多的生活，假如我们不幽禁在可能真有其事之中，离开历史的牢笼。

人们不仅仅依靠真理生活，他们也需要谎言：他们自由编造的谎言，而不是强加在他们头上的谎言；以本来面貌出现的谎言，而不是披着历史外衣、走私进来的谎言。虚构丰富了历史的存在，使历史得以完善，用我们的悲惨处境加以补偿：总是渴望并梦想比我们实际上能获得的多的东西。

当文学自由产生它不同的生活，除去作家自己的限制而没有别的禁忌的时候，文学就拓展了人类的生活，给人们补充了那个滋养我们隐秘生活的天地：那个摸不着、转瞬即逝但美妙

无比、我们依赖谎言才能生活的天地。

这是我们应该毫不客气地捍卫的一项权利。因为玩谎言游戏，如同小说作者和读者玩的谎言游戏那样，那些谎言是他们在个人的鬼才帝国中自己制造出来的，这是确认个人自主权、当这一权利受到威胁加以捍卫的方式；是维护自由空间的方式；是摆脱政权控制 and 他人干预的一座堡垒，在堡垒内部，我们才真正是自己命运的主宰者。

有了这一自由，才能有其它自由。文学的主观真实性，这私人的庇护所，给予历史的真实，即文学真实的补充，一种可能的生存和一种本来的职能：恢复我们记忆的一个重要部分——仅仅是一部分——：我们与其他处于同等百姓地位的人一道分享的崇高与不幸。这个历史真实对于了解我们过去是谁和将来作为人类集体可能是谁，是必要的和不可替代的。但是，作为具体的个人我们现在是怎样的人，我们曾经希望是什么人、可又不能真正成为这样的人、因而用想象和编造的方式成为这样的人——我们的隐私史——，这只有文学才能讲述明白。为此，巴尔扎克写道：虚构小说是“民族的私人历史”。

孤立地说，虚构小说是对任何政权或意识形态下的生存的可怕控诉：清楚地证明它们的不足，证明它们没有能力满足我们。所以，虚构小说也是对任何政权的永久腐蚀剂，因为任何政权都希望老百姓知足和忍耐。文学的谎言，如果是在自由中萌生的，便向我们表明这从来不是真的。文学谎言为了将来也不是真的，它永远是一种阴谋活动。

1989年6月2日于秘鲁巴兰科

我的人生与文学道路

[译者按] 《我的人生与文学道路》是从巴尔加斯·略萨 1993 年的新作《水中鱼》摘译出来的单数各章，因为这些章节可以明白无误地告诉读者略萨走过的人生与文学历程，所以这里译者特别加上这样的标题。至于《水中鱼》的其它各章，由于主要是叙述秘鲁 1989 年总统大选闹剧的事件，而略萨又是总统候选人，故而议论政治方面的话题自然较多，考虑到这里收集的是略萨的文学言论，所以暂时不收到这个集子里来了，请读者见谅。

第一章 是我爸爸的那位先生

我妈妈拎着我从省政府的旁门来到大街上，我们向埃奇古伦防波堤走去。那是 1946 年底或者 1947 年初，因为我已经在萨雷霞诺考完各门功课，我已经念完小学五年级，那时皮乌拉正是夏天，阳光灼人，热得令人窒息。

“显然，事情你已经知道了。”我妈妈说道，声音并没有颤抖，“是不是呀？”

“什么事情？”

“就是你爸爸并没有死。对不对？”

“当然了，当然了。”

可是以前我并不知道，再早的时候我也没有怀疑过，于是仿佛突然之间世界在我面前瘫痪了一样。我爸爸还活着？我以

为他死了的这段时间里他都在什么地方？这是个说来话长的故事：在那天（是我已经生活过的时光里最重要的一天，可能也是我后来时光里的最重要一天）之前，我母亲、我外祖父母、我姨外婆埃尔维拉（玛玛埃）、我舅舅、我舅妈，那整个大家庭都在小心翼翼地瞒着我这件事；我在这个大家庭里，先是在科恰班巴度过了我的童年，后来，自从外祖父佩德罗被任命为皮乌拉的最高长官之后，又到了这里。当我妈妈是个刚刚度过少女年龄的姑娘时，一个庸俗、可怕、类似连载小说式的故事（这是我后来逐渐这里那里搜集资料、难以填补空白的地方就凭借想象补充才重新恢复、发现出来的），使我母亲的家庭（说实话是我唯一的家）蒙受耻辱，毁坏了我的生活。

这是个开始发生在 11 年前的故事，距离揭开这件大事的舞台埃奇古伦防波堤有 2 千多公里。当时我母亲 19 岁。她去塔科纳是为了伴送我外祖母卡门（是塔科纳人），她们从阿雷吉帕出发，当时全家住在这座城市里，是为了参加某个亲戚的婚礼，时间是 1934 年 3 月 10 日，那一天就在省里那个小城市刚刚修建起来、马马虎虎的机场上，有人给她介绍了帕那戈拉广播电台代理人、泛美公司最早的说法：埃尔奈斯托·J·巴尔加斯。他当时 29 岁，是个很漂亮的小伙子。我母亲迷上了他，从那时起直到永远。他大概也堕入了情网，因为她在科塔纳度过一段假期之后便返回阿雷吉帕了，他还给她写了好几封信，甚至在帕那戈拉广播电台搬迁到厄瓜多尔去的时候，他还去阿雷吉帕跟她告别。他在阿雷吉帕的短暂访问中，二人正式订了婚。订婚后的日子是靠书信往来度过的；直到一年以后他和她方才重新见面，这时我父亲（帕那戈拉电台再度搬迁，这一次是迁往利马）为了婚礼再度出现在阿雷吉帕。1935 年 6 月 4 日，他们二人结了婚，住在帕拉大街上外祖父母的家里，当时那住宅精心地布置了一番；从保存下来的照片（好多年以后他

们才拿给我看)上可以看到多丽塔(作者的母亲——译者注)身穿拖地长裙、饰有半透明灯心草的白纱礼服;脸上没有丝毫容光焕发的样子,反倒是很严肃;她那又大又黑的眼睛里流露出一丝对前途未卜的疑问目光。

未来给她准备的是一场灾难。婚礼之后,他俩立即动身去利马旅行,那时我父亲在利马帕那戈拉电台担任技师。他俩住在米拉芙洛尔区的阿尔丰索·乌加尔特大街的一所小房子里。从结婚第一天起,他就显露出略萨家族后来婉转的说法:“埃尔奈斯托脾气不好”。多丽塔不得不屈从一种监狱里的规定:禁止她去看朋友,特别是不许探望亲戚,要永远呆在家里。唯一可以出门的时候要在我父亲陪同下才行,也就是去看看电影,或者去拜访大舅子塞萨尔和他妻子奥里埃丽,他们也住在米拉芙洛尔区。吃醋的场面因为随便什么借口就屡屡发生,有时干脆就没有借口,而且可能演变成暴力事件。

过了许多年以后,当我自己也有了白头发而且可以和我母亲谈谈他们那持续了5个半月的婚姻时,她依然还重复那个家族对这次婚姻失败的解释:埃尔奈斯托脾气不好和他那中了邪似的醋意。如果非要怪罪什么的话,那么或许由于她是个娇生惯养的姑娘,对她来说,阿雷吉帕的生活实在太容易、太舒适了,因此一夜之间跑到另外一座城市跟一个如此专制、与原来的亲人如此不同的人一道生活,她丝毫没有准备度过这一难关。

但是这一婚姻失败的真正原因既不是我父亲的醋意也不是他的坏脾气,而是由于改换人称而发生的民族病,这个病感染了全国的各个阶层、各个家庭,在每个人身上都留下了毒害秘鲁人生活的夜间露水:社会的不满与情结。因为埃尔奈斯托·J·巴尔加斯虽然长着白皮肤、淡色的眼睛和年轻漂亮的相貌,却属于(或者总是感觉自己属于)一个比自己妻子的家族低下

的家族。我祖父玛尔塞里诺的冒险、不幸和胡闹的行径早已把个巴尔加斯家族弄得一贫如洗，降低到这样一个模糊的边缘：资产阶级分子与上层人物称之为“人民”的阶层开始混淆在一起；在这个模糊的边缘上，那些自以为是白人的秘鲁人开始感到自己成了混血种人，也就是说，印欧混血种人，也就是说，穷人和让人瞧不起的人。在秘鲁这个五颜六色的社会里，也许在一切多民族和极不平等的社会里，“白人”和“混血人”成为超越民族和种族的术语：这两个术语按照社会和经济的角度来确定人的位置，这些因素又往往是社会分类的决定因素。社会分类是有灵活性、经常变化的、从属于环境和每个人命运的改变。有人一直就是白人或者混血种人，因为他的地位总比别人好，或者坏；或者比别人穷，或者不穷，重要或者不重要；面部特征比别人更西方味或者不西方味，更混血或者不混血，更印第安味或者不印第安味，更亚洲味或者不亚洲味；所有这一切决定许多人命运的野蛮术语是通过一个由偏见和情绪（傲慢、藐视、嫉妒、愤怒、羡慕、争强好胜）组成的结构来维持的，这个结构往往处在意识形态、有价值和无价值、对秘鲁生活中的冲突和失败的深刻解释之下。这是个严重错误，当人们谈及种族偏见和社会偏见的时候总以为这两种偏见是自上而下的；在白人歧视混血种人、印第安人和黑人的同时，也存在着混血种人对白人、印第安人和黑人的仇恨；而白人、印第安人和黑人也对其他人种怀有情绪、冲动和狂热，按照一种甚至不能称为伪善（因为从来没有流露、表现出来）的程序，这种情绪、冲动和狂热隐蔽在政治、意识形态、职业、文化和个人的角逐后面。这往往是无意识的，产生于一个非理性、隐秘的“我”，是由母乳哺育的，自从秘鲁人第一声啼哭和呀呀学语起，就开始成型。

我父亲的问题大概就在于此。比他那坏脾气或者醋意更为

本质、更为决定性的是他那种感觉，破坏了他和我母亲的生活，这种感觉一直在他身上，他总是感觉到我母亲来自一个姓氏响亮的家族（这个阿雷吉帕的家族以其祖先是西班牙人、有良好的教养、说话纯正而自豪），也就是说，来自一个比他家更上层的世界，他家则因为政治原因而贫穷、败落了。

我的祖父玛尔塞里诺·巴尔加斯出生在长开伊，学的是无线电报技术，后来在他动荡的生活间歇中把这门技术传授给了我的父亲。但是，祖父生活的热情在于政治。1885年3月17日，当他还是一个毛头小伙子的时候，就带领一帮皮埃罗拉的起义队伍踏进了利马的高察尔卡斯大门。后来，他成为自由派首领奥古斯托·杜兰的忠实追随者，陪伴后者度过了种种政治风波，为此过着四处潜逃的生活，他既当过瓦努沟的监察官也当过流放犯去过厄瓜多尔，多次被捕又多次越狱逃走。这种惊恐不安的生活迫使我祖母塞诺比娅·玛尔多纳多（照片上她表情严厉，我父亲激动地说她，只要他和兄弟们表现不好，她就毫不犹豫地用鞭子把他们打得皮开肉绽）创造种种奇迹来喂饱5个儿子，这5个（本来生了8个，有3个出生不久就死了）孩子实际上是她一个人养大成人的。

她和孩子们过着非常贫穷的生活，因为我父亲本来在一所国立学校读书（瓜达卢贝中学），可他13岁时为了维持家庭生计就辍学了。开头，他在一家意大利人开的鞋店里当学徒；后来，由于玛尔塞里诺教会了他无线电报技术的基本知识，他就在邮局当上了无线电报技工。1925年，我祖母塞诺比娅去世了；同年，我父亲在比斯科当上了报务员。有一天，他和一位朋友共同购买了利马的一张彩票，结果中了头等奖：10万索尔（秘鲁货币单位——译者注）！他用分到的5万索尔（这在当时是一笔大钱）去了一趟布宜诺斯艾利斯（在20年代发达的阿根廷，这个城市对于拉丁美洲来说，就相当于欧洲的巴黎），他

在那里过了一段挥霍无度的生活，因此那些钱迅速地花掉了。后来，就用余钱在广播公司小心翼翼地进修了一下他的无线电报技术，取得了一张职业文凭。一年以后，他参加了应征比赛，获得了阿根廷商船队二等技师的位置；他在这个船队上呆了5年，游遍了世界各个海洋（有一张这个时期他的照片，身穿蓝色海员制服，非常考究，在我童年科恰班巴的床头小桌上，每天我上床的时候，我都吻吻他，向“我那在天上的父亲”道一声“晚安”）。

1932年或1933年前后，他回到了秘鲁，受聘于帕那戈拉广播电台，当上了飞行无线电技师。他在那些初创时期的小飞机上，在秘鲁当时还没有开发的天空上，飞行了一年多；直到1934年，他被派到塔科纳机场工作，于是就发生了1934年那次见面，由于这次见面，我才来到了这个世界上。

这种流动和多样的生活方式并没有把我父亲从形成秘鲁人心态的扭曲和仇恨的情结中解放出来。按照某种方式和由于某种复杂的原因，我母亲的家族对他来说代表着他从来没有的东西，或者他的家族丧失了的东西（资产阶级家庭的稳定性，与同类家庭牢固的关系网，有关传统和某种社会标志的东西）；结果，他对我母亲的家族产生一种仇恨，因为随便什么借口就会流露出来，一旦发起脾气来就会破口大骂略萨家族。事实上，这些情绪在那个时代（30年代中叶）已经没有什么根据；因为从前那个养尊处优并且有贵族徽带的略萨家族，自从这个家族的第一个人（堂·胡安·德·拉·略萨·依·亚古诺军团长）来到阿雷吉帕以后，就逐渐衰落了，到我外祖父这一代的时候，已经成了阿雷吉帕城里一个家产菲薄的中产之家。在社交圈子里，当然关系很好，位置十分稳定。可能恰恰是最后这一点，是那位无根无底、无家无业的人、即我的父亲永远不能原谅我母亲的地方。我祖父玛尔塞里诺在我祖母塞诺比娅去世以后，

他那冒险多变的生活达到了顶峰，有些事让我的父亲感到羞愧难当：到安第斯山区中部一个小村里与一个梳辫子、戴串珠的印第安女人同居，他在那里当了火车站站长，活了90岁，最后死在那里，留下一大堆儿子。玛尔塞里诺惹得我父亲好一通抨击，就是略萨家族也不会让他如此大发雷霆，我父亲很少谈到这位老人。玛尔塞里诺这个名字在家里是个忌讳，一切与他这个人有关的事都是忌讳（正是因为如此，我总是对这位我从来没有见过的祖父怀有一种秘密的同情）。

婚后不久，我的母亲就怀孕了，等待着我的出世。怀孕最初的几个月，她一个人在利马度过，偶尔也有奥里埃丽陪伴的时候。我父母之间为家务争吵的事屡屡发生，这种生活对我母亲实在太难了，尽管如此，她对我父亲热烈的爱依然温度未减。一天，外祖母卡门从阿雷吉帕通知我母亲，分娩的时候她要来陪伴她。在此之前，我父亲已经被派到拉巴斯去开办帕那戈拉的办公室。仿佛对待世界上最自然不过的事，他对妻子说：“你最好还是去阿雷吉帕生小孩。”他就用这种方式安排了一切，我母亲竟然没有怀疑他背后策划的事。1935年11月的一个早晨，他装出一个多情的丈夫那样告别了怀有五个月身孕的妻子。

从此，他再也没有给我妈妈打电话，或者给她写信，或者捎个信表明他还活着；直到10年以后，也就是说，直到不久前那个在皮乌拉的埃奇古伦防波堤上，我妈妈透露说那个以前我一直以为在天上的父亲现在就在地上活着而且在四处晃荡的下午为止。

“妈妈，你没骗我吧？”

“你以为我能拿这种事骗你吗？”

“他真的还活着吗？”

“真的。”

“我能看到他吗？我去认他吗？他到底在什么地方？”

“他在这里，在皮乌拉。你现在就去认他。”

就在那个下午过去多年之后、我父亲也去世多年之后，当我们能够谈起这桩事的时候，我母亲的声音还不由得颤抖呢。她满含着眼泪回忆起在阿雷吉帕那些不安的日子，当时面对她丈夫的全面沉默（没有电话、没有电报、没有书信、没有任何他在玻利维亚地址的消息），她开始怀疑起自己是被遗弃了，一想到他那有名的坏脾气，她大概永远也看不到他了，也永远无法知道他的下落了。她说：“最糟糕的是那些闲言碎语，那些人们编造的话，那些传闻，那些流言蜚语。我当时羞愧极了！我都不敢出门上街。如果有人来看我父母的时候，我就躲在自己的房间里，把房门锁上。”幸亏我外祖父母、我姨外婆埃尔维拉和她所有的兄弟姐妹都表现得很好，他们都关心她、爱护她，让她感到她虽然失去了丈夫，她永远都有住处、都有一个温暖的家。

1936年3月28日黎明，经过一个长时间、痛苦的分娩过程以后，我出生在帕拉大街上一所住宅的二楼楼里。外祖父通过帕那戈拉电台给我父亲拍了一份电报，通知他已经来到这个世界上。他没有回电；我母亲给他写了一封信，告诉他已经用马里奥的名字给我施了洗礼。由于大家不知道他的不回信是否是因为他不愿意呢，还是因为这些信息没有传到他的耳中，于是我的外祖父母便请求一位住在利马的亲戚曼努埃尔·布斯塔门特·德·拉·福恩特博士在帕那戈拉范围内找一找我父亲。这时，我父亲已经从玻利维亚回国几个月了，这位博士去飞机场找到我父亲谈了一番。后者的反应是要求离婚。由于双方持有异议，离婚的事通过律师来办理，因此这对原来的夫妻没有能够见面。

那出生后的第一年，我在出生地度过的唯一一年、我毫无

记忆的一年，对于我母亲以及我外祖父母和这个家族（按照保守派表达的全部含义，这是阿雷吉帕典型的资产阶级家庭）的其他成员，是地狱般的一年；大家一同承受着这个被遗弃的女儿、现在又是一个没父亲的儿子的妈妈的羞辱。对于阿雷吉帕那个有偏见、又特别爱大惊小怪的社会来说，发生在多丽塔身上的秘密刺激出许多流言蜚语。除去上教堂，我母亲绝对不去大街，她一心一意照料这个新生儿，我外祖母和姨外婆也给她帮助，这两个老人把第一个外孙变成了家中最宠爱的人。

我出生一年以后，外祖父与塞依德家族签订了一项耕作这个家族在玻利维亚靠近圣达·克鲁斯附近刚刚买下的一片土地的合同（经营萨伊比纳庄园），外祖父打算在那里引种棉花，因为他在卡玛纳曾经成功地播种过。虽然大家从来没有对我说过此事，可是谁也无法去掉我脑海里这样一个想法：外祖父的大女儿的不幸遭遇、我母亲的被遗弃和离婚给大家造成的巨大烦恼，促使外祖父接受了这份可以把全家从阿雷吉帕迁走的工作，后来他们再也没有回阿雷吉帕。我母亲谈到那次搬迁时说道：“搬到别的国家、别的城市去，在那里人们能够让我安安静静过日子，这真是让我大大地松了一口气。”

略萨家族搬到了科恰班巴，当时这座城市比圣达·克鲁斯那个小小的、孤零零的村庄更适合居住；安家的地方是在拉迪斯劳·卡布雷拉大街上的一处大宅院里。我记得那大宅院像是一座伊甸园。那里有个天花板高高的可以发出回声的弧形门厅；有个长满树木的大院子，我和我的表妹南西和戈拉兹以及萨雷霞诺小学的朋友们，在那里我们把人猿泰山的电影以及礼拜天做完学校弥撒之后在莱斯电影院早场看到的系列故事片重演一遍。第一个院子里还有一个带水池的花坛、一些遮阳帆布和一把摇椅，外祖父佩德罗在不去庄园的时候，就常常在摇椅上睡午觉，他一面摇晃着一面发出鼾声，这情景让我和我的表

妹笑得死去活来。另外还有两个院子：一个是细砖铺地的，另一个是一片土地；这两个院子里有洗衣物的水池、仆役们的住房、母鸡的鸡圈，有一段时间还有一头从萨伊比纳庄园带来的小山羊，外祖母最后还是收养了它。我童年时最早害怕的东西之一就是这头小山羊，当它一挣脱捆住它的绳索时，就东奔西跑，撞翻挡在它眼前的一切，造成家里一片混乱。有一个时期，还有一只饶舌的小鸚鵡，它模仿那捶胸顿足的嘈杂声，弄得我非常烦躁，它还学我尖叫的声音：“外婆婆！外婆婆！”

房子很大，因此我们都住在家里，每个人都有房间：外祖父母、姨外婆、妈妈和我、胡安舅舅、拉乌拉舅妈、他们的两个女儿南西和戈拉兹、鲁乔舅舅、霍尔赫舅舅，还有在智利学医的佩德罗舅舅，他经常回来跟我们一起度假。另外，女仆加上厨娘，从来没有少过3人。

在那个家里，我既骄傲又任性，自己简直成了一个小魔王。我之所以骄傲，是因为：对外祖父母来说，我是第一外孙；对舅舅们来说，我是第一个外甥；我还是可怜的多丽塔的儿子、一个没爹的孩儿。没有爸爸，或者说得好听些：我爸爸在天上，并不是什么让我痛苦的事，恰恰相反，这个条件给我提供了一个特权地位；缺少亲生父亲已经由几位代替者给了补偿，他们是：外祖父母、胡安、鲁乔、霍尔赫和佩德罗舅舅。

我调皮捣蛋的结果是，妈妈在我5岁时就给我在萨雷霞诺报了名，比修士们建议的要早一年。不久，在胡斯迪尼亚诺修士的课上，我就学会了看书；能看书这可是在埃奇古伦防波堤上那个下午之前我生活中发生的最重要的事情了；能看书在某种程度上平息了我的冲动。因为阅读比利肯斯、贝内卡斯以及各种故事书、历险记变成了一件狂热的事，可以让我安静好几个钟头。但是，读书并没有妨碍我游戏，我能把全班同学都邀请到家里吃茶点，如此过分的行为，外祖母和姨外婆（如果上

帝和天堂果真存在，我希望这两位老人应当受到褒奖）一声不吭地忍受着，一面辛勤地为这一大群孩子准备黄油面包、冷饮、点心和牛奶咖啡。

那一年天天是过节。到卡拉—卡拉散步，有露天音乐会的时候去广场上吃萨尔塔烤饼，去看电影，去朋友家玩耍；但是有两个节日特别重要，那令人激动和让人快活的气氛吸引着我：狂欢节和圣诞节。我们事先把皮球里装满了水，到了那一天，我和我的表妹们就朝着从大街上走过的人们开火；我们目瞪口呆地窥视着舅舅和舅妈们穿上美妙绝伦的衣裳去参加化妆舞会。圣诞节的准备工作是非常仔细的。外祖母和姨外婆在一些特别的小罐子里种下小麦，那是为圣婴出世准备的，这个耶稣降生的模型做得细致、生动，有用石膏制成的牧羊人和小动物，是家里人从阿雷吉帕带来的（也许是外祖母从塔科纳带来的）。布置圣诞树是一件神圣的仪式。但没有什么能像给圣婴耶稣写信那样更刺激的了（那时圣诞老人还没有能代替耶稣），信中希望12月24日那一天圣婴带一些礼物来。那天夜里，上床的时候因为热切的期望而浑身颤抖，半睁半闭着眼睛、想看又不想看圣婴耶稣悄悄地带着礼物（书籍、很多书籍）出现在床前，留下这些礼物，等到第二天，心情万分激动地发现了这些礼物。

直到1945年底以前我在玻利维亚的这段时间里，我一直相信圣婴耶稣的这些玩具，相信白鹤从天上把娃娃带到人间；那些忏悔者称做“坏念头”的东西一次也没有从我脑海中闪过。这些“坏念头”是后来出现的，那时我已经住在利马了。我是个顽皮又爱哭的孩子，但是纯真得像一朵百合花。在信仰上又是很虔诚的。我记得第一次领圣餐的那一天，是一桩很美的大事；我记得阿古斯丁修士、萨雷霞诺的校长在学校的小教堂里每天下午给我们上的那些预备课；我记得那个激动人心的

仪式（为此我身穿一套白衣裳，全家也都到场），我从科恰班巴大主教手中接过圣饼，这位显赫的人物身披紫色的圣服，每当他从大街上走过或者出现在我们拉迪斯劳·卡布雷拉（此人曾任秘鲁驻玻利维亚理事，我外祖父也曾义务地担任过这一职务）的住宅时，我便赶忙上前去亲吻他的手。我也还记得在学校的院落里那顿给我们第一次领圣餐的孩子和家长的午餐：热巧克力和馅饼。

关于科恰班巴，我还记得那可口的萨尔塔馅饼和星期日全家（那时鲁乔舅舅和奥尔卡舅妈一定已经结婚；霍尔赫舅舅和卡比舅妈也结了婚）共进的午餐；我记得那张家用的大餐桌，它常常让人想起秘鲁（或许应该说阿雷吉帕），我们大家就在桌旁等待着外祖母和姨外婆用那魔术般的双手制作出来的塔科纳和莫盖瓜的饭后点心：蜜炸果和金鱼果。我记得乌里约斯特和贝尔韦雷伊的几个游泳池，鲁乔舅舅经常带我去那里，我就学会了游泳，这是我小时候最喜欢的体育项目，也是我唯一能有成绩的项目。我还记得那些聚精会神、全神贯注、完全沉湎于幻想之中阅读的故事书籍，我是多么喜欢这些书哟（有热那维瓦·德·布拉班德和吉列尔莫·特尔的故事、阿尔杜罗国王和卡科里奥斯特罗的故事）、罗宾·胡德的故事、驼背拉葛尔德赫的故事、桑多坎或者叫内莫船长的故事，我特别喜欢的是吉列尔莫·特尔的系列故事，这是个与我同龄的孩子，每本书讲一个历险记，看完之后我就试着在花园里重演一遍那些故事。我还记得我那些最初编造寓言的草稿，里面经常有些小诗，或者是我阅读过的作品的续编或改编，家里人对此大加称赞。外祖父很喜爱诗歌（曾外祖父贝里萨里奥是个诗人，发表过一部长篇小说），他教我背诵坎博阿莫尔和鲁文·达里奥的诗歌；外祖父和我母亲（都在夜间床头上放着一本聂鲁达的《二十首情诗和一首绝望的歌》，但是不允许我看这本书）都把我这种超前

的文学鲁莽行为欢呼为天赋。

我母亲虽然非常年轻，却没有追求者（她不喜欢别人追求）。到达科恰班巴不久，她就在戈拉赛商号开始干起会计助理的工作，这份工作加上照顾我就占据了她的全部生活。她给别人解释说，她根本不想再结婚了，因为她已经在上帝面前结婚了，这是唯一有效的婚姻，毫无疑问她完全相信这个，因为她是略萨家族中天主教教徒家庭里（我认为至今如此）最为虔诚的天主教徒。但是，比宗教道理更为深刻的是，在她离婚之后，全然不理睬那些追求她的人们，尽管发生了那样的事，她依然以全部和坚定的热情爱着我的父亲，这一点她一直瞒着周围所有的人，直到全家搬回秘鲁的时候那位失踪了的埃尔奈斯托·J·巴尔加斯再度像旋风一样出现并进入她和我的生活中为止。

“我爸爸就在这里？在皮乌拉？”

这事就好像是那些非常诱人、令人激动、看似真实的故事中诸多幽灵的一个，可只有在阅读时这个幽灵才存在。那么它会不会像那些幽灵一样一合上书本的时候就消失不见了呢？

“是的。他在旅游者饭店。”

“那我什么时候去看他？”

“现在就去。不过，这事你可别告诉外公、外婆。他们不知道你爸爸来了。”

过去一段时间以后，在科恰班巴那些不愉快的事，回忆起来似乎都是愉快的了。有这样两件事：一是做扁桃体手术；另一个是一个德国人车房里的丹麦狗，这位德国人名叫贝克曼，住在我们拉迪斯劳·卡布雷拉住宅的对面。家里人用欺骗的方法把我带到了萨恩斯·贝尼亚医生的诊所，如同以前我因为发烧和嗓子痛多次去看医生那样，他们让我坐在一个男护士的膝盖上，这位男护士用双臂把我紧紧抱住，与此同时，萨恩斯·

贝尼亚医生让我张开嘴，他用一个类似我舅舅们带到狂欢节上的胶皮管在我嘴里点上几滴乙醚。以后就是在卡门外祖母和姨外婆的娇惯下养病，这时允许我吃很多冷饮（似乎在局部麻醉手术期间由于我又叫又动，因此妨碍了医生的工作，切除得不够干净，留下了一部分扁桃体。这些扁桃体又再生出来，现在它又是完整的了）。

贝克曼先生那条高大的丹麦狗让我既着迷又害怕。他们经常拴着它，它那狂吠声常常震醒了我的噩梦。有一段时间，我最小的舅舅霍尔赫夜间把汽车放在贝克曼先生的车房里，我常常跟他一道去，想尝一尝如果那丹麦狗被放出来会是什么滋味。一天夜里，它真的朝着我们扑过来了。我们撒腿就跑。那鬼东西出来追我们，跑到街上还是给它追上了，并且撕破了我的裤腿。它咬伤我的地方只是表皮，可是那股激动劲儿和给我的同学们绘声绘色讲述此事所用的时间却持续了好几个星期。

有一天，秘鲁驻拉巴斯的大使、佩德罗外祖父的亲戚何塞·路易斯舅舅居然当选为那个遥远的秘鲁共和国总统。这个消息使全家欣喜若狂，因为全家一向把何塞·路易斯舅舅敬奉为名人的。他曾经来过科恰班巴，也到过家里几次；我对这位重要的亲戚也同样怀着敬佩的心情；他口才极好，总是打着蝴蝶结，头戴滚边呢帽，走起路来两个小脚丫大大地分开，同卓别林一模一样；我之所以喜欢他，是因为每次他来家里告辞的时候都会在我的衣袋里放一些零花钱。

何塞·路易斯舅舅刚一登上总统宝座，就任命外祖父当秘鲁驻阿里卡的领事或者去当皮乌拉的最高行政长官。亲爱的外祖父（他与塞依德家族的合同刚刚期满）选择了皮乌拉。他几乎立刻就动身了，把迁居的任务留给了家里的其他人。我们在那里呆到1945年底，为的是我和我的表妹南西以及戈拉兹可以参加年终考试。我对在玻利维亚的最后几个月，只有模模糊糊

糊的印象，只记得总有没完没了的客人前来和这个略萨家族道别；略萨家族在许多意义上已经是科恰班巴人了：鲁乔舅舅和奥尔卡舅妈已经结了婚；奥尔卡虽然出生在智利，但是从家庭到感情都是玻利维亚人；霍尔赫舅舅和卡比舅妈结了婚，卡比是个地地道道的玻利维亚人。此外，略萨家族的人口在科恰班巴期间也增加了。在鲁乔舅舅和奥尔卡舅妈的第一个女儿万达出生在拉迪斯劳·卡布雷拉那所住宅的时候，大家都说我曾经要爬上前院一个大树上企图看看这个娃娃是怎样来到这个世界上的，结果是鲁乔舅舅拧着我的耳朵把我从树上拉了下来。但这大概不是真的，因为我不记得有这事；如果是真的，当时我也没弄明白什么大事，因为前面说过，我离开玻利维亚的时候确信：小孩都是寄托在天上的，是白鹳把他们接到世界上来的。对鲁乔舅舅和奥尔卡舅妈的第二个女儿（我的表妹巴特里西娅），我已经无法窥视她是如何出现在这块土地上的了，因为她出生在医院里（这个家族顺从了现代化的要求），这时距离全家回秘鲁仅仅 40 天。

我至今还有我们上车的那个早晨科恰班巴火车站十分逼真的印象。那天，有许多人来给我们送行，有些人还哭个不停。但是我没有哭，我那些来拥抱我的萨雷霞诺的朋友们也没有哭，这些朋友是：罗梅罗、巴伊比安、阿尔代罗、古穆西奥，还有最要好的朋友、城里照相师的儿子马里奥·萨巴达。我们已经都是大男子汉了（9 岁或 10 岁），男子汉是不哭的。可是，卡洛塔太太和其他几个太太、厨娘和几个女佣都哭了；哭的人还有花匠，一个头戴耳帽、脚踏土制凉鞋的老印第安人，我看到他拉着外祖母卡门的手哭个不停，火车开动以后他还跟着车窗跑，不停地挥手与列车告别。

整个大家庭都回到了秘鲁，但是，霍尔赫舅舅和卡比舅妈，胡安舅舅和拉乌拉舅妈，都留在利马了，这可让我感到极

为失望，因为这意味着我不得不和南西以及戈拉兹分开了，我是跟这两个表妹一起长大的。她们就好像我的妹妹；在皮乌拉的头几个月，由于没有她们在我身边，日子很难过。

但是，在那次从科恰班巴到皮乌拉的旅行中（一次路途遥远、变化多端、终生难忘的旅行中我们乘了火车、轮船、汽车和飞机），只有外祖母、姨外婆、我母亲、我以及由于外祖母的好心肠而收留到这个家庭里来的两个成员：霍阿金和奥尔兰多。霍阿金是个年岁比我稍大一点的男孩，是佩德罗外祖父在萨伊比纳庄园里发现的，他没有父母、亲戚和身份证明。外祖父可怜他，把他带回科恰班巴，让他和家里的男仆们一道生活。他是跟我们一起长大的，外祖母不忍心把他留下，这样他就加入了我们这个家庭行列。奥尔兰多年纪小一些，是一个名叫克莱门西娅的厨娘（圣克鲁斯人）的儿子，我记得这个女人长得很高、很丑，整天披头散发。有一天，发现她怀了孕，可是我们这个家里的人无法查出是哪个男人干的。她把孩子生下来以后，就失踪不见了，可是把孩子扔在我们家里了。家里人试图找到她的下落，结果是白费。外祖母很喜欢那个孩子，就把他带到秘鲁来了。

在整个旅行途中，不管是坐火车穿越高原，还是乘小轮船从瓦基到布诺横渡的喀喀湖，我脑海里一直不停歇地在想：我就要看到秘鲁了，我就要认识秘鲁了。到了阿雷吉帕（为了参加 1940 年的圣体大会，我、我母亲和我外祖母曾经来过这里一次），我们又一次住在埃杜阿尔多舅舅家中，他的厨娘又一次给我做了那种我非常喜欢吃的又红又辣的龙虾杂烩。但是，这次旅行中最伟大的时刻是发现了大海，那是在“骷髅坡”到了尽头、开始远远地望到了卡玛纳海滩的时候。我激动得不得了，以至于拉我们去利马的汽车司机索性停下车来，让我在太平洋里泡一泡（这次经历的结果可是灾难性的，因为一只海蟹

夹了我的脚丫儿)。

这是我第一次接触到秘鲁的海岸风光：那无边无际的沙滩，由于阳光照射的不同角度时而是白色的、时而是灰色的、时而是蓝色的、时而是红色的；荒凉的海滩由于安第斯山脉那褐红色和灰色山梁的阻隔在沙丘中时隐时现。后来，这一景色在国外一直陪伴着我，仿佛它是秘鲁永不褪色的形象。

我们在利马呆了一两个星期，住在阿雷罕德罗舅舅和赫苏斯舅妈家里；对这一停留，我只记得米拉芙洛莱斯那些长满树木的大街小巷和马蹄铁海湾喧闹的涛声，这些地方是贝贝舅舅和埃尔南舅舅带我去的。

我们乘飞机去北方、去塔拉拉，因为那正是夏天，外祖父作为那个地区的最高长官，可以使用国际石油公司在假期为他准备的一套住宅。外祖父在塔拉拉机场迎接我们，他并给我一张印有皮乌拉市萨雷霞诺小学字样的明信片，我已经在那里注册准备上五年级了。关于在塔拉拉度过的这个假期，我记得那个国际石油公司俱乐部的总管、工会领导人、美洲人民革命联盟党的负责人、和蔼可亲的胡安·多博阿达。他在我们的住宅里工作，非常喜欢我，经常带我去看足球比赛；每当电影院利用教堂的白墙当银幕给儿童放露天电影的时候，他都带我去看。整个夏天我都泡在国际石油公司俱乐部的游泳池里，有时看看小人书，有时爬爬周围的悬崖峭壁和悄悄而又着迷地窥伺着海滩上螃蟹的神秘行踪。但是，说实在的，我心里既孤独又难过，因为远离了表妹南西和戈拉兹、远离了我那些科恰班巴的朋友们，我非常想念他们。1946年3月28日，我在塔拉拉度过了10岁生日。

我初次见到萨雷霞诺和班上的新同学，印象一点也不好。大家都比我大一岁或两岁，但是他们显得更大些，因为他们总是说些粗话、脏话，而这种话我们在科恰班巴的拉萨勒小学里

根本不知道它们的存在。每天下午我都回最高长官府的大房子里去，由于让那些脏话吓坏了，也由于同学们嘲笑我那山里人的说话方式和我那几颗兔牙而气愤万分，因此总是向鲁乔舅舅抱怨个不停。可是，慢慢地我就成了一些同学的朋友：马诺罗、里查多·阿尔达迪·鲍达奥·卡尔塞斯、胖子哈韦尔·西尔瓦、查比里多·塞米那里奥。通过这些人的帮助，我渐渐适应了那个城市的风土人情，后来在这个城市给我的生活打下了极为深刻的烙印。

入学不久以后，有一天下午，我和阿尔达迪兄弟以及霍尔赫·萨尔蒙在皮乌拉正在下降的河水中游泳，他们给我揭开了娃娃真正的来源以及那难以出口的“操”是什么意思。这一揭示仿佛击伤了我，尽管这一次我可以肯定不去向鲁乔舅舅报告而是自己静静地思考，但是一想到那些兽性般的男人举着挺直的阴茎、骑在那些不得不忍受着攻击的可怜女人身上时，我就感到恶心。一想到我母亲也可能经历过类似危难的时刻为着我能够来到这个世界上，我心里就充满了反感，这使我觉得知道这种事是对自己的玷污，同时也玷污了我和母亲的关系，在某种程度上也玷污了生活。世界对我来说一下子就变得肮脏了。我的忏悔神甫、我唯一敢于向他咨询这个痛苦问题的人，他的解释也没有能够让我宽心，因此，这个问题折磨了我许多个日日夜夜，过了很长时间我才不得不接受这一看法：生活就是如此，男男女女干那种用动词“操”概括起来的肮脏勾当，是因为除去这个办法人类就不可能延续、也就不可能生下我这个人来。

皮乌拉最高行政长官一职是我外祖父佩德罗最后一件稳定的工作。我想直到1948年奥德里亚发动军事政变、推翻何塞·路易斯·布斯塔曼特·依·里韦罗之前的那几年里，我们家生活得还是很幸福的。外祖父的工资大概相当菲薄，但是在罗梅罗

公司工作的鲁乔舅舅和在戈拉兹公司皮乌拉办事处找到了工作的妈妈，都为支付家里的开支帮了许多忙。最高长官府（省政府）有两个院落，有一些蝙蝠栖息、布满鸟粪的顶楼。我和我的朋友们爬到上面去侦察，希望能抓住几只这种带翅膀的老鼠，然后强迫它们吸烟，因为我们坚定不移地认为，如果你要给蝙蝠嘴上放上一只香烟，它会像一个老烟鬼那样吞烟吐雾。

那时的皮乌拉很小，但是很热闹，住着一些发了财又不拘礼节的庄园主，比如：塞米那里奥家族、切卡家族、依尔贝克家族、罗麦罗家族、阿尔塔萨尔家族、加西亚家族；我的外祖父母和我的舅舅们跟这些家族建立了友好关系，这种关系保持了一辈子。我们常常去美丽的雅西拉海滩或者是帕伊塔海滩散步；如果要在海里游泳，经常有被红鱼群咬伤的危险（我记得在阿尔达迪家中的一次午餐，外祖父和鲁乔舅舅在退潮时下海游泳，一条红鱼咬了他们；我记得就在海滩上一个胖胖的黑人妇女如何让外祖父和鲁乔舅舅在火盆上烤伤口，然后用柠檬汁治疗）；我们还去高兰散步，那时在这个一望无际、非常美丽、落满雀鹰和银鸥的海滩上只有一片建筑在木桩上的小木屋。

在切卡家的亚帕代拉庄园里，我有生第一次骑了马，还听到人们差不多是用神话的方式谈论英国，因为我的朋友詹姆斯·麦克唐纳的父亲是英国人，此公和他的妻子（佩比塔·切卡）崇拜英国，他们在皮乌拉山区这块不毛之地上以某种方式再现了英国（在他们的庄园住宅里，要吃下午茶点，要用英语讲话）。

在皮乌拉的那一年（最后以在埃奇古伦防波堤揭露出我父亲的存在而告终）仿佛七巧板一样留在我的脑海中：不连贯、逼真又令人激动的一大堆印象。看守最高长官府里门的那个年轻的警卫，爱上了家里一个名叫多米提拉的女仆，他经常用那过分修饰的嗓音唱那首《美丽的洋娃娃》。我们成群结伙沿着

干河床和卡斯提亚以及卡塔高斯流沙地去远足，为的是看看那史前就有的鬣蜥，或者看看野驴如何藏在角豆树丛中性交。去戈劳乌俱乐部的游泳池嬉水，极力挤进帕里耶达代斯和穆尼西帕尔成人电影院，组织那充满刺激和坏心眼儿的探险，为的是从暗处窥视那家建在卡斯提亚和卡塔高斯之间的空地上的妓院，关于这家妓院当时流传着许多色情的神话。“妓女”这个词使我充满了恐惧与迷惑。我们在靠近那家妓院的地方打赌，看看谁敢去瞧瞧生活在那里的坏女人以及那些夜里的嫖客，明知打这种赌是犯了道德罪、将来要去忏悔的，但这仍然是一种难以抵抗的诱惑。

我开始收集的那些邮票是在佩德罗外祖父保存的那两本集邮册的启发下搞起来的（他的集邮册里有罕见的、三角形的、各种颜色的外国邮票，是曾祖父贝里萨里奥收集的，这两本集邮册是略萨家族搬来搬去的传家宝之一），如果我表现好，他们就让我翻阅一下。梅里诺广场的教区神甫加西亚、一个爱发火的西班牙老头，也是一个集邮爱好者，我常常拿重复的邮票去跟他交换，有时我俩的讨价还价会最后导致他大发雷霆，这正是我和我的朋友们喜欢挑起的事。家中的另一件宝贝是《歌剧集》，是外祖母从她的父母手中继承下来的；那是一部漂亮的红皮烫金的古书，里面有插图，有全部意大利著名歌剧的剧情介绍以及部分唱段，我经常连续几个小时地阅读这本大书。

皮乌拉政治生活的风风雨雨（那里的各种政治力量比起国内其它地方来相对是平衡的），是以非常混乱的方式落到我身上的。美洲人民革命同盟党的党员都是些坏蛋，他们已经背叛了何塞·路易斯舅舅，现在弄得他在利马那边无法立足；该党领袖维克多·拉乌尔·阿雅·德·拉·多雷在此间的阿尔玛广场上曾经攻击过外祖父，指责外祖父是一个反美洲革命人民同盟的地方长官。（美洲革命人民同盟的那次示威，我是偷偷跑去侦

察的，尽管家里是不让我这么干的；我在游行队伍里发现了我的同学哈威尔·西尔瓦·鲁埃特，他的父亲是该党的铁杆分子，此人举着一个比他本人还要高大的标语牌，上面写道：“导师，年轻的一代拥护你！”）但是不管美洲革命人民同盟表现得多么糟糕，在皮乌拉这里还有一些正直的同盟党员，他们是我外祖父、我舅舅的朋友，比如：哈维尔神甫，马克西姆·西尔瓦医生，基列尔摩·古尔曼博士，家庭医生、伊巴拉基雷博士；我和这位牙医的儿子一道在他家的门廊里组织过戏剧晚会。

美洲革命人民同盟的死对头是革命团结党，领导人是皮乌拉的路易斯·阿·福罗雷斯，他的堡垒设在曼卡切里亚区，该区以奇恰酒铺、辣菜馆和几个音乐团体而闻名。人们传说，桑切斯·塞罗将军（建立革命团结党的独裁者，1933年4月30日被一名美洲革命人民同盟的党员杀害）就出生在曼卡切里亚区，因此所有曼卡切里亚区的人都是革命团结党的成员；因此这个由土路围成、里面充满了儿童和驴子的街区的全部泥巴加芦苇的茅屋墙壁上都闪闪发光地有个桑切斯·塞罗将军的苍白形象在那里手舞足蹈。除去革命团结党之外，还有社会党，其领袖鲁西亚诺·卡斯提约也是皮乌拉人。美洲革命人民同盟、革命团结党和社会党之间的巷战屡屡发生；我之所以知道这些，是因为在发生巷战的日子里（街头聚会最后总是演变成一场斗殴）家里不让我上街，增加了警察前来守卫地方长官府，这丝毫不能阻止美洲革命人民同盟的水牛们在结束示威的时候来到附近向我们的门窗扔石头。

那时我很为是这样一个人物的外孙子感到自豪，这个人物是地方最高行政长官啊！我经常陪伴外祖父出席一些公众聚会的场合（比如：各种开幕式、国庆游行、戈劳乌兵营的阅兵式）；当我看到他主持各种会议、接受军人们的敬礼和发表演说时，我心中十分得意。由于外祖父不得不出席许多午餐会和

公众场合，他便为自己一向有的爱好找到了借口，于是就鼓励他的长外孙：作诗。那时他作起诗来很容易，随便什么主题都可以写；在各种宴会上或者什么官方场合，轮到他讲话时，他往往要即席朗诵几首他写的诗。尽管在皮乌拉的那一年与在玻利维亚一样，我依然狂热地阅读惊险故事书，一面胡乱写些小诗和小说，但是由于我要花大量的时间结识新朋友和熟悉这座城市（我很快就感到像是在自己的家里一样了），我读书、写诗和小说的爱好都不得不有所中止。

1946年那一年发生的、决定了我未来生活的两件事，直到34年以后我方才知道。第一件事是有一天我妈妈收到一封信。信是我父亲的嫂子奥丽耶里写的。她从报纸上获悉我外祖父当上了皮乌拉地区的最高行政长官；她估计我母亲多丽塔是跟我外祖父在一起的。多丽塔生活得怎么样？是否又结婚了？埃尔奈斯托·巴尔加斯的宝贝儿子怎么样了？这封信是按照我父亲的指示写的，有一天，他开车去上班，从收音机里听到了任命佩德罗·略萨·布斯塔曼特为皮乌拉地方行政长官的消息。

第二件事是我妈妈在八月曾经去利马做过几周的旅行，为的是做个小手术。她给奥丽耶里打过电话，后者邀请我妈妈一道喝茶。我妈妈刚一走进奥丽耶里和我叔叔住的玛戈达莱纳德尔·玛尔大街的小住宅，远远地就看到了我父亲在客厅里。她一下子就昏倒在地了。他们把她抬起来，平放在一个长沙发上，用兴奋剂让她苏醒过来。她只是看了他一会儿，那五个半月的婚姻噩梦、埃尔奈斯托·巴尔加斯对她十年的离弃和渺无声息，就都从她的脑海里一笔勾销了。

家里谁也不知道她和他那次见面，也不知道她和他的重归于好，也不知道几个月以来她和他的书信密谋，她和他正在策划着将要在埃奇古伦防波堤上那个下午在初夏烈日的照晒下发生的一个阴谋。为什么我母亲不告诉我外祖父母和我舅舅们她已

经见到了我父亲？为什么她不把她准备要做的事讲给我外祖父母和我舅舅们听？因为她知道，如果她说了，他们会极力劝说她，会预测前面可能发生的事。

刚一听完我妈妈的话，我就高兴地跳个不停，既相信又不相信她那些话；我们一面向旅游者饭店走去，她一面反复给我强调：如果遇到了外祖父母、姨外婆、鲁乔舅舅或者奥尔卡舅妈，千万不要讲出刚才她告诉我的事。由于我非常激动，脑海里根本没有提出这样的问题：为什么我爸爸还活着、他已经来到了皮乌拉、并且在几分钟之后我就要认识他了，这些事应该保守秘密呢？我在想：他是怎么样一个人呢？他是怎么样一个人呢？

我们走进旅游者饭店，刚一踏进门厅，从左手小客厅里站起一个身穿浅咖啡色西装、打着白点绿色领带的男人，他向我们走来。我听到他说：“这是我儿子吗？”他弯下腰来，把我抱在怀里，亲亲我。我当时慌乱得不知如何是好。我装出一副笑容，却冷冰冰地冻结在脸上。我慌乱的原因大概是，这个两鬓花白、头发稀疏有血有肉的爸爸怎么跟摆在我床头桌上的照片上、年轻英俊、身穿海员制服的爸爸不一样呢？有一种上当受骗的感觉：这个爸爸不像那个我以为已经去世的爸爸。

但是，我来不及思考这些事，因为这位先生正在说，我们出去乘车兜一圈，逛一逛皮乌拉吧。他对我妈妈用一种家里人的随便口气说话，这让我感到不舒服并且还有些醋意。我们出门来到阿尔玛广场，炎炎的烈日下，到处都是人，每个礼拜天到了露天音乐会的时间都是如此；我们上了一辆蓝色福特牌轿车，他和我母亲坐在前面，我自己坐在后边。车子开动的时候，从人行道上走过一个同班同学，就是又高又黑的埃斯比诺萨，他迈着好玩的长腿正向我们的车走来，我俩只打了一个招呼，车子就开出去了。

我们在市中心兜了一圈；突然之间，那位当我爸爸的先生说，咱们到郊区乡下看看吧，又说，干嘛不到 50 公里处那个村庄去喝点饮料呢。我非常熟悉公路上那个路标。护送前往利马的旅客到此为止是个多年的惯例了。当过国庆节，霍尔赫舅舅、卡比舅妈、拉乌拉舅妈和我的表妹南西和戈拉兹（还有刚生下来的鲁西）来这里度假的时候，我和外祖父母、鲁乔舅舅和奥尔卡舅妈就曾经护送他们到过这个 50 公里处（同我的表妹们再度相遇成了一个重大节日；我们又一次玩了个痛快，可是现在我们都已经意识到了我是男人、她们是女人，还意识到再要做以前在玻利维亚时干的那些事、比如一起睡觉和洗澡是不可想象的了）。这包围着皮乌拉的沙洲以其活动的沙丘、郁郁葱葱的角豆树、成群的山羊，还有黄昏时分太阳用血红色染遍的金沙和白沙以及远远望去由池塘和水泉组成的海市蜃楼，构成一个永远使我激动的风景，一个永远看不厌的风景。望着这样的景色，我的想象力就狂奔起来。这里是创造英雄史诗业绩的理想舞台，是骑士和冒险家的理想舞台，是拯救被俘姑娘的王子们的理想舞台，是像雄师般地与坏蛋作战直至胜利的勇士们的理想舞台。每当我们沿着这条公路出去游玩或者送客的时候，我就让自己的想象力随意飞翔，一面望着车窗外飞驰而过的这一炎热而没有人烟的景色。但是可以肯定这一次除去轿车里面的事之外，外面的景色我一点也没有看，因为我全神贯注地在倾听着那位先生和我妈妈说的话，他和她不时地说些什么，不时地交换一下那让我恼火的眼色。我听到的那些话的后面都暗示着什么意思呢？他和她在谈论某件事，在做着什么我不知道的动作。但是我非常清楚地意识到了，因为我可不是什么傻瓜。我意识到了什么呢？他和她在瞒着我什么事呢？

到达 50 公里处以后，喝完了饮料，那个当我爸爸的先生说，既然咱们已经来到这里，干嘛不继续向前走直到奇克拉约

呢？他问我，了解奇克拉约吗？不，我不了解。那么，咱们就去奇克拉约吧，也让马里多（作者的小名——译者注）了解一下那个以米饭炒鸭肉闻名的城市吧。

我的火气升起来了，已经跑了四、五个小时坑坑洼洼、没有铺柏油的道路，在奥尔摩斯的坡道上还在卡车后面排长队，我脑海里充满了疑团，我确信所有这一切都是背着我很早以前就在我妈妈的参与下策划好的。他和她想欺骗我，还拿我当个孩子，可是我已经完全察觉了这一骗局。天黑下来的时候，我在后座上躺了下来，装出睡着的样子。实际上我很清醒，全神贯注地倾听着他和她的低声交谈。

过了一会儿，我抗议道：

“妈妈，外祖父母看到咱们不回家，一定会吓坏的。”

“我们会从奇克拉约给他们打电话的。”那个当我爸爸的先生赶忙作了回答。

黎明时分，我们到达了奇克拉约，旅馆里已经没有任何饮食了，不过对我来说没有关系，因为我不饿。他和她可是饿了，于是买了一些饼干，我连尝都不要尝。他和她让我独自睡一个房间，然后就进了隔壁的房间。整整一夜我都没有合眼，心里处于惊恐状态，我极力要听一听隔壁房间有什么声音和动静，一面充满了嫉恨，感到自己是被出卖的牺牲品。我的胃里感到一阵阵痉挛、一阵阵恶心，一面想象着我的妈妈跟那位先生在里面可能做出的男女之间为生儿子的淫秽勾当。

第二天早晨，吃完早餐以后，我们刚一登上那蓝色的福特，他就说出我早已知道他要说的话了：

“马里奥（作者的名字——译者注），现在咱们去利马。”

“外祖父母、姨外婆、鲁乔舅舅，他们会怎么说呢？”我嘟嘟囔囔地说。

“他们能说什么呢？难道儿子不应该和父亲在一起吗？难

道他不该和自己的父亲生活在一起吗？你是怎么想的？你觉得怎么样？”他这样回答我。

我还是第一次听到他用这样的嗓音说话，又尖又细，突然之间这声音让我感到恐惧，比在科恰班巴奥古斯丁修士为我们准备首次领圣体时宣讲的地狱还要令人恐惧。

第三章 利马，可怕的城市

利马至圣米盖尔的有轨电车穿过萨拉威利大街，这条街上有一座玛戈达莱纳小住宅，1946年底或1947年初，我们搬到那里居住。这所房子现在还在，已经破破烂烂，毫无生气了；就是今天我从那里经过，依然感到一阵阵痛苦。我住在那里的一年多是我一生最为难过的时间。那是一幢两层的小楼。楼下有个小客厅、餐室、厨房；楼外有个小院子，里面有个仆人用的房间。楼上有洗澡间、我和我父母住的寝室，两间寝室中间由一块小小的楼梯平台隔开。

自从到达那里以后，我就感到自己被排除在爸爸和妈妈的关系之外了，对于这位当我父亲的先生，时间越长，我感觉与他的距离越远。他和她整天关在他们的寝室里，这让我很生气；如果我找个什么借口去敲他们的门，我父亲就会骂我一通，警告我：下不为例。他说话时那冷冰冰的方式和目光锋利的眼睛，是我在利马（从一开始我就非常厌恶的城市）最初那段时间记忆最深的情景。我时时感到孤独，时时想念外祖父母、姨外婆、鲁乔舅舅、我那些皮乌拉的朋友们。我百无聊赖，整天关在室内，不知道如何是好。搬到那里不久，我父母就给我在萨勒小学报名注册了，报的是五年级，可是开学的时间是四月，而当时刚刚是一月。难道这整个夏天我就不时地看看叮叮当当开过去的有轨电车、像进了修道院一样地度过吗？

转过街角，有一幢与我们相同的小楼，面里住着我叔叔塞萨尔和婶婶奥丽耶里以及他们的三个儿子：埃杜阿尔多、贝贝和霍尔赫。前两个比我大几岁，霍尔赫与我同岁。他们对我非常亲热，极力让我感到是他们家庭中的一员。一天夜里，他们带我去卡彭大街吃炒饭（这是我第一次品尝中国—秘鲁饭）；我的堂兄们还带我去看足球比赛。我记得很清楚那一次去参观何塞·迪亚斯大街上的那个旧体育场的情景：我们坐在普通看台上，观看利马联队和大学体育队的等级比赛。埃杜阿尔多和霍尔赫是支持利马联队的球迷，贝贝支持大学体育队；我也像他一样狂热地支持这个精英队；很快我的寝室里就有了这些球星的照片：出色的守门员伽拉卡特，后卫和队长达·西尔瓦，“金箭”托托·特里，特别是那位闻名遐迩的罗罗·菲尔南德斯、了不起的中锋、足球先生和射门手。我的堂兄们有个朋友圈子，他们经常在住宅门前聊天、传球和射门，也常常来叫我们一起玩。我从来也没能真正加入到他们的那个圈子里去，部分原因是我与堂兄们不同，他们可以随时到大街上去玩，也可以在家里接待朋友；我家里却不允许我这样做。另外的原因是，虽然塞萨尔叔叔和奥丽耶里婶婶以及埃杜阿尔多、贝贝和霍尔赫一再努力使我能够接近这个家庭，但是我一直和他们保持距离。因为他们跟那位先生是一家人，可那不是我的家。

搬进玛戈达莱纳这所住宅不久，一天夜里，吃晚餐的时候，我哭了起来。我父亲问我发生什么事了，我告诉他，我想念外祖父母，我要回皮乌拉。这是他第一次责骂我。他没有打我，但是声音高得吓人，一面狠狠地盯着我，从那天晚上起，我学会了对付他的愤怒。在此之前，我是嫉恨他，因为他抢走了我的妈妈，可是从那天起，他让我感到了恐惧。他命令我上床睡觉；不一会儿，我在床上听到他在责备我的母亲，说她把我教成了一个任性的孩子，还说了一大堆攻击略萨家族的坏

话。

从那天起，只要我和母亲单独在一起，我就折磨她，说我不应该把我带来跟他一起生活，我恳求她一起逃回皮乌拉。她极力安慰我，要我耐心点，要我努力争取爸爸的爱，因为他已经发现了我的敌意，这很让他生气。我叫喊着回答说，这位先生与我毫不相干，我现在不喜欢他，永远也不会喜欢他；因为我喜欢的是我的外祖父母和我的舅舅。这情景让她非常难过，她常常哭个不停。

在萨拉威利大街上，我家对面的一个车库里有一家书店。那里出售儿童读物，我全部的零花钱都用在购买一种彩色连环画、名叫《贝内卡斯和比利肯斯》的阿根廷体育杂志上，还有《画报》以及萨尔卡里、卡尔·麦伊和胡里奥·伯尔内写的书，特别是胡里奥·伯尔内写的《沙皇的邮车》和《八十天环绕世界》让我经常梦见异国风光和非同寻常的结局。要买下所有我喜爱的图书杂志，用零花钱是做不到的；书店老板、一个长着大胡子的驼背矮子，常常借给我一本本惊险故事书或者杂志，条件是24小时内必须完好无损地归还。在1947年漫长而不幸的头几个月里，读书是我摆脱突然陷入孤独状态的出路，而在此之前我周围是亲人和朋友，我已经习惯于大家要在各个方面让我高兴，要把我的没礼貌夸做有趣。在这头几个月里，我开始习惯凭借想象和做梦的生活、习惯于借助这些故事书和杂志煽起的想象去寻找一种与眼下这种孤独和监狱般不同的生活。如果说原本在我身上已经具有寓言作家的种子，那么在这个阶段有了结果。如果说在我身上还没有这些种子，那么大概这时开始播种了。

比从来不出门、整天关在家里更糟糕的是有一种新感觉、一种新体验在这头几个月里占据了我的心头，并且从那时起就一直陪伴着我，那就是：担心。我担心那位先生会带着预示风

暴的青筋暴跳、眼圈发黑、面色发白的样子从办公室回来；我担心他会破口大骂我的妈妈，会跟她清算这十年来她干了些什么，会质问她与他分居的这段时间里她都干下了什么卖身的勾当，会——大骂所有略萨家族的人，从外祖父母、舅舅、舅妈都——骂一遍（——操他妈），尽管这些怕老婆的家伙都是共和国总统的亲戚，他连总统也照骂不误。我常常感到恐惧。我常常双腿发抖。我真想回到娃娃时期，我真想从这个世界消失掉。看到他大发雷霆时扑向我的母亲要揍她的时候，我真的希望死去，因为我觉得就是死也比整天提心吊胆要好。

他不时地也打我一顿。第一次打我是一个礼拜天，就在玛戈达莱纳的教堂出口处。由于某种原因我正在挨罚、不得离开家门，可是我以为这一处罚不包括不许去做弥撒；经妈妈同意，我就去了教堂。当我随着人群走出教堂的时候，我看见台阶下面停着那辆蓝色的福特。他站在大街上正等着我呢。我一看到他的脸色，就猜到了要发生的事情了。或者也许不是这样，因为这事发生的很早，我当时还不了解他。我猜想，就像我舅舅们有时实在无法忍受的调皮捣蛋那样做的，他最多不过弹弹我的脑壳，或者揪揪我的耳朵，五分钟以后事情也就过去了。他二话没说，上来就给了我一个大耳光，一下子就把我打倒在地了，然后还继续揍我；接着，他连推带搽地把我塞进了汽车里，一进车里他就破口大骂，那语言之可怕，跟揍我一样的难受。到了家里，他一面强迫我求饶，一面还在揍我，一面警告我说，他要让我改邪归正，要把我造就成一个男子汉，因为他不允许他的儿子成为略萨家族培养的那种女人气的男人。

于是，伴随着恐惧，他让我产生了仇恨。“仇恨”这个词很冷酷，当时我也觉得是这样；不久以后，每当夜里我蜷缩在床上听到他又向我母亲大叫大骂的时候，我就盼望着人世间的一切灾难都降临在他头上才好；我盼望着比如某一天胡安舅

舅、鲁乔舅舅、佩德罗舅舅和霍尔赫舅舅打他一个伏击、狠狠揍他一顿才好；这些想法让我害怕极了，因为仇恨自己的父亲一定是十恶不赦的大罪，为此上帝是要惩罚我的。在萨勒小学里，每星期都要做忏悔，我于是经常忏悔；带着仇恨自己爸爸并且盼望着他死掉以便让我和妈妈重新回到原来的生活里去这样的罪过，我觉得良心是肮脏的。我慢慢向忏悔室走去，脸上由于羞愧而发烧，因为每次都是在重复上一次的罪过。

无论在玻利维亚还是在皮乌拉，在萨勒小学和在萨雷霞诺小学里都有许多信徒，但是没有一个特别虔诚的；可是我在利马的最初时期，我几乎就是最虔诚的信徒了，尽管理由不好，可毕竟是对抗我爸爸的一种谨慎方式。我父亲经常嘲笑略萨家族的信仰虔诚，嘲笑略萨家族给我身上灌输的女人气，因为我走过教堂时总要划个十字，嘲笑天主教徒总要在那些身穿裙子的教士面前下跪的习惯。他说，要与上帝沟通，他不需要中间代理人，更不需要一批身穿女人裙子的懒汉和吸血鬼。不过，尽管他总是嘲笑我和妈妈信仰虔诚，但并不禁止我们去教堂做弥撒，或许是因为他怀疑我妈妈虽然服从他的命令和禁令，却不会尊重他这样的禁令：对上帝和天主教的信仰要比对他的感情强烈得多。天知道，尽管我母亲对我父亲的爱我总觉得是在接受虐待和折磨，但总有那种为获胜而毫不犹豫地付出下地狱代价的伟大爱情——激情的过分和违法的性质。不管怎么样说吧，他允许我们去做弥撒并且有时他还亲自陪我们去（我猜想他是出于过分的醋意）。整个仪式进行中，他都站在那里；赞美上帝时，他既不划十字，也不下跪。我正好相反，跪在地上，又划十字又热烈地祈祷，一面双手合十，微微闭着眼睛。每次只要可能我都领圣体。这些表示是用来反对他的专制的，也许是要激怒他的。

但这都是非常间接的，也是不很自觉的，因为我实在太怕

他了，以至于不敢明目张胆地去激怒他那变成了我童年噩梦的火气。我反抗的表示，如果可以这么说的话，是微小的和胆怯的，在我的脑海里编造着这些反抗的表示，而不是在他的注视下，是在我的床上，在黑暗中，我给他编造了一堆坏事，或者采用除我之外谁也无法察觉的态度和表情表示反抗。比如，自从在皮乌拉的旅游者饭店认识他的那个下午以来，我再也没有吻过他。在玛戈达莱纳这所住宅里，我吻吻妈妈，对他只说一声“晚安”，然后就跑到床上去了；起初，我对自己的这一勇敢行动感到害怕，害怕他会把我叫回来、会用他那一动不动的目光盯着我、会用他那锋利的尖嗓门问我为什么不吻吻他。可他没有这样做，一定是因为有傲慢的儿子就必有傲慢的爹吧。

我们生活在紧张状态之中。我有这样的预感：随时有可能发生可怕的事，发生大灾难，在他发火的时候会把我和我妈妈都杀死。这是世界上最不正常的家庭了。从来没有客人来访，我们也从来不去做客。我们甚至连塞萨尔叔叔和奥丽耶里婶婶那里也不去，因为我父亲讨厌社交活动。当我和妈妈单独在一起的时候，我开始责怪她了：跟他和好难道就是为了这个、为了整天吓得要死？我妈妈极力说服我：你爸爸并不那么坏。他有他的优点。他不抽烟，不喝酒，不玩乐，规规矩矩，勤勤恳恳。难道这些不都是了不起的长处吗？我回答说，我宁肯他整天喝得醉醺醺的，宁肯他爱吃喝玩乐，因为那样的话他倒是个比较正常的人了，我和妈妈也就可以出门了，我也可以邀请朋友来家做客，我也可以去朋友家玩了。

住进玛戈达莱纳这所住宅没有几个月，我同堂兄埃杜阿尔多、贝贝和霍尔赫的关系就中断了，因为我父亲和塞萨尔叔叔吵了一架，这次争吵使他们兄弟二人疏远了多年。具体细节我不记得了，但是很清楚的是，塞萨尔叔叔带着他的三个儿子来到我家，邀请我去看足球。当时我父亲不在家，因为我已经学

会了谨慎从事，于是就对我叔叔说，没有我爸爸的许可，我可不敢出门。可是塞萨尔叔叔说，看完足球比赛以后，由他向我爸爸解释。我们回来的时候，天已经黑了，我父亲正站在大街上、塞萨尔叔叔家的门前等着我们呢。奥丽耶里婶婶站在窗前，带着一副惊惶失措的表情，好像在向我们发出什么警告。我至今还记得那场大风波，记得父亲对塞萨尔叔叔的大喊大叫，可怜的叔叔连连后退，慌乱地向我爸爸解释着什么，我自己吓得要命；我父亲一面拉着我回家一面踢我的屁股。

他揍我的时候，我就完全没了理；很多时候，恐惧逼得我在他面前低声下气地向他作揖求饶。但就是这样也不能让他消气。他不停地打我，一面大声喊叫，威胁说，只要我一够当兵的年龄就把我送到军队里改造、改造。打骂之后，当我可以单独关在自己的房间时，让我彻夜难眠和默默哭泣的，不是他打我这一顿，而是因为自己竟然如此在他面前低声下气地求饶而产生的愤怒和厌恶。

从那天起，我被禁止再去塞萨尔叔叔和奥丽耶里婶婶的家，不得再去找我的堂兄们。我彻底孤独了，直到 1947 年夏末和我满 11 岁时为止。由于要去萨勒上课，情况变得好些了。每天我总有几个小时是在家外面度过的。早晨 7 点半，我在大街拐角登上学校蓝色的交通车；12 点送我回家；1 点半再接我回学校；下午 5 点送我回玛戈达莱纳区。沿着长长的巴西—蒲雷尼亚大街的这趟兜风，一路上又上上下下许多同学，这让我摆脱了幽禁的生活，因而心里很高兴。我们六年级的老师雷翁西奥修士，一个面色发红、六十多岁的法国人，脾气相当暴躁，长着一头乱蓬蓬的白发，有一大卷头发总是耷拉在前额上，他常常像马头那样把卷发甩到脑后去，是他教我们背诵路易斯·德·雷翁教士的诗歌（“神圣的好牧人，请你留下……”）。我很快就克服了一个插班生难以避免的困惑，尽管这个班上的

同学已经相处好几年了，我在萨勒小学还是交了一些好朋友。有些朋友的友谊超过了我在那里学习的三年时间，比如，何塞·米盖尔·奥维多，我的同桌同学，后来成为第一个撰写我创作的文学评论家。

尽管有这么多朋友，还有一些好老师，我对在萨勒那几年的回忆还是充满了我父亲的形象，他那能把人压扁的身影越来越长，紧跟着我的步伐，似乎要干预我的一切活动并且加以破坏。真正的学校生活是做游戏和举行各种仪式，这不是在课堂上进行的，而是在课前和课后，在朋友们聚会的街头巷尾，在某个同学的家里，大家聚在一起商量看早场电影、或者看足球、或者上街闲逛，这一切是与上课平行开展的，构成一个少年成长的重要部分，是少年时美丽的冒险故事。这样的生活，我在玻利维亚和皮乌拉都曾经有过，现在没了这样的日子，便怀念起那个时代，非常羡慕萨勒的那些同学，比如，贝罗·马丁内斯、贝拉莱斯、萨内伊、拉莫斯，他们在下课以后可以在学校的操场上玩足球，可以在不是礼拜天的日子里互相拜访，可以去看区里上演的系列电影。我可得必须一下课就回家，关在我的房间里做作业。如果学校里有某个人想起要请我喝茶、或者礼拜天做完弥撒去他家里吃午饭、或者一道去电影院，我就得编造出各种借口推辞，因为我怎么敢为这类事去求我父亲的恩准呢？

我常常一回到玛戈达莱纳区的家里，就央求妈妈早点让我吃饭，为的是在他回来之前我好躲到床上去，这样就可以在当天晚上不用看到他了。有好几次，我刚刚要吃完饭就听到了那蓝色的福特停在家门口的声音，我连蹿带蹦地上了楼，衣服也没脱就跳到床上，用被子蒙住了脑袋。我等着他和她吃晚饭或者听中央广播电台德莱西达·阿尔塞的《混血的乔卡献瞻节》节目，这可以使他放声大笑，我就可以悄悄下地去穿睡衣了。

一想到在利马居住的胡安舅舅、拉乌拉舅妈、南西和戈拉兹表妹、霍尔赫舅舅、卡比舅妈还有佩德罗舅舅，可是因为他讨厌略萨家族的人，我们就不能去看这些亲戚，这就像我屈从他的专制一样让我感到痛苦。妈妈总是想让我谅解他，说一些我不想听的理由：“他有他的脾气，应该让他高兴才不会吵架。”他为什么禁止我们去看我的舅舅、舅妈和表妹呢？他不在家的时候，我单独面对着母亲，于是就恢复了自信和从前外祖父母、姨外婆可以容许的骄横无理。我恳求她逃跑到一个他永远也找不到我们的地方去，不然我们的日子过得更加艰难了。有一天，我绝望极了，甚至威胁妈妈，要是再不逃跑，我就去告诉他，在皮乌拉的时候，有个名叫阿斯卡拉德的西班牙人曾经去地方长官府拜访过我妈妈，此人企图把我买下，为的是拉我去参加拳击比赛。她哭了起来；听着她的哭声，我觉得自己真是卑鄙无耻。

终于我和妈妈逃走了。我不记得是哪一次吵架使她下决心跨出这一大步的（尽管把这种只有他大叫、大骂、大打出手而我妈妈只是哭泣、一言不发的场面称之为吵架实在是滥用词汇了）。大概是我记忆中最可怕的那一次吵架。那一次是夜里，我们乘着那蓝色的福特从什么地方回来。我妈妈讲到一件事，忽然提到阿雷基帕市一个名叫埃尔萨的太太。“埃尔萨？就是那个埃尔萨？”他问道。我浑身颤抖起来。“对，是她。”我母亲低声说道；然后试图换个话题。他一字一顿地说道：“她本人是个大窑姐儿。”他沉默了好一会儿。突然之间，我听到母亲尖叫了一声。原来他在她大腿上狠狠地拧了一下，以至于起了一个紫色的大肿块。后来她给我看的时候说道，再也无法忍耐了。“妈妈，咱们走吧！快走吧！快快跑吧！”

我们等他刚一出门去办公室，就叫了一辆出租汽车，手上提了一些东西，就到米拉芙洛莱斯区的“七·二八”大街去了；

那里住着霍尔赫舅舅、卡比舅妈和佩德罗舅舅，后者那一年还没有结婚，就要读完医学专业了。重新见到了舅舅、舅妈、又住进这样一个非常漂亮的街区（街道两旁长满了树木，住宅里都有精心管理的花园），这使我激动。特别是感到重新能和自家人在一起，又摆脱了那位先生，再也不会听他大吼大叫、再也看不见他那铁青的脸色、再也用不着害怕了的时候，真是让人高兴极了。霍尔赫舅舅和卡比舅妈的住宅很小，他们有两个年岁不大的孩子（西尔瓦和霍尔西多），但是他们还是设法把我们安顿下来了（我睡在一个大沙发上），我感到无限的幸福。我们以后会出什么事呢？妈妈和舅舅们进行了长时间的交谈，他们不让我参加。不管怎么样吧，我找不到足够的语言来感谢上帝、圣母和卡门外婆坚信不移的圣洁之神，因为他们把我们和他的奴役下解救了出来。

几天以后，我离开教室的时候，刚要登上开往圣伊西德罗和米拉芙莱斯的学校交通车，我的心一下子凉到了脚底：他站在那里。他对我说：“你别害怕。我不会怎么样你的。跟我走吧。”我看到他脸色发白，眼圈发黑好像有好几天没有睡觉的样子。进了轿车后，他和蔼可亲地向我解释说，咱们去取你和你妈妈的衣裳，然后就送你回米拉芙莱斯。我敢肯定在这亲切的口气背后隐藏着陷阱，可能刚一进萨拉威利大街的那幢住宅，他就会揍我一顿。可他并没有这样做。他事先已经把我们的部分衣裳放进了手提箱中，我得帮他把其余的衣裳放进一个口袋里，装完之后，用一条蓝色的毛毯包了起来，然后我们把四角捆扎好。我们一边做这些事，我的心一直吊在喉咙上，总是担心他突然会后悔让我们走掉，这时我惊讶地发现，他把我妈妈放床头桌上的许多照片剪坏了，把其中我和我妈妈的像都给去掉了，把其余的用大头针钉了起来。终于，我们捆好了所有的包裹，然后送进下面的轿车里，我们就出发了。我无法

想象事情会办得如此顺利，也想不到他行事会这样通情达理。到了米拉芙洛莱斯区，车子停在霍尔赫舅舅和卡比舅妈家的对面，他不让我去叫女仆来卸东西。他把包裹一一掏出来，扔到街道旁的小杨树上，毛毯的结被摔开了，里面的衣物都摔散在草坪上了。我的舅舅们后来议论这件事的时候说道，要是再发生这样事，周围的街坊四邻就都会知道家里有这些破烂了。

几天以后，吃午饭的时候，我发现舅舅们的脸上有异样的表情。发生什么事情了？我妈妈在哪里？他们小心翼翼地把消息告诉了我，仿佛这事是他们干的一样，因为他们意识到，这事会让我极其失望。他和她又和好了，我妈又回到他那里去了。就是说，下午放学以后不再来米拉芙洛莱斯区，而是要去萨拉威利大街了。我的世界天塌地陷了。怎么能干这种事呢？难道妈妈也会背叛我吗？

那时我不能理解这事，我只能忍受；从我的妈妈出走和随后父母的和好中，我越来越感到痛苦，我觉得生活里充满了惊恐不安，没有任何补偿。我妈妈明明知道每次和好以后用不了十天半个月他就会随便找个借口又打又骂，为什么她还要跟他和好呢？她这样做是因为无论如何她固执地（她的性格特征之一，我也继承了她这一点）爱着他，就因为他是上帝赐给她的丈夫——一个像她这样的女人就是到了世界末日也只能有一个丈夫；尽管这个丈夫虐待她，尽管他们中间还有过离婚判决——，另外还因为，虽说我母亲在科恰班巴和皮乌拉的戈拉塞公司里工作过，但是她受的教育是要为人之妻、要做家庭主妇，还因为她觉得自己没有用一份职员工作来养活自己和儿子。她这样做，是因为我和她一直让外祖父母养活使她感到羞愧，外祖父的状况也不大好——由于要养活这样一个大家庭，外祖父从来也无法积蓄什么——同样让我舅舅们养活着也使她感到羞愧，因为舅舅们在利马也要努力才能站稳脚跟。这一切

现在我是知道了；可是那时我只有十一、二岁，我还不知道这些事；就算那时我知道了，我也无法理解。那时我唯一知道和理解的是，每当他和她和好一次，我就得回到禁闭室、回到孤独与恐惧中去；渐渐地这种情况让我也恨起母亲来，从此以后，我和她再也不像认识我父亲以前那样亲密了。

1947年至1949年间，我和妈妈逃跑了几次，至少有六次吧，我们总是去霍尔赫舅舅、卡比舅妈家，或者去胡安舅舅、拉乌拉舅妈家，后者也住在米拉芙洛莱斯区；每一次都是过了几天之后就又发生那可怕的重归于好。拉开时间距离来看，那一次次的逃走、那躲藏的地方、那哭哭啼啼的见面、那安置在我舅舅们的客厅里或者餐室里的简陋床铺是多么滑稽可笑。这些手提箱和行李袋总是搬来搬去，我们自己也是来来去去，还有在萨勒小学里，要向修士们和同学们做那极不自在的解释，解释为什么我忽然要乘去米拉芙洛莱斯的交通车而不去玛戈达莱纳，不久又是去玛戈莱纳，而不去米拉芙洛莱斯。我是不是又搬家了？因为没有人像我们这样整天搬来搬去的。

有一天——那是夏天，大概是我们刚来利马不久——，我爸爸开车带我一人，在一个拐角的地方，接上来两个少年。他给我介绍说：“这是你的两个弟弟。”那个大一点的比我小一岁，名叫恩里克；小一点的比我小两岁，名叫埃尔奈斯托。这个小的有一头金黄的卷发，长着一双非常明亮的眼睛，任何人都会认为他是个外国小孩。我们三个孩子都有些不知所措，不晓得如何是好。我爸爸把我们三个带到甜水湾海滩，他租了一个帐篷，坐到荫凉里面去了，让我们去玩沙子、去游泳。慢慢地我们三个就互相信任起来了。他俩在圣安德烈小学读书，能够说英语。圣安德烈？那不是耶稣教的学校吗？我没敢向他俩提这个问题。后来，我和妈妈单独在一起的时候，她给我讲到，我爸爸跟她离婚以后又与一个德国女人结了婚；恩里克和

埃尔奈斯托就是那一次婚姻的产物。但是，他和这个外国老婆已经离婚多年了，因为这个女人也很有个性，她实在忍受不了他的坏脾气。

后来，我有很长一段时间没有看到我这两个兄弟。直到在一次周期性的出走中，——这一回我和妈妈是藏在胡安舅舅和拉乌拉舅妈的家里——，我爸爸来到萨勒的校门口找我。像上次一样，他让我上那辆蓝色的福特车。他的脸色很严肃，我感到害怕。他对我说：“略萨家的人正在策划把你给弄到国外去。他们想借助跟总统的亲戚关系。不过这次他们遇到的可是我，咱们走着瞧，看看到底谁厉害。”这一次没有去玛戈达莱纳，而是去赫苏斯·玛丽娅，他在一幢红砖盖成的小住宅别墅门前刹住了车子。他让我下车，按过门铃后，我们就进去了。我的两个弟弟就在那里。他俩的妈妈、一位长着金发的太太，给我端来一杯茶。我爸爸说：“你就留在这里，等我事情办好。”说完就走了。

我在那里呆了两天，没有去上学，我以为再也看不到妈妈了。他把我给绑架了，这里永远成了我的家。我的两个弟弟分出一张床给我用；他俩合用另一张床。夜里他们听到了我的哭声，便起床，点灯，极力安慰我。可是我还哭个不停，后来连那位太太也露面了，她也再三安慰我。两天以后，我爸爸把我给接走了。原来他和她又和好了，现在我妈妈正在玛戈达莱纳区的住宅里等着我呢。后来，她告诉我，她曾经真的想向总统要一个秘鲁驻国外的领事位置，结果这事让我爸爸知道了。至于他绑架我这件事，这不正好证明他是喜欢我的吗？当我妈妈极力说服我的时候：他是爱我的，或者我也应该爱他，因为无论如何他总是我爸爸；我比为他们和好的事更加恨她。

我想那一年我只看到我那两个弟弟一两次。来年，他俩跟着他们的妈妈去了洛杉矶，现在埃尔奈斯托和他的妈妈还住在

那里——埃尔奈斯托已经加入美国国籍，是个成功的律师了。恩里克读书的时候得了白血病，临终之前很痛苦。生前，他曾经回过秘鲁几天。我去看过他，从他那被疾病摧残的虚弱模样上，几乎认不出我爸爸有时送到利马来拿给我们看的照片中那个英俊、健美的少年来了。

就在我爸爸把我关到那个外国女人（我和妈妈经常这样称呼她）家里的同时，我爸爸不合时宜地来到胡安舅舅家的门前。他没有进去。他对女佣人说，他要跟胡安谈谈，他在车里面等着。自从1935年底在阿雷吉帕飞机场我父亲抛弃了我妈妈的那一天起，他就没有和略萨家族的任何人来往过。过了一段时间以后，胡安舅舅给我讲了那一次戏剧性的会面。我父亲坐在那蓝色福特轿车的驾驶盘后面，等着胡安的到来；胡安一进车里，他就警告说：“我是带着枪的，什么事都干得出来。”为了让对方相信，他把口袋里的左轮枪掏了出来。他说，如果略萨家的人利用跟总统的关系打算把我给弄出国外，他将把略萨全家进行报复。接着，他大骂略萨家族对我的教育，说是把我给娇惯坏了、教唆我要仇恨他、助长了我身上的女人气，比如说我长大以后要当斗牛士和诗人。但是，他的姓已经牵连在内了，就绝不会要一个不男不女的儿子。在他结束这番冗长、半歇斯底里的演说之后，他不让胡安舅舅插嘴，还警告说，只要略萨家的人不保证我母亲和我不去国外，就不用想见到我的面。最后，他开车走了。

他拿给胡安舅舅看的那把左轮枪是我童年和青年时期的象征物，它象征着我和我父亲的关系（只要他活着）。在珍珠区的小住宅里，有一天夜里，我听到他射击过，但是我不知道我是否真的看到过这把枪。可的确看到了他那副永不休战的形象、那出现在我噩梦里和恐惧中的形象；每当我听到父亲向母亲大喊大叫、发出威胁的时候，我觉得他的确说得出口也就做

得出来：掏出左轮枪，连发五枪，先杀死我妈妈，再杀死我。

从这些失败的出走中却产生了一股平衡力，它构成了先是我在萨拉威利大街、后来是珍珠区的生活：我可以在米拉芙洛莱斯区跟我的舅舅们一道度过周末。从后来发生的一次逃跑中，我妈妈在和好的时候争取到了我爸爸的同意：上完星期六的课我可以从萨勒直接去胡安舅舅、拉乌拉舅妈家里。星期一上完上午的课再回爸爸的家。在米拉芙洛莱斯区、远离他的监视、过着与其他同龄少年一样正常的生活，这样的一天半时间变成我生活中最重要的事了，成为一周中我脑海里企盼的目标，在米拉芙洛莱斯区的这个星期六和星期天成为使我浑身振奋，充满了美好印象的体验，我用这种体验来抵抗每周中那其余的、可怕的五天。

并非每个周末我都能去米拉芙洛莱斯区：只有在我们每星期六拿到的分数册上我得了“优”或者“良”的时候才行。如果我的分数是“中”或者“差”，那么就得回家里关起来过周末。另外，还有因为其它一些原因我接受的惩罚，自从我父亲发现我在这个世界上最盼望的是摆脱他的时候，于是惩罚就变成了：“这个礼拜你不要去米拉芙洛莱斯了。”1948、1949年和1950年夏天的时间是这样分配的：星期一到星期五回玛戈达莱纳或者珍珠区；星期六和礼拜天去米拉芙洛莱斯区的迪戈·菲雷大街。

一个街区就是一个平行的家庭、一个同龄孩子们的团体，可以跟他们聊体育或者玩足球（在他们的小指语汇中说成“玩小球”），可以去游泳池游泳，可以去米拉芙洛莱斯、雷卡达斯或者埃拉杜拉海滩上赶海浪，可以在十一点的弥撒之后去公园里兜一圈，可以去雷乌罗或者里查多·帕尔马电影院看下午场电影，最后还可以去萨拉萨尔公园里散步。随着年龄的增长，还可以跟他们学习抽烟、跳舞、跟姑娘们谈恋爱；这些姑娘渐

渐地就争取到了家里的同意，可以离开家门出来跟小伙子们聊聊天，星期六夜里组织舞会（我特别喜欢雷奥·马里尼的《你让我喜欢》），男孩们一面跳着博莱罗舞一面向他们倾慕的姑娘求爱。她们往往会说：“我得想一想。”或者说：“行。”或者说：“我还不不想有恋人呢，因为我妈妈不允许。”如果答复是“行”，那么这个小伙子就算有恋人了。在舞会上，他和她可以跳贴面舞，可以一起去看礼拜天下午场的电影，可以在暗处接吻。他和她还可以到拉尔科大街的奶油香冷饮店里吃冷饮，然后手挽手地走路；还可以从萨拉萨公园一面望着黄昏渐渐在大海的地平线上消失的情景，一面提出一个愿望。胡安舅舅和拉乌拉舅妈居住在一幢两层楼的白色小住宅里，位于米拉芙洛莱斯区里最著名的一条街道的中央，南西和戈拉兹属于这条街上最年轻的一代人，另外还有岁数更大的几批人：十五岁的、十八岁的和二十岁的，通过我两个表妹的帮助，我也踏进了这条街。我十一岁至十四岁期间全部最美好的回忆都属于这个街区。从前这里曾经叫过“欢乐区”；后来，由于报纸上把瓦迪卡·德·拉·维克多里亚（妓女区）的边缘地带也称之为“欢乐区”，这里便改了名字，变成了“迪戈·菲雷”或者“哥伦布”，因为这两条街的交叉点上有我们的大本营。

戈拉兹和我同一天过生日；1948年3月28日，拉乌拉舅妈和胡安舅舅邀请本街区的男孩和女孩为我们举办了生日晚会。我还记得，我一走进会场看到一对对男女在跳舞、我的两个表妹也会跳舞时，自己吃了一惊。我看到这次过生日不是做游戏而是放放唱片、听听音乐、男孩混到女孩堆里去了。我所有的舅舅、舅妈都到场了，他们给我介绍了一些人，后来这些人都成了我要好的朋友，他们是：迪科、高高、鲁青、马里奥、卢根、维克多、埃米里奥、埃尔奇诺；舅舅们甚至还逼着我请特莱西达跳舞。我害羞得要命，感到自己是个机械人，手

脚不知道放在哪里才好。可是接着我又跟我的两个表妹和别的一些女孩跳了舞；从那一天起，我就开始做起与特莱西达相爱的浪漫之梦了。特莱西达是我的第一个恋人。英海是第二个。爱莱娜是第三个。对这三个女孩，我都曾经非常郑重地求过爱。我们都事先在男孩中演习如何求爱，每个人都把要说的话、要有的动作想好，免得错过追女孩的那一瞬间。有些男孩在看下午那场电影时，利用黑暗的掩护和抓住影片上某个估计可以产生感染效果的镜头求爱。有一次，我也想试试这个方法，就对玛丽达、一个头发黑亮、皮肤白皙的漂亮女孩这样做了，可是结果是一场喜剧。因为当我犹豫了好久、最后大着胆子用人所共知的那套话（“我非常喜欢你；我爱上了你；你愿意跟我在一起吗？”）向她表白时，她转过身来望望我，一面抽抽搭搭地哭个不停。原来她完全被银幕上的画面吸引了，几乎没有听到我说了些什么，于是问我：“什么？什么事呀？”由于我不能再续上话岔，只好猜测着低声说，这片子真伤感，对吗？

但是，对特莱西达、英海和爱莱娜，我是用正统的方式向她们求爱的，即在周末的舞会上一面跳着博莱罗舞一面表白的；我还为她们写了一些爱情诗，可是从来没有给她们看过。但是，我每周都梦想着见她们，每天计算着还有几天就可以去看她们了，一面恳求上帝这个星期六安排个舞会，让我去跟我恋人跳贴面舞。在看礼拜天下午的电影时，我只是在黑暗中摸摸她们的手，但是不敢亲吻她们。只有在玩四轮马车或者罚物游戏的时候，我才敢吻她们，那是街区里的朋友们知道我们是恋人就在我们输了的情况下，罚我们亲吻三次、四次甚至十次。可是这些吻都亲在面颊上，按照大个子鲁青的说法，亲在脸上没有价值，因为那不是噉嘴。噉嘴是亲在嘴上。但是在那个时代，米拉芙洛莱斯区十二三岁的男孩女孩还非常天真，许

多人还不敢亲嘴。我当然也不敢。我像月亮上的小牡蛎（这个美丽而又神秘的说法是我们经常用到恋爱的小伙子身上的定义）一样地谈恋爱，这是对米拉芙洛莱斯的女孩们一种病态的胆怯。

在米拉芙洛莱斯区度周末是一部极度自由的历险记，提供了实现种种有趣而刺激的事情的可能性。可以去特莱萨斯俱乐部玩足球，也可以去游泳池游泳，这里的游泳池曾经出过著名的游泳选手。我最后终于比较好地掌握了自由式游泳，让我失望的一件事是没有能够在沃尔特·莱德加尔德（绰号是“巫师”）的学院里接受训练，而米拉芙洛莱斯区与我同龄的一些少年（比如，伊斯马埃尔·梅里诺或者高乃豪·威亚兰）后来成了国际游泳冠军。足球，我一直都踢不好，可是我对足球的热情补偿了我在球场上的灵活性；我一生中最快活的一天就是我们区的著名选手托托·特里带我去国家体育场的那个礼拜天，他让我跟体育大学的硝石队一起与市体育队踢一场。到这个巨大的运动场上跑一跑，身上穿着奶油色的队服，难道不是一个人一生中度过的最美妙的时刻吗？托托·特里除去是我们区的著名选手，还是大学队的“金箭”，这不是也就表明了我们的这位球员是米拉芙洛莱斯区最好的选手吗？在我们连续几个周末举行的奥林匹克式的运动会上，证明他的确是最佳选手；在运动会上，我们同圣马丁街区队比赛了自行车、田径、足球和游泳。

狂欢节是一年中最美妙的时光。白天，我们出去玩水，到了黄昏时分，我们化装成海盗去参加假面舞会。有三个儿童舞会是不能不去的：巴兰科公园的舞会，特莱萨斯公园的舞会和拉温网球场的舞会。我们带着五彩卷纸和乙醚胶皮管，街区里的人们都是高高兴兴的，到处都是人群。有一年的狂欢节，达马索·佩雷斯·布拉多和他的乐队也来了。曼博舞，加勒比海地

区的新发明，也正在利马流行，甚至在阿乔广场上还举行过一次曼博舞全国大赛，对此红衣大主教盖瓦拉下令禁止举行，他声称谁要是参加比赛就开除谁的教籍。佩雷斯·布拉多的到来使得机场上挤满了欢迎他的人；我也在那里，跟我的朋友们一道追随在那辆敞篷汽车后面，车子开向玻利瓦尔饭店，那位创作了《出租汽车司机》和《曼博五号》的作曲家坐在上面，向四周的人们招手致意。每到星期六中午，我刚一踏进迪戈·菲雷大街的家门，我就独自一人在楼梯上和房间里，迈着曼博舞的舞步，为晚上的舞会做准备；看到我这副样子，拉乌拉舅妈和胡安舅舅就笑个不停。

特莱西达和英海是两位过渡性的恋人，我只和她们好了几个星期，这种介于儿童游戏和少年初恋半途而废的事，纪德称之为“爱情止痛的涟漪”。但是，爱莱娜是我长期稳定、正规的恋人，这意思就是说几个月或者一年的恋人。她是南西要好的朋友，也是南西在补习学校时的同学。她住在戈里玛尔多·德尔·斯奥拉尔大街的一幢黄褐色小楼别墅里，那里距离迪戈·菲雷大街比较远，属于另外一个区。一个外来人追求本地的姑娘是不受欢迎的；被看做是侵犯领土。可是我热恋着爱莱娜，每次一到米拉芙洛莱斯，我就要去戈里玛尔多·德尔·斯奥拉尔大街，为的是看看她，哪怕是离得远远地看看她在窗前露面也行。我常常和鲁青以及和我同名的马里奥一道前往；鲁青爱上了伊尔塞，马里奥爱上了卢西；这两个姑娘是爱莱娜的邻居。这样很巧，我们就可以在她们的家门口聊上一会儿了。但是，那条街区的男孩总是围过来骂我们，有时还向我们扔石子；有一天下午，我们跟他们动手打了一架，因为他们打算把我们给轰出那个地方。

爱莱娜长着金黄的头发，明亮的大眼睛，整齐漂亮的牙齿，一副快乐的笑容。在珍珠区那孤独的环境里，在一片空地

上的那所孤零零的小住宅里（1948年我们迁居到那个地方），我经常想念她。我父亲除去在国际新闻服务中心工作之外，还购买土地，建筑房屋，然后出卖；我猜想，这对他来说，是那几年里，主要的收入来源。我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他的经济状况，如同他一生中的大部分时间，对我来说，一直是个谜。他是不是挣钱很多？是不是有大量积蓄？他生活过得极为节俭。他从不去饭店吃饭，当然更不用说去夜总会了（比如，卡巴纳、恩巴西或者玻利瓦尔区的舞厅）；可我的舅舅们周末之夜有时到那里去跳舞。他和我妈妈有时会去看电影，不过我不记得他们去过，也许他们是在我去米拉芙洛莱斯度周末时去看电影的。从星期一到星期五，他都是在七点到八点中间从办公室回来，晚饭后，他听收音机，一两个小时后上床睡觉。我想，中央广播电台播出的特莱西达·阿尔塞的节目《混血的圣杯洗涤式》是家里唯一的娱乐节目，他总是笑得很开心。我和妈妈也跟着我们的户主与老爷一起笑。珍珠区那幢小住宅是他跟一位建筑行的师傅一起建造起来的。40年代末期，珍珠区还是一片巨大的旷野。只有在棕榈大街和进步大街有一些建筑物。那里的其它地方，从那两条街的拐角到海滨街，只有一块块方方正正以街灯和道路划出的街区，但是地面上没有房屋建筑。我们的住宅是那里的第一批建筑，在一年半到两年的时间里，我们是生活在一片荒原上的。过去几个街区，靠近贝亚比斯塔的地方，有个茅草村落带，一个至今在秘鲁还称之为“中国区”的栈房；在另外一端，靠近大海的地方有个警察局。由于那里太荒凉，我妈妈独自一人很害怕。一天夜里，屋顶上传来一阵脚步声，我父亲立刻去追那个小偷。父亲的叫喊声惊醒了我，就在这时，我听到了那神话般的左轮枪朝天开了两枪；他开枪是为了吓走那个不速之客。那个时期，姨外婆已经跟我们住在一起了；因为我还记得那可怜的老婆婆穿着睡衣，站在

通我们房间铺着黑瓷砖的寒冷的走廊里。

如果说在萨拉威利大街的小住宅里我缺少朋友，那么在珍珠区的生活，我就像一棵孤独的蘑菇。我乘利马至卡约的交通车去萨勒上学，在进步大街上车，在委内瑞拉大街下车，从那里再步行几个街区就到了学校。家里让我中午不用回家，这样我就在学校里吃午饭了。下午回到珍珠区的时候大约五点左右，因为距离我父亲回家的时间还很长，我便跑到空地上去，一面踢着足球，一面向警察局跑去，或者跑到海边的悬崖上去玩，然后回家，这就是我每天的娱乐。我说错了。重要的是思念爱莱娜和给她写情书、情诗。写情诗是反抗我父亲的又一方式，因为我知道写诗这件事会让他多么生气，他把写诗同古怪行为、放荡不羁、特别是最让他感到毛骨悚然的阴阳人气质联系在一起。我猜想，对他来说，如果人们需要写诗（他绝对没有表示过这个意思，家里除了我的书之外连一本诗集和散文都没有；我从来没有看到他读过报纸以外的什么东西）的话，那也应该是女人做的。男人写诗让他感到困惑，他觉得那是瞎浪费时光的荒唐行为，是与男子汉（穿长裤、有睾丸的）不相称的勾当。

这样，我就读了很多诗歌，我还把这些诗一一背诵下来（比如，贝克尔、乔卡诺、阿马多·奈尔沃、胡安·德·迪约斯、索里亚等诗人的）；我还在做作业之前和之后写诗，有时我还敢在周末的时候给拉乌拉舅妈、胡安舅舅或者霍尔赫舅舅朗诵几首。但是，我从来没有给爱莱娜朗诵过，她才是我灵感的源泉和这些文字激情流露的理想收信人。如果我爸爸发现我在写诗，他可能会大骂我一通，这情形给写诗围上了一片危险的光彩，这当然让我激动之极。我的舅舅们对于我能跟爱莱娜在一起感到很高兴；有一天，我妈妈在拉乌拉舅妈家认识了爱莱娜，她也被这个漂亮的姑娘给迷住了：多么美丽、动人的小姑娘

娘啊！多年以后，我时常听到她叹息地说，我儿子要是能和爱莱娜这样的姑娘结了婚，他绝不会干出这么多荒唐事来。

在我进入莱昂西奥·布拉多军事学校、升入中学三年级、已满十四岁之前，爱莱娜一直是我的恋人。她也是我最后的恋人（从严肃、正规、纯粹感情的意义上说）。（后来在爱情方面发生的事要复杂的多，不好说出来见人。）对爱莱娜的热恋，使得我有一天竟敢涂改分数册。萨勒中学二年级的老师卡依·帕雷德斯是个在俗的教员，我跟他一向处不好关系。有个周末，他把分数册给了我，上面有个可耻的“不及格”。按道理，我应该回珍珠区。可是，不去米拉芙洛莱斯，还要有一个星期看不到爱莱娜，这可让我不能容忍，于是我去了米拉芙洛莱斯。到了那里，我把“不及格”涂掉，改成了“良好”，心里以为这一骗局是不会被人发觉的。几天以后，卡依·帕雷德斯发现了这一骗局，他二话没说，就让校长把我父亲给“请”到学校里来了。

每当潜意识又唤醒了那一幕幕的情景，我就感到羞愧难当。在一次课间休息的时候，正当我们排队要回教室，我远远地看到了我父亲，他在校长阿古斯丁的陪同下走过来。他走到我们的队伍跟前；我明白他一切都知道了，他是来算帐的。他狠狠地给了我一个大耳光，把几十个同学都吓呆了。接着，他揪住我的耳朵，把我给拖到了校长办公室里，当着校长的面又揍了我一通；校长极力劝他消消气。我猜想，可能是由于我挨了这一通揍，校长动了侧隐之心，没有按照校规把我开除。还有一项惩罚：几个星期的周末不得去米拉芙洛莱斯。

第五章 幸运的军校学员

在我与父亲生活的岁月里，直到 1950 年我进入莱昂西奥·

布拉多军校之前，我母亲、我外祖父母、我舅舅从前谆谆教诲我世界是纯真的、世界是诚实的看法已经荡然无存。在那三年里，我发现了残暴，发现了恐惧，发现了愤怒，发现了这个时而多些、时而少些但总是抵消整个人类命运中那慷慨、乐施一面的曲折和粗暴的天地。还很有可能的是，如果不是我父亲对文学的蔑视，我决不会以那样固执的方式坚持那时对我来说是一种游戏的东西，但是后来却渐渐变成了某种无法摆脱和决定性的东西：一种爱好。如果说那几年我在父亲身旁没有吃那么多苦，如果我没有感受到我的爱好是让父亲最感到失望的事，那么今天我也就不会成为一名作家了。

自从我父亲拉我跟他一起生活开始，让我进入莱昂西奥·布拉多军校的想法就在我父亲的脑海里盘旋了。每当他责骂我的时候、每当他抱怨略萨家族把我给养成一个自负的孩子时，他就声称要把我送进军校里去。我不知道他是否了解莱昂西奥·布拉多是如何动转的。我猜想他不了解，否则的话，他也不会抱着那么多的幻想了。他的想法是许多中产阶级的爸爸对付不听话、难管教、心理抑制、被怀疑是女人气的儿子们的想法，即：一所军校通过正规军官的训练可以把这些孩子造成守纪律、勇敢无畏、尊敬师长、浑身男子气的人。

由于那个时期我还没有想过将来有一天一定要成为作家，因此有人问我长大以后做什么的时候，我的回答是：当个海员。我喜爱大海和讲历险的小说，当个海员我觉得就可以把这两个爱好合在一起了。进入军校，那里的学生可以得到预备役军官的军衔，对于一个将来要进海军学校的人来说，是一个很好的准备阶段。

这样就在我念完中学二年级的时候，我父亲在利马市中心位于兰巴三角地的补习学校里给我报了名，以便准备莱昂西奥·布拉多的入学考试，我兴高采烈地接受了这个计划。住校、

穿军装、和海陆空三军的士官生一道参加检阅，这些一定很有意思。整整一周都远离父亲生活，更是美不可言了。

入学考试有身体测试和知识答题，连续三天，在军校的大院里，旁边就是珍珠湾陡峭的海岸，脚下就是咆哮的大海。我通过了各门考试，1950年3月，就在我满14岁的前几天，我怀着因为马上要看到的一切而有些兴奋的心情前往学校报到，一面暗暗思量从住校到第一次放假的这几个月不会太苦吧（三年级军校学员第一次离校上街，是在学完军人生活的初步知识以后，在6月7日国旗日那一天）。

我们这些“狗们”、即第七届三年级的学员们，有300多人，根据身高分为11、12个分队。我是属于身高的一类，因此把我分到了第二分队（升入四年级的时候，又让我转到第一分队去了）。三个分队组成一个连队，由一名中尉和一名上士指挥。我们连队的中尉名叫奥利维拉，上士名叫瓜尔达米诺。

奥利维拉中尉让我们集合列队，把我们带到我们的大房间，给我们分配床铺和衣柜——床是上下铺，我分到进门第二张的上铺——他让我们脱下便装换上日常的军服——绿卡其布的上装和军裤，咖啡色的军帽和皮靴——然后让我们再次到院子里列队，给我们上关于问候、敬礼和称呼上级的基本训练课。接着，全年级所有连队集合在一起，因为校长玛尔萨尔·罗迈洛·巴尔多上校要向我们致欢迎词。我敢肯定他谈到了“精神的最高意义”，因为这个话题在他后来的演说中反复出现。后来，把我们带去吃午饭，巨大的饭厅在草坪开阔地的那一边，草坪上有只小羊驼在散步，这时我们第一次看到了高年级的同学：四年级和五年级的军校学员。我们都好奇地望着他们，这对四年级的来说等于是一种战斗警报，因为后来给我们举行洗礼的正是他们。我们这些“狗们”知道，洗礼是不得不通过的痛苦考验。现在，只要这顿破饭一吃完，四年级的人就

会拿我们出气，因为前年也有人整了他们一顿，就像今天他们整我们一样。

午饭结束以后，军官们和上士们都走散了，四年级的像一群乌鸦一样朝着我们扑过来。我们这群“白皮肤的小子”在那个由印第安人、混血土著人、黑人和黑白混血人组成的汪洋大海中是一小撮，我们激发了这些施洗礼者们的发明才能。一群学员把我和一个矮个子分队的小伙子拉到了四年级的一个房间里。他们强迫我俩进行“直角”比赛。我俩轮流弯腰成90度，互相踢臀部；谁踢得慢了一些，就要被施洗礼者狂怒地踢屁股。然后，又强迫我俩解开裤子扣，掏出生殖器进行手淫：先结束的可以放回去，另一个就要留下来给这帮残忍的家伙铺床。可是，不管我俩多么努力，恐惧使得我俩的生殖器无法勃起，最后他们对我俩的无能感到厌烦了，便把我俩拉到足球场上去了。他们问我以前搞什么体育锻炼。“报告士官生，是游泳。”“那你就绕着跑道仰泳一圈，狗东西！”

我一直对那次洗礼留有不幸的记忆，这是一种野蛮而又无理性的仪式，表面上是男子游戏、是开始严格的军事生活的仪式，实际上却用来把我们内心的不满、嫉妒、仇恨和偏见毫无节制地倾倒在一次施虐—受虐狂们的典礼上。那第一天、那洗礼持续的几个小时里——以缓解的方式延长到随后几天——，我知道了莱昂西奥·布拉多的历险记将不是由于种种小说使我没有达到预期结果而想象出来的东西，而是比较平铺直叙的东西，某种诅咒寄宿制和军事生活的东西及其由年表、等级所意味的合法暴力、一切仪式、象征、花言巧语组成军事生活一部分的典礼所确定的机械似的等级制度，可是尽管我们是那样年轻——14、15、16岁——却似是而非地明白了这一切和扭曲了这一切，因为我们时而滑稽、时而残酷，甚至怪异地使用这一切。

在莱昂西奥·布拉多的两年是相当艰苦的，我在那里度过了一些可怕的日子，特别是我被罚留在军校的那几个周末——每个小时变得长极了，每分每秒都仿佛是无限制的——但是，回过头来一想，这两年对我来说还是利大于弊的。尽管不是推动我父亲把我送进军校的那些理由。而是恰恰相反。1950—1951年间，我关在被珍珠湾潮气腐蚀的铁窗内，在那灰色的日日夜夜里和悲伤的薄雾中，我读书和写作的劲头是空前未有过的，而且开始成为一名作家了（尽管当时我并不知道）。

另外，应该归功于莱昂西奥·布拉多的是，我发现了我出生的这个国家是个什么东西：一个与中产阶级边界限制、我一直生活在其中的小小社会大相径庭的社会。莱昂西奥·布拉多是这样一种少有的单位——也许是唯一的——用缩小的方式复制了秘鲁种族和地区的差别。那里有来自原始森林和深山的孩子，有来自各个省区的孩子，有各个种族、各种经济阶层的孩子。作为国立军校，我们交纳的住宿费是最低的；此外，还有一个宽泛的奖学金制度——每年一百个名额——使得贫困家庭、出身农民、来自贫民区和村落的孩子入学。相当一部分可怕的暴力——我觉得是可怕的东西，对于不如我走运的学员来说是生活的自然条件——正是来源于这个学员们种族、地区和经济水平的混杂。我们中的多数人把从小养成的偏见、情结、敌意以及社会与种族仇恨带进了这个修道院式的空间，汇入了个人关系和官方关系之中并且找到了在那些使得恃强凌弱和过火行为合法的礼仪中发泄的方式，比如洗礼和学员内部的军人等级关系。围绕着男子汉气概和男性特征的基本神话而树立起来的价值刻度，还是用在达尔文哲学、即军校的哲学上面的一块精神遮盖物。做勇敢的人，就是说当个“狂人”是男子汉气概的最高形式；而如果是胆小鬼，那是最可耻的、低劣的人了。如果有人向上级告发自己是凌辱的牺牲品，那么他就要

受到学员们普遍的蔑视，还会冒受到惩罚的危险。大家很快就学会了这一套。和我同一个分队的一个名叫巴尔德拉玛的同学，洗礼期间，一些四年级的学员强迫他爬到一个梯子的最高处，然后又晃梯子命令他滑下来。他落地不好，梯子上的一根通条削掉了他一个手指头。巴尔德拉玛一直没有告发那些有错的人，因此我们都非常尊敬他。

男子汉气概是以几种方式得到肯定的。力大气粗、会打架——“狠揍”是绝妙地用性和暴力的混合来概括这一信念的表达法——是男子汉气概之一。其二是，敢于向校规挑战，做出一旦被发觉就意味着开除的大胆行动或者离奇之举。干下这等英雄业绩就可以进入渴望已久的“狂人”等级了。当个“狂人”是一种祝福，因为从此就公认他永远不再属于那个可怕的“笨蛋”或者“混蛋”的行列了。

是“笨蛋”或者“混蛋”就是说是个懦夫：不敢给“扑过来”（取笑或者干坏事）的家伙一拳或者用头撞，不会打架，由于胆怯或者缺乏想象力而不敢“溜号”（就寝号之后溜出学校去看电影或者参加聚会），或者至少不去上课躲进凉亭或肮脏的游泳馆抽烟或者玩掷色子。属于这种状况的人是博取别人欢心的牺牲品，“狂人”们为了自己和其他人开心常常用语言和行动虐待这些懦夫，当这些人睡觉的时候，“狂人”就朝着他们脸上撒尿，向他们索要一定限额的香烟，给他们铺“小床”（上床的时候会发现被单折成一半，结果双腿遇到障碍无法伸直），强迫他们忍受种种羞辱。这些壮举的相当一部分是少年时期典型的闲荡把戏，但是，军校的特点——封闭，学生来源和复杂构成，军事哲学——过分地刺激了真正残酷的恶作剧。我记得有个同学，我们给他起了一个绰号：“悲伤的雌蛋”。他长得瘦弱，脸色苍白，胆子很小；还是在年初的时候，有一天，那个令人畏惧的博罗戈内西——以前是我在萨勒小学

时的同学，一进入莱昂西奥·布拉多军校就显露出放纵的“狂人”本色——用嘲笑的方式折磨“雌蛋”，后者哭了起来。从此以后，他就变成了连队的丑角，任何一个人为了向大家和自己证明是个男子汉就可以辱骂或者欺侮他。“雌蛋”结果变成了一摊臭水，没有主动性，没有声音，几乎没有生命。有一天，我看到一个“狂人”当面啐他一脸唾沫，他用手帕擦擦脸，又继续走自己的路了。人们议论他，如同议论一切“笨蛋”那样，说是“精神上被打垮了”。

为了精神上不被别人打垮就必须做勇敢大胆的事情，以便赢得别人的好感和尊敬。我从一起初就开始干勇敢大胆的事了。从手淫比赛——第一个射精或者射精最远的人取胜——到夜里就寝号之后那一回回好玩的溜号。“溜号”是最大胆的事了，因为一旦被发现，结果就是开除学籍，没有宽恕的可能。有些地方墙比较矮，可以没有危险地爬上去：从体育场，从珍珠湾——那里有个饮料摊，主人是山里人，经常卖给我们香烟——还有那肮脏的游泳馆。在溜号之前，必须与宿舍的夜间值勤做成交易，为的是他在上交人员报表时可以画“到”字。这个“到”字是用香烟换取来的。号兵一吹过就寝号、房间里灯一一熄灭之后，就贴着墙壁像个影子似地向外滑动，必须穿过一个个院落和开阔地，有时需要爬行或者匍匐前进，直到选好的那段墙壁前为止。跳下墙去以后，就迅速沿着那时围着军校周围的小庄园和空地离开。溜号为的是去美景电影院看电影，去卡亚奥港口的某家电影院，去中产阶级下层的街区里、从前是中产阶级、此时几乎已经是无产阶级、没有社会地位的贫困家庭的小聚会，莱昂西奥·布拉多在那个地区有些威信（相反地，在圣依西德罗或者米拉芙洛尔，就没有威信，那里的人认为这是一所给土包子开的学校），有时——尽管这种情况比较少，因为港口的妓院距离相当远——去妓院转游一趟。但是更

多的溜号是因为此事是要冒险并且很有刺激性，还因为如果没有被发现而回到学校里来的时候会感到非常高兴。

最危险的是返校。因为有可能撞上在校外附近转悠的士兵巡逻队，或者跳墙之后发现值班军官早已察觉——根据我们爬墙时用的砖头和木料——溜号的事，正躲在暗处等着溜号的人回来，然后手电筒猛然一照，喝令道：“站住！学员！”整个返程中，都让人心跳得厉害，一个小小的声音或者黑影，甚至蜷缩在房间床上的影子都让人感到恐惧。

溜号可以使人有很高的威信，最大胆的溜号事件往往被戴上神奇的光环，为人所称道。有些出了名的溜号者，对几百米长的校墙了如指掌，跟着他们一道溜号让人感到放心。

另外一个重要的活动是盗窃衣物。我们每周有一次检查，通常是星期五、周末离校的前一天，如果军官发现衣柜里有香烟或者缺少了规定的某件衣物——领带、上衣、军裤、军帽、毛料外套——，那么这个学员就要被罚留校。丢掉一件衣物等于失去了自由。有人被偷了东西，他要么另偷一件，要么花钱请一个“狂人”代劳。有些行家掌握着一套溜门撬锁的家伙，用来打开各种衣柜。

另外一个当男子汉的方式是显示雄风，自吹是个“发狂的种马”，玩过成堆的女人，还能“连续打炮三次”。性是学员们着迷的话题，是开玩笑、装腔作势、推心置腹、做好梦和噩梦的内容。在莱昂西奥·布拉多，性和性的内容，对我来说，渐渐失去了自从我知道了婴儿是怎样出生而有过的令人恶心和不能容忍的面孔，我从那时开始想女人和想象女人就不会感到不快和没有罪孽感了。而是开始对我已经14岁了还没做过爱感到羞愧了。说真的，这个情况我没有对同学们讲过，在他们面前我吹牛说自己也是个“发狂的种马”。

有个莱昂西奥·布拉多的朋友，名叫维克多·伏罗莱斯，我

跟他经常在星期六出完操之后去游泳池边上练拳击，一天，我俩互相承认了：我俩之中谁也没有跟女人睡过觉。我俩还决定：下个周末放假的第一天就去瓦迪卡。1950年6月或者是7月的一个星期六，我俩就这样干了。

瓦迪卡小区位于维克多里亚平民区里，是一条妓女街。人行道两侧的小小房屋鳞次栉比，从戈劳大道一直向下排列了五、六个街区之遥。妓女们——人们称之为“夜蛾”——小窗户后面展示给可能是嫖客的人们看，这些人一面从窗前走过一面盯着妓女，有时也停下来跟她们讨价还价。一个严格的等级制度，按照各个街区的顺序规定着瓦迪卡的价格。最贵的——法国女人街区——是第四街区；然后是第三和第五，价格依次下降；最后是第一街区又老又穷的妓女、只要花二、三个索尔（第四街区收费20索尔）就可以在上面睡一觉的人类废墟。我非常清楚地记得那个星期六，我同维克多·伏罗莱斯一道，每个人口袋里装着20索尔，心情紧张而又激动地去品尝那伟大的经验。为了显得老成些我俩像烟囱似的吐着香烟，一面在法国女人区里上上下下好几次，因为不能决定究竟进哪一家才好。终于，我俩让一个探出上身喊我们、染着头发、很能说的女人给说服了。维克多先进了门。房间很小，有一张床、一个有水的木盆、一个小便盆和一盏包着红玻璃纸发出有些血红色光芒的电灯。那女人没有脱衣服。她掀起了裙子，一看到我是那样地慌乱就问我不是第一次。我说是的，她高兴起来，用肯定的口气告诉我，因为使一个少年破身会带来好运气。她让我靠近些，在我耳旁低声说了些类似“现在你是很害怕，过一会儿你就会喜欢这一切了”的话。她说的西班牙语很怪，那事结束以后，她说她是巴西人。完事后，我和维克多感到自己是个真正的男子汉了，我们就去喝啤酒了。

在莱昂西奥·布拉多的那两年里，我曾经多次去瓦迪卡，

总是在星期六下午，又总是去法国女人区。（许多年之后，诗人和作家安德烈·高依内向我发誓说，那法国女人区的说法是诬蔑，因为实际上指的是比利时人和瑞士人。）有几次我是去一个长得纤细、颇有姿色的“夜蛾”家里——那是个活泼、欢快的黑发女郎，她能够让那些匆匆的来客感到同她做爱远远超过了一种简单的商业交易——，我们命名她为“金脚丫儿”，因为她真的有一双小小的、白白的、保养得很好的脚丫子。她成了我们分队的吉祥物。每个星期六总可以看到第二分队——我们到了四年级编为第一分队——的学员们在她那小房间的门前排队。我的小说《城市与狗》（根据我对莱昂西奥·布拉多那段岁月的回忆写成）中的大多数人物，是非常自由地谈到的，与真实的原型相比完全变了样，有些人物则完全是编造的。但是，那个静悄悄的“金脚丫儿”在书中却与我记忆里保存的一模一样：无拘无束、充满魅力、普普通通，用坚定不移的欢快心情对待自己卑贱的职业；在那些周末里，为了20索尔，她给了我十分钟的幸福。

我非常清楚地知道，从社会意义的角度看卖淫背后包含的一切；我并不维护卖淫现象，除非有人根据自由选择的原则去干那一行；毫无疑问，“金脚丫儿”不属于这种情况，那些被饥饿、愚昧、失业和剥削她们的老鸨的欺骗推到那里的“夜蛾”们也不属于这种情况。但是，去瓦迪卡和后来去利马的妓院，是某种并没有让我产生内疚的东西，或许这是因为给“夜蛾”一些钱就以某种方式为我提供了一种道义上不在犯罪现场的感觉，就用一张消了毒的合同面具伪装了那一仪式，而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就摆脱了道德上的责任。我认为，如果不承认在那逐渐走出儿童时期的岁月里，像“金脚丫儿”那样一些女人教会了我肉体和感官的快乐，教会了我不要把性作为某种淫秽和侮辱性的东西加以排斥，而是把性作为生活和欢乐的源泉

加以体验，还教会我在那神秘的性欲迷宫里迈出前几步，那么就是我对自己的记忆和少年时期的不忠诚。

在周末离校的日子里，有时我还看看米拉芙洛尔区的朋友们，同他们一道参加某个周末聚会，或者在礼拜天去看下午场的电影，有时去踢足球。但是，军校不知不觉地把我跟他们分离开来，直到把从前亲密的情谊变成一种零星而疏远的关系为止。毫无疑问，这是我的过错造成的：我觉得他们那套星期日的习惯——去看下午场电影，去吃冰淇淋，去滑旱冰，去逛萨拉萨尔公园——和纯洁的恋爱实在是太孩子气了，因为我如今是在一所整天有野蛮行为的男人学校里，还因为我如今已经是个逛瓦迪卡的人了。米拉芙洛尔区里相当数量的朋友仍然还是童男子，他们等待着跟家里的女仆去破身呢。我还记得一次谈话，那是星期六或者星期日下午，在哥伦布与胡安·方宁大街的拐角处，区里圈内朋友中有一位给我们讲他是怎样用欺诈的办法让家里的女仆喝下“育享宾”（一些粉末，据说会使女人发狂，我们把它当成某种神奇的东西说个没完；可是我从来也没有看到过这种玩艺儿），然后就把她给干了。我记得另一个下午，几个表兄弟给我讲，有一天他们的父母不在家时，他们为“伏击”一个女仆而策划的阴谋诡计。我记得这两次以及后来只要我米拉芙洛尔或者军校的朋友一吹牛说干了家里的女仆我心里产生的极大不快。

这种事我从来也没有干过，这种事总是让我感到愤怒；毫无疑问，这也是后来我反抗秘鲁生活中随时随地发生、完全逍遥法外的种种不公和滥用职权现象的最初表现之一。另外，在这个女仆的话题中，那些年在略萨家族中作为创伤暴露出来的那件事已经让我变得非常敏感了。前面我讲过，我外祖父母从科恰班巴带回秘鲁一个萨伊比纳地方的少年，名叫霍阿金，以及一个被厨娘抛弃在家、刚刚出生的男孩。到了皮乌拉，这两

个孩子依然留在家裡；接着，又住进利马5月2日大街的单元房里；最后，住进外祖父母在米拉芙洛尔区波尔塔大街的一处别墅里租用的一个更宽绰的单元里。后来，我的舅舅们给霍阿金找到一份工作，他就单独生活去了。另一个孩子，奥尔兰多，从前一直与家中的男仆生活在一起，这时大约10岁左右了，他越是长大就越是像我的三舅；甚至比三舅的合法子女还相像。尽管在家里从来不碰这个话题，可总是摆在那里的，谁也不敢提及，更糟糕的是，不敢做点什么来以某种方式纠正已发生的事，或者减轻严重的后果。

大家什么也没做，或者更确切地说，做了一点把情况弄得更坏的事。奥尔兰多开始占据一个中间位置，一种边缘状态，既不是仆人的位置，可也不是家庭中的一员。姨外婆，这时已经回到波尔塔大街同外祖父母一起生活了，她在自己的房间里给奥尔兰多铺了一个床垫，让他睡在那里。他吃饭在另外一张小桌上，在同一个餐室里，可是不和外祖父母、舅舅们以及我们坐在一起。他对我外祖母用“你”称呼，也像我和我的表姐妹一样叫她“外婆”；对姨外婆也是如此。但是，对外祖父他用“您”称呼并且说“堂佩德罗”；他也这样对待我妈妈和我舅舅们，甚至对自己的父亲也是如此，他还对他用“霍尔赫先生”。只有对我和我的表兄弟姐妹们用“你”称呼。他那在混乱中、对家里四分之三的人来说是仆人或者稍稍低于仆人地位而对其余四分之一的人来说又是亲戚地位的童年生活是难以想象的；那些年因为不快、屈辱、气忿和痛苦在他心中搁置起来的東西也是难以想象的。像外祖父这样豪爽而高贵的人，由于被偏见或者他们环境造成并且成为他们性格一部分的忌讳而变得糊涂起来，竟然让奥尔兰多生活在这样一个模棱两可的“现状”，从而加重了他出生的悲剧性，这是多么不可思议啊！几年以后，我成为家族里第一批把奥尔兰多作为亲戚对待、把他

作为表弟向外介绍中的一个，并且努力跟他建立友好关系。可是他跟我和家里其他人在一起时总是感到不舒服，只是外祖母卡门例外，他总是呆在她身旁，直到最后。

虽说在莱昂西奥·布拉多我一直不大用功，可是有几门课程我很着迷地上了。那里有几位优秀教师，比如，世界史的老师——阿尼巴尔·依斯摩代斯——，我很喜欢听他的课。物理老师，一个身材矮小、为人高尚的山里人，名叫瓦里纳，据说他是个“头颅”。他到过法国，读过进修生，课堂上给人的印象是无所不知；他能够把最难理解的实验和最复杂的定律和公式变得令人愉快。我上过的全部理科课程中，四年级中间我跟瓦里纳的课是唯一让我高兴、好奇和激动的课，只有此前上过的历史课能与之相比。文学是作为西班牙语、即语法的一部分来讲授的，经常是一门令人极为厌烦的课，这门课既要死记正音、句法和正字的规则也要硬背著名作家的生平和创作，可是却不阅读他们写的书籍。在校的每一学年，除去课上的教材之外，从来没有让我读过一部作品。这些教材包括一些诗、因为有少见的词和词句而很难理解的古典作品片断，所以脑海里没有或者很少留下教材里的东西。如果说学校有什么课程唤醒了我的某种爱好，那就是历史，因为我的老师很好。文学是以平静和个人的方式课外产生的爱好。

只是后来我才知道，莱昂西奥·布拉多的教师中间，有一位是秘鲁的大诗人和知名的学者，我在上大学的时候，对这位学者深感敬佩，他就是塞萨尔·莫罗。他身材矮小，很瘦，头发花白而且稀少，有一双瞳孔深处闪烁着讥讽的光芒来看世界和人群的蓝眼睛。当时，他教法文；军校里有人说他是诗人和二性子。他那礼貌周全、有些矫揉造作的夸张举止以及关于他的一些传闻，激起我们对这个似乎具体缺乏莱昂西奥·布拉多精神与哲学的人的敌意。在课堂上，我们常常“攻击”他，就

像欺负“笨蛋”们那样。我们朝着他扔纸球，或者迫使他听我们用手指弹拨安在活页夹上刮脸刀片的音乐，或者胆子最大的人提一些让全班哈哈大笑的问题——明显侮辱和挑衅的问题。一天下午，我看到狂人博罗戈内西走在他身后，在他臀部的高度晃动着手臂，仿佛是巨大的生殖器。“攻击”塞萨尔·莫罗老师是件很容易的事，因为他与他的同事不同，他从来不去叫值班军官来整顿秩序，或者大骂一通或者写下剥夺周末离校权利的卡片。莫罗老师以克制的态度、或许可以说是有些暗自窃喜地忍受着我们调皮捣蛋和粗野的行为，仿佛这帮早熟的野蛮人的谩骂让他很开心。现在我确信，在那里从某种方式上说的确让他开心。留在那里对他来说，大概是超现实主义者们十分嗜好的危险游戏之一，大概是经受考验、探索自己承受能力的界线以及青年中人类愚蠢程度的界线。

无论如何，塞萨尔·莫罗在莱昂西奥·布拉多教授法文不是为了发财。几年以后，当我发现——在莫罗教授去世后，从一篇安德列·高依内发表的关于莫罗的热情洋溢的文章^①中——莫罗从前在法国参加了超现实主义运动、我并且开始阅读他那本大部分用法文写成的作品（似乎为了进一步与那个在许多绝妙的警句之一中说过“那个国家的人只会煮蚕虫”^②的人的国家交往）的时候，我对他的生平做了一点研究，发现他在军校的工资是最低的。假如他在别的任何地方，危险要少，可能挣钱要多。毫无疑问，那里能够吸引他的就是：他虚弱的形象、那询问和嘲讽的态度和关于他是诗人、做爱的时候像女人的传闻在学员中引起的愤怒和野蛮行为。

在军校里写东西是可以的——得到容忍，甚至受到款待

^① 安德列·高依内著《塞萨尔·莫罗》（利马，1956年托雷斯·阿基莱出版社。）

^② “世界各地都煮蚕豆，但是在秘鲁只煮蚕虫。”

——，如果是像我那样写东西的话：当作一门职业。我不知道是如何开始替那些有情人又不晓得怎样说出爱她们、想念她们的学员写起情书的。起初，大概是一种游戏，跟维克多或者跟基克或者跟阿尔贝托或者房间里什么别的朋友打赌。后来，这事就渐渐传开来了。实际情况是，到了三年级的什么时候，有人来找我，总是很慎重、有些不好意思地求我替他们写情书；我的顾客中有别的分队的学员或许还有其他年级的。他们付给我的是香烟，但是我为自己的朋友是免费书写的。玩这种西拉诺（Cyrano）式的游戏让我很开心，因为借口要说对他有利的話，我可以详细打听学员们的男女情事——复杂的，单纯的，明显的，阴暗的，纯洁的，罪孽的——探听那些秘密如同看小说一样地有趣。

可是，我非常清楚地记得我是怎样写出第一部情爱小说的，那是潦潦草草、匆忙写成的两页纸，为的是在就寝号之前在房间里高声念给第二分队的一圈学员听的。大家用爆发出来的一阵满是下流话的喝彩声表示了对这篇东西的欢迎（我写了一个与《城市与狗》类似的故事）。后来，我们大家都上了床的时候，我的邻居、黑人巴耶霍来问我这篇小说卖多少钱。以后，我又写了不少这种小说，有的是玩一玩，有的受人之托，因为我觉得好玩，也因为我用这些小说支付烟瘾的开销（的确，军校里禁止吸烟，被发现吸烟的学员要受到周末不得离校的处罚）。可能因为写情书和情爱小说没有人说不好，也不被看成是诋毁性的或者女人气的勾当。这种特点的文学在那座庙里有要求大男子主义的公民权，它为我赢得了言行怪诞的名声。

虽然如此，在我有过的许多绰号中却没有“狂人”。大家叫我“疯狂的小兔子”、“幸运的公兔”、“瘦子”，因为我是瘦子；有时叫我“诗人”，因为我写东西，特别是因为我整天、

有时是整夜在读书。我想我从来也没有像在莱昂西奥·布拉多军校里那样读了那么多书，又是那么充满热情。我在下课休息时读，在上课时用练习本遮挡着书读，有时溜出教室跑到游泳池旁的凉亭上去读，有时夜里轮到我值勤时，坐在破碎的白石板地上，趁着室内洗手间的微弱灯光读书。我被罚不得离校的所有星期六和星期天，都用来读书，天数是相当多的。沉浸在小说中，逃离军校监牢般发霉的灰白色湿气，在海底深壑处、在鹦鹉螺号上与涅莫船长一道打斗，或者当诺斯特拉达穆斯、或者当诺斯特拉达穆斯的儿子，或者是阿赫默德·本·哈桑、拐走骄傲的狄安娜·梅奥并把她带到撒哈拉沙漠里去生活，或者跟达尔大尼央、波尔朵斯、阿多斯和阿拉宓一道为女王的项链而冒险，或者从事铁面人那样的冒险，与冰岛国王一起对付危险分子，或者去杰克·伦敦笔下到处是狼群、严寒中的阿拉斯加，或者去苏格兰的城堡会一会沃尔特·司各特笔下的游侠骑士，与夸齐莫多一道从巴黎圣母院那犄角和滴水嘴上窥视那个吉卜赛女郎，或者与 Gavroche（法语：街头流浪儿的总称——译者注）一道在巴黎街道的起义中当个诙谐而冒失的调皮鬼，这就超出了消遣：是体验真正的生活，体验那大大高于常规的生活、那高于寄宿生们充满无赖行径和厌恶的生活、那令人激动的壮丽生活。书一本本地读完了，但是书中那栩栩如生的世界和惊人的存在却继续在我脑海里盘旋，我借助想象一次又一次迁移到那些世界里去，在那里度过几个小时，尽管表面上我非常安静和严肃地倾听着数学课或者我们的教员关于保养毛瑟枪的说明或者是白刃战的战术。这个置周围环境于不顾去生活在想象中、去凭借想象力陶醉在让我着迷的小说里的能力，我是从小时候就有的；在 1950 年至 1951 年期间，这一能力变成了我的自卫计谋，用来抵抗远离家庭、米拉芙洛尔区、女孩、街道、我一度自由享受过美好事物而被囚禁在军校所产生的痛苦。

周末离校时，我经常买书，我的舅舅们也总是给我准备好新储备让我带回军校。当礼拜天的夜幕慢慢降临、脱下便装换军装重返寄宿生活的时刻渐渐逼近的时候，一切都开始让人失望：电影难看，比赛乏味，住宅、花园和天空都让人感到凄凉。身体里产生出一种扩散开来的不适感。那几年我一定是仇恨礼拜天的黄昏和夜晚的。我至今记得那几年里读过的许多书——比如，具有不朽效果的《悲惨世界》——，但是，我最感谢的作家是大仲马。几乎他的全部作品都在多尔出版社出版的黄皮版本或者索贝纳出版社带折边的深色优质板纸的版本中了：《基督山伯爵》、《一个医生的回忆录》、《王后的项链》、《昂日·皮都》以及最后由《布拉日隆子爵》三卷本结束的长长的火枪手系列。惊人的是，他的小说经常有续集，一部作品结束的时候，人们知道还会有续集、续集的续集，故事不断地延长下去。达尔大尼央的传奇，以一个加斯科尼的青年到达巴黎时是一个无人保护的乡下人的面貌为开始，多年以后结束于拉罗歇尔围困战中，他去世时没有收到国王派遣一名驿车向导交给他的元帅权杖，是我一生中发生的重大事件之一。有很少小说我是怀着强烈的认同感加以体验的、把自己同人物和环境化做一体、与故事中发生的事一道高兴和痛苦。狂人高科斯，同年级的同学，有一天，为了取乐，突然从我手中抢走一卷《布拉日隆子爵》，当时我正在宿舍对面的空地上读这本书。他撒腿就跑，一面把书传给别人，就像传篮球一样。我在军校期间很少打架，这是其中一次，我朝他猛扑过去，满腔怒火，仿佛我的生命被人夺走了似的。后来我做的许多事和我的为人，甚至现在我做的事和我的为人，都应该归功于大仲马和他的作品。我可以肯定就是从那时，一种要了解法文、总有一天要去法国生活的热切心情，通过阅读那些书籍中的形象而诞生了；法国在我整个少年时期都是我热切向往的国家，是在我想象和

希望中同我喜欢的生活里的那一切联系在一起的国家：美丽、惊险、勇敢、慷慨、华丽、热情、强烈的缠绵情意、无节制的行为。

（我再也没有重读使我少年时期眼花缭乱的大仲马的小说，例如，《三个火枪手》或者《基督山伯爵》。我的藏书中有包括他作品的七星诗社的全部卷集；但是，每当我动手翻阅时，一种出于敬仰而产生的担心拦住了我的手，我担心那些作品不会再是从前那个样子了，我担心那些作品不能再给我 14 岁和 15 岁时给我的东西。类似的禁忌也使我多年期间没有重读《悲惨世界》。但是，在我又一次阅读这本书的那一天，我发现就是对一个今天的成年人来说，它也是一部杰作。）

除去改变了我人生的读书活动，除去使我睁开眼睛看我的祖国和使我经历了写出第一部长篇小说的生活体验之外，莱昂西奥·布拉多还让我去从事我最喜爱的体育锻炼：游泳。学校让我加入了校队，我参加了训练和校内比赛，没有参加校际间的冠军赛，本来我是要参加自由泳比赛的，因为我们正要出发去国家体育馆，校长却决定军校退出比赛。加入游泳队有这样的益处：可以得到营养食品（早餐有个煎鸡蛋，下午有一杯牛奶）；有时可以不去野营操练，而是去游泳池训练。

对于有离校许可的人来说，星期六是一周中幸福的日子。或者确切地说，幸福开始于星期五夜晚，在饭后，以在临时用木凳和铁皮搭起来的放映厅里的一场电影为开端。那场电影是幸福要来的预言。星期六，天空几乎还黑着的时候，号兵就吹起床号了，因为这一天是野外演习的日子。我们常常跑到珍珠湾上面的旷野里，玩打仗是很有趣的——打伏击，攻占山头，冲破包围圈——特别是如果指挥连队的中尉是模范军官普林卡斯中尉的话，他会非常认真地对待演习，会和我们一起流汗。其他的军官对待演习就比较随便，只是用脑子来指挥我

们。比如和蔼可亲的安西耶塔中尉就是如此，这是我碰上的最宽容的军官之一。他有一间地下储藏室；我们可以托他买糖果和饼干；他卖给我们的价钱要比街上便宜。我为他编了一首小诗，列队集合时就一起唱给他听：

如果学员希望
当一名大力士
请吃安西耶塔
中尉牌的饼干。

三年级上学期结束以后，我对父亲说，我要报考海军学校。我不知道当时为什么要那样做，因为那时我非常明白我的性格与军事生活是水火不容的；也许为的是绝不退让——这种性格后来给我带来许多、许多不愉快的事情——，或许因为当上海军学校的学员就意味着从父亲的监护下解放出来，并且意味着我已经成人，这可是我日夜梦寐以求的啊。面对我的突然袭击，父亲答复说，他不同意这个决心，因此也就不给我应该交纳的入学考试手续费四万索尔。因为我对他怨恨，便把这次否决归咎于他的吝啬——除此之外，这是他能克服的缺点——，这样，他利用的理由之一也就是，根据规章，如果一个学员在海军学校上了三年或者四年之后还要求退学，他必须偿还海军为他的教育所花消的全部费用。他声称，我在海军学校里是呆不下去的。

尽管他否决了我的要求，我还是去拉彭塔领入学程序表了（我事先想过向舅舅们借注册费）。但是，在海军学校我发现，那一年我是无论如何也入不了学了，因为那里要求报考入学的人在提交申请表时必须已满 15 岁，可是我要等到 1951 年 3 月才满 15 岁呢。这样，我就不得不再等上一年。

那年夏天，我父亲拉我去他办公室跟他一起工作。那时国际新闻服务社位于距圣马丁广场不远、潘多大街、卡拉巴亚小区第一街区一幢旧楼的第一层里。办公室在一条由黄色小石板铺成的长长走廊的尽头，由几个宽绰的房间组成，其中的第一间被隔断分成两间：一间是无线电收讯机接收消息的地方；另一间是编辑们把消息翻译成西班牙语、然后改写的地方，这些消息送往《新闻报导》，这家报社独家使用国际新闻服务社的全部消息。最里边那个房间就是我父亲的办公室。

从一月到三月，我在国际新闻服务社当信使，把这家服务社的电讯稿和文章送往《新闻报导》。我下午五点钟上班，午夜时分下班，这样白天的大部分时间是空闲的，可以跟街道上的朋友们去海滩。我们次数最多的是去米拉芙洛尔——大家仍然叫它“浴场”——那里虽说是石头海滩，却有最好的波涛可以冲浪。冲浪是一项美妙无比的体育运动，米拉芙洛尔的海浪在远离海滩的地方就掀起波涛，熟练的冲浪者可以贴着水面滑出50米或者更远，只要身体保持平衡，适时地摆动手臂。在米拉芙洛尔海滩上有个威其其俱乐部，它是少儿眼馋的象征；俱乐部的会员用夏威夷的滑水板冲浪，在当时是一项花钱很多的体育运动，因为轻木滑水板要从美国进口，只有一小撮人可以从事这一锻炼。塑料滑板开始生产以后，这项体育运动才民主化，今天各个社会阶层的人都可以玩玩冲浪了。可是在当时，像这样的中产阶级的米拉芙洛尔人把划破米拉芙洛尔海面的威其其俱乐部会员们的冲浪板看做是不可企及的东西。我们只能满足于下到齐胸高的水里。我们还经常去埃拉杜拉，那的确是个有沙和大浪的海滩，那里的乐趣不是冲浪，而是下到波涛中去，让浪花撞在身体上，又要总是赶在浪峰的前头，不让大浪的卷筒抓住和打倒在海水里。

那也是我同一位米拉芙洛尔姑娘浪漫失败的夏天，她的出

现让我惊讶得说不出话来，那是在上午，在浴场花坛的上面，她身穿黑色的泳装和白色的便鞋，一头蓬松的短发，一双蜂蜜色的大眼睛。她名叫芙洛拉·芙洛莱斯，我看到她的第一天就爱上了她。可是她从来也没有正式理睬过我，尽管她也允许我在玩过海滩之后陪伴她沿着科里纳电影院附近的街道送她回家，并且有时跟我一起在布拉多大街的榕树下长时间地散步。她漂亮、妩媚，情绪变化快；在她身旁，我变得笨拙起来，讲话也是结结巴巴的。为使她成为我情人的每一次胆怯进攻，都被一种非常迷人和精明的方式给打退了，可又总是似乎留下一线希望。直到有一次在林荫道上散步时我给她介绍了一位衣着考究的朋友为止，更糟糕的是，这位朋友还是游泳冠军：鲁本·玛耶尔。他当着我的面就开始追求她；不久以后，他就完全成功地拜倒在她的石榴裙下。拜倒在一个姑娘的石榴裙下，向她正式求爱，是一种风俗，到今天对于在爱情方面毫无顾忌、讲究实用的年轻一代来说，这已经变成某种似乎是一种史前的愚蠢行为了。对于少年时恋爱的这些礼仪，我至今保留着甜蜜的回忆；感谢这些礼仪使得我生活的那个阶段留在我记忆中的不仅是粗暴和压抑的一面，而且还有可以为我补偿其它一切的甜蜜和热烈的时光。

我想那是在1951年夏天，我爸爸第一次去美国旅行。我不能十分肯定，但大概是在那几个月，因为我记得在那段时间里我享受到了一种自由，假如他在家，那是不可思议的。前一年，我们又一次搬了家。我父亲卖掉了珍珠湾上面的小住宅，在米拉芙洛尔租了一个单元房，地点也在波尔塔大街那座别墅里，外祖父母差不多也是在那同一个日期搬进去的。虽然做了邻居，我父亲与略萨家的关系依然无效。如果他在穿过马路时遇到了我的外祖父母，他还是打招呼的，但是绝对不往来；只有我和妈妈才经常去我舅舅家。

去美国是我父亲多年以前就怀抱的梦想。他钦佩美国，他值得骄傲的事情之一就是年轻时学会了英语，这给他在泛美电台找到工作和后来能为国际新闻服务社在秘鲁做代表帮了忙。自从我的几个弟弟迁居美国以后，他就说过这个计划。但是，他的第一次赴美，不是去洛杉矶，那里住着埃尔奈斯托、恩里克和他们的母亲，而是去纽约。我记得我和妈妈以及国际新闻服务社的职员们一起去利马坦博机场为他送行。他在美国呆了几个星期，也许有两个月，试图做一笔服装生意，但是显然没有做好，因为后来我听到他抱怨说纽约那次尝试让他损失了一部分积蓄。

事实是那个夏天我感到非常自由。从下午到午夜的工作把我给拴住了，可是我不觉得厌烦。这份工作让我感到自己是个成年人了，使我自豪的是：到了月底，我父亲也得发给我一份工资，就像发给国际新闻服务社里的编辑和技师一样。当然了，我的工作不如他们的重要。我得从办公室跑到《新闻报导》编辑部，它在潘多这同一条大街的那一侧，每隔一小时或者两小时送一趟电讯稿，有快讯的时候也要跑一趟。我利用剩余的时间阅读那些变成增补版的小说。将近夜里九点钟的时候，我就跟值班的编辑和技师一起去大街拐角那家小饭铺吃饭，那里常常挤满了开往圣米盖尔的有轨电车的驾驶员，这趟车的终点站就在街对面。

在那几个月里，往返于办公室和《新闻报导》的写字台之间，脑海里忽然产生了想当新闻记者的念头。这个职业无论如何距离我喜欢的事——读书和写作——不那么遥远，似乎是对文学的实际说明。我父亲会拿出什么理由反对我当记者呢？他在国际新闻服务社工作的同时，在某种程度上不也是一个记者吗？果然，我要当记者的想法他觉得不坏。

到了四年级上学期，我想还没有对任何人说过将来我要当

个海员，而是一次又一次地重复道，甚至连我自己都深信不疑了：读完军校之后，我要攻读新闻专业。一个周末，父亲告诉我他准备跟《新闻报导》的社长谈一谈，争取让我在下一年夏天里在报社工作三个月。这样我就可以从内部看一看这种职业是什么样子的了。

1951年，我写了一个剧本：《印加王之逃遁》。一天，我从《新闻报导》上看到，教育部正在组织一次儿童剧作比赛，这就成了推动力。但是，写剧本的念头从很早以前就在我脑海里盘旋，就像当诗人和小说家的念头一样，也许要比这后两件事来得更强烈。戏剧是我的第一个文学爱好。我看到的第一出话剧至今记忆犹新，那是在科恰班巴的阿恰剧场，当时我还是个几岁的孩子。演出是在夜间，给大人看的；我不知道为什么我妈妈会把我给带去了。我们坐在包厢里，突然之间，大幕拉开了；舞台上，一群男男女女不是在讲故事，而是“生活”在故事里。他们就像在电影里一样，但是比电影更好，因为这些人不是银幕上的形象，而是有血有肉的人。忽然，剧情里发生了争吵，其中一位先生给一位太太一记耳光。我放声哭了起来，妈妈和外祖父母笑了：“小傻瓜，这是瞎编的啊！”

除去军校的一些晚会之外，我不记得在进莱昂西奥·布拉多之前去剧院看过演出。进军校以后，有几个星期六我倒是去了赛古拉剧场，去了市政剧院，去了国立舞台艺术学院小剧场——在乌拉圭大街附近——通常是池座或者顶层楼座，去看西班牙或者阿根廷剧团的演出——那个时期，利马有这种事是令人难以置信的——上演阿雷罕德罗·卡斯奥纳、哈辛托·戈罗、乌纳穆诺的剧作；有时，——次数很少——演出洛贝·德·维伽或者卡尔德隆的古典剧作。我一直都是独自一人去看，因为我街道上的朋友们没有人觉得跑到利马市中心看一出话剧有什么乐趣，尽管有一次阿尔贝托·保尔鼓起勇气要跟我去。不管演

出好坏，总是让我脑海里充满了多日可以联想的形象；每当我离开剧场时，心里总是暗暗抱着将来有一天要当个剧作家的雄心。

我不知道《印加王之逃遁》是写了多少遍，反正是写了撕，撕了写，再撕再写。由于我代写情书和创作情爱小说的活动在莱昂西奥·布拉多的同学中赢得了当作家的权利，所以我写剧本不用偷偷地干，而是在学习时间里干，下课以后干，或者就在课堂上干，在夜间值勤时干。我外祖父佩德罗有一台旧式“下木牌”打字机，从他在玻利维亚时起就陪伴着他；周末的时候，我就坐在打字机前用两个手指敲打着键盘，誊写着原稿和比赛用的复写件。剧本写完以后，我把它念给外祖父母和胡安舅舅、拉乌拉舅妈听。亲爱的外祖父负责把《印加王之逃遁》交到教育部。

这个剧本，在我的记忆中，是第一部用后来同样写小说的办法写成的作品：写了改，改了写，写上多次乱七八糟的草稿，慢慢地通过修改，找到最后的定型。过了几个星期，又过了几个月，没有我在比赛中已经得到好运的消息；在我读完四年级上学期时，在12月末和1952年1月初的时候，我已经去《新闻报导》工作了，这时几乎不再想我那部剧作——可怕地题了一个副标题：《三幕印加悲剧，现代生活作序、作跋》——也不再想我参加的那场比赛了。

第七章 新闻学与放荡的生活

四年级和五年级第二学期之间，我在《新闻报导》工作的三个月，给我的命运造成了极大的混乱。在报社里，我的确学到了什么是新闻学，了解了在那之前对我是个未知数的利马，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过了放荡不羁的生活。如果想一想在那之

前我还不满 16 岁——那年的 3 月 28 日我才 16 岁——我一直想离开少年时期当个大人的急切心情，到了 1952 年的夏天得到了补偿。

我在长篇小说《酒吧长谈》中通过不可避免的美化和补充回忆了那个时期的冒险生活。还回忆了怀着怎样激动和惊恐的心情在那个早晨登上潘多大街那座破旧之极建筑物的台阶；《新闻报导》在那里，我要去社长办公室报到，社长名叫巴尔柏尔德，一位和蔼可亲的先生，他使我对新闻学有了一些了解，他还通知我：每月可以拿到 500 索尔。那天或者是第二天，报社发给我一张上面有我照片、公章、签字和写着“记者”字样的证件。

行政部门在第一层，穿过一道铁栅栏和细砖铺地的院落，是排字、印刷车间。二楼有上午班的编辑部，那是一个小厅，里面编排晚报的版面；还有社长的住所，我们经常悄悄赞美地望着社长两个漂亮女儿从编辑部门前的走廊过来过去。

编辑部的房间很宽敞，放着 20 多张写字台，最里面的的是指挥这支乐队的人：卡斯通·阿奇雷·莫拉莱斯。地方消息、国际新闻和治安版面的三方编辑（体育新闻的编辑们另有办公室）瓜分了这块领土，被一条条看不见、但是大家都遵守的边界线分隔开来。阿奇雷·莫拉莱斯——阿雷吉帕人，长得又高又瘦，和蔼可亲，彬彬有礼——他对我的到来表示欢迎，给我安排了一张写字台、一架打字机，下达了第一个任务：报导巴西新任大使递交国书的情况。于是就在那里，我听到了他口授的有关现代新闻学的第一课。消息应该从“内容提要”开始，即中心事实，用三言两语概括，然后在报导的其余部分用简洁和客观的方式加以展开。“一个记者的成功就在善于抓住提要，我的朋友。”当我胆战心惊地拿着起草的消息给他看时，他念了一遍，删去了几个没用的词——“简明扼要，准确具体，全

面客观，我的朋友。”随后，他把文章发到排字车间去了。那一夜，我大概没有睡觉，一直等着我那变成铅字的消息。第二天早晨，我买到《新闻报导》，赶快翻阅，那篇专栏消息有了：“今日上午，巴西新任大使某某某先生递交了国书……”我已经是个记者啦！

大约每天下午5点钟，我去编辑部接受当天和次日的任务：采访开幕式、仪式典礼、到达和离去的重要人物、检阅、获奖消息、中彩人或者摸中“子鸡”彩和“肥鸡”彩的人——赛马赌博在那几个月的中奖金额极高——，采访歌星、马戏团主、斗牛士、学者、小丑、消防队员、预言家、神秘论者以及一切有消息价值的活动、事物和人。我必须乘一辆报社的轻型运货卡车跟着一位摄影记者、有时就跟着摄影采访部的主任、了不起的埃戈·阿基雷一道，只要事情本身能够说服这位主任，从利马的一个区跑到另外一个区。等我回来继续写报导时，编辑部里已经各就各位了。浓浓的烟雾盘旋在每个写字台上空，打字机“哒、哒、哒”地响动着机键。空气中散发着烟草味、油墨味和纸张味。耳边传来说话声、笑声、编辑们拿着稿件到阿奇雷·莫拉莱斯那里去的急促的脚步声，这位主任总是手里拿着一只红铅笔，在稿件上改动一番之后，就派人发到车间里去了。

治安版面的头头贝塞里塔的到来是每个晚上的一件大事。如果他神情庄重地进来，就一言不发、严肃地穿过整个编辑部向自己的写字台走去，身后跟着他的助手面色苍白、性格耿直的玛尔科斯。贝塞里塔又矮又壮，头发总是抹着发蜡，长着一副叭喇狗不高兴时的大方脸，上面突出的是按直行描画的一字小胡，仿佛用炭笔画上的一条细线。他创办了治安版面——报导重大犯罪行为 and 事实——《新闻报导》最吸引读者的版面之一；只要看一看和闻一闻他那永远在操心的粒状、酸性眼睛和

那身散发着烟草和臭汗气味、翻领上满是大块油渍、经过重新熨烫闪闪发光的西装以及油污的领带上的细小皱折，就可以猜出贝塞里塔是地狱里的公民，这个城市的地下世界对他来说没有秘密可言。如果他来时喝醉了，那情况刚好相反，一阵流水般的猛烈笑声在他人没有露面之前已经传进编辑部，他那哈哈的大笑回荡在楼梯间，震动了编辑部那满是污点的玻璃和到处掉渣的墙壁。于是，米尔顿就吓得抖起来，因为贝塞里塔最喜欢捉弄他。贝塞里塔还常常到米尔顿的写字台前用整个编辑部听了都哈哈大笑的俏皮话嘲弄他。有时，贝塞里塔还挥动着手枪——他经常随身带枪，为的是更像自己那个漫画式的形象——追得米尔顿绕着写字台满屋子乱跑。有一次，正当大家万分恐惧的时候，他的手枪走火了，一颗子弹嵌进了编辑部房顶的蜘蛛网里。

但是，尽管贝塞里塔可能让我们度过一阵危险时刻，无论是米尔顿还是卡洛斯·内伊，无论是我还是编辑部的什么人，大家都不恨他。我们都觉得他身上有一种迷人的东西。因为他在利马的报界里创造了一个新品种（后来，随着时间的推移堕落到了令人难以想象的地步）；还因为尽管他常常酩酊大醉和长着一张不协调的面孔，他是一个利马之夜把他变成了王子的男子汉。

除去警察局之外，贝塞里塔熟悉并且经常光顾利马所有的妓院，在那里人们都怕他，巴结他，因为在《新闻报导》发一条丑闻就意味着罚款或者查封。有时在下夜班以后，午夜时分，他带他的助手玛尔科斯、米尔顿、卡洛斯和我一起去戈拉乌大街上的纳内迪或者瓦迪卡区的妓院或者高洛尼亚尔大街上最豪华的妓院，我们刚一踏进妓院的门槛，老鸨就亲自出来迎接，还有值班的保镖，他们用亲吻和掌声来欢迎他。他从来都不笑一笑，也不回答人们的问候。烟头不离嘴，仅仅低声嘟哝

一句：“给小伙子们上啤酒！”

然后，在酒吧里的一张小桌旁坐下，我们坐在他的两旁，他不停地喝着啤酒，一杯接一杯，不时地挪挪嘴巴上的烟头，全然不理睬周围的喧嚣、跳舞的男女、某些好斗的顾客惹起的争吵。对这些打架的人，保镖们连推带搡地把他们弄出门外。有时，贝塞里塔用他那患结石病的声音回忆起他当治安版编辑中意外事件的故事。他曾经在很近的距离内了解和目睹了最坏的歹徒和利马黑社会中最凶狠的罪犯；他当作乐趣似地回忆着自己那些吓人的业绩、那些角逐、那些用匕首的争斗、那些英勇的或者卑鄙的杀人事件。尽管贝塞里塔由于生活在感冒发烧的人们中间而让人产生某种恐惧的感觉，他却使我感到眼花缭乱。我仿佛刚刚走出一部关于流氓阶层的令人震动的小说。贝塞里塔付账的时候——向他收费的时候很少——常常掏出手枪往柜台上一放：“这里唯一掏皮夹的是我。”

后来，我在《新闻报导》已经工作了两三周的时候，阿奇雷·莫拉莱斯问我是否愿意接替治安版一个患病编辑的工作，我高兴地答应了。尽管贝塞里塔由于脾气不好而让人感到害怕，他手下的编辑们却对他像狗对主人一样地忠诚；我在他指挥下工作了一个月的时候，也为能够加入这支队伍感到自豪。这个小组由三四个编辑组成，尽管或许应该称他们为“资料员”，因为他们只管给玛尔科斯和我提供资料，我俩则负责撰稿。最有趣的人是个骨瘦如柴的小伙子，他好像刚从滑稽戏或者木偶戏里走出来似的。我忘记了他的真名实姓，但是我还记得他用的那个人从电台广播中熟悉的名字——巴科·戴内戈里——，还记得他那闲散的形象以及那魔鬼般夸大了他近视眼睛的厚厚眼镜。我还记得他在广播剧中扮演情郎的丝绒般柔和的声音，演广播剧是他业余在中央广播电台从事的活动。

贝塞里塔是个不知疲倦的劳动者，他对自己的职业有一种

没有节制的狂热、一种专注。似乎世界上没有什么能让他感兴趣，除去那些流血的盛宴——殉情自杀、动刀结帐、强奸、骗奸、乱伦、杀子、顺手牵羊、纵火、秘密卖淫、被海水拖上岸或者挂在悬崖峭壁上的尸体——我们这些他手下的杂工，日日夜夜地跑遍利马那些臭名远扬的城区警察局去搜集上述材料，那些城区是：胜利区、前景区和卡亚俄港口区。他翻阅着那些事件，只需要片刻他就能把材料一一洗清和识别出有合适污垢的材料：“这里有消息！”他的指示简短而明确：“去采访这个人！去核实一下这个地址！我闻出来这里面有笔大款。”当某个编辑带着按照他的指示写成的消息回来时，他总是善于——一面删节或者补充，那双小眼睛一面烁烁发亮，同时张着嘴巴露出了门牙——突出事件的精采、恐怖、残酷、卑鄙、曲折的特征或者细节。有时在妓院里喝过啤酒之后，他还要到《新闻报导》的印刷车间里去最后核实一下他那个版面——实际上那一个版面等于是两页、三页或者更多页——是否按照他规定的鲜血和污泥的配额原封不动地印出来了。

我到各个警察局的察看行动，在七点左右开始；但是，在比较晚一点的时候，大约从十点或者十一点起，巡警们带着“货物”回到局里来了：有窃贼、残忍的情敌、酒吧和妓院里斗殴的伤员或者男妓，对最后这一种人的追捕是很凶狠的，也总是让他们占据治安版的“荣誉”地位。贝塞里塔在便衣警察和国民警卫队里有一张敏锐的情报网，他给他们提供服务——在治安版上发表或者掩饰对他们有利的消息——通过这些情报人员的帮助，我们常常能够抢在我们的对手——《最后一点钟》——前面。贝塞里塔的版面是主宰暴力死亡和丑闻的多年女王。但是，这份新出来的报纸，《最后一点钟》，《日报》的晚报，在标题和报导中引进了土话和黑话——地方俗语和惯用语——，在向贝塞里塔争夺王位并且有几天真的夺走了：这让

贝塞里塔气得发疯。相反地，赢了《最后一点钟》一次，用大剂量的死亡和拉皮条的消息压倒《最后一点钟》，使得贝塞里塔不停地哼哼，发出离奇的大笑，那声音仿佛出自地道或者石洞的深处，而不是人的喉咙。

尽管我们两家报纸为争夺这个喜欢危言耸听的王权而面对着残酷的竞争，后来我竟然成为《最后一点钟》治安版负责人诺尔文·桑切斯·赫尼非常要好的朋友。诺尔文是尼加拉瓜人，来利马天主教大学攻读律师资格。他利用业余时间开始搞新闻，结果发现自己这一禀赋。还发现了自己有这方面的才干，如果可以把他和贝塞里塔具有的本事称之为才干的话（秘鲁的其他读者后来把这一本事发挥到犯罪的程度）。诺尔文那时很年轻，长得消瘦，绝对地放荡不羁，慷慨大方，孜孜不倦地寻花问柳，还是个啤酒“桶”。他常常喝到第三杯或者第四杯的时候就开始背诵《堂吉诃德》，他很会记东西。接着，他就热泪盈眶地喊道：“他妈的，多棒的散文！”卡洛斯、米尔顿和我经常去联盟大街《日报》报社的大楼上《最后一点钟》的编辑部里找他，或者他到潘多大街来接我们，然后一起去喝啤酒，或者是在发工资的那一天去妓院。（几年以后，可爱的诺尔文回尼加拉瓜去了，据他在1969年给我的一封信中说，他意想不到地成了一个规矩人，那时他在波多黎各大学开办讲座。他放弃了新闻专业，改读经济，毕业以后，当上了政府官员。但是，不久以后，他的结局却是《最后一点钟》上常用的那一种：在马那瓜的一家酒馆里，斗殴中被人杀死了。）我们经常光顾的地方是中国人的小酒吧，位于戈尔梅纳大街周围，那些地方破旧、充满烟味和散发不出去的其它臭味，整夜开门营业；有几个酒吧还把餐桌之间用屏风和薄木板隔开——就像中餐馆里那样——屏风和木板上有不少人用笔、刀子或者烟头写下、刻下或者烫下的种种铭文。所有这些酒吧中都有熏黑和布

满污垢的屋顶，都有粉红细砖铺成的地面；刚从山里出来、勉强能说一些西班牙语的堂倌们，把成桶的锯末倒在地上，为的是比较容易地清扫醉鬼们呕吐的污物和黏痰。借助憔悴的灯光可以看到利马市中心夜游神们卑劣的弱点：顽固不化的酒鬼，捕捉机会的中产阶级的人妖（指男扮女装的男妓——译者注），妓女保镖，小流氓，刚刚告别了独身生活的职员。我们聊天，吸烟；他们讲述自己记者生涯中的惊险故事，我一面听他们说话一面感到自己远远超过了即将到来的16岁，已经是个十足的放荡不羁的家伙和百分之百的记者。我悄悄在想：我现在的的生活正是伟大的塞萨尔·巴列霍（秘鲁著名诗人，1892—1938——译者注）从特鲁希约省来到首都时过的那种日子；我第一次阅读塞萨尔·巴列霍的作品是从那年的夏天开始的——大概是接受卡洛斯·内伊劝告的结果。塞萨尔·巴列霍不是也在放荡不羁的利马酒吧和妓院里过夜的吗？他的诗歌、他的短篇小说不是证明了这一点吗？

卡洛斯·内伊·巴里奥努埃沃在那几个月里是我的文学引路人。他比我大五六岁，可是已经读了许多书，特别是现代文学的书籍，并且在《新闻报导》的文化副刊上发表了一些诗歌。有时到了深夜，当啤酒赶走了他的羞怯心理——鼻子已经绯红、眼睛由于体温升高而幽幽发光的时候——他从衣袋里掏出一首起草在报社稿纸上的诗歌念给我们听。他写的诗歌很难懂，里面有一些奇奇怪怪的话语，我好奇地听着，因为这些诗给我揭示了一个完全是前所未有的世界、现代诗歌的世界。卡洛斯让我看到了马丁·阿当的存在，他能背诵许多马丁的《海外诗歌》中的作品；他一直在暗中侦查马丁那放荡不羁的形象——介于精神病院和酒馆之间——他怀着宗教般的热忱，到政府宫附近的高尔达诺酒吧，在诗人马丁·阿当从原来决定住院的精神病诊所出院的日子里，那里是诗人的总部。

卡洛斯·内伊对我文学方面的教诲，远远超过军校的老师，也远远超过我在大学里的多数老师。通过他的帮助，我了解了一些作家和作品，这些作家用火焰给我的青年时期留下了印记——比如：安德烈·马尔罗（法国作家，1901—1976——译者注）的《人的状况》和《希望》，美国的“迷惘的一代”的小说家们，尤其是萨特，一天下午，卡洛斯送给我一本萨特的题为《墙》的中篇小说集，罗萨达出版社出版，吉列尔莫·阿基雷作序。从这本书开始，我就同萨特的作品和思想建立了一种对我的爱好产生决定性影响的关系。可以肯定，也是卡洛斯·内伊第一个跟我谈起埃古伦（秘鲁诗人，1882—1942——译者注），谈起超现实主义，谈起乔伊斯（詹姆斯·乔伊斯，1882—1941，爱尔兰作家，代表作长篇小说《尤利西斯》——译者注），大概乔伊斯的《尤利西斯》也是卡洛斯给我买的，那是由圣地亚哥·鲁埃达出版的非常糟糕的译本，顺便说一句，我跳着页码勉强看了一遍，没有读懂什么东西。

但是，除去卡洛斯让我阅读的那些作品之外，我还应该感谢他的是，在那放荡不羁的夜晚里，我的朋友卡洛斯·内伊让我全部了解了我一直不知道的在那个广阔的世界里存在着的作家和作品，在此之前我竟然一点也没有听说过他们的存在；他还让我凭直觉感觉到文学的丰富多彩，而在此之前，文学对我来说仅仅是几部虚构的惊险小说和一些古典或者现代主义的诗人。

在利马市中心那几间肮脏的小房屋里或者是在喧闹和混杂的妓院里，跟卡洛斯·内伊谈作品、作家、诗歌，是令人兴奋的。因为卡洛斯既敏感又聪明，他对文学怀着巨大的爱，文学对他来说，的确意味着是某种比他为之全部献身的新闻要更深刻和集中的东西。过去我一直以为，卡洛斯·内伊总会在什么时候出版一部向世人展示他那巨大才华的诗集，因为他似乎在

隐藏着自己的才华，在深夜里当酒精和失眠已经驱散了他心里的全部胆怯和自我批评精神的时候，我们才能得以窥见他那巨大才华的一丝闪光。后来他没有出书，我倒是更怀疑他的一生是在利马报纸编辑部那令人失望的办公室与“放荡不羁的生活所需要的夜晚”之间虚度过去了，今天，我对于他这种情况已经不感到惊讶了。因为实际情况是，我看到了其他一些像卡洛斯·内伊这样青年时期的朋友，他们似乎有可能成为我们共和国文坛的佼佼者，可是由于缺乏信心、由于那过早而致命的悲观主义情绪而逐渐冷漠和枯萎了；这种悲观主义的情绪尤其是秘鲁优秀人才身上的一种病，或许可以说是他们用来抵抗在一个如此贫困的环境中文化和艺术生活中庸俗、欺骗和失望的奇怪方式。

在我们有些钱的时候，就不去戈尔梅纳大街上中国人的酒吧了，而是去一处放荡而幽雅的地方：“黑一黑”。在圣马丁广场一处檐廊下的地下室里，我感觉自己好像在梦中的巴黎，仿佛在一处地下室的酒吧里，朱利埃特·格雷科在唱歌，存在主义的作家们在恭听。“黑一黑”是一家带有知识文化包装的舞厅；那里常常举办戏剧演出和诗歌朗诵，可以听到法国音乐。黎明时分，在一张张小餐桌旁，在贴有“纽约”字样的四壁空间里，可以看到这样一个高雅而古怪的动物群体：有像塞尔乌罗·古铁雷斯那样的画家，此人从前当过拳击手，据说，一天夜里他向一名军人挑战、要对方钻进出租车里去抡拳头；那里有演出下来的男女演员和乐师；或者纯粹就是领带加西装的浪荡鬼和夜游神。就是在那里，一天夜里大家喝了很多啤酒，这里一个名叫贝兰多的阿雷基帕人让我尝一尝“比奇卡达”，他向我保证说，如果我吸下这些白粉，酒精造成的眩晕一下子会消失得干干净净，我就会立刻清醒过来并且一整夜都会精神。果然，这种“比奇卡达”由于吸用过量或者是由于身体的

过敏反应，让我产生极度的神经兴奋，产生一种比任人摆布的醉态还要糟糕的焦躁和不适，打消了我再次体验白粉滋味的愿望（这次可卡因事件 40 年以后在 1990 年的竞选运动中又戏剧性的复活了）。

那年夏天，由于在《新闻报导》工作的关系，我第一次看到了死尸。那情景留在我的脑海里，总是不时地回到我的眼前，让我感到悲伤和压抑。一天下午，我刚到报社，贝塞里塔就打发我去前景区抓一条“情报员”刚刚告诉他的消息。圣保罗旅馆是个卖淫的下流去处，位于七·二八大街的巷道里，当时那个街区以卖淫、抢劫和杀人而臭名昭著。警察放我和摄影记者进了旅馆，穿过一条黑暗的走廊和两侧对称的小房间，走到尽头时我突然撞上了那具裸体死尸，他是被一个年轻的混血姑娘用刀捅死的。了不起的埃戈·阿基雷一面从不同的角度拍照一面跟刑侦警察开玩笑。那里流淌着淫秽和粗俗的空气，超过了地下的暴行。在几天中，我用圣保罗旅馆里这桩神秘的“夜蛾”杀人案填满了《新闻报导》一个又一个版面，一面打探着这位“夜蛾”的生平，一面寻找她的朋友和亲戚的踪迹，一面走遍酒吧、妓院和肮脏的街巷搜集一切与她有关材料，一面写出成为《新闻报导》一道道大菜的那些通讯报道。

回到地方新闻组以后，我还有点怀念那个因为在贝塞里塔指挥下工作才得以窥见的地下世界。但是，我没有时间感到厌倦。编辑部主任又派我去追踪采访“肥母鸡”和“大公鸡”彩票的中奖人。这个狩猎活动的第一周还是第二周让我们明白了那几百万的得主正在特鲁西约。我上了一辆报社的运货卡车，就同摄影记者一道寻踪去了。在 70 或者 71 公里处，一辆迎面开来的卡车迫使我们的司机离开了公路。我们在沙地上滚了两滚，我的身体撞碎了玻璃被甩了出去。当我从昏迷中醒来时，一个好心的轻型载重汽车司机把我拉回了利马。我和摄影记者

(他也受了一些轻伤)都住进了疗养院,《新闻报导》用交通事故的消息刊登了一小块文章,把我俩当做战场上的英雄介绍了一番。

我在疗养期间,有一天,出现了一个极度危险的时刻,那是发生在我和摄影记者共住的房间里,突然来了一位高洛尼亚尔大街的“夜蛾”,她名叫玛戈达,从几天前开始我和她有了一段浪漫史。她年轻,颇有姿色,深栗色的头发梳着刘海儿;一天晚上,在妓院里,她同意用赊帐的方式为我提供服务(当时我身上的钱只够房费)。后来,我们白天在展览馆公园茅屋旁边的冰激凌店里会面,然后去看电影,手拉着手,在黑暗里接吻。在她突然出现在我住的疗养院的房间里之前,我见过她两三次。当她正坐在我身边的床上时,我通过窗户看见我父亲正向这边走来,我的面部表现一定是显得恐怖极了,因为她立刻就明白了可能要发生某种严重的事情,便迅速起身离开房间,跨过门槛时与我父亲擦肩而过。我父亲大概以为这位浓妆艳抹的女士是摄影记者的客人,因为他一句话也没有问我关于她的事。尽管那个夏天我像个大人一样工作和娱乐一番,可是面对着父亲的形象我仍然是个孩子。

因为这段轶事,我现在提到了玛戈达——我不知道这是不是她的名字——还因为我想那时我是爱上她了,尽管当时毫无疑问我是不会向任何一位我那些放荡不羁的朋友坦白的,因为一个头脑清醒的人难道会爱上一个妓女吗?疗养院里那一天是我最后一次见到她。后来一系列事件突如其来地发生了。从疗养院出来不久之后,我不得不去皮乌拉旅行,我去找她的那个夜晚,她已经不在高洛尼亚尔大街那座房子里干活了。一年以后,当我重返利马时,又去那里打听,想看一看她是否还在;那座房子已经不是妓院了,(就像我一样)早已变成一个让人尊敬的地方了。

在《新闻报导》工作了一个月或者一个半月之后，我和父亲就我的前途问题有过一次谈话。为了换个环境，在此之前我们又一次搬了家，从波尔塔大街那个单元房迁到胡安·方宁街上的一处住宅里，也还是在米拉芙洛尔区。由于我下班很晚——说真的是在黎明时分——我父亲就给了我一把家里的钥匙。我们在餐室里谈话，摆出一副他喜欢的那种过分虚假的郑重架势。我像一贯在他面前那样总是感到不自在和不放心，因此含含糊糊地低声说，新闻是我真正的爱好。读完军校之后，我打算从事新闻工作。不过，既然我已经在《新闻报导》工作了，那为什么在我读中学五年级的同时不保留这份工作呢？不在莱昂西奥·布拉多读下去，我可以在任何一所国立中学注册读书，比如，瓜达鲁贝或者米尔顿·卡尔巴哈尔中学，工作和学习同时兼顾。然后再进圣马尔科斯大学，在上课的同时仍然不放弃《新闻报导》的工作。这样，在我读书的同时就可以继续从事我的新闻工作了。

他让我把话讲完，最后表示同意：这是个好主意。不喜欢这个计划的是我母亲。这份让我每天都不在家过夜的工作，使她提心吊胆，还让她怀疑这里面有某种坏事（也就是说，怀疑这里面的真相）。我知道有许多个夜晚她都是在醒着等我回家，因为有几回在黎明时分，我在朦胧中听到她踮着脚尖走来收拾我随便扔在房间里的西装（我母亲除去对父亲表示的热情之外，其它的热情就表现在干净和整齐上。我继承了干净这个优点：我不能容忍肮脏；至于整齐，除去与写作有关的事，并不是我的长处）。但是，尽管我这个读中学最后一年时还要继续在《新闻报导》过夜的想法让她感到害怕，她还是不敢反对我父亲的决定，再说就算她反对也顶不了什么大用。

这样，就在发生去北方公路上的车祸时——在3月中旬——我已经开出来学籍证明，同时告诉莱昂西奥·布拉多我不

再回那里了；为了注册读五年级，我还在两三所国立中学做了大概的调查。这些学校都把我列入了等待注册的名单，我相信总会有个学校接受我的，因此对这件事就没放在心上。我以为到最后一封推荐信就可以为我打开瓜达鲁贝、米尔顿·卡尔巴哈尔或者别的哪个国立中学的大门（必须是国立中学，因为国立可以不交学费，还因为我想象这些学校对我从事新闻工作可以变通些）。

可是就在疗养院的医生们给我治疗翻车造成的内伤时，我这些计划全部落空了，而我还不知道呢。除去我母亲之外，我的几位舅舅、舅妈也在为我夜间的活动提心吊胆。他们从这里或者那里打听到有人看到我在酒吧里或者舞厅里；最糟糕的是，一天夜里，我突然在“黑—黑”舞厅撞上了我那个最爱玩、爱闹的舅舅：霍尔赫。当时，我跟卡洛斯·内伊、诺尔文·桑切斯和会绘画的巴戈·西斯内洛斯坐在一张台子旁边；那里还有两三个我刚刚认识的家伙。可是霍尔赫舅舅却对他们非常了解，一次单独谈话时他告诉我，这几个家伙是在逃犯、酒鬼和吸白粉的；他还问我：你一个毛孩子跟这种人混在一起能干出什么好事来？我的解释非但没有让他安心，反而更为我担心了。

他们为我开了一次家族会议，舅舅和舅妈们判断说，我显然正走在堕落的道路上，必须采取措施。他们的决心是无所畏惧的：要跟我父亲谈一谈。从前他们一直不见我父亲，也知道我父亲憎恨他们。他们认为我母亲的婚姻是不幸的，但是为着我母亲的面子，他们曾经为向我父亲敞开大门做过努力，并且在遇到我父亲的时候总是热情对待。可是，他却毫不退让，也不掩饰自己的感情。他从来不去拜访我的舅舅们。他总是把我母亲送到拉拉舅妈、卡比舅妈或者我外祖父母的家门口，可是绝对不下车去打个招呼，就是在夜里，当他回来接我母亲的时

候也绝对不下车。跟我父亲谈话的决定是一杯他们喝下的苦酒，为的是他们认为的重大原因。

佩德罗舅舅、胡安舅舅和霍尔赫舅舅到我父亲的办公室去了。我一直不知道他们的谈话是怎样进行的。但是我可以猜想得出来他们都说了些什么。比如，要是我还在干这种工作，那就永远也念不完中学，也永远无法攻读什么专业了。还有：为了将来的前途，我必须立刻放弃这份夜间工作。

在我离开疗养院没有几天又重新回到我的工作岗位时，一天下午，我刚刚走进《新闻报导》，阿奇雷·莫拉莱斯亲切地对我说：“亲爱的朋友，真遗憾，您就要离开我们啦！我们会想您的；我们觉得您已经是我们这个大家庭中的一员了。”这样，我才知道我父亲已经替我辞职了。

我来到他的办公室，只要看看他的脸色——那种紧要关头时刻的脸色：带些铁青色，冷冰冰的嘴唇微微张开，眼睛直勾勾地盯着人，瞳孔里闪烁着黄色的火星——就可以知道要发生什么事情了。他没有告诉我舅舅们来访的事，就破口粗暴地骂起来，他说我进《新闻报导》不像有责任心的人那样好好工作，而是染上一身恶习堕落下去了。他愤怒地咆哮着，我想他会揍我一顿。可是并没有打我。他只是给了我短短几天的时间，让我拿出我将要读中学五年级的学校注册证明。当然了，我可没有打算申辩说某个国立中学没有我入学的空位子。

这样，一夜之间，我从一个光顾酒馆和下流地方的人变成了一个四处寻找结束中学学业课堂的辍学的学生。在这之前，我浪费的时间太多了。当时已经是3月底了，我跑过的学校都没有空位子了。这时，我冒出来一生中最为正确的想法之一。我去了电话中心站，给皮乌拉的鲁乔舅舅打电话。我给他讲了发生的事。鲁乔舅舅，从我懂事起就不断地解决家里的问题，现在又来解决我这个问题了。他认识皮乌拉的圣米盖尔国立中

学的校长，那所学校在他家附近；他马上去找校长谈这件事。两个小时以后，他给中心站打来电话，告诉我已经替我注册了，某日就要开学上课，他说奥尔卡舅妈很高兴我能跟他们住在一起。他还问我：需要买车票的钱吗？

我提心吊胆地来到父亲面前，确信他肯定会臭骂我一顿，不批准我这次出门求学。可是，恰恰相反，他认为很好，甚至说了一句很让我开心的话：“我看你在皮乌拉再一面读书一面搞新闻。你可别拿我当傻瓜！”

干嘛不边读书边搞新闻呢？为什么不一面读中学五年级一面在皮乌拉某家报社工作呢？我向《新闻报导》的朋友们提出这个问题。和蔼可亲的阿尔丰索·德尔博伊，领班编辑，认识《工业报》的老板，他写了一封信把我推荐给老板。阿奇雷·莫拉莱斯为我写了另一封推荐信。

告别聚会那一天刚好是我的生日，1952年3月28日，我和卡洛斯·内伊、米尔顿·冯·海塞和诺尔文·桑切斯·黑尼，在利马中国区卡彭街一家中餐馆里喝啤酒。那是一次阴郁的告别聚会，因为他们都是我非常尊重的朋友，或许还因为我凭直觉感到，我再也不能同他们一道重新分享那结束了我童年生活的令人发烧的经验了。后来果然如此。第二年，当我重返利马时，既没有同他们交往也没有再度光顾那种环境，但是后来我的记忆还是怀着酸甜的味道保留着那段生活，并且过了好久以后，我用富有想象力的加工润色极力在《酒吧长谈》中再创造出来。

我用《新闻报导》给我的最后一次工资买了一张科鲁斯·德·查尔彭长途汽车公司开往皮乌拉的车票。我妈妈含着眼泪给我打点行李，我把自己的全部书籍和那部小小剧作的手稿都塞进手提箱里了。

坐在摇摇晃晃的公共汽车上，穿过北部海岸无边无尽的荒

原，心里捕捉着种种感想：一方面为离开那份冒险的工作、《新闻报导》那有文学味道的东西以及我遇到的那些好友而感到非常难过，但是一方面又为能够重新看到鲁乔舅舅感到高兴，另一方面想象着这第二次居住在遥远的皮乌拉可能出现的情景而感到好奇和激动，就这样度过了旅途中的 24 小时。

第九章 鲁乔舅舅

如果说在我生活过的 55 年里可以挑选一年重新过一次的话，那么我要选择在皮乌拉度过的那一年，那时我住在鲁乔舅舅、奥尔卡舅妈家里，一面在圣米盖尔学校读中学五年级，一面在《工业报》工作。从 1952 年 4 月至 12 月，那里我身边发生的一切事情，都让我处于一种脑力和体力都充满热情的状态，后来我一直怀着思念的心情记在心中。在种种事情里，最主要的是鲁乔舅舅。

各位舅舅中他排行老大，佩德罗外祖父之下，略萨部族的首领就是他，大家有事都找他帮忙；从我记事起，在科恰班巴，当他带我去游泳池学游泳的时候我成了世界上最幸福的人，那时我就暗暗地喜欢上了他。

全家都为鲁乔舅舅感到骄傲。外祖父母和姨外婆经常讲述鲁乔在阿雷基帕耶稣会学校里如何每年都获得优秀奖；可爱的外祖母还翻箱倒柜地找出鲁乔的记分册，让我们看看鲁乔出色的毕业鉴定。大家都不怀疑凭着他的才干他可以赢得各种胜利，可是鲁乔舅舅没有能够把学业继续下去，因为他长得太帅了，在女人身上屡屡得手，这把他给毁了。在他还非常年轻的时候，刚要进大学，就把一位表妹的肚子搞大了；在特别大惊小怪和严肃之极的阿雷基帕，这一丑闻逼得他不得不离家去利马，直到全家平息下来为止。可是他一回到家里就又主演了另

一场闹剧：在他刚刚结束少年生活不久的时候就同一个名叫玛丽的阿雷基帕女人结了婚，她比他大 20 岁。这对夫妻不得不离开这座吓坏了的城市到智利去了；鲁乔舅舅在那里开了一家书店，他的风流韵事仍然不断，最后导致毁灭了他这一次早婚。

离婚以后，他来到科恰班巴，外祖父母住在这里。在我最早的记忆里，总是浮现着他那电影明星般年轻漂亮的相貌以及礼拜天家庭聚餐时大家讲述鲁乔舅舅追求和征服女人的业绩中的趣闻逸事；从这时起，鲁乔舅舅经常帮助我做作业，给我课外辅导数学。后来，他到圣达克鲁斯工作了，起初跟外祖父一道承包萨伊比纳庄园；随后自己单干，给几家公司和产品做代理人，其中就有法国的波梅里香槟酒。圣达克鲁斯以多有玻利维亚最漂亮的女人而闻名，因此鲁乔舅舅总是说，他在生意里赚的钱全都花费在波梅里香槟酒上了，他自己买下这些酒去招待当地的美人。他不断地来科恰班巴，每一次他的到来都成为拉迪斯劳·卡布雷拉大街上这所住宅里的一股巨大力量。我比任何人都高兴，因为虽说我非常喜欢各位舅舅，但是却特别爱他，我觉得他才是我真正的爸爸。

终于，他头脑清醒了，跟奥尔卡舅妈结了婚。他俩到圣达克鲁斯去了一躺，据传说，鲁乔舅舅在当地惹恼了许多恋人，其中有一位——名字也叫奥尔卡的美人——一天下午骑马走到奥尔卡的窗前，朝着里面连发五枪，因为她垄断了——至少在理论上——猎获的宝物。我对鲁乔舅舅的特别喜爱不仅仅因为他对我亲热，还因为他头上因生活永远更新而戴上的历险光环。因为从那时起我就为仿佛从小说时走出来的人们感到着迷，他们把乔卡诺的这一诗句变成了现实：“我愿意生活在激流中……”

鲁乔舅舅一生始终在变动工作，各种行当他都要尝试一

番，总是不满意手上正在干的活计，虽然大部分尝试都结果不好，他却从来不感到厌烦。我们在玻利维亚的最后一年，他还在向阿根廷走私橡胶。这是一项玻利维亚政府口头上对外说要打击、私下里加以鼓励的生意，因为这是该国一个重要的外汇来源。阿根廷由于大战中倾向轴心国的立场而受到国际封锁的制裁，所以用黄金价购买这种亚马孙大森林里的橡胶——或者生胶。我记得我跟着鲁乔舅舅去过科恰班巴的一些仓库，那里的橡胶在经过伪装放进开往边境的卡车之前，必须撒上滑石粉以便去掉臭味；我还记得当让我也在那些违禁品上撒了一把粉时我感到一种犯罪般的刺激。在大战结束前不久，鲁乔舅舅的一支车队在边境上被扣留了，他和他的合伙人们赔得只剩下了衬衣。正是在此时他和奥尔卡舅妈——还有两个小女儿：万达和巴特里西娅——来到皮乌拉在外祖父母身边安了家。

在皮乌拉，鲁乔舅舅在罗麦洛商号、一家汽车推销店里干了几年；可是 1952 年我去他那里住的时候，他又在务农了。他租下了奇拉河畔的圣何塞庄园，在那里播种棉花。那座庄园位于伯塔和苏亚纳之间，距离皮乌拉两小时左右的路程；我跟着鲁乔舅舅多次到过那里，每周总要开着一辆摇摇晃晃的黑色运货卡车去两、三次，为的是检查灌溉、打药或者整地的情况。就在他跟雇工们说话的同时，我骑着马闲逛，或者在小溪里洗澡，或者给庄园里的小伙子和缝洗的姑娘们瞎编一些热闹的爱情故事。（我记得我写过一部这类中篇小说，还按上一个文绉绉的题目：《牧女》。）

鲁乔舅舅是个书迷，年轻时还写过诗歌。（后来，我进入大学以后，从他年轻时在阿雷基帕的朋友们，比如奥古斯托·塔玛约·巴尔加斯、埃米里奥·强比翁、米盖尔·安赫尔·乌加尔特等老师们口中得知，他中学时期的同学们都确信他有知识分子的才华。）那时我还记得他写的一些诗，特别是一首十四行

诗，他在诗中把一位贵妇人美丽的信物比做项链上的珍珠；那年在皮乌拉我们谈话时我说到我的爱好：哪怕是饿死我也要当个作家，因为文学是世界上最美好的东西；他常常给我朗诵诗歌，同时鼓励我要坚持自己的文学爱好，不要考虑后果，因为——这是我学到的重要一课而且也努力把这一课转达给我的孩子们——一个人最大的不幸就是一生在做他不喜欢的事情而放过了他愿意干的事。

鲁乔舅舅听我给他朗诵《印加王之逃遁》、很多诗歌和短篇小说，他有时做几点批评——我基本功方面的缺点是大量的——为了不伤害我这个爬格子新手的自尊心，他是很慎重的。

奥尔卡舅妈事先已经为我准备了一个房间，在达克纳大街他们住宅小院深处，那条街几乎与桑切斯·塞罗大道相通，面对着梅里纳广场，我要去的新学校——圣米盖尔就在那里。鲁乔舅舅的家占据着一座旧建筑的底层，有小客厅、餐室、厨房、三间卧室，还有几间洗澡间和卫生间。我的到来打乱了家里的秩序——除去万达和巴特里西娅两个表妹，一个九岁，一个七岁，那时小表弟鲁乔（与他父亲同名——译者注）也出生了，已经两岁——为了让我能够有个独立的房间，表妹和表弟不得不挤在一个房间里。我的房间里有两个书架，上面摆着鲁乔舅舅的书：埃斯巴萨—卡尔贝（西班牙一大出版社——译者注）早年间的多卷本、雅典出版社出版的古典丛书，特别还有罗萨达出版社出版的当代文库多卷本选集，有三四十本小说、散文、诗歌和戏剧，可以肯定经过那一年狼吞虎咽的阅读，我把这些书从头到尾读了一遍。在鲁乔舅舅的这些书籍中，我发现了一本墨西哥迪亚纳出版社出版的自传，这本书让我好几夜不能入睡并且在我心里产生了巨大的政治震撼，那就是汉·巴尔丁写的《黑夜落在后面》。作者在纳粹统治时期是德国共产党员，他这本自传中有大量地下战斗的故事、为革命做出牺牲的突发事变

以及难以忍受的过火行为，这对我来说是一声爆炸，迫使我第一次认真思考正义、政治活动和革命。尽管在这本书的末尾巴尔丁严厉地批评共产党牺牲了他的妻子又用厚颜无耻的方式对待他，我记得在读完这本书之后我仍然非常敬佩这些世俗的圣徒，他们虽然冒着酷刑、砍头或者终生被监禁在纳粹地牢里的危险，却把毕生献给了为社会主义而奋斗的事业。

由于学校离家近在咫尺——我只要穿过梅里纳广场就到校了——我就尽可能晚地起床，然后飞快地穿上衣裳，上课的哨声吹响时便箭一般地射向学校。可是，奥尔卡舅妈却不答应我不吃早饭，她常常派女仆把牛奶和黄油面包给我送到圣米盖尔去。我不知道有多少次刚上早晨第一节课时我不得不窘迫地看着绰号叫“魔鬼”的教导主任走进教室喊我：“巴尔加斯·略萨·马里奥！到门外去吃您的早饭！”在《新闻报导》干了三个月夜游神加嫖客式的记者之后，现在倒退为受管束的孩子了。

对此我毫无怨言。奥尔卡舅妈和鲁乔舅舅对我的溺爱让我感到幸福，同时让我感到高兴的是，他俩拿我当成年人对待，让我完全自由地外出或者在家里看书看得很晚（这对我来说是常事）。因此，我早晨起床上学是很费劲的。奥尔卡舅妈在空白卡片上为我签好字，这样我就可以随便为自己的迟到编造一些借口了。可是我迟到的次数实在太多了，于是就请两个表妹负责每天早晨叫醒我。可爱的万达做得小心、谨慎；可是小表妹巴特里西娅则趁机发泄她的坏脾气，毫不胆怯地把一杯冷水泼到我的脸上。在那张长着翘鼻头、亮眼睛的面孔后面和一头卷发的脑袋里，隐藏着一个七岁的鬼精灵。她经常泼在我脸上的一杯杯冷水变成了我的噩梦，我总是在梦中怀着提前到来的战栗等待着冷水的袭击。冷水的打击使我目瞪口呆，我愤怒地用枕头砸她，可是她早就逃开了，站在院子里用一串笑声回答我，其声音之大与她那半是皮包骨的身体很不相称。她那没有

礼貌的种种行为打破了家中传统的纪录，甚至我的纪录。如果有什么事情让巴特里西娅表妹不高兴，她能够几个小时几个小时地又哭又跺脚，直到这闹声把鲁乔舅舅从小屋里叫出来为止；有一次，我看到鲁乔舅舅把她拉到淋浴喷头下面，让她穿着衣服洗澡，看她会不会停止哭闹。有一段时间，小表妹巴特里西娅睡在我的房间；一天，我忽然心血来潮给她写了一首诗，她学会了记在脑子里，然后就经常在奥尔卡舅妈的女友前面朗诵，这让我满脸通红，因为她故意拉长腔调，发出一种冻僵了的声音，让诗歌显得更糟：

小姑娘睡觉了
她睡在我身旁
小小的手
白白的手
轻轻贴在
她的身旁……

有时我飞快地掐她一下或者揪揪她的耳朵；于是，她就咋咋呼呼地尖叫起来，好像有人在剥她的皮一样；为了让鲁乔舅舅和奥尔卡舅妈不相信她这一套，我不得不用恳求或者出洋相的办法安抚她。她常常给这样的交易标出价来：“要么给我买巧克力要么我还叫喊。”

皮乌拉圣米盖尔中学面对着萨莱撒诺中学；它不像后者有一片宽敞、舒适的校舍，有的是用苇箔和铁皮建造的旧房子，不适合用于教学；但是，圣米盖尔由于校长——玛罗金博士，我给他添了不少让他头疼的麻烦——的努力，成为一所极好的学校。那里既有来自皮乌拉贫困家庭——来自曼卡切里亚、咖伊纳塞拉和其它郊区——的孩子，也有皮乌拉中产阶级、甚至社会上层家庭的孩子，他们之所以去那里上学，是因为萨莱撒诺中学的神甫们让他们无法忍受，或者是因为受到圣

米盖尔优秀教师的吸引。玛罗金博士能够请来城里的杰出专家上课——特别是给我这个年级、毕业班的年级上课——由于这个关系，比如我吧，就有幸听到了吉列尔莫·古尔曼的政治经济学。我想，就是这门课，加上鲁乔舅舅的劝告，激励着我后来在大学里攻读文学和法律。在来到皮乌拉之前我曾经下决心只搞哲学和文学。但是，吉列尔莫的课程使人觉得法律要比纯粹与诉讼有联系的东西深刻和重要的多：它是通向哲学、经济、一切社会科学的大门。

我们还有一位优秀的历史教师，奈斯多尔·玛尔托斯，他每天给《时代报》写一篇地方题材的文章，题为《反对票》。玛尔托斯老师，一副生活没有条理的样子，放荡不羁且冥顽不化，有时似乎是从整夜喝奇恰酒的小酒馆里直接来上课的，头发不梳，胡须不剪，围巾遮住半张脸——在热带的皮乌拉居然用围巾！——一到了课堂上，他就变成了英俊的解释者、一位美洲历史中印加前和印加时期的壁画画家。我如醉如痴地听着他的课，一天上午在课堂上我感到自己成了孔雀，因为他虽然没有提到我的名字，却列出全部理由说明任何一个杰出的秘鲁人都不可能成为“西班牙语文化学者”，也不会去赞扬西班牙（这些话正是那天我说的，因为时逢西班牙大使来皮乌拉访问，我在《工业报》我管的专栏里发表了一篇文章）。他的理由之一是：在殖民统治的300年间有哪位君主屈尊访问过西班牙帝国的美洲属地吗？

文学教师有些乏味——我们不得不死记硬背那些修饰经典作家的形容词：圣胡安·德·拉·克鲁斯前面是“深刻而本质的”；贡戈拉前面是“巴罗克的和古典主义的”；克维多前面是“雕琢的、风趣的和不朽的”；加尔西拉索前面是“意大利化的、提前夭折的和胡安·博斯甘的朋友”——但是，这位老师善良之极，他名叫何塞·罗布雷斯·拉苏里，这棵麻木不仁的栎

树（西班牙语中的“罗布雷斯”为“栎树”之意——译者注）发现了我的文学爱好时，对我非常赏识，经常借书给我看——他把所有的图书都用玫瑰色的纸张包上封皮和加盖图章——我记得在那些书中，我阅读的头两本书是阿索林的《经典作家之外》和《堂吉诃德之路》。

上了两三周课之后，我壮着胆子把我小小的剧作交给了罗布雷斯老师。看了作品以后，他提出一项让我激动不已的建议。当时学校正准备搞一场演出庆祝7月份的皮乌拉周。咱们为什么不向校长提议圣米盖尔今年就演出《印加王之逃遁》呢？玛罗金校长批准了这一建议；无需商量，我负责指挥排练，准备7月17日在百乐剧场首演。我欣喜若狂，急忙跑回家去讲给鲁乔舅舅听：我们要排练《印加王之逃遁》啦！而且是在百乐剧场呀！

即使仅仅让我在舞台上通过剧中虚构的生活体验由我来编造的故事，我欠皮乌拉的恩情也是无法偿还的。可我在其它方面也欠它的情。我有些要好的朋友，其中几位的情谊一直持续到如今。我在萨莱撒诺中学时的一些老同学这时已经转到圣米盖尔来了，比如，哈维尔·希尔瓦、马诺罗和里查德·阿尔达迪；在新同学中还有特布伦孪生兄弟、雷翁表兄弟和拉伊卡达兄弟，我同他们成为推心置腹的好友。中学的这个五年级结果成了开拓性的一年，因为第一次在一所国立中学里实行男女混合制。在我们班上有五个女孩子；她们坐在另外一排；我们男生跟她们的关系是很规矩的，总保持一定距离；其中一个女生名叫尤兰达·比莱拉，根据我皮夹子里像护身符一样随身携带的那张褪了色的节目单上的记载，她是表演三个“信奉灶神的处女”之一。

在所有这群朋友中，最亲密的是哈维尔·希尔瓦。当时，他已经16岁，可能后来发育的得更厉害：肥胖、贪食、聪明、

不知疲倦、不认真、惹人喜爱、随时准备参与任何冒险的勾当、比所有的人都慷慨大方。他说，那年我就把他给说服了：远离巴黎是无法生活的，我们应该及早到巴黎去，为了确保买到机票我还拉着他去开了一个联合储蓄户头（我记忆的情况是，此事发生在利马，我们已经是大学生了）。他的食欲大得异乎寻常，一到发零用钱的日子——他住得离我家很近——他就来找我，请我去桑切斯·塞罗大街上的女王饭店，叫来葡萄酒和啤酒共享。我俩还经常去看电影——去市府影院、百乐剧场或者是那个卡斯迪亚露天电影院，那里用单机放映，因此每放完一盘之后就要停机换拷贝，另外还要携带座位才行——我俩还去戈劳乌俱乐部游泳池游泳，在我打消了他父亲、皮乌拉城里一位深受爱戴的医生谆谆告诫他如果逛妓院会染上梅毒所造成的恐惧心理之后，还把他给拉到了通向卡达卡奥斯路旁的“绿房子”里去了。

“绿房子”是一座大茅舍，比住宅要简陋，比起通常淫秽和爱打架的利马妓院来，这里是个比较快乐和容易交际的地方。皮乌拉的妓院还保持着传统的聚会、聊天、同时又用于幽会场所的功能。皮乌拉社会各阶层的人都到那里去玩——我记得一天夜里让我大吃一惊的是，我遇上了省长堂·霍尔赫·切卡，他为曼卡切三重奏的通德罗舞曲和库玛纳舞曲感动不已——去听音乐，去吃地方风味菜肴——恰维罗干白、羊肉干、辣子鱼片、奶油生菜、乳白蛋糕、泡沫饮料和浓奇恰酒，或者去跳舞、谈话，当然也做爱。那里的气氛是随随便便、没有规矩、处处欢笑的，只有偶尔一两次发生吵架的事。后来过了很久以后，在我看到了莫泊桑的作品的时候，不能不把“绿房子”同他笔下美丽之极的泰利埃之家联系起来，同样在我脑海里也总是把皮乌拉郊区粗俗、贫穷、欢乐的曼卡切里亚区同大仲马小说中的奇迹宫联系起来。从小时候起，现实中越是让我

感动的人和事就越是贴近文学中的那些人和事。

我们这一代人享受妓院里杰出音乐家的歌声，随着性习惯的改变、避孕药的发现、贞节神话变得陈旧过时以及男孩开始同恋人做爱，我们这一代人埋葬了这个走向灭亡的组织。性自身产生的通俗化，根据心理学家和性医学家的看法，对于社会是非常健康有益的，用这种方式社会可以宣泄超量的神经机能病的压抑。但是，这还意味着性行为的被忽视以及取消了当代人一个特殊的行乐渠道。性爱脱下了神秘的外衣、冲破了根深蒂固的宗教和道德的禁区以及精心设计的礼仪包围圈之后，对于一代又一代新人来说，便成为世界上最自然不过的事，成为一种体操运动，成为完全不是什么生活核心秘密的事，成为完全区别于我那一代人一度是通过性爱可以接近天堂和地狱的东西。妓院是那个地下宗教的庙宇，一个人可以去那里做刺激而富有冒险意味的礼拜仪式，可以在短短几个小时内体验一下另外一种生活。毫无疑问，那是一种建立在可怕的社会不公正之上的生活——到了第二年我才意识到这一点，为自己曾经像一个令人鄙视的资产阶级分子那样去逛妓院、去嫖妓感到非常羞愧——但事实上这为我们许多人提供了一种非常强烈、令人尊敬、几乎是神秘的世界关系，性爱的实践成为某种占卜神圣和礼仪不可分离的东西、与积极发挥想象不可分离的东西、与神秘和羞愧不可分离的东西、与巴塔耶（1872—1922，法国戏剧家——译者注）称之为“触犯”的一切不可分离的东西。对于大多数人来说，性转变为某种自然的东西或许是件好事。对于我来说，过去从来不是，现在也不是。看着一个裸体女人躺在床上，总会有一种最令人激动和慌乱的体验，总是某种如果在我的少年和青年时期性爱不是在禁区、禁令和偏见包围之下，如果那时跟女人做爱没有那么多必须克服的障碍，那么对我来说也就不会有如此重要、如此受到崇敬和充满幸福期待的东西

了。

去卡斯蒂亚郊区卡达卡奥斯路帝那座胡乱涂成绿色的茅舍，要花掉我在《工业报》挣到的微薄工资，因此在那一年里我仅仅去过几回。但是，每次我离开那里的时候脑袋里都装满了欲火中烧的影像，可以肯定，从那时起我就梦想着早晚有一天要编写一个以“绿房子”为舞台的故事。有可能记忆和怀念美化了某种不幸和下流的东西——对于像皮乌拉这样的小城市里的小妓院还能指望什么呢？——但是，我记得，那个地方的气氛是欢乐而有诗意的，那里的人们真的都很开心，不仅嫖客如此，就是充当侍者和保镖的乌龟们、妓女们、演奏华尔兹舞曲、通德罗舞曲、曼博舞曲或者瓦拉查舞曲的乐师们以及面对大家准备菜肴同时在炉灶旁踏着舞步的厨娘也是如此。由于为男女准备的、带有床铺的小房间很少，因此常常要走出茅舍到附近的沙地上，露天之下，躺在紫荆和山羊的包围中性交。为这种不舒适的条件给予补偿的是，皮乌拉夜晚那温暖、发蓝的空气、那充满柔情的满月、那沙丘性感的曲线、从沙丘上可以远眺大河对岸城里闪烁的万家灯火。

到达皮乌拉之后没有几天，我拿着阿尔丰索·德尔博伊和卡斯通·阿奇雷·莫拉莱斯写的推荐信，去《工业报》老板的家里面见堂·米盖尔·塞罗·赛布里安。这是个矮小的老人，有正常人的一半高，因户外活动而面孔黝黑，上面布满了阡陌纵横的皱纹，一对活泼、不安分的眼睛显露出不驯的精力。他拥有三家省级日报——皮乌拉省工业报、契克拉约省工业报和特鲁希约省工业报——以强有力的手段在皮乌拉的一幢小住宅里领导这一切；在卡达卡奥斯那边还有一处棉花农场，经常骑着一头走路偷懒并且像他一样高龄的母骡亲自去农场监工。他骑在母骡上大摇大摆地走在通向旧桥的大道中央，全然不顾汽车和行人。往往在利马大街的工业报报社所在地停留片刻，那母骡

不预先通知就用铁蹄敲击着砖地闯入报社带栅栏的院落，为的是让堂·米盖尔扫一眼编辑部的材料。他是个从来不知疲倦的男子汉，甚至连睡觉时都在工作，谁也别想拿他开心，严肃甚至生硬，但是为人正直，让我们这些在他手下工作的人感到放心。人们传说，一天夜里有人在皮乌拉中心丰盛的酒席上问他是否还有能力做爱。据说堂·米盖尔邀请食客们去逛“绿房子”，他在那里用实际行动解开了人们的疑团。

堂·米盖尔非常仔细地看了推荐信，询问了我的年龄，猜测我如何能把报社的工作与中学的课程结合起来，最后决定雇用我。给我定的每月工资是300索尔，那次谈话还草拟出我的工作范围。上午的课一结束我就得去报社，翻阅利马的报纸，摘录和改写皮乌拉人可能感兴趣的消息；晚上再去两三个小时，写文章，做报道，应付紧急情况。

《工业报》是件老古董。四个印张全是由排字工人涅韦斯先生手排的——我想他从来就不知道莱诺铸排法。看着他在那房间尽头的小隔断里、那由他一人代表的“车间”里工作，等于是看一出戏。干瘦的涅韦斯先生，戴着一副镜片厚厚的近视镜，总是穿着一件短袖衬衫和一条曾经是白色的围裙，把原稿放在左手的阅读架上。他飞快地舞动着右手，从身边的字盘里抽出铅字，排好文章装进字模里，然后他本人用一台老掉牙的印刷机印刷出来，那台机器的颤音撼动了报社的四壁和屋顶。我觉得涅韦斯先生好像是从19世纪的小说、特别是狄更斯的小说里跑出来的人物；他这个行业，他这门娴熟的手艺，似乎是一件古怪的遗物、地球其它地方已经消亡的东西、在秘鲁也将随他一道消亡的东西。

《工业报》的新社长几乎是跟我同时到达皮乌拉的。堂·米盖尔·塞罗·赛布里安从利马把佩德罗·德尔·比诺·法哈尔多、一位久经沙场的记者拉到这里，为的是在与另一家地方报纸

《时代报》的激烈竞争中提高报社的地位（还有第三家报纸《回音与消息》，出报晚，质量差，从来没有好过，印在五颜六色的彩纸上，几乎不能阅读，因为报纸上的字母都留在读者的手上了）。我们这些编辑是皮乌拉河的测量员，负责体育消息的名叫欧文·卡斯提约——后来，他在军事独裁统治期间、在利马那崎岖的新闻世界里飞黄腾达——我负责地方版和国际版。另外，还有社外撰稿人，比如，路易斯·希诺克丘·菲霍医生，他酷爱新闻这一行如同爱自己的本行一样。

我们同佩德罗·德尔·比诺·法哈尔多相处得很好；起初，他想让《工业报》走上非常引人注目的道路，这冲撞了皮乌拉的几位夫人，她们甚至对社长一篇报道中违反常情的口气写信表示抗议。堂·米盖尔要求佩德罗恢复报社传统的严肃风格。

我在那里工作，感到非常开心，因为任何题材和内容我都可以写；有时，借助佩德罗对待我的文学热情的仁慈态度，让我奢侈地在报纸四分之一的印张上发表诗歌。其中有一次，我的一首诗别有用心地题为《绝望者之夜》，占据了一版；堂·米盖尔刚刚下了母骡，他摘下了那顶精美的卡达甘大草帽，说了这么一句让我痛心疾首的话：“今天这一期过于丰盛了。”

除去编写没完没了的消息或者做采访，我还要给两个专栏写文章——《早安》和《钟楼》——一个用真名，另一个用假名；我常常写些时事述评，经常谈论政治和文学（无知胆子大）。我记得有两篇大块文章是谈1952年玻利维亚民族主义革命运动组织发动的革命，这次革命导致维克多·帕斯·埃斯坦索罗登上了总统宝座，以及这次革命所进行的改革——矿业国有化，土地改革——我不停地唱赞歌，直到堂·米盖尔提醒我：我们是生活在奥特里亚将军的军政府统治之下的，因此我必须克制自己的革命热情，因为他不愿意《工业报》被查封。

民族主义革命运动组织的这一次革命令我激动不已。我从

一个非常直接的途径了解到这一革命的细节，因为奥尔卡舅妈的老家、特别是她的小妹胡利娅就居住在拉巴斯，她写给奥尔卡舅妈的信中有许多关于这次起义经过和领袖们的逸事和详情——比如，后来当上副总统的西莱斯·苏瓦索以及矿工领袖胡安·雷钦——这些材料我都用到我写给《工业报》的文章中了。这场左翼社会化的革命，受到秘鲁报界——特别是佩德罗·贝尔特兰的新闻报导——如此激烈的攻击以至于如同我阅读了汉·巴尔丁那本书之后一样，帮助我脑袋和心灵里装满了种种社会主义与革命的思想——或许更准确地说是装满了种种社会主义与革命的形象和激情。

在此之前，佩德罗·德尔·比诺·法哈尔多患了肺病，在以治疗安乐国的结核病患者而闻名的医院（小时候，在外祖父母家里为了让我吃饭，大人们常常拿这家医院吓唬我）住了一段时间，他用半诙谐半恐怖的笔调写了一部关于这家医院的小说，在我们相识后不久，他把小说送给了我。他还让我看过一些剧作。他善意地看待我的文学爱好并且给予鼓励，但是他给予我的真正帮助却是反面性质的，因为他从那时起就让我预感到放荡的生活对于文学所意味着的致命危险。因为无论是他的情况还是我国许多活着的或者死去的作家的情况所表明的那样，文学爱好往往在真正诞生之前就淹没在混乱无序、不守纪律的生活中，尤其是烈性酒中。佩德罗是个不可救药的波希米亚人（放荡不羁的人），他可以一整天——整夜——泡在酒吧里，讲述着开心之极的趣闻逸事，啜饮着巨量的啤酒、皮斯科酒或者随便什么含酒精的饮料。他很快就进入一种微醉的激动状态，这样一呆就是几个小时或者几天，在闪烁着智慧火花的独白中燃烧，这在当时大概就是一种天资的残余吧，而由于生活堕落的缘故他的天资一直没能结出具体成果。他跟里查多·帕尔玛（1833—1919，秘鲁著名作家，代表作：《秘鲁传说》——译者注）的

孙女结了婚，这位勇敢的金发女郎，背着一个婴儿，一次次把他从小酒馆里解救出来。

我一直没有学会喝酒；在我短暂的放荡生活里，在利马记事报工作的那个夏季，与其说是爱好不如说是出洋相，我喝过很多啤酒——比如说，从来不能跟着同事们玩皮斯科酒的游戏——可是我挡不住酒力发作，因为我很快就感到头疼、恶心。来到皮乌拉以后，由于有这么多事情要做：要上课、要在报社工作、要读书、要写东西，因此在咖啡馆或者酒吧间里一坐就是几个小时、聊个没完没了的事，加上周围的人喝得醉醺醺，就让我感到厌烦和恼火了。我经常随便找个借口就逃走。这种对酒精的过敏症，我想是在皮乌拉才有的，与身体不能适应酒精有关，毫无疑问这是我父亲遗传的结果——他从来不能喝酒——还与我的朋友佩德罗·德尔·比诺喝酒易醉的场面给我心中留下的不快有关系，这一不快的感觉越来越强烈，甚至变成了厌恶。在读大学的年代里以及后来的时光，我都没有干过放荡不羁的事，就连那最甜蜜、温和的形式也不沾，比如聚会或者聊天，我总是像猫避开水一样地躲开。

佩德罗·德尔·比诺在皮乌拉仅仅呆了一年半或者两年。他回利马去了，转而到国家报去当领导，那是一份为奥特里亚独裁政权效力的报纸，他未经我同意就把我发表在工业报上的专栏文章转载到国家报上了。我给他写了一封愤怒的抗议书，他没有发表；从此，我再也没有见到他。1956年，独裁政权结束时，他移居到委内瑞拉，不久后就去世了。

我们开始排练《印加王之逃遁》是在四月末、五月初，每周三四次，每天下午下课以后，在学校的图书馆里，圣米盖尔中学和蔼可亲的图书管理员卡尔梅拉·伽尔赛斯女士为我们在楼上提供了一间大厅。挑选演员用了几天时间，演员表上有我们班上的同学，比如，拉伊卡达兄弟、胡安·雷翁和尤兰达·比

韦拉，还有瓦尔德尔·帕拉西奥斯，此人后来成为职业演员并且还是革命领导人。但明星是罗哈斯姐妹、两位校外的姑娘，她俩在皮乌拉很有名气，一个叫里拉，以嗓音美妙而闻名，另一个叫鲁兹，以其戏剧才能而著称全市（此前曾经演过几出戏）。里拉·罗哈斯的美妙歌声，不久以后，在奥特里亚将军正式访问皮乌拉的时候被这位大人物听到了，当即决定给她奖学金并且送她去利马中央音乐学院深造。

我不想再提那部剧作（正像我说过的那样，是一场印加恐怖）；但是，我怀着激动的心情要提一提通过两个半月的时间、在八位演员和帮助我们搞舞台布景、道具和灯光照明人员的热情合作下逐渐创造出来的这一切。在此之前，我没有搞过导演，也没有看到过别人导演，因此我度过了好几个不眠之夜，整宿地做排练笔记。一次次排练、那样一种创作气氛、大家之间志同道合的情谊以及终于看到作品逐渐成型时的欣喜，那一年让我确信：我不当诗人，而是要当剧作家，因为戏剧是文艺之冠，我要像洛尔加（西班牙诗人、剧作家——译者注）或者勒诺尔芒（法国剧作家——译者注）那样，让我的剧作流传到世界上去（我再也没有读过或者看过舞台上勒诺尔芒的剧作，但是那一年当代图书馆摆出的两部剧作，我读了以后产生了非常强烈的印象）。

从第一次排练开始，我就爱上了女主角、苗条的鲁兹·罗哈斯。她有一头波浪般的披肩发，细嫩的脖颈和非常漂亮的双腿，走起路来仿佛女王一样的高贵。倾听她说话是一种神仙般的乐事，因为她给那热烈、舒缓和音乐般的皮乌拉口音中增添了娇媚和戏弄特有的韵味，常常激动着我的心扉。但是，遇到我心爱的女人就总是占据我心头的胆怯，一直妨碍我对她说出恭维话或者让她猜出我对她有感情的话。另外，鲁兹有恋人，是个在银行工作的小伙子，他常来圣米盖尔中学门口找她。

7月中旬，正式上演前夕，我们在剧场里仅仅排练了两次，那时看来阿尔达纳·路易斯师傅似乎不可能按时画完舞台布景了。结果，他刚好在7月17日当天上午干完。为这次演出所做的宣传是巨大的：在工业报和时代报上做广告，在广播电台做广告，最后用广播车沿街做广告——我记得我亲眼看到从报社门口开过去一辆卡车，哈维尔·希尔瓦站在上面用喇叭筒吼道：“请看本世纪的重大事件！千万别错过机会！日场和夜场，在百乐剧场！”宣传的结果是入场券销售一空。首演之夜，许多没票的人强行推倒栏杆，冲进剧场，挤满了两廊和乐池前的通道。由于混乱，省长本人、堂·霍尔赫·切卡的座位也被人占去，他不得不站着看完演出。

演出进行中没有发生事故——或者说基本上没有事故——我和演员们上台谢幕时响起一次又一次热烈的掌声。唯一一个小事故是，剧情中有个浪漫的地方，当印加王——由里查多·拉伊卡达扮演——亲吻女英雄的时候，后者认为自己深深地爱上了他，鲁兹却做出要作呕的嘴脸，并且要哭起来似的。后来，她给我们解释说，并不是因为印加王而恶心，而是皇帝的帽缨上吊着一只活蟑螂。《印加王之逃遁》的首演成功使得我们不得不在第二周又加演两场；其中有一场我偷偷地把万达和巴特里西娅两个表妹带进了剧场，因为文化检查部门规定这部剧作为“15岁以下少年儿童不宜”。

除去《印加王之逃遁》演出，还包括里拉·罗哈斯的歌唱节目和皮乌拉最有特色的人物之一霍阿金·拉莫斯·里约斯的表演。他是个杰出的演说家，现在这一行当已经消失了，或者至少认为已经过时了、变得可笑了；但是，在那时演说术却是享有崇高威信的。霍阿金年轻时居住在德国，他学会了德语，还带回来一架独目镜、一件斗篷、一些稀奇古怪的贵族举止和对啤酒没有节制的爱好。他经常绝妙地朗诵洛尔加、达里奥、乔

卡诺和皮乌拉诗人埃科多尔·曼里克的诗歌（后者的十四行诗《花园吟》是这样开头的：“那是一个金色黄昏的临终……”；我和鲁乔舅舅常常在穿过旷野走向农场时一起大声喊出这句话），皮乌拉的每次文学—音乐晚会上霍阿金都是闪光的明星。除去朗诵诗歌以外，他无所事事，只是戴着独目镜、披着斗篷、牵着那头当作羚羊向别人介绍的山羊在皮乌拉的街头上漫步。他总是喝得半醉，在奇恰酒铺、在酒吧里、在集市的烈酒摊上，面对着无动于衷、把他当作白痴可怜的印欧混血人，颇有感情地朗诵着奥斯卡·王尔德世纪末怪诞的言论或者利马追随王尔德的诗人们的作品，朗诵诗人和小说家阿伯拉罕·巴尔德罗马尔以及 19 世纪“哥隆尼达”派的作品。霍阿金可不是白痴，因为就是在酒精上头的情况下，他往往突然用非常强调的口气谈起诗歌、诗人来，这反映出他跟诗人们有着很深的交往。尊敬之余，霍阿金还让我产生一种柔情，几年以后当我在利马街头上看到他那副完全潦倒的样子，他醉得已经认不出我来，这时我心里痛苦极了。

到了国庆假日的时候，我们年级的同学本想去库斯科旅行，可是用《印加王之逃遁》的演出费，用摸彩、抽奖和义卖的办法集中起来的钱不够支付全部开销，我们只好去利马玩了一周。我虽然跟同学们一道晚上睡在巴西大街的一所师范学校里，可是整个白天我都去米拉芙洛尔区跟外祖父母、舅舅们一起度过。那时我的父母都在美国。那是我爸爸第三次美国之行了，可对我妈来说还是头一回。他们到洛杉矶去了，这大概也是我父亲又一次打算在那里做买卖的尝试，或者是找一份可以使他永远离开秘鲁的工作。尽管他从来也不跟我谈起他的经济状况，我的印象是，由于那次他在纽约探路赔了钱，这时的收入已经减少，所以情况开始变坏。这一次，我父母在美国呆了几个月；再次返回秘鲁时，他们没有在米拉芙洛尔区租房子，

而是在穷人区、里玛克区里租了一套仅仅有一间卧室的小单元房，这是经济拮据明白无误的标志。因此到了那年年底，我回利马准备上大学的时候，我没有同父亲住在一起，而是同外祖父母住在波尔塔大街的住宅里。从那以后，我再也没有同父亲一起生活过。

过完国庆我刚刚回到皮乌拉，就得到一个意外的消息（那一年在皮乌拉真是万事如意）：《印加王之逃遁》在戏剧比赛中获得第二名。这个刊登在利马各报上的消息，工业报在头版上转载了。这个第二名有一小笔奖金，这笔钱过了好几个月，直到外祖父——他不辞辛苦每个星期都去教育部催促——领到之后方才寄到皮乌拉来。这笔钱我用来买了一些书，大概还去了几次“绿房子”。

鲁乔舅舅经常鼓励我当个作家。他还没有天真到劝我^只是当个作家的份上，因为仅仅靠写作，我可怎么活呀？他认为，当个律师可以把我的文学才能同维持生计的工作结合在一起；他催促我从那时起攒钱，为的是有一天可以去巴黎。从此，去欧洲旅行——去法国——的想法就变成了指针。直到六年以后我达到这个目的之前，我一直怀着这个惴惴不安的想法和信念生活：假如我留在秘鲁，我将一事无成。

那时我还不了解秘鲁作家，除去作古的或者耳闻的。一位当代作家，发表过诗歌，写过剧本，那时候路过皮乌拉，他就是：塞巴斯迪安·萨拉萨尔·彭迪。当时，他是佩德罗·洛贝斯·拉卡尔的阿根廷剧团的文学顾问，这个剧团在百乐剧场做短期演出（如果我没记错的话，上演了一出乌纳穆诺的剧作和一出哈辛托·戈劳乌的剧作）。在这两场演出中，我克制着自己胆怯的心理，打算走近塞巴斯迪安瘦高的身旁，他当时正在剧场的走廊里踱步。我很想同他谈谈我的文学爱好，请他给我出出主意，或者只是实实在在地证实一下一个秘鲁人有没有可能成为

作家。但是，我不敢上前；几年以后，我和塞巴斯迪安已经成为朋友的时候，我把那次踌躇不前的情形讲给他听，他简直不能相信。

我多次陪同鲁乔舅舅到内地去旅行，有一次我们去通贝斯了解一桩捕鱼业的生意。我们去过苏亚纳、贝伊塔、塔拉拉、赛丘拉，还去过皮乌拉的山区，例如，阿亚巴卡和万卡班巴，但是在我脑海里留下深刻印象并且把我同大自然的关系连接起来的景物，却是那丝毫也不单调的皮乌拉沙漠，它随着太阳和风一道变化，望着广阔无垠的地平线和明净的蓝天，总会产生这样一种感觉：翻过随便一座沙丘，一定会出现银子般的闪光和泡沫飞溅的海浪。

每当我们乘着那辆吱吱咯咯作响的黑色运货卡车出门的时候，每当在我们眼前展现这样一幅画面的时候：在漫长、灰白、起伏而炎热的土地上，不时地有紫荆的色斑、泥巴和芦苇盖成的小小茅屋搅乱了平静的背景，有神秘的羊群似乎盲目地跑动在巨大的空间里，有突然蜿蜒爬行而过的蜥蜴，还有一动不动、惴惴不安晒着太阳的鬣蜥，我便感到非常激动，感到一种沸腾起来的冲动。那巨大的空间、那无边的地平线——时而像巨人的身影一样现出安第斯山脉的脊背——给我的脑袋里装满了冒险的念头和史诗般的逸事，我计划用这个场景布满舞台要写出的故事和诗歌真是难以数计。1958年我去欧洲——后来在那里住了很多年——的时候，那个景色是我对秘鲁保留的最牢固的印象之一，也是让我经常思念的景色。

临近期末时，有一天，玛罗金博士通知我们五年级的学生，这一次期末考试将不按照事先规定的时间表进行，而是临时决定。这个试验性措施的理由是，可以更为准确地评估出学生掌握的知识。那种事先通告的考试，学生可以在考试前一天夜里死记硬背有关的课程，他们领会的东西往往是不准确的概

念。

全班一片惊慌。这种准备的是化学可到了学校里考的却是几何或者逻辑学的做法，把我们吓得毛发悚然。我们开始想到那无限延期的学年。那可是中学的最后一年啊！

在哈维尔·希尔瓦带领下，我们鼓动同学起来反对这一试验（很久以后我才知道那个试验计划是玛罗金博士的升级论文）。我们开了许多小会，又召开了一次大会，会上推举出一个委员会，由我当主席，以便跟校长对话。校长在办公室里接见了我们，他很有教养地听着我提出公布时间表的要求。但是，他对我们说，这一决定是不能更改的。

于是，我们打算罢课。不取消这一措施，我们决不上课。有几个特别兴奋的夜晚，我同哈维尔以及其他同学一道讨论这一行动的细节。到了商定的那个早晨，上学的时候，我们都到埃及古伦大堤上去集合。但是，到了那里以后，有几个小伙子害怕了——那个时代学生罢课是不可想象的——嘀嘀咕咕地说，这样做会被开除的。这种议论毒化了空气，终于使一群人破坏了罢课。由于这些人临阵脱逃，军心动摇，我们决定下午回去上课。我刚一走进校门，教导主任就把我拉到校长办公室去了。玛罗金博士声音颤抖地对我说，作为这一事件的负责人，应该立即把你开除出圣米盖尔中学。但是，为了不影响我的前程，只罚我停课七天。他还让我告诉“略萨工程师”——他管鲁乔舅舅叫“工程师”是因为他经常看到鲁乔穿着马靴去农场——来学校找他谈谈。鲁乔舅舅只好来听听玛罗金博士的一通抱怨。

这个短期开除我的决定引起一场小小的骚乱，甚至连市长也上门来当调停人，让学校取消这一决定。我不记得是不是缩短了我停课的时间，也不记得是怎样度过那七天的；但是，惩罚结束以后，我感到自己就是那个《黑夜落在后面》从纳粹监

狱里逃生出来的主人公。

我举出这个罢课失败的故事，是因为后来它成为我第一个发表的短篇小说《首领们》的主题；还因为在这个故事里可以隐约看到一种不安情绪的最初萌芽。我想在那个皮乌拉之年以前并没有过多地思考过政治问题。我记得，在我给国际新闻服务社当信差的时候，有份送给编辑们的通知让我非常生气，上面写道，任何有关秘鲁的报道在送往《新闻报导》发表之前都必须征得政府领导委员会的同意。可就是后来我在这家报社当编辑的时候也没有想过我们是生活在军事独裁统治之下的，这个独裁政权早就宣布禁止政党活动，早就把许多美洲人民革命联盟的成员驱逐出境了，比如，前总统布斯塔曼特·依·里维罗和他的几位合作者。

在皮乌拉的那一年，政治飞快地闯入了我的生活，伴随着常常闯入年轻人心中的那种理想主义和惶惑。由于我阅读的那些书籍使我的思想完全混乱，往往问题多于答案，我便整天追在鲁乔舅舅身后，于是他就给我解释什么是社会主义，什么是共产主义，什么是美洲人民革命联盟的纲领，什么是民族革命联盟的纲领，什么是法西斯主义；他还耐心地倾听着我的革命宣言。都是些什么内容呢？是要弄清楚秘鲁是个贫富悬殊惊人的国家，穷人有几百万，可是一小撮人却生活得非常舒适和体面；要弄清楚穷人——印第安人、混血种人和黑人——除去被剥削之外，还被富人蔑视，而大部分富人是“白人”。是要强烈地感受到这一不公正现象应该改变，而这一改变正在通过左派运动、社会主义和革命进行。在皮乌拉最后的几个月里，我悄悄在考虑，到了大学以后一定设法与革命者联系上并且成为他们中的一分子。我还决定报考圣马尔科斯大学而不是天主教大学，因为后者是乖孩子、白皮肤和反动派上的大学。我要上那所国立的、混血种的、不信神的和共产党员集中的大学。鲁

乔舅舅给他一位亲属、童年时的朋友、圣马尔科斯的文学教师——奥古斯托·达玛约·巴尔加斯——写信谈了我的计划。奥古斯托给我写了几行鼓励的话，告诉我在圣马尔科斯一定会为我的志向找到一片沃土。

由于那次罢课，我有些担心地参加了期末考试，心里想也许学校会采取报复行动。但是，我通过了全部考试。那最后两周是在疯狂、激动状态下度过的。跟哈维尔·希尔瓦·阿尔达迪兄弟和登布雷孪生兄弟一道，我们开夜车，复习这一年的课堂笔记；我们常常好像无知一样毫不负责地吃下安非他明，为的是保持清醒的头脑。这种药无需医生开方就可以在药房里买到；我周围这些人谁也没有意识到这是一种毒品。这种人为的清醒和精神亢奋使得我第二天处于虚弱无力的状态。

考完最后一门，有过一次文学遭遇，我觉得是有长远效应的。正午时分，我回到家里，很高兴离开了学校；由于连续开夜车，身体疲惫不堪，决定好好睡上几个小时。上床以后，顺手拿起鲁乔舅舅的一本书，那书名也没说出什么名堂：《卡拉马佐夫兄弟》。我飞快地阅读起来，在催眠状态下，像个幽灵一样从床上坐起来，不知道我在哪里、我是谁，直到奥尔卡舅妈口气严厉地来提醒我：应该吃午饭了！应该吃晚饭了！应该吃早饭了！在陀思妥耶夫斯基的魔术和书中故事那些离奇人物所产生的痉挛性的力量以及由于两周考试开夜车和吃安非他明所造成的特别亢奋的神经状态之间，那一口气连续近 24 小时的阅读，与毒品文化和嬉皮士革命相比，在 60 年代“阅读”这个良性的词可能获得的意义上说，那是一次真正的“旅行”。后来，我又重新读过《卡拉马佐夫兄弟》，更加赞赏这部作品无穷无尽的复杂性，但是再也没有产生像那个 12 月的白天和夜晚有过的强烈感受，我用小说中那美妙无比的晚会结束告别了中学生活。

考试之后，我在皮乌拉又逗留了几个星期。霍尔赫舅舅大概要开着自己的汽车来钦保特附近的圣哈辛托庄园；佩德罗舅舅在那里当医生；鲁乔舅舅决定到那里去找他们，这样兄弟几个就可以见面了；我也可以顺便搭乘舅舅们的车返回利马去了。为了争取时间做好入圣马尔科斯的准备工作，外祖父早就把考试复习大纲给我寄来了，在去工业报上班之前，我把早晨的时间都用于学习大纲。

我向往考进大学、开始成年人生活的前景，但是离开皮乌拉和鲁乔舅舅让我感到难过。这一年，在我从少年儿童向青年过渡的时期里，他给我的支持是我一生中最美好的事之一。如果语言表达有意义，可以说这一年我过得很幸福，是前几年我在利马生活时所没有过的，尽管那时也曾经有过一些美妙时光。在皮乌拉，从1952年4月到12月，在鲁乔舅舅和奥尔卡舅妈身边，我平平静静，过着无忧无虑的生活，无需掩饰我的想法、我的愿望和我的梦想，这帮助我安排好一种把才能与无能同爱好结合起来的生活。1953年全年，在写给我长长的复信中，鲁乔舅舅从皮乌拉继续用忠告和鼓励给我帮助。

或许就是因为这个原因，但不仅仅是这个原因，皮乌拉对我来说是有重大意义的。把我住在那里两次的时间都加起来也不超过两年，但是这个地方出现在我写的作品中的次数要比世界上任何一个地方都要多。以皮乌拉为背景的长、短篇小说和剧作，并没有把那里的风土人情透彻地表述完毕，仍然围着我争先要变成虚构小说。看到自己写的作品能够搬上舞台所产生的快乐和在那里结交的许多好朋友，并不能说明一切，因为理智从来不能解释感情，人们同某个城市建立的联系，其性质如同男人突然绑在女人身上一样，那是一种真正的激情、有着深刻而神秘根源的激情。实际上，尽管从1952年底开始我再也没有回到皮乌拉去住——偶尔去拜访过几次——我仍然以某种

方式继续留在那里，我心里装着它走遍了世界，耳朵里总是响着皮乌拉人说话时唱歌般疲惫的声音——他们爱说“哎呀呀”、“妈妈的”和最高级形容词中的最高级：“美极极极了”、“贵极极极了”、“醉极极极了”——心里欣赏着它那郁郁寡欢的沙漠，有时还能感受到它那火舌般的阳光对皮肤的灼炙。

1987年反对银行国有化的战斗打响以后，三次抗议集会中有一次就是我们在皮乌拉举行的；1989年6月4日我在阿雷基帕宣布参加总统竞选以后，皮乌拉是我第一个去发动竞选运动的城市。皮乌拉地区是我走过最多的省和县的地区，也是我在竞选运动中回去最多的一个地区。可以肯定，我对皮乌拉的事和皮乌拉的人从内心深处的偏爱介入了我的竞选活动。毫无疑问，正是因为如此，1990年6月当我发现皮乌拉的选民并不回报我的感情时我感到非常失望，因为大批的人在最后一轮选举中投了我对手的赞成票，尽管那位先生在竞选运动中仅仅悄悄地访问过一次皮乌拉。

与霍尔赫舅舅会面的旅行一拖再拖，直到12月底的一个清晨我们方才出发。我们这次旅行还出了事故，在公路上不得不换掉轮胎和修理烧得过热的马达。同来自利马的舅舅们的会面是在钦保特进行的，当时那里还是个安静的渔村，下榻的旅游饭店距离海水清洁的沙滩很近。我们办了一个家庭晚宴——有霍尔赫舅舅的媳妇、卡比舅妈和佩德罗舅舅——次日清晨，我向鲁乔舅舅辞行，他要回皮乌拉去。跟他拥抱时，我哭了。

第十一章 阿尔贝托同志

1953年的夏天我是关在外祖父母租的波尔塔大街的白色别墅里一个单元房中度过的：我一面读书准备进圣马尔克斯大学，一面写一个剧本（故事发生在一个荒岛的暴风雨中）；还

作一些诗送给邻居的小姑娘玛德莱娜，她妈妈是法国人，也就是别墅的产业主。这是又一次半途而废的浪漫史，可这一次不是因为胆怯，而是那位母亲对金发的玛德莱娜看管得太严。（差不多30年以后，一天夜里，当我走进利马的玛尔萨诺剧场的时候，那里正在上演我写的一个话剧，一位美丽的太太拦住了我的去路，我没有认出她来。她面带一种难以确定的微笑递给我一首情诗，那第一行、我唯一敢念出声音的一行诗，烧得我像一个火把。）

我们人文科的考试是在圣马尔克斯大学分散在利马市中心的一所旧房子里进行的，地点在赫罗尼摩神甫大街，那里开办着幻影般的地理研究所。从那天起，我就跟莱娥·芭尔芭和拉法埃尔·梅里诺交上了朋友，她和他像我一样也是应考生，也同样喜爱读书。拉法埃尔从前上过警察学校，那是决定攻读法律之前的事。莱娥是黑一黑社其中一位老板的女儿、是20年代一系列著名的工人战斗中一位无政府主义工团领袖的后代。在一场又一场考试的间歇中，在一天又一天、一周又一周等待通知我们去口试的日子里，我、拉法埃尔（我们简称他“拉法”）和莱娥谈论文学，谈论政治；我感到与我的同龄人一道共同经受那心绪不宁的日子是得到了补偿的。莱娥是那样热情地谈到塞萨·巴耶霍（秘鲁著名诗人，1892—1938，著有《西班牙，我喝不下这杯苦酒》——译者注），她能背诵巴耶霍的许多诗歌，至于我也开始仔细、认真地阅读起巴耶霍的作品来，我尽可能像喜欢聂鲁达一样地喜欢这位诗人，我是从中学起就怀着永远钦佩的心情阅读聂鲁达的作品的。

我跟拉法埃尔还去过海滩，还互相交换过书籍，我还给他念过我写的短篇小说。可是我们跟莱娥就专门谈论政治，用秘密谈话的方式。我们都吐露了心里的秘密：与独裁为敌，同情革命，赞成马克思主义。可是，秘鲁还有共产党员吗？埃斯巴

尔撒·萨尼亚杜（奥德里亚总统手下的特务头子，以屠杀共产党人闻名——译者注）不是把共产党人全都杀光、监禁和驱逐出境了吗？那时，埃斯巴尔撒·萨尼亚杜正在政府领导岗位上占据一席默默无闻之地，但是全国都知道就是这个没有资历、没有政治经验的人物，奥德里亚将军把他从不起眼的贩酒买卖中调到政府里来，现在是独裁政权倚仗的安全部门的首脑，是幕后指挥检查书刊、广播的人物，是下达逮捕令和流放令的人物，是在工会、大学、国家机关、通讯部门内建立密探和告密网络的人物，他镇压了一起又一起反对政府的活动。

尽管如此，圣马尔克斯大学忠于自己的革命传统，于前年，1952年，向奥德里亚挑战。以恢复学生权利为名，圣马尔克斯人要求佩德罗·杜兰多校长辞职，举行罢课，占领了校务委员会；后来警察把学生从那里赶了出去。几乎罢课的所有领导人都被下狱或者放逐了。莱娥知道这一事件的详情，知道圣马尔克斯学生联合会和各个联合中心的辩论情况，知道美洲人民革命联盟与共产党人之间的战争（这两个组织都受到政府的迫害，可是他们之间却相互厮杀）；这些情况让我听得目瞪口呆。

莱娥是我接触的第一个没有受过系统教育的女孩，她不像米拉芙洛尔富人区我那些女友急忙结婚当个贤妻良母。她有文化修养，决心拿下学位，决心干自己的职业，决心自强、自立。她既聪明、有性格，同时又温柔多情，甚至会为一个故事激动得落泪。我想是她第一个对我谈起何塞·卡洛斯·马利亚特吉（秘鲁共产党创始人，1895—1930，著有《关于秘鲁现实的七篇论文》——译者注）和《关于秘鲁现实的七篇论文》的。大学还没有开课，我们已经成为莫逆之交了。我们一起去看展览，去逛书店，去电影院，看法国片子，当然是去市中心正在放映法国片的两家新电影院：巴黎和贝亚里兹。

我去法诺大街打听录取结果的那一天，有人刚一发现录取名单上有我的名字，周围便有一群人朝我扑过来，给我做新生洗礼。圣马尔克斯的洗礼是温和的：给新生剪掉一些头发，迫使他剃光头。离开法诺大街，晃着铰得乱七八糟的头发，我去买了一顶贝雷帽，到蜂房大街一家理发店剃了个光头。

为了学习法语，我早就在法语同盟注了册。我那个班上有两个男生，一个是黑人、化学系的学生，另一个是我。其余二十几个女生——全都是米拉芙洛尔和圣伊西德罗的女孩——她们常常拿我俩开心，嘲笑我俩的发言，把我俩轰到大街上去。几周以后，那黑人实在忍受不了她们的捉弄，就离开了这个班。我这个大兵式的光头理所当然地成了这些可怕的女同学们欺负和开心的目标（其中有一位是秘鲁选美小姐）。但是，我感到听杰出的女教师索拉尔夫人的课真是一种享受，由于她的教导，短短几个月以后，我能够借助字典阅读法文书籍了。我在位于威尔逊大街上的法语同盟的小图书馆里度过了许多幸福的时光，时而翻翻杂志，时而读读那些明快的散文，比如纪德、加缪和圣埃克苏佩里的作品，这些作家使我有了一掌握蒙田用的语言的理想。

为了挣些钱，我跟家里经济状况最好的霍尔赫舅舅谈了一夜。他是一家建筑公司的经理，他让我去做计时工——去银行存款，起草信函，再分送到机关办公室——这些都不影响我上课。这样我就可以买香烟——抽烟很凶好像蝙蝠一样，总是抽黑烟丝，先是“印加王”牌，后来是“国家总统”牌——和看电影了。不久后，又找到了一份工作，是脑力劳动：旅游杂志的编辑。老板和社长是霍尔赫·奥尔金·德·拉瓦耶（1894—1973），一位非常文雅的画师和漫画家，30年前、在20年代的大型杂志《多元与世界》上颇有名望。虽然是贵族却很穷，地地道道的利马人，一讲起利马的传统、神话和流言蜚语就津津

乐道、不知疲倦，可是一想起或者更确切地说是为了支付每期的费用要收集足够的通知单的时候，奥尔金·德·拉瓦耶就成了一个心不在焉和爱做梦的杂志制作者。杂志由他亲自设计版面、由他和值班编辑从头写到尾。在我之前，到过这个窄窄的编辑部的还有一些著名的文人，其中就有塞巴斯迪安·萨拉萨尔·邦迪（1924—1965，秘鲁诗人、剧作家、小说家，著有《爱情，伟大的迷宫》等——译者）；在我去跟奥尔金·德·拉瓦耶先生谈话那一天，他就给我提到这一情况，他用这种方式告诉我，尽管工资微薄，能继任如此卓越人物的岗位也算是对我的补偿了。

我接受了这项工作，从那时起有两年的时间，我用了不同的笔名撰写了杂志上二分之一或者四分之三的文章（这些笔名中有一个是亲法味道的樊向·纳塞，用来署在戏剧评论文章上面）。所有这些文章中，我想起有一篇，题为《一座塑像周围》，是为抗议独裁政权中的教育部长——塞农·诺里亚加将军——犯下的一桩野蛮行径而写的，因为他下令从一组纪念塑像中撤掉博罗内西漂亮的塑像（西班牙人阿古斯丁·盖罗尔的作品），因为他觉得那姿势缺乏英雄气概（博罗内西，1816—1880，秘鲁军人，1880年6月初在抵抗智利军队向阿里卡城围攻的战斗中英勇牺牲，被称为“阿里卡英雄”——译者注）。代替原来塑像（雕出的是他在中弹倒下的那一刻形象）的是难看的挥舞国旗的形象，现在成了利马美丽的纪念碑中不协调的一景。奥尔金·德·拉瓦耶对于这一破坏行径十分愤慨，但是他担心我的文章会激怒政府和查封杂志社。后来，他还是发表了这篇文章，并没有出什么事情。用我在旅游杂志社挣的工资，每期给我400索尔——不是月刊，而是每两个甚至三个月才出一期——我可以支付两份法国杂志预订金——秘鲁索尔在什么时间又是怎样稳定的呢？——一份是萨特的《现代时光》，另一份是莫里斯·马德奥的《新文学》——每个月我去市中心的一个小办公室领取。用这些收

人，我可以生活下去——住在外祖父母那里我可以不交房租和饭费——特别是有空闲时间可以读书，可以去圣马尔克斯上学，不久又投身到革命中去了。

开课的时间很晚，除一门课程之外，其它的都令人失望。当时，圣马尔克斯还没有衰退到后来 60、70 年代一幅大学讽刺画的地步，更没有变成再后来的极左甚至恐怖主义的堡垒，但是已经没有 20 年代的影子了，那是 1919 年会商组织的著名一代，即文科发展的最高峰时期。

那著名的一代人中，学校里还有两位历史学家——霍尔赫·贝萨特里和拉乌尔·波拉斯·巴雷内切阿——以及前一代中的某些名人，比如，哲学方面的玛里亚诺·伊贝里戈，人种学方面的路易斯·巴尔卡塞尔。医学系，奥诺里奥·德尔卡多在那里授课，有利马最优秀的医生。但是，大学里的氛围和运转既没有创造性也不严格要求。思想和心灵上已经出现崩溃，虽然很普遍却仍然没有明朗；老师们不时地缺课，一些教员很有能力，另一些则属于麻木的平庸之辈。进入法律系学习并准备攻读文学博士学位的人，必须进行两年基础课程的学习，其中要上若干门选修课。我当时选修的全部课程都是文学的。

大部分课程由于老师知之甚少或者失去了教书的兴趣而讲授得十分乏味。但是，我记得其中有一位使我青年时期获得了最佳的智育经验：讲授“秘鲁历史渊源”的老师——拉乌尔·波拉斯·巴雷内切阿。

这门课及其派生出来的内容，证明我在圣马尔克斯的那几年没有虚度。它的中心议题不可能十分严谨和博学，因为不是秘鲁历史，而是研究这门历史的开端。但是，由于讲课者的学问和口才，每堂课都精采地展示了有关秘鲁过去和对这一过去互相矛盾的注释及读物的情况，这些注释和读物是编年史家、旅行家、探险家、文化学者、各种书信和文件造成的。波拉

斯·巴雷内切阿身材矮小、大腹便便、穿着孝服——那一年他母亲去世——他天庭很宽，蓝眼睛里闪烁着嘲讽的目光，翻领上总是落满头皮屑；他在那小小的课堂里变得高大起来，我们都怀着宗教般的热忱、全神贯注地追踪着他的每一句话。他的讲述优雅、完美，一口有趣而纯正的西班牙语——他的大学专业是从教授黄金世纪的经典作家开始的，他深入研读过这些作家，这在他讲述的过程和准确、丰富的表达中留有痕迹——但他绝不是让人听起来没有根底空话连篇的教师。波拉斯注重准确性到了狂热的程度，对于未经证实的东西他绝对不能肯定。他那些精采的表述总是要通过宣读用小字写好的卡片加以标定，那些卡片距离眼睛很近，为的是可以一字不漏地念出。在他的每一堂课里，我们都感觉可以听到某些前所未闻的东西，即个人研究的成果。转年，当我开始同他一道工作时，我证实了波拉斯的确在准备这门他开设了多年的课程，其严谨程度仿佛是个首次面对听众的人。

我在圣马尔克斯的头两年里，做到了在中学时没有做到的事：成为一个非常用功的学生。我深入地学习每一门课程，甚至我不喜欢的课程，完成老师要求的所有作业，有时还请老师开出补充书目，以便去圣马尔克斯图书馆或者阿班卡伊大街的国立图书馆借阅，我在这两个图书馆里度过了这两年中的许多时光。虽说这两个图书馆远非标准图书馆——在国立图书馆里，你得跟做作业的小学生分享阅览室，他们把房间闹成了疯人院——在那里我养成了在图书馆读书的习惯，从此凡是我住过的城市我都要去图书馆读书，其中有些城市的图书馆——大不列颠博物馆的阅览室——我甚至在那里写出了我的大部分作品。

但是，在所有的课程中，我读书最多、用力最大的还是“秘鲁历史渊源”这门课，波拉斯·巴雷内切阿的智慧闪光照得

我眼花缭乱。我记得，有一次上过一堂关于美洲史前神话的精彩讲解之后，我跑到图书馆去找课堂上引证过的两本书，尽管其中一本恩斯特·卡斯伊莱尔的书几乎立刻就征服了我，但另一本——佛拉塞尔的《金色分支》——却成为1953年我最重要的读物之一。波拉斯这门课对我的影响是如此之大，以至于在我上大学的头几个月里甚至常常在想：我是否应该攻读历史而不是文学，因为历史即波拉斯的化身，有颜色，有动人的力量，有创造力，似乎更加扎根于生活。

我在班上交了几个朋友，我鼓动朋友们一道来排演一出戏。我们选定了巴尔多·依·阿里亚卡的一出风俗喜剧，甚至抄好了脚本，分配了角色，可是到最后这个计划落了空；我想这是我的过错，因为在此之前我已经搞政治了，政治活动开始越来越多地耗费我的时间。

在这群男女朋友中，乃丽·阿尔瓦的情况是很特别的。她自幼在艺术学校学习钢琴，其爱好是音乐，因此她进圣马尔克斯是为了获得全面的知识。自从我们头几次在文科大院的棕榈树下的谈话开始，我在音乐方面的无知着实让她吓了一跳，于是她给自己规定了一项任务：对我进行音乐教育；她拉我去市府剧场听音乐会，坐在楼座的第一排，她给我简略地介绍演出者和作曲家的情况。我则在文学方面为她提供咨询；我清楚地记得：我和她都喜欢罗曼·罗兰的巨著《约翰·克利斯朵夫》，我们一卷一卷地从阿桑卡洛大街上胡安·麦西亚·巴卡的书店里买全了这套作品。热情的胡安先生赊给我们这套书，我们按月分期付款。每周去这家书店一两次翻翻有无新书，成为一项职责。赶上走运的日子，麦西亚·巴卡还在旁边的书库里请我俩喝咖啡、吃热馅饼。

但是见面次数更多的、实际上是每天课堂内外都要见面的人，还是莱娥。开课不久，一个名叫菲力斯·阿里亚斯·斯勒伊

博尔的就加入到我们中间来了，于是很快就成立了三人小组。菲力斯是前一年进圣马尔克斯的，但是因病中断了学习，所以跟我们在一年级读书。他的家族属于上层社会——其姓氏常常与银行家和外交家联系在一起——但是他本人却来自一个贫困、或许贫困之极的家庭。我不知道他母亲是寡居呢还是离异，但只有菲力斯与她生活在一起，母子二人住在阿雷基帕大街的一幢小别墅里；虽然他曾经在利马富家子弟学校——圣达·马丽亚——读书，却一向是分文无有的，从他的衣着打扮上看，显而易见，是过着拮据的日子。热中于政治在菲力斯身上——这种情况非同一般——要比莱娥和我强烈得多。他对马克思主义已经有所了解；他有些书籍和小册子，借给我俩阅读。我读了以后为这些禁书的性质吓得目瞪口呆；这些书籍必须重新包上书皮，免得让埃斯巴尔撒·萨尼亚杜安插在圣马尔克斯的密探发现，这些走狗时时刻刻准备抓捕《新闻日报》上所说的“搞动乱的”和“煽动分子”——那时所有的报纸都支持独裁政权，当然也都是反共的；但是佩德罗·贝尔特兰这家报纸要比其他所有报纸加起来都反共。自从菲力斯加入进来以后，别的话题都放到次要地位了，而政治——确切地说是社会主义和革命——成为我们谈话的中心议题。我们的谈话有时在圣马尔克斯的门廊里——大学花园的老房子前面还保留着，就在利马的市中心——有时在科尔梅纳或者阿桑卡罗咖啡馆；有时是莱娥把我们带到圣马丁广场穿廊下“黑—黑”地下室去喝咖啡或者可口可乐。与从前我在《新闻报导》时光顾这里的情形不同，这时我滴酒不沾，我们谈的都是严肃的大事：秘鲁独裁政权的倒行逆施，在苏联发生的政治、经济、科技、文化、伦理道德方面的巨大变化（保尔·艾吕雅的诗中写道：“在那个国度里/没有妓女/没有盗贼/没有神甫。”），在毛泽东领导的中国发生的巨大变化，一位法国作家——克洛德·罗伊——访问了中

国并且写下许多奇迹，《了解中国的钥匙》就是我们每字每句都很相信的一本书。

我们的谈话常常持续很长时间。有好几次，我们从市中心步行到莱娥的家，位于小多列士大街。然后，我和菲力斯继续前进，直到位于阿雷基帕大街、几乎邻近安卡摩斯的菲力斯家门口；最后我一个人向波尔塔大街走去。从圣马丁广场到我家需要走一个半小时。亲爱的外祖母在餐桌上给我留了饭菜，我不在乎饭菜凉不凉（总是老样子，那时我唯一可以吃干净的是：肉末炒饭和炸土豆片）。如果说我不在乎饭菜（外祖父开玩笑说：“对于诗人来说，饭菜是连篇废话。”），那么也不十分需要睡眠，因为尽管我上床的时间很晚，我仍然还要在人睡前看几小时的书。由于我的热情和一向的专注精神，菲力斯和莱娥变成了一件时时刻刻盘踞在脑海里的事；我跟他和她在一起的时候，心里总是想：有这样的朋友真是愉快，跟他们可以推心置腹、可以共同计划一道分享的未来。我内心深处还悄悄在想，千万别爱上莱娥，因为对三个人来说都是致命的。再说，谈恋爱这种事不是典型的资产阶级的弱点吗？发生在一个革命者身上是不可想象的。

在此之前，我们已经接上了一直渴望的关系。在圣马尔克斯的走廊里，已经有个人来找我们打听情况，仿佛漫不经心地问我们：怎样看待被捕的大学生，或者是大学里不讲授的文化题目——比如，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和科学社会主义——根据一般常识任何一个受过教育的人都应该知道的话题。第二次和第三次，那人又问了同样的问题，他顺口问我们：是否有兴趣组织一个研究小组，以便研究审查机关、对独裁政权的恐惧和资产阶级大学本身的性质阻挠圣马尔克斯研究的问题。莱娥、菲力斯和我都回答说：我们乐意组织起来。从我们进大学以后不到一个月，我们就成立了一个研究小组，这是卡

乌依德（处于地下秘密状态的共产党试图重建的名称，几年前由于镇压、脱党和内部分裂这个名称已经销声匿迹了）的成员必须步入的第一阶段。

我们那个小组的第一位指导员名叫埃克多尔·贝阿尔，后来到了60年代成为民族解放军的游击队长，为此还蹲了几年监狱。这个小伙子长得很高，可亲可爱，面孔像个圆圆的奶酪，声音响亮悦耳，这份天赋使他能够当上中央广播电台的播音员。他比我们三个大几岁——那时已经在读法律了——跟他一道学习马克思主义是一件愉快的事，因为他很聪明，善于组织小组讨论。我们学习的第一本书是乔治·波利兹写的《哲学基本教程》，接着是马克思的《共产党宣言》和《法兰西内战》，后来是恩格斯的《反杜林论》和列宁的《怎么办？》。我们这些书籍是在潘多大街上的一家小书店里买的——有时做为饶头还能得到一本过期的《苏联文化》，那封面上总会有一些面色红润，带着微笑的农妇，她们身后是麦田和拖拉机——书店的老板是个智利人，嘴上的大胡须总是被裹在宽宽的领带里，他在书店后面有个大箱子，里头藏着大量的造反文献。若干年后，在我阅读康拉德那些充满阴郁的阴谋家的小说时，这位供应秘密图书的书店老板灰色而神秘的面孔，总是浮现在我的脑海里。

我们在不断变动的地点开会。有时在阿班卡依大街一座破旧的楼里找个可怜的小房间，那里住着我们的一个同志；有时在下桥大街一个小房子里，那是一位面色苍白的姑娘的家，我们给她起了名字叫“白鸟”，有一天在她家里让我们着实吓了一跳：就在我们讨论得最热烈的时候，突然之间来了一个军人。原来他是“白鸟”的哥哥，看到我们他并没有感到吃惊；可是我们再也不去那里开会了。有时是在上区的一家公寓里，女主人秘密地同情我们，她在花园深处给我们找了一间挂满蜘

蛛网的房屋。我至少参加过四个社团的活动；转年，我成为其中一个团体的指导员和组织者；我已经忘记了指导我、同我一道接受指导和我指导过的同志的面貌和姓名。但是，我十分清楚地记得第一团体的同志；后来我们开始参加卡乌依德的活动时，我们同第一团体里的大部分同志组成了一个支部。除去菲力斯和莱娥，还有一个瘦瘦的、说话声音细细的小伙子，他浑身上下都是小模小样的：小小的领结，轻柔的举止，缓缓的碎步。他名叫玻戴斯塔，是我们支部第一任负责人。另外一个成员则相反，他名叫马丁内斯，人类学系的学生，他身体健壮，性格爽朗：他是印第安人，长得魁梧有力，为人热情，工作起来很有韧性；他在团体里作汇报时总是说个没完没了。他那古铜色岩石般的面孔从来没有表情变化，就连最激烈的争论也不能使他变脸。相反地，安东尼奥·穆尼奥斯，胡宁地方的山里人，却有幽默感，有时他开玩笑来能够打破我们会议中那葬礼般的严肃气氛（1989—1990年的大选期间，我又遇到了他，他正在胡宁各省组织“自由运动委员会”）。还有就是那个神秘的姑娘“白鸟”，她常常让我、莱娥和菲力斯暗暗在想：她是否知道什么是团体，是否意识到有可能被捕，是否知道自己已经是个造反战士了。“白鸟”虽然长得光洁白皙、举止娇媚，却能够读任何书籍和作汇报，但是似乎领会的东西不多，因为有一天她突然跟团体里的人一一告别，理由是做弥撒要迟到了……

我们参加团体短短几周之后，贝阿尔就认定莱娥、菲力斯和我已经成熟，可以去承担更重要的使命了。他问我们是否乐意与党的某个负责人见面。他为我们安排了当天夜里见面，地点是米拉芙洛尔区的巴尔多大道；于是华盛顿·杜兰·阿巴尔卡露面了——当时我只知道他的假名——他说，捉弄密探的最佳办法就是在富人区的露天地里聚会，这让我们吃了一惊。坐在

一张长椅上，头上就是以前我不成功地追求美丽的芙洛拉·芙洛莱斯和另一位资产阶级女孩的林荫道旁的榕树树冠，华盛顿给我们描绘出一张共产党历史的简表，从1928年何塞·卡洛斯·马利亚特吉建党开始，直到今天用卡乌依德的名称从废墟中重新站立起来为止。有了这样的历史开端之后，在《阿毛塔》（马利亚特吉创办的杂志——译者注）的启发下——我们在团体里也学习了《关于秘鲁现实的七篇论文》（马利亚特吉的代表作——译者注）——党已经落入埃乌多西奥·拉威内斯之手，这个人在当上总书记之后被第三国际派往智利、阿根廷和西班牙（内战时期）作代表，后来叛变成秘鲁最反共的人，成为《新闻日报》和佩德罗·贝尔特兰的盟友。后来，除去何塞·路易斯·布斯塔曼特—里维罗（1894—1988，法学家，1945—1948任秘鲁总统——译者注）短暂的三年执政期共产党可以在光天化日活动之外，一届又一届独裁政权和残酷的镇压使得党在越来越困难的秘密状态下偷偷摸摸地生存。但是，以后，“取消派和反工人的逆流”破坏了党组织，使得党脱离了群众，向资产阶级妥协：比如，前领导人胡安·鲁纳卖身投靠奥德里亚政权，现在是军政权欺骗性国会的参议员。一些像霍尔赫·布拉多这样真正的领导人或者流亡在国外或者被捕入狱（最近一位总书记拉乌尔·达戈斯塔的情况就是如此）。

尽管是这样，党依然在暗中活动，前年在圣马尔克斯的罢课中党起着决定性的作用。参加罢课的许多同志被迫流亡或者进了监狱。党集合起残存的支部又成立了卡乌依德，直到能够召开全国党代会为止。卡乌依德由学生总支和工人总支组成，为安全起见，每个支部只能认识一位上级领导负责人。在任何文件和谈话中都不得使用真名实姓，只能用假名。加入卡乌依德的人可以是党员，也可以是同情者。

我和菲力斯都说，我们希望当个同情者，但是莱娥却要求

立刻入党。由华盛顿·杜兰用半是教堂侍童的声音带领她进行的宣誓是庄严的——“你宣誓为工人阶级、为党奋斗终生吗？”——这情景给我们留下深刻的印象。后来我们每个人都得找个假名。我的假名是阿尔贝托同志。

虽然学习小组继续在活动——每隔一段时间成员和指导员都有变化——我们三个同时开始在一个学生总支下的支部里工作，参加这个支部活动的还有玻戴斯塔、马丁内斯和穆尼奥斯。这时的环境使我们的战斗限于散发传单和秘密销售一种叫做“卡乌依德”的小报，组织上有时也让我在这份小报上写些用“无产阶级”和“辩证”观点分析国际问题的文章。

直到后来圣马尔克斯大学学生联合会和各系学生会终于可以举行选举为止（1952年罢课之后学生组织就已瘫痪）。在文学系卡乌依德提出的候选人中以及为学生联合会提出的5名代表里，我和菲力斯都当选了。我不知道我俩是怎样当选为学联代表的，因为无论在系学生会里还是在学联，美洲革命人民联盟都占据多数。不久以后，发生了一件事，牵扯到我的部分，后来成了写小说的素材。

前面说过有大批学生被捕入狱了。国内安全法使得政府可以把任何“动乱分子”送进监狱，不经法院审理就可以无限期地关押下去。监狱里——建在利马市中心的一座红色建筑物，现在那里是塞拉顿饭店，只是在若干年以后我才发现：那是根据英国哲学家杰里米·本瑟姆的指示建成的少有的全景建筑之一——的条件是很艰苦的：囚犯们必须睡在地上，既没有垫子也没有毯子。为了给他们买毛毯，我们搞了一次募捐活动；可是当我们把毛毯送往监狱的时候，典狱长告诉我们，这些犯人不得与外界联系，因为他们是政治犯——这在独裁统治时期是一句侮辱性的话——只有经过政府办公厅主任的批准，才能把毛毯交给政治犯。

出于人道主义的考虑，我们是否应该要求这个镇压机关的首脑接见我们一次呢？这个问题先是在支部里后是在学联引起一场令人窒息的争论。那时无论什么问题我们总是先在卡乌依德内部讨论一次，制定出作战方案，然后在学生组织里实施，我们按照纪律和协同配合行动，因此虽然与美洲革命人民联盟相比我们是少数，但是往往能够达成一致意见。我已经不记得关于要求埃斯巴尔撒·萨尼亚杜接见一事我们究竟要维护什么，但是争论是非常激烈的。最后，通过了要求接见的决定。学联选派了一个代表团，马丁内斯和我均在其中。

那位政府办公厅主任约我们上午在意大利广场旁他的办公室里见面。就在我们等待接见的时候，周围是油腻的墙壁、身穿制服和便衣的警察以及拥挤在易患幽闭恐怖症的小房间里的办事员，这让我们感到紧张和激动。终于，有人前来叫我们去萨尼亚杜的办公室了。埃斯巴尔撒·萨尼亚杜就在里面。他没有起身问好，也没有请我们坐下。他从写字台后面静静地打量着我们。我永远也不会忘记那张干瘦和令人生厌的面孔。那是个滑稽可笑的家伙，有四五十岁，或者确切地说，看不出年龄来，衣着朴素，体形瘦小，是枯燥乏味的化身，一个毫无特色的人（至少外貌如此）。他几乎令人难以察觉地微微颌首，让我们说出要求来；然后不动声色地倾听着我们的叙述——结结巴巴地说着——说明垫子和毛毯的事。他的面部肌肉纹丝不动，心里似乎在想着别的什么地方，但是他在注视着我们，仿佛我们是昆虫一样。终于，他还是那副冷淡的表情，拉开一个抽屉，拿出厚厚一叠报纸，一面冲我们挥动着一面低声道：“那这个呢？”在他手里乱舞的是几期地下的《卡乌依德》。

他说，在圣马尔克斯发生的一切他都知道，甚至也知道谁写的这些文章。他很感谢我们每期报上总是惦记着他。但是，他警告说，你们要小心点，因为上大学是去读书的，不是去准

备共产主义革命的。他说话的小嗓门既无棱角也无色彩，语言贫乏，是那种自从混完中学之后就再也没有念过任何书的人。

我不记得垫子的事后来怎样了，但是有个印象却记忆犹新，就是我发现这样的看法与实际是有过之而无不及的：秘鲁造就了这样一个阴险的家伙——他要对无数的流亡、监禁、杀害、告密、搜查的事件负责，要对我们眼前的平庸生活负责。离开接见的地方时，我心里想，早晚有一天我要把这些写出来，后来这就成为我的长篇小说《酒吧长谈》的内容了。（1969年这本书问世以后，埃斯巴尔撒·萨尼亚杜正住在乔西卡，从事慈善事业和园艺研究，记者们纷纷问他对这部小说有何想法，因为书中的主人公卡约·梅尔达与他非常相像，他回答说——我可以想象出他那令人生厌的表情来——：“哼……假如巴尔加斯·略萨事先请教我的话，我会给他讲出许许多多这样的事来……”）

在我参加卡乌依德一年多的时间里，我们的革命业绩是微乎其微的：企图轰走一个教师（没有成功），给系学生会办了一份小报（只维持了两三期），在圣马尔克斯内组织了一次声援电车工人的罢课。另外，还为报考圣马尔克斯的学生组织了一期免费系列讲座，这样我们就可以为团体招募新兵了，我讲了一次文学。轰走劣质教师的权利（后来变成驱逐反动分子的权利）是20年代大学改革获得的成果之一，1948年发生军事政变以后就被取消了。我们企图用轰走逻辑学教师萨拜尔宾的办法来重新恢复这一权利，我不知道究竟为什么轰走他，因为系里还有比他更糟糕的教师；但是我们失败了，因为在两次乱轰轰的学生大会上，结果捍卫他的人比反对他的人要多得多。

至于那份小报，我特别还记得在卡乌依德内部为一个无聊的问题而展开的那些疲惫不堪的争论：文章要不要署名。那时我们无论做什么都要进行思想意识的分析，此事当然不能例

外，每个人的论点都要用阶级和辩证的理由加以斟酌，最严重的指责是：资产阶级主观主义，唯心主义，缺乏阶级觉悟。关于署名的辩论持续了好几天；在一次交换意见时，菲力斯对我提出了毁灭性的指责：“你是个废人！”

但是，尽管在卡乌依德内部的辩论中发生争执，我仍然喜欢菲力斯和莱娥，虽说重友情是资产阶级的玩艺儿。后来。党组织让我先是离开了团体，接着又离开了支部，结果菲力斯和莱娥仍旧在一起，这使我非常难过。我觉得在这两次分离中菲力斯用难以察觉（对那种没有警惕触觉的人来说）的方式策划了我的离去，可与此同时他在表面上却装出无可奈何的样子。由于我这个人生性多疑、敏感，便暗暗思量，他考虑到他俩继续在一起可能让我忌妒便制造了这些阴谋。但是，我不能不想到，菲力斯近来是如此的坚定，很可能他要锻炼我、治一治我情谊缠绵的毛病，因为这是我最顽固的阶级烙印之一。

虽然有这些事，我们还是经常见面。只要有机会我就去找他俩。一天下午——大概是在我们认识的七八个月之后，莱娥说想跟我谈一谈。我到她家去了（位于小多烈士大街）；她一个人在家里。我俩沿着阿雷基帕大街的中央便道走去，头顶上是高高的树冠，两旁是来来往往的车辆，上行的开往市中心，下行的开往海岸。莱娥有些紧张。我觉得她那薄薄的衣裳里面浑身在发抖，尽管天色昏暗——夜幕开始降临——我还是可以看到她的眼睛，我知道她的眼睛一定是湿润而炯炯有神的，如同以往她心中有烦恼时那样。我也很紧张，一心等待着她要说的话。终于，经过一阵长时间的沉默之后，她声音非常细微地、但是没有挑拣字眼、因为她知道自己善于谈话和讨论，便告诉我：前天夜里菲力斯向她求爱了。他说，他很早以前就爱上了她；对他来说，她比什么都重要，甚至比党组织还重要……我的心像刀绞一样地疼；我骂自己为什么这样胆怯、以前

不敢做现在菲力斯做出的事。可是当莱娥说完这件事并且坦率地告诉我由于我们三个一直很要好，她觉得自己有责任把发生的事情讲给我听，因为她不知道应该怎么办的时候，我呢，由于在某些场合受虐狂心理常常占据着我的心头，我便急急忙忙鼓励她说，既然菲力斯是爱你的，还有什么可怀疑的呢？结果那天夜里是我入圣马尔克斯大学以来最难成眠的一宿。

我仍然还同菲力斯和莱娥见面，但是我跟他俩的关系逐渐冷却下来。由于革命者羞于观察他人的私事，因此在表面上看不出他和她是恋人呢还是情人或者是未婚夫妻，除非二人双双走去，人们从来也没有看到他俩手拉手，也没有看到可以暴露他俩之间有某种感情关系的举动。但是我知道他俩有那种关系；尽管每当我跟他俩在一起的时候他俩掩饰得很好，我仍然感到心里空荡荡的，有一种失意的资产阶级分子的醋意。

过了一段时间——大约一两年之后——我听到有人讲到他俩的事，此人当然不会相信我曾经爱过莱娥。事情发生在他俩所在的支部里。在此之前，二人有过某种争执、比一般的吵架要严重些。在一次支部会议上，莱娥突然控告菲力斯对她有某种资产阶级行为，她要求从政治的高度对这一行为进行分析。这番话把大家吓了一跳；菲力斯做了自我批评，会议在悲剧气氛中结束。由于一种我无法说明白的理由，这件我得到消息很晚并且可能有所歪曲的轶事，多年来一直陪伴着我，有好几次我试图重新恢复此事的本来面貌，猜出当时的背景及反映。

转年，1954年中，当我脱离卡乌依德的时候，几乎看不到莱娥和菲力斯了，从那以后实际上就再也没有见过他俩。在圣马尔克斯后来的几年里，我们再也没有谈过话，也没有互相找过，如果上下课遇见时最多是打个招呼。我在欧洲生活期间，仅仅知道他俩的一些消息。听说他俩结了婚并且有了孩子，他俩、或者至少是菲力斯，仍然走在那一代党员时断时续

的轨道上，时而脱党时而回到党内，领导或者忍受着五六十年代秘鲁共产党人分歧、分裂、重新组合、再度分裂的痛苦。

1972年，萨尔瓦多·阿连德总统访问利马之际，我在智利使馆的招待会上遇见了他俩。在人群中，我们仅仅说了几句话。但是，我记得莱娥说到《酒吧长谈》时的玩笑——“你那些魔鬼呀……”——在这部长篇小说里，经过改头换面之后，表现了我们在圣马尔克斯大学里的一些故事。

后来，在18年或者20年的时间里都不知道他俩的消息。有一天，那是在总统竞选运动期间，1989年5月在阿雷基帕准备宣布我做总统候选人的前夕，在要求采访我的记者名单里出现了菲力斯的名字。我立刻同意见他，心里在想是否真的是他呢。果然是他。尽管过去四十多年了，我仍然认出了记忆中的菲力斯：温和而有心计，穿戴上依然朴素大方，提问时依然急不可耐，嘴上总是挂着不可缺少的政治角度，依然为一份不稳定的花边小报写东西，如同当年我们在圣马尔克斯办的那份一样。看到他让我很激动；我想他也同样激动。但是两个人谁也没有让对方察觉出那惆怅的暗火。

在卡乌依德期间，让我感到唯一为革命在工作的事情就是圣马尔克斯为声援电车工人的罢课。电车工人工会当时是在我们的党员控制中。学生总支竭尽全力去争取圣马尔克斯大学学生联合会举行声援罢课，结果我们成功了。那几天真是激动人心，因为是我们支部的党员第一次有机会到大学之外去工作，是跟工人们在一起啊！我们出席了工会召开的会议，还同工人一道，在维克多利亞大街的一家小印刷车间办了一份每日快讯，我们在各个车站上把快讯分发给由于没有电车而滞留的人群。在那几天里，我们还有机会在罢工委员会的会议上认识了从前不认识的卡乌依德的成员。

我们一共有多少人？我一直不清楚，但是我猜测也就是几

十人。同样，我也一直不知道谁是我们的总支书记和由哪些人组成的中央委员会。那几年的严厉镇压——只是在埃斯巴尔撒·萨尼亚杜倒台之后、从1955年起保安体系才有所松动——逼得我们必须秘密行动。但是这还与党的性质有关、与党的秘密状态有关、与喜爱地下活动有关，因此使它一直不能成为群众的党——尽管我们对此谈得很多。

在我脱离卡乌依德的行动中，意识形态的分歧也起着作用，这尤其来源于萨特和《现代》杂志，我是他们虔诚的读者。但我想这是次要因素。因为，无论我在学习小组中能够阅读多少东西，那时我对马克思主义的了解也是支离破碎的和肤浅的。只是到了60年代，我在欧洲时，我才认真努力攻读马克思、列宁、毛泽东和一些非正统的马克思主义者的著作，比如，卢卡契、葛兰西、戈尔德曼以及超正统派的阿尔特胡修斯，这是在古巴革命热情的鼓舞下的行动，自1960年开始，古巴革命重新唤起了我对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的兴趣，我以为自从脱离了卡乌依德以后已经忘记了这一革命理论。

虽然在那个时期圣马尔克斯、卡乌依德、莱娥和菲力斯整个占据着我的心头，我仍然经常去看望舅舅、舅妈们——一周内，我每天轮流去各家吃午饭和晚饭——仍然经常给鲁乔舅舅写信，向他详细报告我做的一切和打算做的一切，我也经常从他那里收到充满魅力的书信。我还经常去看望来利马读大学的皮乌拉的朋友们，特别是哈维尔·西尔瓦。他们中有几位跟哈维尔一道住在米拉芙洛尔区的谢尔大街的一家公寓里，他们称之为“慢性死亡”之家，因为伙食太糟糕。哈维尔原来决定攻读建筑学，他把自己打扮成建筑师，留起一副智慧型的小胡须，穿着圣日尔曼—德斯—普雷斯式的高领黑色衬衫。我曾经说服他我们必须去巴黎，甚至鼓励他写了一篇小说，我还给他在《旅游》杂志上发表了。小说那缺乏条理的开头是这样的：

“我的脚步往地面上延伸……”但是，第二年，突然之间他决心当个经济学家，于是考入圣马尔克斯，这样一来，从1954年起，我们又成为大学同学了。

哈维尔报到之后，我在他的帮助下又同我原来住过的迪戈·菲雷区重新建立了联系。此事我是悄悄进行的，因为那些男孩和女孩都是资产阶级分子，而我已经不再是资产阶级的人了。假如莱娥、菲力斯或者卡乌依德的同志们看到我在哥伦布大街的拐角议论那些刚刚搬到奥察兰大街的“野妞”或者看到我在准备周末的惊喜——聚会的话，他们会说些什么呢？这个富人区的男孩和女孩如果知道卡乌依德除了是个共产党组织，里面还有就像在他们家里当佣人的印第安人、混血种人和黑人的话，他们又会说些什么呢？这是两个世界，中间被一道鸿沟分开了。当我从这个世界跳到另一个世界的时候，我感到换了一个国家。

在那个时期我看望比较少的是我的父母。他俩在美国住了几个月，以后回国不久，我父亲又走了。他为了找到新的工作或者办起可以永久居留的买卖在做新的尝试。我母亲留在外祖父家，那里我们几乎要住不下了。我父亲的离去使她焦虑不安；我猜测她是担心我父亲一时心血来潮会像第一次那样又失踪了。但是，他回来了，那是1953年快要结束的事，有一天他约我到他的办公室见面。

我去了，可是忧心忡忡，因为跟他见面我从来没指望有什么好结果。他对我说，《旅游》杂志的工作不太正经，只能挣几个小钱；他说，我应该像很多美国小伙子那样一面从事有助于学业的工作一面读书。他已经跟人民银行一位朋友谈过了，为我在银行里安排了一份差事，从1月1日开始。

1954年新年伊始，我便成了人民银行维克多里亚支行的职员。上班的第一天，经理问我是否有工作经验。我说，一点

没有。他吹了一声口哨，神情诡秘。“从后门过来的吧？”的确如此。他声称：“你可自找麻烦了。因为我需要的是一个收款员。看看你怎么玩命吧！”这是个从星期一到星期五一直延长到办公室的八小时之外的艰苦体验，是夜间噩梦的翻版。我必须从手持活期储蓄本或者活期存款帐户的人那里收款。其中大批客户是瓦迪卡红灯区的妓女，因为支行就在红灯区的拐弯处，她们常常发火，因为我数钱和开收据的速度太慢。钞票往往掉到地上或者与手指纠缠不清，有时乱得一塌糊涂，我就佯装算帐，结果未经核对交款数额就把收据给了她们。有好几天下午，结算帐目不对，我不得不怀着万分焦虑的心情重新把钞票清点一遍。有一天少了100索尔，我只好低着头去找经理，我说请您从我的薪水里扣除吧。可是，他简单地看了看帐目就发现了差错，对我这个生手笑了起来。经理是个年轻人，可爱可亲；他极力怂恿同事们推选我当出席银行联合工会的代表，因为我是个大學生。可是我不肯当这个工会代表，也没有把此事向卡乌依德汇报，因为组织上有可能让我接受这一推选。如果我但起这份责任的话，那我就得永远当个银行职员、永远背着这个包袱上山。我讨厌这个工作，讨厌常规性的时间表，我像在莱昂西奥·布拉多军校那样盼望着星期六的到来。

这样，到了第二个月，出人意料之外地出现了可以逃离帐本的机会。我去圣马尔克斯拿分数单的时候，系里的女秘书罗西塔·高尔班乔告诉我，波拉斯·巴雷内切阿教授希望见见我，因为我在他那门课程上考了一个“优”。我好奇地给他打了一个电话——以前我从来没有和他单独说过话——他请我到 he 家里去，地点在米拉芙洛区高利纳大街。

我怀着非常好奇的心理去了，很高兴能够走进他的家门，因为在圣马尔克斯人们谈起他的藏书和收集的各种《堂吉诃德》的版本如同某种神话一般。他把我领进平时工作的小书

房，那里堆满了各种版本的书籍，书架上还摆着各式各样的堂吉诃德和桑丘的塑像和图画；他祝贺我考试取得的好成绩，祝贺我交给他的读书报告——他赞成我报告里指出的考古学家泽楚迪犯下的历史错误——建议我同他一起工作。此前，胡安·梅希亚·巴卡委托秘鲁主要的历史学家选编秘鲁史。波拉斯负责撰写“征服”和“解放”各卷。出版商可以为他支付整理图书资料所需的两名助手的费用。一名助手已经同他一道工作了，即：卡洛斯·阿拉尼巴尔，在圣马尔克斯攻读历史的博士生。我是否愿意做另一名助手呢？我可以拿到每月 500 索尔的工资，从星期一到星期五每天下午 2 点至 5 点在他家里工作。

我怀着难以描述的愉快心情离开那里，去人民银行写辞职书，次日上午我把辞职书交给经理，并不掩饰自己高兴的心情。这一点，他是无法理解的。我是否意识到为了某种短暂的东西而放弃了一个牢靠的职位呢？支行里的同事们在维克多里亚的一家中餐馆为我举办一个告别宴会，席间大家就我不陌生的红灯区的女客户们开了许多玩笑。

我怀着颇为不安的心情把这个消息告诉父亲了。虽说我已经是 18 岁的人了，可是在这种时候，当着他的面我还是会感到恐惧——一种令人瘫痪的感觉使得自己也会缩小和取消我自己的理由，即使在那些我可以肯定自己是有道理的事情上也是如此——同样地当他在我身边时更会感到不安，那怕是在最乏味的场合下也一样。

他一面听我说话，脸色微微发白，一面用一种我从来也没有在别人眼中看到的冷冷目光盯着我看；我刚一说完，他就要求我拿出可以挣 500 索尔的证明来。为了拿出证明，我只好再去波拉斯教授家里一趟。他给我开了证明，虽然有些奇怪。我父亲只是胡说一通而已，他说：你离开银行不是因为另外有了更感兴趣的工作而是你缺乏雄心壮志。

就在我办成了与波拉斯教授一道工作的同时，又有一件好事发生了：鲁乔舅舅来到了利马。原因并不美妙。由于皮乌拉山区连降暴雨，奇拉河水猛涨，洪水冲破了圣何塞农场的堤防，毁坏了所有的棉田，这一年的耕耘使得那里的土地很有劲力，本来是丰收在望的。多年来的财力、精力和努力顷刻间化为乌有。鲁乔舅舅交还了农场，卖掉了家具，让我舅妈奥尔卡、我的表妹万达、巴特里西亚和表弟小鲁乔上了轻型运货卡车，准备再拼搏一场，这一回是在利马。

我心里想，他的到来会是一件很好的事。说真话，这里需要他。因为这个家族开始举步维艰了。外祖父的身体早已衰弱，记性也有问题。最令人担心的情况是胡安舅舅。自他从玻利维亚回来之后，他在一家工业公司谋得一个很好的位置，因为他工作能力很强，另外他也热心家务，很关心妻子和儿女。他一向喜欢饮酒过量，但这似乎是凭借毅力可以控制的事，在周末、节日和家庭聚会上可以放纵一下。但是，一年半以前，从他母亲去世以后，情况就变得严重了。当发现胡安舅舅的母亲患了癌症时，就让她从阿雷基帕搬来与胡安同住了。她的钢琴弹得绝妙之极，我去南希、戈拉兹表姐家里时，总会要求拉乌拉夫人弹奏路易斯·邓肯·拉瓦耶的华尔兹《打哇》、《白色的城市》以及可以使我们回想起阿雷基帕的曲子来。这位夫人非常令人同情，因为她死得从容不迫。她的去世使得胡安舅舅垮了下来。他关在书房里，不给任何人开门，不停地饮酒，直到失去知觉为止。从那时起，他就经常酗酒，天天喝，一喝就是几个小时，一个亲切、善良、有节制的人就这样变成了一个脾气粗暴的人，给周围带来的是恐惧和毁灭。对于他的颓废，我像拉拉舅妈和我的表兄弟姐妹们一样地痛心，只要他一发生精神危机就毁坏家具，就得进疗养院，然后再出来——一次又一次地试图给他治疗，可结果总是无效——他给这个家庭造成了

痛苦和经济拮据，尽管如此，我依然爱着他们全家。

佩德罗舅舅同一位非常美丽的姑娘结了婚，她是圣哈辛托农场管家的女儿，他俩在美国住了一年，这时他和我罗西舅妈住在巴拉蒙卡农场，罗西舅妈管着那里的医院。他们家的日子过得很好。可是，霍尔赫舅舅和卡比舅妈却如同猫狗相遇那样剑拔弩张，他俩的婚姻似乎也在风雨飘摇之中。在此之前，霍尔赫舅舅的位子步步高升。随着飞黄腾达，他沾染上了吃喝玩乐的恶习，他这放荡不羁、欲壑难填的胃口成为夫妻间争吵的起源。

这些家庭问题对我的影响很大。我也在分担这些问题，仿佛略萨家族不同地点的每出悲剧都与我紧密相连。我怀着美好天真的愿望认为，随着鲁乔舅舅的到来，一切都会处理好的；有了这个解除他人痛苦的伟人，略萨家族会重新成为稳定而不可摧毁的部落，如同过去围坐在科恰班巴长长的餐桌那样，共进热热闹闹的礼拜午餐。

第十三章 勇敢的小萨特

我同拉乌尔·波拉斯·巴雷内切阿一道工作，开始于 1954 年 2 月，结束于 1958 年我去欧洲旅行前的几天。在那四年半中，每天下午从 2 点到 5 点的三个小时里，他教会我许多关于秘鲁的知识，对于我文化养成所起的作用远远超出圣马尔克斯的课程。

拉乌尔·波拉斯是个老派教师，喜欢身边簇拥着一堆学生，要求弟子们绝对忠诚。他独身，一直同母亲生活在这个古老的宅院里，去年母亲逝世，现在一位老黑人女仆陪伴着他，这女人可能是他的奶妈。她用“你”跟教授说话，像对孩子一样地责备这位历史学家；她会调制香喷喷的巧克力，让教授用来招

待顺便“朝拜”科里纳大街的知识精英们。在这些人物中，我记住了那些谈话最为有趣的人，比如西班牙学者佩德罗·拉因·恩特拉科，委内瑞拉历史学家、散文家、非常敏感的幽默作家马里亚诺·皮贡—萨拉斯，墨西哥学者阿尔丰索·洪科，只要谈话中一出现使他热衷的这样两个话题：西班牙和信仰，他那胆怯的神情就消失了，因为他是西班牙语语言和天主教的十字军战士；另外还有我们的同胞诗人何塞·加尔维斯，他说一口纯正的西班牙语，有研究家谱的癖好；以及维克多·安德列斯·贝拉文特——那时是秘鲁驻联合国大使，路过利马——那一次，他谈了一整宿，不让波拉斯和参加欢迎他巧克力茶会的客人们插话。

维克多·安德列斯·贝拉文特（1883—1966），属于波拉斯前一辈的人，除外交家之外，还是哲学家和天主教的散文家，曾经同何塞·卡洛斯·马利亚特基（秘鲁共产党创始人——译者注）有过一次著名的论战，他关于秘鲁社会的论点，以基督教行业合作主义的名义，在《民族现实》一书中批驳共产党人，但是无论他的观点还是《七篇论文》（马利亚特基的代表作——译者注）那图解式的马克思主义说明——尽管一度非常新鲜并且产生了长远影响——都是牵强附会和不真实的。波拉斯敬重贝拉文特，但是不赞成他那极端保守的天主教教义，也不赞成何塞·德·拉·里瓦·阿盖罗（1885—1944）的同样立场，更不赞成后者对法西斯主义没落的热情，尽管他欣赏何塞·德·拉·里瓦关于秘鲁历史的全面学术观点，即把秘鲁历史理解为土著文化与西班牙文化的合成。波拉斯对里瓦毫无保留地表示敬佩，他尊里瓦为师，他们一起小心对待论据和引证，同样热爱西班牙和按照米歇尔特（Michelet）的浪漫方式热爱历史，都对蔑视个人和逸事的新思潮——比如，人类学和人种—历史学——冷嘲热讽；但是，在政治和宗教问题上，一种非常灵活的态度使他有

别于里瓦。

外交工作曾经占去了波拉斯的部分生活，使得他非常分心，妨碍他达到大家寄希望于他的高度，即煌煌巨著《秘鲁发现与征服史》——或者《皮萨罗传》（约 1475—1541，西班牙殖民者，1524—1531 年三次远征秘鲁。——译者注）——的写作，波拉斯从青年时期就为这些专题做了准备，他在这方面掌握的资料已经达到近似无所不知的程度。在此之前，波拉斯的学问具体表现在一系列用渊博的知识介绍独立运动时期的史学家、旅行家或者思想家、演说家的文章和专著上，同样还表现在介绍利马和库斯科的漂亮选集中，以及后来几年介绍里卡多·帕尔马（1833—1919，秘鲁作家，代表作《秘鲁传说》——译者注）、里瓦·阿盖罗的《秘鲁风景》和《秘鲁历史渊源》的教材（1965 年在利马由麦西亚·巴卡出版社出版）中。但是，所有我们钦佩他的人和他本人都知道，这些成果是他关于秘鲁历史分界期、秘鲁与欧洲和西方接合期整体巨著的下脚料，对这个问题他比任何人都了解得透彻。他的一位同辈同学，霍尔赫·贝萨特雷，已经完成了类似的工程，写出了不朽的《秘鲁共和国史》；波拉斯为这部著作从头到尾做了注释，并且在最后一卷用他那微型文字留下了介乎尊敬与严厉的批评。另一位同辈同学，路易斯·阿尔维托·桑切斯（1900—
，秘鲁人民党领导人，历史学家和文学评论家。著有：《秘鲁文学》（六卷）、《美洲通史》、《美洲比较文学史》等。——译者注），那时正在智利流亡，也完成了一部多卷本的秘鲁文学史。波拉斯对贝萨特雷虽然有保留和分歧，但是却尊重他的学问；对桑切斯，却只有嘲弄性的同情。

与贝萨特雷和波拉斯不同的是，路易斯·阿尔维托·桑切斯这个 19 世纪著名的“三剑客”中的第三位（第四位是霍尔赫·基列尔摩·雷基亚，英年早逝，仅留下一部作品的草稿），由于是人民党的领袖，多年生活在流放地，因此是“三剑客”中最

富国际性、最多产的一位，但是在发表作品时也是最为喜欢即兴创作、乡土味道十足，也是最不严谨的一个。他写书喜欢一气呵成，完全信赖自己的记忆力（路易斯·阿尔维托·桑切斯的确博闻强记），不核实资料，引证没有阅读过的书籍，因此常常弄错日期、书名、人名，这在他大量发表的著述中屡屡发生，对此波拉斯大为光火。桑切斯不求实、不严谨的作风——加之在大量著述中对政敌和个人仇家的恶毒攻击与报复——使波拉斯生气是有原因的，随着时间的推移，我认为有个理由可以较好地理解、可以超过我那时简单地以为只是同辈角逐的解释。因为桑切斯对待自己职业随随便便的态度是以读者文化素质低下为前提的，同时也是以公众没有鉴别谬误和批评能力为前提的。而波拉斯——如同贝萨特雷和霍尔赫·基列尔摩·雷基亚，在他们之前是里瓦·阿盖罗——虽然写得少，发表得少，其做法却仿佛总是在世界上文化最发达、资料最翔实的国度里那样，要求自己达到极端严谨和完美的程度，就像后来这位历史学家所做的调查要经受最有权威的学者检验一样。

就在那几年里，爆发了路易斯·阿尔维托·桑切斯和智利评论家里查多·A·拉其安之间的论战；拉其安谈及桑切斯关于拉丁美洲小说的一部专著——《西班牙美洲小说的进步和内容》——指出书中有一处错误和几处疏漏。桑切斯用聪敏和玩笑作了回答。于是，拉其安摆出一个长长的谬误清单——近百个之多——用以压倒对方；我记得曾经看到波拉斯从一本智利杂志上读到这篇文章的情景，只听他低声嘟哝道：“真丢人哪！真丢人！”

由于桑切斯活的岁数要比雷基亚、波拉斯和贝萨特雷长好几年，他对19世纪这一代人的说法——这一代人的智力水平是空前绝后的——几乎以正典的方式被置于受崇拜的地位。但是，说实话，这个说法就沾染了这位不发达的好作家、即桑切

斯本人的大量作品给不发达的读者带来的毛病。我特别想到他为波拉斯的遗作《论皮萨罗》（1978年在利马出版）写的序言；这是由波拉斯的一群弟子出版的，以补缀为基础编排，未加必要的说明，把已经发表和从未发表的文章混杂在乱七八糟的一锅粥里。我不知道是谁负责照管（确切地说的不负责）这个丑陋的版本的一——书页里插有商业广告——它会把那个精益求精的历史学家吓得毛骨悚然的；但是，我至今还不大明白为什么要请路易斯·阿尔维托·桑切斯作序，因为桑切斯按照自己一贯的脾气和习惯把序文写成巧妙的影射之作，他一面用甜言蜜语向拉乌尔·波拉斯表示友情，一面提起曾经让波拉斯感到不快的一些事情，比如，在1945年的大选中拉乌尔支持了乌雷塔将军而没有支持布斯塔曼特—里维罗，又如，1948年奥德里亚发动军事政变时拉乌尔没有辞去驻西班牙大使的职务，而这一职务是由布斯塔曼特任命的。

波拉斯的弟子和朋友们，辈份不同，职业各异——有历史学家、教授和外交官——但是大家都去科里纳大街看望他，参加他的晚间巧克力茶会，给他带去大学里、政界和外交部的传闻，他很喜欢听，或者是向他求教和帮忙。其中光顾次数最多的是一位他的同辈同学、也是外交官、地域（皮乌拉省）历史学家和新闻记者，名叫里查德·韦卡斯·加西亚。里查德博士眼睛近视，衣着整洁，脾气暴躁，对于波拉斯讲述的奇闻逸事，他常常独自发火，好像波拉斯亲眼看到——确切地说是亲耳听到——他打碎过抽水马桶，就因为拉链让他太费劲了；还亲眼看到他拳头砸坏了一张桌子，因为从一开始他就不耐烦地拍打着桌面。里查德博士总是风风火火地迈进科里纳大街的宅院，总是邀请大家去布兰卡小店喝茶，在那里他总是要吃小饼干。谁要是不接受他的邀请，那就有好受的了！尽管里查德博士言行唐突、无礼，他却是个慷慨大方、可爱可亲的人；波拉

斯极为看重他的友情和忠诚，后来一直非常想念他。

来往最频繁的教师是霍尔赫·布西内里和路易斯·海伊梅·西斯内罗；塞萨尔·巴列霍（1892—1938，秘鲁著名诗人、小说家。重要作品有：《黑色使者》、《特里尔塞》、《人类的诗篇》、《铊矿》等。——译者注）的遗孀、令人畏惧的乔治特也是常客；自从巴列霍在巴黎去世以后，波拉斯就担起保护乔治特的责任；还有许多诗人、作家和文化圈内的记者，他们的到来给科里纳大街这座宅院增添了热烈而刺激的气氛，其中，文化的讨论和对话充满了流言蜚语和别有用心的攻击——秘鲁伟大的吹牛体育——波拉斯这个地道的老利马人（尽管他出生在比斯科）是讨论和对话的优秀组织者。这种聚会通常要延长到夜里很晚的时候，总是在米拉芙洛尔区的某个咖啡馆里结束——“吉卜赛小提琴”或者“斜街比萨店”——或者在苏尔吉约大街的“胜利”、一家名声不大好的酒吧，波拉斯给它重新起了名字：“黑貂山”（Montmartre）。

我在这位历史学家家里的第一个任务是，一面阅读《征服纪事》一面做有关秘鲁神话和传说的卡片。对于阅读那些有关西博拉的七座城市、大百地地王国、宏伟壮丽的黄金国、亚马孙地区、青春泉地区以及一切有关乌托邦式的王国、魔幻的城市、与美洲相遇在好冒险、喜欢游牧、为在迪亚旺地苏约的土地上看到的事物感到眼花缭乱、为理解这些事物而去求助中世纪古典神话和传奇宝库的欧洲人身上唤醒并且使之成为现实的、已经消失的一些大陆，我一直保留着激动不已的记忆。这些历史记事资料尽管写作和雄心各异，其中有些出自没有文化、没有思想启蒙的粗人手笔，一种正在经历某个意义重大事件的准确本能使得他们为所做所见所闻作见证，这些纪事却是西班牙美洲书面文学的开端，并且以想象力和现实主义、热烈的联想和残酷的写实的独特结合以及丰富多样、生动活泼、史

诗般的魄力、精雕细刻的描写，为拉丁美洲后来的文学确定了某些特征。有些纪事，特别是修道院里编年史家们的纪事，比如卡兰察神甫，就写得冗长、令人生厌；但是，另外有些纪事，比如印加·卡尔西拉索（1539—1616，秘鲁著名纪事文学作家，西班牙殖民军官和印加公主之子，代表作：《秘鲁王家述评》——译者注）和希萨·德·雷昂写的，我读起来就很有兴味，仿佛是一个新的文学种类的纪念碑，它把文学和历史中最佳成分结合在一起了，因为它像历史那样双脚深深地植根于生活的经验中并且有善于虚构的大脑。

在查阅历史纪事中度过那三个小时，不仅令人感到愉快，而且因为总要查阅问题，便有可能听到波拉斯关于征服时期人物和事件的评论了。我记得有个下午，我不知道是我还是阿拉尼巴尔提了个什么问题，波拉斯教授馈赠给我们一堂精采的关于“太阳异端邪说”课，指的是对印加帝国国教的偏离和异化现象，这是教授通过纪事中的见证材料重建了这一学说的，他一直想写成文章（这个计划就像其它许多计划一样，终于没有完成）。波拉斯早就熟悉秘鲁文学的大作家，也熟悉拉丁美洲和西班牙文学中的许多大师；我经常着迷地听他讲塞萨尔·巴列霍的事，他在巴黎时巴列霍去世前二人过从甚密，为巴列霍出版了遗作《人类的诗篇》；还听到他谈论何塞·马利亚·埃古伦（1882—1942，秘鲁大诗人。著有：《象征》、《形象之歌》、《影子》、《看守人》等作品。——译者注），他用大不敬的口气嘲笑埃古伦儿童般的脆弱和天真；还听他说过奥根托·德·阿马特启示录式的结局，这位诗人的健康被肺病和狂犬病摧毁了，是波拉斯和一位征服时期获得侯爵称号的后裔——皮萨罗的后代——女侯爵，在内战爆发前夕把奥根多送进一家西班牙疗养院的。

虽然只有我和卡洛斯·阿拉尼巴尔在科里纳大街这座宅院里按钟点拿工资工作（出版商麦西亚·巴卡每月月底给我们发

薪水)，波拉斯的新、老学生——菲力斯·阿尔瓦莱斯·布龙、拉乌尔·里韦拉·塞尔纳、巴布罗·马塞拉以及后来的乌戈·柰依拉、瓦尔德马尔·埃斯比诺萨·索里亚诺——都经常来看望教授。在所有这些学生中，波拉斯寄予希望最大、但是也是最让教授生气、由于为人处世不当而令教授愤怒的是巴布罗·马塞拉。此人比我大五六岁，已经读完系里的课程，但是不论波拉斯如何劝导和告诫，他就是一直不交论文，波拉斯没有看见过马塞拉稍稍约束一点自己的生活、把才能用到有魄力的工作上的时候。巴布罗一向才华横溢，常常以炫耀才华取乐，特别是有口头表现癖，经常弄得人眼花缭乱。有时，他突然来到波拉斯的藏书室，我和阿拉尼巴尔还来不及跟他打招呼，他就向我们建议成立秘鲁绅士俱乐部，是卡尔·豪斯霍费尔（1869—1946，德国地缘政治学家。主张国家和生物一样需要生长和“生存空间”，为德国谋求世界霸权辩护。——译者注）的地缘政治说给了他启发，其目的是同一个实业家集团结成联盟之后用五年的时间控制国家并且将其置于贵族和文化精英的独裁统治之下，治国的第一个举措将是恢复宗教裁判法庭、把异教徒烧死在阿尔玛广场上。到了第二天，巴布罗已经把专制统治的胡话忘在脑后，详细阐述为一夫二妻立法并加以倡导的必要性，要么就大谈恢复活人祭祀的必要性，要么大谈为民主确定地球是圆的还是方的而举行全民投票的必要性。最糟糕的谬误、最荒唐不经的胡说八道，一到巴布罗口中就变成了种种诱人的现实，因为他具有别人没有的、如同阿瑟·凯斯特勒（1905— ，匈牙利作家、记者和评论家。著有：《中午的黑暗》、《蓝天中的箭》、《看不见的笔迹》等。——译者注）所说的知识分子的狡猾才能，即能够证明一切他们相信的东西、也相信一切能够证明的东西。巴布罗什么也不相信，但是可以口惹悬河地证明任何东西的存在；每当证实他那些胡说八道的理论、怪诞的想法、颠倒的俏皮话、诡辩和沙皇式的上谕能让我们惊

奇，他就开心极了。他这一赶文化时髦的癖好是同迸发幽默的火花调和在一起的。他点起香烟来一支接一支——好彩牌——仅仅抽上一口就扔掉，为的是让可以回答他问话的迷惑的观众发出议论，而他则惬意地一字一顿地笑着说：“我神经紧张地吸烟。”这个代价高昂的“神经紧张地”，使他快乐得颤抖起来。

波拉斯有时对马塞拉的智力巫术也让步，也听他说话，对他做作的话语游戏也感到开心；但是，很快就厌烦了，对他的胡说八道、赶时髦的癖好和喜欢炫耀自己的神经机能病颇为愤怒，而马塞拉如同有人养猫、养花那样培植着身上这些毛病。就在那时，波拉斯说服马塞拉参加国际石油组织举办的历史散文比赛，硬把马塞拉关在藏书室达几星期之久，直到写完作品为止。这本书——《民族意识发展的三个阶段》——获了奖，可是后来马塞拉本人不承认有这部作品，把它从自己的著述中剔除了，只有在骂这本书时才提到它。

尽管后来马塞拉在圣马尔克斯对自己有所克制并且工作时有些规矩了（我想他是一直教书的，也发表了许多关于游记作家、史书和经济史的论文），但是至今没有写出波拉斯老师寄希望于他的煌煌巨著来，老师曾经指出他具备写出巨著的聪明才智。他关于瓦尔卡塞尔、波拉斯和霍尔赫·基列尔摩·雷基亚说的那番话——载于《与霍尔赫·贝萨特雷的谈话》的序言上——现在对他本人正好合适：“他们没有完成自己的劳作，其成果要少于他们渊博的知识应该产生的结果。”正像波拉斯本人一样，他的精神生活似乎也分散成零碎的工作了。另外一方面，尽管有好多年我没有看到他、也没有再同他谈话了，根据偶尔落到手中某些报刊的访问记来看，他那说话专横的口气和可怕的言行失当的老毛病，并没有随着时间的推移而消失，再说现在面对世界上、特别是秘鲁发生的一切，什么虫蛀的、生

锈的不是都会出来叫喊一番吗！

在那几年里，我跟马塞拉处得不错，我喜欢逗他、跟他争论。这并不是为了赢他——很难——而是为了掌握他那套辩证法、佯攻术和圈套，还有他那用强有力的理由刚刚维护一个论点而又很快地用同样的理由改变看法、反驳自己相反论点的快乐、轻松劲儿。

我在波拉斯家里的工作和在那里渐渐了解的一切，成为巨大的刺激。1954至1955年间，我上午和下午都拼命地读书、写作，空前未有地确信：我真正的爱好是文学。我决定：将来一面写作一面教书。大学学业是对我的爱好的理想补充，因为像在圣马尔克斯大学这样的学制下，上课之余会留下许多空闲时间。

我早已不写诗、不写剧本了，因为这时我更对叙事文学充满幻想。我不敢试写长篇小说，但是我在用短篇小说练笔，而且大小故事不论，特别是题材不论，不过几乎总是以撕毁告终。

我给卡洛斯·阿拉尼巴尔讲过我写小说的事，有一天他建议我在朋友聚会的圈子里朗读一篇给大家听听，这种聚会的主持人是霍尔赫·普西内里，文学教授和《秘鲁文学》的主编，这个杂志尽管出刊从不准时，却是一本质量很好的刊物，青年作家拥有的园地之一。抱着能够通过这一考验的希望，我在稿纸堆里找了又找，选中了我觉得较好的一篇——题目叫《黑白混血女郎》，描写一个走遍咖啡馆讲述自己生活故事的女人——我把稿子改了一遍，在那个指定的晚上我出席了聚会：“庭院”咖啡馆，那里是爱好斗牛的人、艺术家和生活放荡者聚集的地方，位于塞古拉剧场前的小广场上。这第一次面对听众朗读自己作品的体验，对我来说是糟糕透顶的。在“庭院”二楼上长长的会议桌旁，围坐着至少十几个人，我记得其中除

去普西内里和阿拉尼巴尔之外，还有巴布罗·马塞拉的弟弟、胡里奥·马塞拉，卡洛斯·萨瓦莱塔，诗人和评论家阿尔维托·埃斯科巴尔，塞巴斯迪安·萨拉萨尔·邦迪，可能还有阿贝拉尔多·奥根多，两年以后我们成了好朋友。我有些害怕，朗读了自己的小说。念完之后是一阵不祥的寂静。没有评论，没有首肯或者非难的表示：只有一阵令人压抑的沉默。那似乎永远没有终结的冷场之后，谈话又复苏了，是另外一些话题，仿佛什么也没发生。又过了很长时间，大家说起别的事情来，阿尔维托·埃斯科巴尔为了强调他赞成现实主义和民族叙事文学的理由，轻蔑地谈起他称之为“抽象文学”的东西，这时他指了指我那篇放在桌上的小说。聚会结束以后，我们在大街上互相道别的时候，阿拉尼巴尔对我那篇受到虐待的小说发表评论以示歉意。可是我一回到家里就把稿子撕得粉碎，并且暗暗发誓今后再也不要这种体验了。

那段时间的利马文坛相当可怜，但是我却非常羡慕地注视着它，极力要混入其间。那时有两位剧作家：胡安·里约斯和萨拉萨尔·邦迪。前者幽居在米拉芙洛尔区的住宅里；后者经常露面，在圣马尔克斯各系的院子里，总是跟在一个漂亮的女生后面——我的同学洛西塔·塞瓦尤斯，有时他在教室门口手持一朵浪漫的红玫瑰恭候她。圣马尔克斯大学文学系的院子是全国有潜力、有才华的诗人和小说家的大本营。其中大部分人仅仅发表过一两部薄薄的诗作；因此，在欧洲生活了多年那时刚回到秘鲁的阿雷罕德罗·洛穆阿尔多，嘲笑这些人说：“他们是诗人？不！是血小板！”最神秘的人是华盛顿·德尔卡多，有人解释他的长期沉默是深藏不露的表示。他们说：“只要他一开口，秘鲁诗坛将充满永远值得回味的琶音和颤音。”（果然，几年后他一开口，秘鲁诗坛就充满了模仿布莱希特（1898—1956，德国诗人、剧作家和戏剧理论家。——译者注）之作。这时，直觉能力

很强的诗人巴勃罗·戈瓦拉以其《创造物的回归》刚刚崭露头角，他那多产的诗作似乎与布莱希特无关，也与书本——不久以后，他就离开书本投身于电影事业中了——无关；流亡的诗人们也开始回国了，其中有几位——曼努埃尔·斯科尔萨、古斯塔沃·巴尔卡尔塞尔、胡安·贡萨洛·罗塞——已经脱离美洲革命人民联盟，成为共产党员（比如，巴尔卡尔塞尔）或者同情者。斯科尔萨退出美洲革命人民联盟一事产生了最大的轰动效应，他从墨西哥给联盟领袖写了一封公开信，指责这位领袖卖身投靠帝国主义——“别了，阿亚·德拉托雷先生”——这封信在圣马尔克斯大学内广为流传。

在小说家中，最令人尊敬的是胡里奥·拉蒙·里维罗，那时他侨居在欧洲；尽管还没有结集出书，商业报的周末增刊和其它杂志常常发表他的短篇小说（例如那时写的《秃鹫群》）；我们大家都非常钦佩地谈论着他的作品。在国内的小说家里，最活跃的是卡洛斯·萨瓦莱塔，他在那几年除去发表了第一批短篇小说外，还翻译了乔伊斯的《室内乐》，他还是福克纳长篇小说的积极倡导者。毫无疑问，多亏了他的介绍，我才在那时认识了“约克纳帕塔法世系”的作者；自从我读到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博尔赫斯翻译的《野棕榈》——他就让我感到眼花缭乱，这一感觉至今不断。福克纳是我手持纸、笔学习的第一位作家，为的是不迷失在他那时间和视角变化和家谱的迷宫里，也为了琢磨他每一个故事组成的巴洛克建筑的秘密，还为了琢磨那蜿蜒曲折的语言、时序的错位，这种形式赋予每个故事的神秘性、深刻性、忐忑不安的模糊性和心理的敏锐性。虽然在那几年里我阅读了很多美国小说家的作品——厄斯金·考德威尔、约翰·斯坦贝克、多斯·帕索斯、海明威、沃尔多·弗兰克——却是在阅读《圣殿》、《我弥留之际》、《押沙龙，押沙龙！》、《闯入尘埃》、《这些 13》、《让马开局》等等的过程中发

现了叙事形式的可塑性以及如果能像这位美国小说家那样娴熟地使用虚构技巧会产生怎样的奇迹。如同萨特一样，福克纳是我在圣马尔克斯读书期间最为钦佩的作家；福克纳让我感到了学习英语的紧迫性，为的是直接阅读他的原作。另外一位在圣马尔克斯磷火般地稍纵即逝的小说家名叫巴尔加斯·毕古尼亚，那时刚刚出版了他精美的小说选《纳乌茵》，人们期望他会有大作问世，不幸的是一直没有出现。

但是，每天我在圣马尔克斯文学系院子里遇到的所有诗人和小说家中，最引人注目的形象是阿雷罕德罗·洛穆阿尔多。他身材矮小，走起路来像人猿泰山，留着弗拉门戈男舞蹈演员式的鬓角，在拿着西班牙文化奖学金——对于无偿付能力的秘鲁作家来说，这是一座通向外部世界的桥梁——去欧洲之前，曾经是豪华音乐诗人，即所谓的形式主义者（针对社会性诗人而言），手里拿着一本漂亮的、获得全国诗歌奖的《幻觉者之塔》。与此同时，他还以画政治漫画闻名——特别是一些不同人物的杂交——发表在佩德罗·贝尔特兰主办的《每日新闻》上。洛穆阿尔多——朋友们叫他“萨诺”——从欧洲回来以后变了，他赞成现实主义、政治承诺、马克思主义和革命。但是，他并没有丢掉幽默感，也没有丢掉用话语和玩笑的游戏流布于圣马尔克斯各个院子智慧火花。他常说：“我听不明白那个抽象画画家的话。”他还挺着胸脯说：“我相信辩证唯物主义；我妻子支持我！”他带回一些手稿，后来成了杰作——《具体诗歌》——是些承诺性诗歌，充满主持正义的口气，做工精细、悦耳，有文字游戏、令人困惑的支架和道德、政治空话，在西班牙期间布拉斯·德·奥代罗对他的诗歌方向有一点影响，他俩结为好友。在圣马尔克斯举行的一次诗歌朗诵会上，有几位诗人参加，洛穆阿尔多成了明星，他的诗作——特别是那首追求轰动效果的《齐唱杜帕克·阿玛鲁自由之歌》——激

起了一阵阵吹呼声，差不多把圣马尔克斯的大礼堂变成了政治集会的场所。

实际上，那次诗歌朗诵会就是一次政治集会。大约发生在1954年底或者1955年初；会上所有的诗人都朗诵或者讲些可以理解为抨击独裁统治的话。这次集会是全国逐渐动员起来反对这个从1948年10月起横行霸道、镇压一切批评的政权的第一批示威之一。

圣马尔克斯是各种抗议示威活动的策源地和传播中心。抗议活动中有时采取闪电示威的方式。人数不多的各个小组——一两百人——事先约好在某个热闹地点，比如，联盟大街三角地、圣马丁广场、蜂房大道或者大学公园，在人流的高峰时间里，一声令下，我们就集合在街道中央，齐声高喊：“自由！自由！自由！”有时，我们还在一两个街区里游行一下，也邀请行人加入到队伍里来；只要埃斯巴尔萨·萨尼亚杜布置在市中心的骑警和用高压水龙喷射臭水的消防车一出现，我们就解散队伍迅速撤退。

我们跟哈维尔·西尔瓦一道参加每一次闪电示威游行，他长得太胖，每当我们跑起来躲避警察的追捕时，他必需做出超人的努力才能不落在后面。在那些日子里，他的政治才能，如同他那高大的身材一样，越来越出名，他想把一切都揽在怀中，想在每个地方都扮演策划阴谋的主角。一天下午，我陪着哈维尔去兰巴三角地的一个小小办公室拜访小小的社会党主席鲁西亚诺·卡斯提约，他跟哈维尔一样也是皮乌拉人。几分钟以后，哈维尔从小办公室里出来了，满面春风。他拿出一个证件给我看：鲁西亚诺·卡斯提约除去让他登记入党外，还提升他为社会党青年团总书记。过了几天，一次晚会上，他以这个身份在平安剧场的舞台上，发表了一篇反对奥德里亚政权的措辞激烈的革命演说（是我给他起草的）。

可是，与此同时，他还和重新复活的美洲革命人民联盟的成员以及在利马和阿雷基帕市新成立的反对派团体勾勾搭搭。在这些团体中，有四个在后来的岁月里渐渐崭露头角，其中有一个是昙花一现——名叫民族联盟，由《每日新闻》和堂·佩德罗·贝尔德兰遥控，这时此人已经反对奥德里亚政权了；联盟的领袖佩德罗·洛塞约还是产业主协会的组织者，很快也销声匿迹了——其它三个团体后来成为比较有发展前途的政治组织：基督教民主党、社会进步运动党和全国青年阵线——人民行动党的萌芽（组织者之一是埃杜阿尔多·奥雷戈，当时是建筑系的学生）。

1954—1955年期间，奥德里亚的独裁统治已经有些松动了。镇压性的法令原封未动——特别是国内安全法、一道畸形的法令，从1948年起，政府凭借它把成千上万的美洲革命人民联盟成员、共产党人和民主党人投入监狱或者流放边疆——但是这个独裁政权已经在广泛的资产阶级和自从他推翻布斯塔曼特—里维罗政权以来（主要因为他反对美洲革命人民联盟的纲领）就支持他的传统右翼势力中间失去了支撑的基础。其中，主要的、自从与奥德里亚决裂以后就变成了最有经验的反对派力量的可以说是《每日新闻》报了。前面我说过，该报的老板和主编佩德罗·贝尔德兰·埃斯潘多索（1897—1979）曾经是秘鲁左翼的煞星。此人的情况很像何塞·德·拉·里瓦·阿盖罗。贝尔德兰如同阿盖罗一样，也属于豪门世家，在伦敦经济学院受过良好教育。在英国，他接受了自由经济派的思想，从青年时期起就成为在秘鲁宣扬这一思想的旗手。如同阿盖罗一样，贝尔德兰也试图组织和领导一场政治运动——前者是保守派，后者是自由派——而他面对的是自己社会阶级的冷漠，如果不说傲慢的话，这个所谓的领导阶级极其自私和无知，眼睛只盯着蝇头小利。二人年轻时组织政党准备在社会舞台上大干

一番的企图最后都以惨败而告终。阿盖罗中年时期可怕的狂怒——他的《求真小书》和《传统与祖国》可资证明——破坏了他的脑力劳动，推动他去捍卫法西斯主义并且把自己封闭在荒唐的等级傲慢之中，毫无疑问与他无力动员那些民族精英而感到的失望是很有关系的，这些精英除去不是依靠继承遗产就是不义的手段弄来的金钱之外，真是一无所有。

与阿盖罗不同的是，贝尔德兰依然在政治舞台上活动，但是方式比较间接，是通过《每日新闻》进行的；在 50 年代，由于他的努力，《每日新闻》变成了一份开明的报纸，有一群非常团结、才华出众的记者为社论版写文章，或许可以说是一份秘鲁现代刊物中最好的记者群（我说几个最佳手笔的名字：胡安·塞卡拉·鲁索、恩里克·奇里诺斯·索托、路易斯·勒依·德·卡斯特罗、阿尔杜罗·萨拉萨尔·拉拉茵、巴特里西奥·里克凯兹、何塞·马里亚·德·罗马尼亚、塞巴斯迪安·萨拉萨尔·邦迪和马里奥·米戈里奥）。贝尔德兰有了这样一班人马，也许是通过他们在那时发现了政治民主的力量，而在此之前他是不相信政治民主的。相反地，在那之前，《每日新闻》——如同秘鲁报界的元老《商报》一样——也曾经猛烈攻击布斯塔曼特—里维罗政府，参与策划反对这个政府的活动，支持过 1948 年奥德里亚将军的政变和 1950 年的大选闹剧，奥德里亚就是在这次选举后宣布自己是总统的。

但是，从 50 年代中期开始，贝尔德兰不仅维护市场和私营企业原则，而且维护政治自由和秘鲁的民主化。他抨击新闻检查，说人们早就不理睬这一制度了，他允许发表针对政府人士和措施越来越尖锐的批评。

埃斯巴尔萨·萨尼亚杜，既不迟钝又不懒惰，查封了报社，派密探和警察突然袭击了工作人员，把贝尔德兰和他的主要合作者都关进了卡亚俄港口郊区的伏龙洞——一座囚禁犯人的岛

屿。三个星期以后，贝尔德兰出狱了——这中间为了他获救，国际社会给当局施加了很大压力——他成了为争取新闻自由的英雄（泛美新闻社就是这样宣告的），手持金光闪烁的民主人士委任状，后来为此而鞠躬尽瘁。

气候突变，秘鲁人又可以搞政治了。流亡者纷纷从智利、阿根廷、墨西哥回国，薄薄几页的周刊、半月刊纷纷出笼，都是半秘密刊物，都属于意识形态的类型，其中一些出过几期之后就销声匿迹了。最有特色的刊物之一是革命工人党的《喉舌》，该党领袖，也许就是唯一的党员，伊斯马埃·伏里亚斯，刚刚从国外流放归来，他那高大、肥胖、驼背的身躯每天中午都出现在圣马尔克斯大学的院落里，他预言在秘鲁全国上下会很快建立工人、士兵的苏维埃政权。另外一份刊物，比较严肃，刊名按照年份更换——1956、1957、1958——由赫纳罗·卡尔乃罗主编，此人尽管因为支持奥德里亚发动政变而被共产党开除并且后来又被奥德里亚驱逐出境，却总是同苏联和社会主义国家保持联系。在当时的国会里——1950年欺骗性大选的产物——几位到那时还守纪律的众议员和参议员，因为感到船已经漏水，便一改往常的奴性独立自主了，甚至有些人公开敌视主子。大街小巷、广场内外，到处提及准备1956年总统选举的人名和可能性。

从地下坟墓钻出来的新政治团体中，最为有趣的是后来成立基督教民主党的那个小组。该组织的许多领导人是阿雷基帕人，比如，马里奥·波拉尔、埃克多尔·高尔内霍·恰韦斯、海梅·里伊·德·卡斯特罗以及罗波特·拉米雷斯·德尔·比亚尔——或者他们的利马朋友，路易斯·贝多亚·雷耶斯、伊斯马埃·皮耶里奇和埃尔乃斯托·阿拉伊萨·戈龙迪——他们曾经同布斯塔曼特—里韦罗政府一道工作过，有些人也为此受过迫害和流放。这些人都是有职业的年轻人，与大经济利益集团没有联

系，属于地地道道的中产阶级，没有受到过去和现在的政治脏水的污染，他们似乎给秘鲁的政治生活带来一种民主的信念和一种显而易见的正气，这一点在布斯塔曼特—里韦罗执政三年中就已经用他独特的方式体现了出来。我像很多人一样，自从这个组织出现以后，就以为组织起来是为着布斯塔曼特—里韦罗成为他们的领袖和导师，也许在未来的选举中成为他们的候选人。这一点对我来说是非常有吸引力的，因为我对布斯塔曼特的敬仰——因为他诚实和信奉法律，对此美洲革命人民联盟竟然嘲笑他，给他起了个绰号：“未骗的猪”——即使我在加入共产党的外围组织时也没有动摇过。我这份敬仰之情，现在看得比较明白了，那时恰恰与普通秘鲁人在他失败时深表同情的一句话有关系：“他适合给瑞士而不是给秘鲁当总统。”的确，布斯塔曼特—里韦罗在他《为在秘鲁争取民主而斗争的三年里》——他在流亡期间撰写的见证之作的书名——治理国家的方式仿佛选举他的这个国家既不野蛮也不落后，而是一个文明的国度、公民们个个遵纪守法、有责任心、使得社会和平共处成为可能。他甚至亲自动手起草自己的演说辞，用一种世纪末流行、明快而优美的散文对自己的同胞讲话，绝不允许半点蛊惑或者粗俗的话语，好像他出发的前提是全体同胞构成了一个智慧水平很高的群体，因此我把布斯塔曼特当作典范，当作一个贤明的执政者看待；我想如果有一天秘鲁能够成为适合由他来治理的国家——自由、文明人的真正民主国家——秘鲁人将会怀着感激的心情纪念他的。

我和哈维尔·西尔瓦参加在平安剧场举行的反奥德里亚的全部政治活动，到那时疲软的独裁政权已经允许这类活动了。有佩德罗·洛塞约的民族联盟的活动，有鲁西亚诺·卡斯提约的社会党的活动，有基督教民主党的活动，从成员和演说者的素质看，绝对不是最好的。我和哈维尔热情很高，在这个组织的

发起宣言书上签了名，在《每日新闻》上发表了。

当布斯塔曼特在流亡7年之后终于能够回到秘鲁时，我和哈维尔当然要去戈尔巴克迎接他的归来了。路易斯·罗阿伊萨讲了一个关于布斯塔曼特这次回国的故事，我不知道是否属实，但可能是真的。为了保护布斯塔曼特下飞机以后的安全，事先组织了一群年轻人准备护送他去博利瓦尔饭店，以防备政府派遣的打手或者美洲革命人民联盟的“水牛”们（随着开放时期的到来，这帮家伙又出来攻击共产党人的集会了）的攻击。上级组织指示我们手臂挽着手臂组成一道攻不破的铁环。但是，据罗阿伊萨说，显然他也参加了这个由两位渴望当文学家的青年和一群天主教行动党的好小伙子们组成的特殊保镖大队，布斯塔曼特手持他那永不离身的滚边帽刚一出现在飞机舷梯上——他摘下帽子，很有礼貌地向前来欢迎他的人群致敬——我就冲出了铁环，发烧似地迎上前去，高喊着：“总统！总统！总统！”结果，铁环粉碎了，人群淹没了我们；在走到送布斯塔曼特去博利瓦尔饭店的轿车之前，他被大家又拉又推又揉搓——其中还有鲁乔舅舅一份，他也是热情拥护布斯塔曼特的一员，拼命挣扎的人群撕毁了他的西装和衬衫——布斯塔曼特从饭店的阳台上做了简短的讲话，感谢大家欢迎，丝毫没有表示他有重返政界的企图。果然，在以后的几个月里，他拒绝加入基督教民主党，拒绝在政治活动中扮演任何角色。从那时直到去世为止，他起着这样的作用：高贵的智者，超脱于党派斗争之上，由于他在国际法律问题上的资格，经常有国内外的人向他请教（后来他当上了海牙国际法庭首席法官）；只要出现危机，他就发表声明号召全国保持平静。

尽管1954和1955年的气候比前几年沉闷、压抑的气氛好得多，第一批允许的政治示威和新的出版刊物在国内创造了一种刺激了政治行动的自由氛围，我用在脑力劳动上的时间要比

政治活动的时间多。我一面去圣马尔克斯上课，一面几乎每天上午都去法语联盟参加活动，还从那时起只读短篇小说，也只写短篇小说。

我想，《黑白混血女郎》在霍尔赫·普西内里沙龙圈子里的倒霉时刻产生了这样的后果：我不知不觉地就远离了那几年我写的大部分故事——永恒的和世界性的题材，而转向更为现实主义的题材，其中有意地利用了我对往事的回忆。那时，圣马尔克斯大学文学系举办了一次短篇小说有奖比赛，我交上两个故事；这两篇都以皮乌拉做背景，也是源于那里的生活；一篇题为《首领们》，以圣米盖尔中学那次罢课未遂的事实为根据；另外一篇题为《绿房子》，以皮乌拉郊外的妓院为根据，那妓院是我少年时期的一盏明灯。这两个短篇小说连提名奖都没有拿到；收回稿子的时候，我觉得《绿房子》很糟糕，就撕掉了（几年以后，我把这个材料又用到长篇小说里去了）。可是，《首领们》这部稿子，因为还有些史诗的味道，还显露出阅读过马尔罗和海明威作品的痕迹，所以尚可救药；后来我用了几个月的时间又重新写了一遍，直到我觉得大概可以发表了为止。这篇小说对于《商报》的《周末副刊》来说实在太长了，它的第一版上总是刊登一个带插图的故事，因此我就把《首领们》交给了主编《秘鲁水星报》的历史学家塞萨尔·巴切科·贝雷斯。他接受并且发表了《首领们》（1957年2月），还送给我50份单页在朋友们中间散发。这是我正式发表的第一部小说，也是我后来出版的第一本书的书名。这个短篇小说预先充分展示出后来我作为小说家做的事情：运用个人体验作为虚构的出发点；通过地理和城市的具体化，使用一种伪装现实主义的手法；通过对话和从无人称的角度写景以抹去作者的痕迹达到客观性；最后，对构成故事背景或者活动范围的某些问题持批评态度。

那时，圣马尔克斯大学正在举行校长选举。我不记得是谁推举拉乌尔·波拉斯·巴雷内切阿做候选人的；他满怀希望地接受了提名，可能是为了增加知名度——那个时候当上圣马尔克斯的校长还是很有意义的——但他主要还是出于对母校的热爱，因为他把自己的大好年华和热情都献给了圣马尔克斯。这次候选提名的结果无论对他还是对秘鲁历史都是不幸的。从一开始，周围的环境就把他给变成了反政府派的候选人。他的竞选对手，阿乌雷里奥·米罗·盖萨达，《商报》的董事之一，被认为是贵族、豪门和反美洲革命人民联盟的象征人物之一（米罗·盖萨达家族一直不肯饶恕美洲革命人民联盟杀害前《商报》社长堂安东尼奥·米罗·盖萨达和他妻子的罪行），接受了官方正式候选人的提名。由美洲革命人民联盟和左派控制的大学生组织支持波拉斯竞选，参加美洲革命人民联盟的教师们也是如此（其中许多人，比如桑切斯，还流亡在国外）。在竞选之前，波拉斯和阿乌雷里奥一向保持友好关系，经过一场尖刻的书信和报刊辩论二人便疏远了；《商报》（由于被圣马尔克斯的大学生们用石头给砸了，他们还在游行中高喊“自由”和“选举波拉斯当校长”的口号）在一段时间里不让波拉斯的名字在版面上出现（《商报》对自己的敌人都处以“著名的褫夺公民权”的惩罚，据说，这比秘鲁社会上的政治迫害还要可怕）。

我们这些与波拉斯工作的人以及他的所有弟子，为了他能够当选都做了不屈不挠的努力。对有选举权的教授和校务委员会的委员们，我们都作了分工；分给我和巴勃罗·马塞拉去家访的是理科、医科和兽医科的教授。除一人之外，其余所有的老师都答应我们投波拉斯的票。选举的前夕，我们在科里纳大街的食堂里做了总结：波拉斯可以拿到三分之二的选票。可是在校务委员会上进行秘密投票的时候，阿乌雷里奥顺利地赢得了胜利。

选举后，波拉斯在法律系的院子里发表演说，他面对一大群用掌声和欢呼声安慰他的学生们轻率地说道：他虽然落选了，却高兴地听说圣马尔克斯大学几位著名的教授投了他的票，他还举了几位事先向我们保证投波拉斯一票的名字。后来，被点名的人中写信给《商报》，声称并没有投波拉斯的票。

选举胜利没有给阿乌雷里奥带来半点高兴。选举后，大学生们针对他的政治敌视（激烈而非常不公正），几乎就把他给变成了独裁政权的象征，而他并非如此，这一敌视态度使他几乎无法迈进圣马尔克斯的大门，他不得不在远离中心的办公室里处理校务工作，长期处于各系教师和学生的敌意包围之下。这时，由于镇压的减轻，美洲革命人民联盟和左派的地下力量开始抬头，后来很快就控制了整个大学。过了一段时间之后，这种气氛使得阿乌雷里奥这位优美的散文家辞去了校长的职务并且离开了圣马尔克斯大学。

对于波拉斯来说，落选给了他沉重的打击。我的印象是，校长一职是他多年梦寐以求的——超过任何政治头衔——因为他与这所大学有着长期和亲密的关系；这个他没有拿到的校长职位让他感到痛苦和失望，从而导致他在1956年的大选中接受了作为民主阵线参议员的候选人提名（美洲革命人民联盟党的杰作）；在布拉多执政期间，他接受了外交部长一职，并且一直做到1960年去世前的几天。实际上，他是个不同一般的参议员和外交部长；但是，泡在那耗费精力的政治中一下子就中断了他那智慧性的劳动，妨碍他写完那部《征服时期的历史》，而这部著作在我开始同他一道工作的时候，他似乎决心一气呵成。竞选校长时，他正是处于这样一种精神之下。我记得，在我给神话传说做了几个月的卡片之后，波拉斯让我把他关于皮萨罗的所有专题文章、已发表和未发表的论文用打字机抄在一份稿子里，然后他要做注释、修订和补充内容。

由于他这个圣马尔克斯大学校长候选人是美洲革命人民联盟和左派支持的——真是奇怪的巧合，因为波拉斯既不是联盟成员也不是社会党人，而是一个反对保守党的自由人士——政府对他采取了报复措施，开始对他发表的文章进行攻击，有时社会上也有人参与。奥德里亚政权支持的一家周报——《号角报》，发表了几篇骂波拉斯的文章，里面充满令人作呕的话。于是，我想到应该写一份声援波拉斯的宣言并且在学者、教师和学生中征集签名。我们征集到几百人的签名，但是没有地方给发表，我们只好把它交给波拉斯本人。

通过起草宣言这件事，我结识了一个人，他后来成为我那时最要好的朋友之一，在我迈向文坛的起步时期给了我许多帮助。为了让人们能够在这份宣言上签名，我们在宣言后面加上一些白纸交给几个人去传阅，这时有人告诉我：天主教大学有个学生愿意帮忙。他名叫路易斯·罗阿易萨。我给了他一页白纸，几天后我们在拉尔科大街的鲜奶油店碰头，大家把签名都交给我。路易斯只征集到一份签名：他自己的。他身材高大，一副心不在焉、浑身疲倦的神情；他比我大两三岁；虽然学的是法律，可他只重视文学。他阅读过几乎所有文学名著，他说出来的作家，我都不知道他们的存在——比如，博尔赫斯，是他常常引证的大作家，或者墨西哥的作家胡安·鲁尔福和阿莱奥拉——当我炫耀自己对萨特和承诺文学的热情时，他的反应是：像鳄鱼那样打呵欠。

不久，我俩又见面了，是在他那小图赫斯大街的家里；他给我念了几篇即将出版（非卖品）的散文——《吝啬鬼》（1955年，利马出版）——我们在他那堆满了书籍的书房里谈了很长时间。路易斯·罗阿易萨以及后来我认识的阿贝拉尔多·奥根多，是那个时期我最要好的伙伴，是在思想领域最亲近的朋友。我们讨论作品，围绕文学上的打算交换意见，真正成了

热闹的文学社团。除去对文学的共同热爱，我们在许多方面与路易斯有分歧，这使得我们之间不觉得厌倦，因为总有可争论的话题。我一向关心政治，随便一件小事我都会热情洋溢地投身进去而不多加思考，路易斯与我不同，他特别讨厌政治；对于这样或者那样的热情——除非是一本好书——他都嗤之以鼻，绝不相信。当然了，他也反对独裁统治，但更多地是出自艺术上的原因而不是政治。有时，我也拉他去参加闪电游行；有一次，是在大学公园里，他丢了一只鞋：我记得他在我身边跑，面对骑警的冲锋，他依然是一副拘谨的样子，低声问我：干这种事是不是绝对有必要。我对萨特及其有关社会承诺的观点非常钦佩，这让路易斯有时感到厌烦，有时他很生气——他更偏爱加缪，因为加缪更有艺术气质，其散文比萨特的要好——他用故弄玄虚的嘲讽态度对待萨特的文章，往往气得我咆哮不已。我用攻击他敬爱的博尔赫斯的办法加以报复，我说博尔赫斯是形式主义、有艺术纯正癖、甚至是资产阶级的看门狗。关于萨特——博尔赫斯的争论往往持续好几个钟点，有时会不欢而散，弄得几天不见面，不说话。大概是路易斯——也许是阿贝拉尔多，我一直没闹明白——给我起了一个绰号，拿我开心：“勇敢的小萨特”。

正是为了对付路易斯·罗阿易萨，我读起博尔赫斯的作品来，起初，我还带有某种心理暗示——那种纯粹或者过分精神上的东西，似乎是从一种非常直接的生命体验中分离出来的东西，让我难以读下去——但是，我又总是怀着惊讶和好奇的心理重新再读。直到后来，慢慢地随着月月、年年的推移，这种距离渐渐变成了钦佩。除去博尔赫斯之外，在结交路易斯之前，我对许多拉丁美洲的作家是不了解的。或者是出于无知而没有放在眼里。如果要排个名单的话，这样的作家有很多，但是其中有阿丰索·雷耶斯、阿道夫·比约·卡萨莱斯、胡安·何

塞·阿莱奥拉、胡安·鲁尔福和奥克塔维奥·帕斯；有一天，路易斯找到一本薄薄的帕斯诗作——《太阳石》——我们高声朗读起来；这本书吸引我俩急切地去寻找帕斯的其它作品。

我对拉丁美洲文学的冷漠——只有聂鲁达除外，我一向怀着崇敬的心情阅读他的作品——在认识路易斯·罗阿易萨之前是百分之百的。或许换掉“冷漠”这个词，可以说是敌视的。其原因应该归咎于：大学里学习的和在文学杂志以及副刊上看到的唯一的现代拉丁美洲文学，就是土著文学或者风俗主义文学，比如像阿尔西德斯·阿格达斯的《青铜种族》、霍尔赫·伊卡萨的《养身地》、埃乌塔西奥·里维拉的《漩涡》、罗慕洛·加列戈斯的《堂娜芭芭拉》，或者里查多·吉拉尔德斯的《堂塞贡多·松布拉》，甚至包括米盖尔·安赫尔·阿斯图里亚斯的小说。

这类叙事文学和秘鲁的小说，我是在圣马尔克斯大学的课堂上作为必读书来阅读的，我对这类作品深恶痛绝，因为我觉得这类小说是对于本该是优秀小说的东西的丑化、土里土气并具有蛊惑性的丑化。因为在这类作品里，景物比有血有肉的人物还要重要（其中有两部作品，《堂塞贡多·松布拉》和《漩涡》，大自然最后把英雄们吞食了）；还因为这些作家似乎还不了解结构故事的最基本的技巧，而是从观点的联贯性出发：作者总是卷入到故事里面去，甚至在设想自己是无形的时候，作者还要发表意见；另外，这种雕琢的书本语言风格——特别是在对话里出现时——把设想的故事弄得极不真实，以至于到了这种程度：在那些粗野的土人心里从来就没有产生过幻想。一切所谓的土著文学就是一连串自然主义的俗套和极端贫乏的艺术性，因而给人的印象是：对于作家来说，要想写出好小说就得去找“好”题材——不寻常的可怕事件——然后从词典里挖出远离常规的生僻字词来用到作品中去。

路易斯·罗阿易萨让我看到了另外一种拉丁美洲文学，更

有城市味道，更有世界性，也更优美，主要出现在墨西哥和阿根廷。于是，我就像他那样，开始每个月都阅读维克多里亚·奥坎博主编的《南方》杂志，这是一扇向文化世界敞开的窗口，它来到利马以后似乎用来自各种语言 and 文化的思想、论战、诗歌、短篇小说、散文组成的巨大瀑布震撼了这座可怜的城市，并且把我们这些狼吞虎咽这本杂志的人们置于地球文化动态的中心。维克多里亚·奥坎博通过《南方》杂志做的事情——当然，办这份冒险杂志的还有以何塞·比昂克为开端的合作者——是我们至少三代拉丁美洲人称道不已的。（1966年，在纽约举行的一次国际笔会上，当我认识了维克多里亚·奥坎博的时候，我就是这样对他说的。我一直记得：看到自己有篇文章发表在这份让我们每月抱着从精神上进入时代先锋行列的幻想的杂志上时，我当时欢乐的心情。）

我同路易斯的友谊，很快就变得亲密无间了，这不仅与读书和共同的爱好有关。还与他为人慷慨、重情谊有关；还与跟他在一起度过的快乐时光有关：听他谈谈他着迷的爵士音乐，或者电影——我和他喜欢的影片从来都不一样——或者在伟大的民族体育运动中——吹牛角逐一番，或者看着他 *au-dessus de la melee*（法语：超越混战之上）地创作忧郁而高雅的唯美主义散文，有时他想用这样的散文让自己的朋友们高兴。有一个时期，他染上了有趣——但是也很不舒服——的伦理和美学躯体化症：凡是他觉得丑恶或者应该蔑视的都会让他作呕。跟他一道去看展览、听讲座或者朗诵会、看电影，或者仅仅站在大街上同某人谈话都是很危险的，因为如果那人或者那场演出不能证明是高雅的，他就会立刻发生胃痉挛。

在早以前，路易斯是通过天主教大学一位老师才了解了那些拉丁美洲作家的，这位老师是从阿根廷来的，名叫：路易斯·哈依梅·西斯内罗斯。我在圣马尔克斯大学曾经听过他的西

班牙文学课，但还是后来通过罗阿易萨和奥根多才跟这位老师交上了朋友。路易斯·哈依梅·西斯内罗斯对教书很有热情，课余时间，在他的书房一角还要给人上课——家住米拉芙洛尔区的一幢别墅里，位于布拉多大道横街上——经常与爱好语言学（他的专长）和文学的学生们聚会，他还借书给学生阅读（在一本大型帐簿上登记姓名、书名和日期）。路易斯·哈依梅长得瘦弱，温文尔雅，有礼貌；但是在同事们面前往往露出一副卖弄和逞能的神气，使他招致大学里尖刻的敌意。我本人对他就有这样错误的印象，直到开始结识他并且加入到路易斯·哈依梅把自己的文化和友谊全部投入的这个圈子之后方才改正过来。

路易斯·哈依梅曾经在基督教民主人士的第一个宣言上签过名；当时这些人士为了建立政党迈出了头几步，他们请路易斯·哈依梅领导机关报。他问我是否愿意助他一臂之力，我说乐意效劳。这样，《民主》就问世了，这是一份理论性的周报，但实际上是只有给每期弄到经费时才能出版，因此有时每周出一期，有时每个月出一期。在创刊号上，我写了一篇关于布斯塔曼特·依·里韦罗和把他赶下台的政变的长文。我们在路易斯·哈依梅的书房里安排版面，但是每一次我们都在不同的印刷厂印刷，因为每个印刷厂都担心埃斯帕尔萨·撒尼亚杜——奥德里亚为了在秘鲁重建民主制度，在一次意外的政治错误中把此人提升为国务部长——会惩罚他们。由于路易斯·哈依梅不想给自己在大学里的工作找麻烦，他不愿意以主编的身份露面，于是我就用上了自己的名字，这样，《民主》就出笼了。在第一版上有篇文章，我想是路易斯·贝多亚·雷耶斯写的，但是没有署名，是批评布拉多派的，因为有人正在重新组织力量准备把前国家元首曼努埃尔·布拉多再度提名为总统候选人。

《民主》刚一出版，我父亲就约我到他的办公室里谈话。我

看到他脸色铁青，手里挥舞着我作为主编的那份报纸。难道你忘了《新闻报导》是属于布拉多家族的？你忘了《新闻报导》有国际新闻服务社的专利权？你忘了你父亲是该社的主任？难道你想《新闻报导》取消你父亲的合同？让你父亲失业不成？他命令我不许再登出自己的名字。于是，从第二期还是第三期开始，我这个假主编——真主编是路易斯·哈依梅——就由我圣马尔克斯的同学和朋友吉列尔莫·卡里约·马尔昌德代替了。出了几期以后，由于这位同学也有同样的问题，后来的《民主》就用了一个虚构的主编，那名字是我们从博尔赫斯的短篇小说中挪用的。

在埃斯帕尔萨·撒尼亚杜下台的事件中，基督教民主党人起了特写镜头的作用，这个事件加速了这位八十老翁的去世。假如这个老家伙继续负责独裁政权的安全事务，这个政权的寿命说不定会延长到 1956 年的大选之后，因为他会制造假选举，就像 1950 年那次一样，结果有利于奥德里亚或者某个傀儡（已经有几个人排队准备担任这个角色了）。这样，这位铁腕人物的下台就削弱了政权的稳定，使得政府陷入混乱之中，反对派趁机就可以上街了。

在独裁统治期间，埃斯帕尔萨·撒尼亚杜原来担任了一项并不显赫的职务——办公厅主任，因而常常躲在暗处，这样，尽管所有治安问题都是由他决定的，但是对于公众来说，治安问题是由国务部长负责的。促使奥德里亚把埃斯帕尔萨放到部长岗位上的原因，可能是没有人愿意担任这个傀儡们干的职务了。人们传说，当奥德里亚将军召见埃斯帕尔萨任命他为部长时，他说，出于对将军的忠诚可以接受这个职务，但是此举等于是军政权的自杀。果然如此。埃斯帕尔萨刚刚变成明显的目标，反对派所有的武器都瞄准了他。致命的一击就是佩德罗·洛塞约领导的民族联盟在阿雷基帕举行的群众大会；埃斯帕尔

萨雇佣了打手和便衣警察搞反示威游行企图破坏这次大会。阿雷基帕市民把这些坏蛋打得落花流水；于是，警察开枪镇压群众，结果伤亡无数。这好像是在重复 1950 年的惨剧，在那次欺骗性的大选期间，奥德里亚面对阿雷基帕人民准备城市暴动的局势实行了大屠杀。但是，这一次，独裁政权没有敢动用坦克和野战部队上街去屠杀人民，而据说埃斯帕尔萨是本想这么干的。阿雷基帕工人宣布总罢工，全城立刻响应。与此同时，根据古老的风俗习惯（因此为它赢得了城市一首领的名字，因为秘鲁共和国的大部分起义和革命都发生在这里），阿雷基帕人起掉路面上的石块，筑起街垒，成千上万的社会各阶层的男女老少都在严阵以待，看看政府如何答复以下几项要求：埃斯帕尔萨辞职；废除内部安全法；举行自由选举。极为紧张的三天过去了，政府牺牲了埃斯帕尔萨，后者辞职后，马上跑到国外去了。尽管独裁政权任命了一个军人内阁，但是从奥德里亚本人开始，大家都心明眼亮：阿雷基帕人——在布斯塔曼特·依·里维罗的土地上——给了政府致命的一击。

在阿雷基帕人做出这一伟大壮举的同时，在首都利马，我们圣马尔克斯人也以闪电游行的方式支持他们，游行中我和哈维尔·西尔瓦总是走在第一排，领导游行的人有：马里奥·波拉尔、罗伯特·拉米雷斯、埃克多尔·高尔内赫、哈依梅·雷伊以及刚刚成立的基督教民主党中的阿雷基帕人。他们当中有著名的大律师，略萨家族的朋友和亲戚；其中，马里奥·波拉尔，按照我外婆卡门的说法，曾经“迷恋”过我的母亲，年轻时给我母亲写过许多热情洋溢的诗歌，我母亲都偷偷藏了起来，因为我父亲一想起这类往事就会醋意大发。

所有这些理由都让我感到激动，所以基督教民主党刚一成立，我就登记入党了。随后，我立刻不知被谁和怎么就像乘火箭一样升到利马地区委员会里了；这个委员会里还有路易斯·

哈依梅·西斯内罗、吉列尔莫·卡里约·马昌德，还有一些像法学家伊斯玛埃·别里奇和精神病专家奥努里奥·德尔卡多这样令人尊敬的教授。这个新党在章程里宣布：它不是宗教性团体，因此入党时不一定非是信徒不可；但实际上，党部所在地——带阳台的苇箔泥墙旧房子——位于古斯曼·布兰科大街，距离波洛内西广场很近的地方，很像一座教堂，至少像圣器室，因为利马有名的虔诚信徒都集合在那里了，从堂埃尔内斯托·阿拉依萨·戈龙迪直到天主教行动组织和全国天主教大学生联合会的领导人；所有的年轻人似乎都是天主教大学的学生。我在想：那个时候除去我和吉列尔莫·卡里约之外（哈维尔·西尔瓦是后来才登记的）恐怕没有别的圣马尔克斯学生了。

我在这里搞什么鬼呢？这周围都是令人尊敬之极的人士，可我不久前还根据萨特的思想反对教会，还依然感觉自己是个极左派呢！我说不明白。我的政治热情要比我的思想意识力量大得多。可是，我记得：每当我不得不从思想上说明加入基督教民主党的理由时，总是感到有某种烦恼。后来，事情更糟了：通过安东尼奥·埃斯皮诺萨，我读了一些教会社会理论和利奥十三世的著名通谕《新事物》，这是基督教民主党人经常引用的承诺根据：争取社会正义和决心进行有利于穷人的经济改革。我一面读着通谕那家长式的修辞、那汽水般的感情、那对过剩资本的含糊批评，那本著名的《新事物》慢慢地从我的手中落下。我记得曾经跟路易斯·罗阿易萨说过这件事——我想他也在基督教民主党的什么文本上签过字，或者作过入党登记——我对他说了在看过那本让我感到非常保守的著名通谕之后心里很不舒服。他也试着读这本书，结果仅仅看了几页，恶心就涌上了喉咙。

但是，我并没有离开基督教民主党（退出该党是几年以后在欧洲的事情，因为在保卫古巴革命的问题上该党不热心，可

是当时对我来说，这一革命成了令人热衷的大事业)，因为这个党为反对独裁统治和争取国家民主化进行的斗争是无可挑剔的，还因为我一直认为，布斯塔曼特·依·里维罗终将成为该党的领袖以及可能成为总统候选人。但主要原因是：我和其他一些比较激进的青年，发现在基督教民主党的领袖中，有一位阿雷基帕的律师，他虽然也像别人一样是个虔诚的基督徒，但从一开始我们就觉得他是一个比其他同事更有先进和进步思想的人，他不仅主张对秘鲁政治要道德化和民主化，而且坚持要进行深刻的改革，以便消灭使穷人受害的不公正现象，这个人就是：埃克多尔·高尔内霍·恰威斯。

现在我这样谈到他，可能会让很多人发笑，因为他后来的表现是令人作呕的，他既是贝拉斯科军事独裁政权的顾问，又是荒唐的没收一切通讯工具的法令的作者，还担任了收归国有的《商报》第一任社长。但实事求是地说，50年代中叶，这位年轻的律师从家乡阿雷基帕来到利马的时候，还是一副政治上很纯洁的模样，是一个热心于民主的、为种种不公正义愤填膺的人。他曾经给布斯塔曼特·依·里维罗当过秘书；那时，我希望在他身上看到前总统焕发青春和充满激情的影子，同样像前总统那样道德高尚，坚定不移地为建立民主和法制的社会而奋斗。

高尔内霍·恰威斯博士谈过土地改革，谈过工人参与收益和管理的企业改革，用雅各宾派式的言辞谴责过寡头政治集团、大土地主和40个大家族。的确，他不使人感到亲近，而是一个脾气暴躁、令人疏远的人，说起话来常常流露出阿雷基帕人那种自负和讲礼仪的毛病（尤其是那些从事法律的人），但是他那俭朴、甚至寒酸的生活让我们许多人考虑到：基督教民主党如果以他为首是可以改造秘鲁的。

事情的发生往往大不一样。高尔内霍·恰威斯真的当上了

该党领袖——不是在 1955 年或者 1956 年，那时我正在党内——1962 和 1963 年的大选中，他两次被提名为总统候选人，而这两次选举他得到的票数都是微不足道的。他专横的作风和对别人的偏见，慢慢在党内造成紧张空气和派别斗争，终于在 1965 年导致了基督教民主党的分裂：以路易斯·贝多亚为首的大部分领导人和党员另外组织了基督教人民党，与此同时，高尔内霍的党减少到徒有其名而已，直到 1968 年贝拉斯科将军发动军事政变时该党才以不光彩的方式幸存下来。这时，他看到机会来了。高尔内霍博士通过选举没有办到的事，借助独裁统治的力量成功了：捞到了权力；军政权交给他的工作丝毫没有民主味道，例如，钳制传播媒介和司法机关（因此他还是创办全国司法委员会的负责人，通过这个机构，独裁政权命令法官们为他们服务）。

贝拉斯科政权垮台以后——1975 年，莫拉莱斯·贝尔穆德斯将军发动宫廷政变取代了贝拉斯科——高尔内霍退出了政界，他给人们留下的只是恶劣的回忆。

这个不存在的基督教民主党——一小撮野心家——与阿兰·加西亚联合却依然出现在秘鲁的政治生活中；阿兰·加西亚为了虚构一个开放的架势，总是在内阁中给基督教民主党留一个位子。阿兰·加西亚下台之后，基督教民主党消亡了，或者更确切地说，篡夺了该党名称的领导集团进入冬眠状态，等待时机，以求得从另外上台的执政者嘴里拾些残羹剩饭。

但那时我们是在 1955 年，后来那些事情距离我们还很遥远。那年夏天过去之后，我开始上大学三年级的课程了，我经常跟路易斯·罗阿易萨讨论文学，参加基督教民主党的活动，在波拉斯家里做历史书卡，写短篇小说。就在这时，意味着我生活中又一次轻微地震的那个人来到了利马：胡利娅“姨妈”。

第十五章 胡利娅姨妈

1955年5月底，胡利娅，奥尔卡舅妈的妹妹，来到利马度假。不久以前，她刚刚跟她的玻利维亚丈夫离了婚，这夫妻二人曾经在高原上的庄园里生活了几年；离婚后，她到拉巴斯跟一位圣克鲁斯女友住在一起。

我童年时在科恰班巴就认识胡利娅。她是我妈妈的好朋友，经常来我们拉迪斯劳·卡布雷拉大街上的家；有一次，她借给我一部两卷本的浪漫主义小说——F.M. 赫尔（Hull）的《阿拉伯人》和《阿拉伯人之子》——我非常喜欢这部作品。我那时一直记得妈妈这位女友苗条、优美的倩影；我母亲和我几个舅舅都叫她“智利小疯鬼”（因为她虽然居住在玻利维亚，却像奥尔卡舅妈一样出生在智利），因为她在霍尔赫舅舅和卡比舅妈的婚礼晚会上跳舞跳得非常起劲；当时，我和两个表妹——南西和戈拉兹——躲在楼梯底下偷偷地看着大人们跳舞直到深夜。

鲁乔舅舅和奥尔卡舅妈住在米拉芙洛尔区的阿尔门达里斯大街上的一处单元公寓里，距离盖布拉达很近，从二楼客厅的窗户望出去，可以看到耶稣会的神学院。那时我经常去鲁乔舅舅家里吃午饭或者晚饭；我记得，一天中午我从大学里出来正好赶上胡利娅到达那里正在打开行李拿东西。我认出来她那粗声大气、震耳的笑声和她那苗条的身材和修长的双腿。她跟我打招呼的时候，开了几句玩笑：“天呐！你就是多丽塔的小儿子？就是那个科恰班巴爱哭的小娃娃？”她还问我从事什么工作。鲁乔舅舅告诉她：略萨不仅是文学和法律系的学生，还给几家报刊撰稿，甚至获得了一项文学奖，胡利娅听了大吃一惊。“可是你今年多大了？”“19岁。”她当时32岁，可是一点

都不像，看上去既年轻又漂亮。我告辞的时候，她对我说，如果我的女朋友们给留点空闲时间，希望我哪天夜里陪她去看一场电影。当然了，由她来请客。

说实在的，很长时间以来我没有女朋友了。除去我和莱娥柏拉图式的恋爱之外，那几年我的生活全部投入到读书、写作、上课和搞政治上去了。我和女性的关系是友谊或者战友性质的，没有感情色彩。从皮乌拉出来以后，我再也没有踏过妓院的大门，也没有任何爱情冒险活动。我并不认为这样的禁欲生活有什么压抑感。

我可以非常肯定地说——这从后来发生的一件事情也能够证明——我对胡利娅并没有一见钟情；告辞以后，我也没有怎么想她；就是在鲁乔舅舅、奥尔卡舅妈家里连续又见到她两三次之后，我大概也没有爱上她。一天夜里，我们在路易斯·哈依梅·西斯内罗家里开过几个小时的秘密会议（经常举行）之后，我回到波尔塔大街上的住宅时，我发现床上有外祖父写的一张纸条：“你鲁乔舅舅说你是个野人，你已经答应胡利娅去看电影，可是你没有露面。”实际上，我把这件事忘得个一干二净。

次日，我赶忙跑到拉尔科大街上的一家花店，请他们给胡利娅送去一束红玫瑰并附上一张卡片，上面写道：“深深的歉意”。当天下午，我下班之后从波拉斯教授那里出来去给胡利娅道歉的时候，她已经不生我的气了，只是为我送她红玫瑰开了很多玩笑。

还是在那一天，或许是第二天，我俩就开始一起去看电影了，总是看夜场。而且几乎总是步行去电影院，我们常常穿过盖布拉达大街和那时还在的湖畔小动物园，去巴兰科电影院。或者去贝纳比德斯大街上的雷乌罗电影院，有时甚至去克里纳，这意味着要走一个多小时的路程。每次我俩都要为买票的事

争执一番，因为我一直不肯让她买票。我们看墨西哥的故事片，看美国的牛仔和盗匪喜剧片。我们聊许多事情，我逐渐告诉她，我想当个作家，一旦有可能，我就要去巴黎生活。她已经不再拿我当小孩子对待了，但是可以肯定，她脑袋里也绝对没有想过什么时候我会超过眼下夜里空闲时陪她看电影的身份。

原因是：胡利娅来到利马不久，她周围就有不少人像苍蝇一样飞来嗡嗡叫了。其中就有霍尔赫舅舅。此前，他同卡比舅妈已经分居，后者带着两个儿子到玻利维亚去了。他俩的离婚让我感到非常难过，离异是我那位小舅舅沾花弄草、放荡不羁、丑闻百出的结果。自从他回到秘鲁开始给怀斯公司当普通职员时起，他就一天天发达起来了。后来在他担任一家建筑公司经理的时候，有一天他突然失踪了。次日上午，在《商报》的社会新闻版上，他的名字出现在开往欧洲的“海上女王号”的旅客名单中。他的名字旁边是一位西班牙贵夫人的名字，霍尔赫一直公开地追求这个女人。

这对家里人来说是奇耻大辱，卡门外婆为此痛哭不已。卡比舅妈动身去玻利维亚了。霍尔赫舅舅在欧洲呆了几个月，整天花天酒地，过着帝王般的生活。最后，滞留在马德里，连回国的钱都没有了。鲁乔舅舅不得不创造出奇迹才把他弄回秘鲁来。回国以后，他没了工作，又分文无有，家庭也丢了，但是他有冲劲和能力，加上一副可亲的面孔，使他又一次东山再起。胡利娅正是在他又一次兴起的时候来到利马的。在追求并邀请胡利娅外出的人里，也有霍尔赫一份。但是，在道德和风气问题上决不让步的奥尔卡舅妈，以霍尔赫轻浮、爱闹而将其拒之门外，将妹妹置于监督之下，这些做法让胡利娅常常哈哈大笑。她对我说：“我头上又被戴上紧箍咒了，出门时要得到许可才行。”她还说，她不接受追求者们的邀请而跟马里奥

（巴尔加斯·略萨的小名——译者注）出去看电影，奥尔卡可以松口气。

由于我经常在鲁乔舅舅家落脚，奥尔卡舅妈和舅舅常常外出，便把我也一起带上，这种情况就把我变成了胡利娅的陪同。鲁乔舅舅喜欢赛马，我们有时就去跑马场；奥尔卡舅妈生日那天，6月16日，我们四个人在玻利瓦尔饭店给她过生日，那里可以用晚餐，又可以跳舞。我跟胡利娅一起跳，有个舞曲中，我吻了她面颊一下；等她扭过脸看我的时候，我又亲了她一下，这一次是在嘴唇上。她一句话也没说，但是露出惊讶的神情，仿佛见了鬼一样。后来，我们坐上鲁乔舅舅的轿车回米拉芙洛尔区，我在黑暗中抓住她一只手，她没有躲开。

第二天，我去看她——事先我俩约定要去看电影——刚好家里一个人也没有。她半微笑半好奇地望着我，似乎我不是我，似乎不可能发生我亲吻她的事。在客厅里，她跟我开了一个玩笑：“我已经不敢给你可口可乐了。来杯威士忌好吗？”

我对她说，我爱上你了，你怎么对待我都行，但是再也不能拿我当小孩了。她告诉我，她一生干过许多冒险的勾当，但是这一回她不再干了。尤其是不能跟鲁乔的外甥、多丽塔的儿子一起干。她可不是勾引少年的坏蛋。接着，我俩就接吻了；后来，又去巴兰科电影院看晚场。我们坐在最后一排，从开演起就亲吻，直到电影演完才结束。

一个令人激动的秘密幽会时期开始了，在一天的不同时间里，在市中心的小咖啡馆里，或者在街区的电影院里，我俩时而低声细语地交谈，时而长时间地默默相望，两只手握在一起，心里总是害怕家里什么人突然出现在眼前。我俩相爱的地下状态和在鲁乔舅舅、奥尔卡舅妈或者其他什么亲戚面前佯装无事的样子，给我俩的爱情一种危险加冒险的作料，把我这样一个不可救药的情种变得格外多情。

我把发生的事情第一个袒露给与我形影不分的哈维尔。他

在爱情方面的事也是头一个向我倾诉，我也一样。他长期以来的生活内容就是追求我的表妹南西，他经常邀请她外出，没完没了地给她送礼物；她美丽而娇媚，总是跟他玩猫捉老鼠的游戏。与我生死之交的哈维尔设法为我和胡利娅的恋爱提供方便，他一会儿组织我们去看电影一会儿拉我们去看戏，另外无论什么情况总有南西陪伴着我们。一天夜里，我们去赛古拉剧场看莫里哀的《吝啬鬼》，是由卢奇奥·科尔多瓦主演的；哈维尔无法对付他那巨大的天才，就买了包厢的票，这样剧场里任何人也就看不到我们了。

家里是否起了疑心？还没有。人们的怀疑是在6月底周末一次远足里发生的，那是去巴拉蒙卡庄园看望佩德罗舅舅的事。不知道由于什么原因，庄园里有个聚会，我们大家就成群结队地去了，有鲁乔舅舅和奥尔卡舅妈，有霍尔赫舅舅，我不能肯定是不是还有胡安舅舅和拉乌拉舅妈，还有胡利娅和我。佩德罗舅舅和罗西舅妈尽最大努力把我们安排在他们的住宅里和庄园的客房里；于是，我们在那里愉快地玩了几天：我们去甘蔗园里散步，参观榨糖厂和周围的设备；星期六晚上举行了舞会，大家一直玩到吃早饭的时候。就在那天夜里，我和胡利娅大概有些疏忽，在互相注视、窃窃私语或者跳舞时引起了别人的嫉妒。霍尔赫舅舅突然闯进胡利娅和我坐着聊天的小客厅里；他一看到我们就举起酒杯高声喊道：“未婚夫妻万岁！”我们三人大笑起来，但是一股电流穿过了小客厅，我感到不安，也觉得霍尔赫舅舅不安极了。从那时起，我就预感到要出事情。

回到利马，我和胡利娅仍然见面，白天偷偷在市中心令人紧张的小咖啡馆里，晚上则去电影院。但是，胡利娅怀疑她姐姐和姐夫已经嗅出了什么，这是从他俩望着她的那种方式中猜出来的，特别是当我去找她看电影的时候。或者我俩所有这些

忧心忡忡的表现都是问心有愧的产物？

不，并非如此。一个偶然的机会让我发现了问题：一天夜里，我心血来潮想去胡安舅舅和拉乌拉舅妈家里走一趟，他们住在迪耶戈·菲莱大街。我从街道上看到客厅里灯火辉煌，透过薄薄的窗帘，我看见整个家族的成员都集合在那里。除去我妈妈之外，所有的舅舅和舅妈都到齐了。我立刻猜出：我和胡利娅是这次秘密会议的缘故。我走进房间，刚一在客厅露面，他们急忙改变了话题。后来，南西表妹，简直吓坏了，向我证实说：她的爸爸、妈妈几乎要把她给吃了，问了她一大堆问题，一定要她说出：“马里奥和胡利娅是不是在恋爱？”这个“瘦小子”居然跟一个离了婚的、大12岁的女人谈情说爱，这可把大家吓了一跳；于是，决定整个部落开会商讨对策。

我立刻猜出可能要发生的事情。奥尔卡舅妈会把她妹妹打发回玻利维亚；大家会把事情报告给我的父母，让我的父母提醒我：你还是个未成年的男子呢（那时，他们大多数人都已经达到21岁了）。当天夜里，我就去找胡利娅，借口是看电影，我求她跟我结婚。

我俩商定去米拉芙洛尔区的防波堤上散步，就走盖布拉达到萨拉节尔公园那一段路，晚上那里总是没有人影的。防波堤下面，大海在咆哮，在潮湿的黑夜里，我俩手拉着手慢慢地向前走去，走几步就停下来亲吻一阵。胡利娅首先说了一番早在我预料之中的话：这是在发疯；我还是个半大小子，她可是个货真价实的女人；我还没有念完大学，也没有开始独立生活，连一份正经工作都没有，身无立足之地；因此在这种情况下结婚就是胡闹，任何一个有点头脑的女人都不会干这种蠢事。但是，她爱我，如果说我是个疯子的话；那她也一样。她说，马上结婚，绝对不能让他们把咱俩分开。

我俩说好了：尽量少见面，与此同时由我来准备私奔的

事。第二天上午，我就行动起来了，对要干的事毫不迟疑，也不打算仔细想一想一旦拿到结婚证书我们将来怎么办。我去叫醒哈维尔，他那时住的地方距离我家很近，在波尔塔与七·二八大街拐角的一处公寓里。我把最新情况说给他听；他在问完必然要问的问题——这不是伟大的胡闹吗？——之后，他说：我怎么帮助你呢？需要在距离利马不太远的一个镇上找一个镇长，请他给我们办结婚手续，尽管我还不到结婚年龄。这个镇子在哪里呢？谁是这样的镇长呢？这时，我想起来一位大学同学、基督教民主党内的同志：基列尔莫·卡里约·马昌德。他是钦恰镇人，每个周末他带家里人回那里去。我去找他谈了；他向我保证说：没有问题，因为钦恰镇的镇长是他的朋友；不过他宁愿先去了解一下，这样可以保险一些。几天以后，他到钦恰镇去了，回来时很乐观。镇长本人亲自给我俩办结婚手续，我们私奔这个主意让他乐不可支。基列尔莫还给我带来一张所需证件清单：身份证、照片和贴好印花的申请表。由于我的出生证明是保存在妈妈手里的，如果直接去要那就太冒险了；于是，我就去求我的朋友、圣马尔克斯大学的罗西塔·科尔班丘，她帮我把我的档案弄出来做个复印件加以认证。胡利娅的证件总是带在身边的。

那段日子过得真是紧张，除去没完没了地四处奔走之外，还要跟哈维尔、基列尔莫和我表妹南西激动地磋商；南西也成了我的同谋，我请她帮助找一间带家具的小房间或者一处公寓单元。当我把要结婚的消息告诉南西表妹的时候，她的眼睛睁得有灯泡那么大；她刚要惊叫出声，我连忙堵住她的嘴巴，对她说：必须马上行动起来，否则计划就要落空。她一直很喜欢我，一听我说完，立刻跑出去为我们找住处去了。两三天以后，她通知我：一位皮乌拉太太、是她在搞一项社会救济计划时的同事，在西斜街附近有一处别墅公寓，到月底可以腾出一

个小单元。房租每月要 600 索尔，略高于波拉斯教授付给我的工资。除此之外，我就得操心去弄我俩吃饭的钱了。

一个星期六的上午，胡利娅、哈维尔和我三人乘公共汽车前往钦恰镇。基列尔莫前一天到达那里迎接我们。我把自己在银行里的存款全部取了出来，哈维尔把他的存款也借给了我；这些钱大概可以支付这次冒险行动的开销了，我们估计此次行动需要 24 小时。按计划，我们应该直奔镇政府，在镇广场旁边的南美旅馆过夜，次日回利马。一位名叫卡尔塞林的圣马尔克斯大学的朋友负责在那个星期六下午给鲁乔舅舅打电话，内容就是一句话：“马里奥和胡利娅已经结婚了。”

到了钦恰镇，基列尔莫告诉我们，婚事被个意外事件耽误了：镇长中午有个饭局，由于事先他坚持要亲自为我俩主持婚礼，大家不得不等上几个小时。基列尔莫说，还是先去吃午饭吧，由他来请客。小饭馆面对着钦恰广场上遮阳的高大棕榈树林。饭馆里有十一二个人，都是男的，他们已经喝了好一阵啤酒了，因为有的已经打嗝了，有的喝醉了；其中就有那位年轻、可亲的镇长；他开始为新娘、新郎祝酒，不久就跑到胡利娅面前来阿谀奉承一番。我很生气，真想给他一个大耳光，但是想到实际利益我才忍耐住了。

当这顿可恶的中饭终于结束，我、哈维尔和基列尔莫把个完全醉倒了的镇长架到镇政府的时候，又出现了一个新的麻烦。登记处的主任或者是副镇长，一直在为我俩的结婚手续做准备，这时说道：如果我拿不出父母同意这桩婚事的公证书，那我就不能结婚，因为这还是个未成年男子。我们一会儿恳求他，一会儿又威胁他；可他软硬不吃，绝不妥协。与此同时，那位处于半酣睡状态的镇长，半睁半闭着那玻璃状的眼睛，一面打着嗝儿一面漠然地听着我们的争论。最后，那位管登记的先生劝告我们去坦波·德·摩拉试一试。那个地方可能不会有问

题。这种事情到一个小村里可能办成；但是在钦恰可不行，这里毕竟是省里的要镇啊。

于是，我们就在钦恰周围的村子转悠起来，寻找那么一位通情达理的村长，这用去了整个星期六的下午、晚上和几乎星期日的全天。我至今回忆起这件事来，还觉得它是某种折磨人的幻觉：破旧之极的老出租车拉着我们跑在尘土飞扬、坑坑洼洼的石子路上，道旁一会儿是棉田、葡萄园、养殖场，一会儿是突然出现的大海和一个又一个破烂的村政府。这些村长只要一看到我们的年龄就把我们推出门外。在所有这些村长和副村长中，我至今还记得坦波·德·摩拉的村长。那是一个高大的黑人，光着脚，挺着大肚子，哈哈大笑之后高声喊道：“这么说是您该拐跑了这位姑娘啦！”可是等他看完了出生证明之后挠挠头皮说：“这事连门儿也没有呀。”

天黑的时候，我们又回到了钦恰，既泄气又疲倦，决定明天上午继续寻找。那天夜里，我和胡利娅第一次做爱。房间狭小，有一扇蒂内派式的窗户，从屋顶上采光；墙壁上有一些胡乱张贴的色情画和宗教画。整个晚上都有醉鬼们的喊声和歌声从饭馆的酒吧和附近的酒店里传来。但是，我俩不理睬这一切，仍然幸福地互相爱抚并且发誓：即使全世界的村长都不肯为我俩办结婚登记，那也没有什么力量能够把我们分开。当我俩入睡的时候，阳光已经高高地照进了房间，上午嘈杂的人声已经可闻。

将近中午时分，哈维尔跑来把我俩叫醒。从一大早起，他和基列尔莫就继续乘坐那辆老爷出租车在附近村庄里侦察，可是没有多大成效。但是，最后哈维尔找到了解决办法，他跟戈罗西奥·布拉多村长谈话之后，这位村长告诉他：只要我们把我的出生证明上的出生年月从1936年改为1934年，给我俩办结婚手续就没有什么不便之处了。有这两年，我就可以算是成

年男子了。我们仔细看了看出生证，结果很容易：只要在“6”上加一竖就可以变成“4”了。我们立刻去戈罗西奥·布拉多，走的是一条布满尘土的小路。村政府已经关门了，不得不再等一会儿。

为了消磨时间，我们去参观使这个村庄出了名并且成为旅游热点的那位人物故居：修女梅尔巧里塔。她在不久前死在这所芦苇加泥巴的茅屋里，生前她一直在这里照顾穷人，修行祷告。人们认为她能用奇迹治病，能预言未来，能在灵魂附体时用奇怪的语言和亡人对话。墙上有张全身照片，一副混血女人的面孔围着粗布头巾，身上穿着长到脚跟的苦行衣，照片前面有十几支点燃的蜡烛，有几个女人跪在地上祈祷。村子很小，到处是沙土，村外有一大片空地，既是广场又是足球场，周围就是庄稼地。

村长终于来了，下午的时间已经过半。手续办得极慢，令人焦躁不安。当一切似乎已经齐备的时候，村长说，还缺少一个证婚人，因为哈维尔也是个未成年男子，没有资格当证婚人。我们跑到大街上，准备遇到头一个行人就劝说他给我们帮忙。附近一个小地主答应了我们的请求；但是，他想了一想之后说，连一杯为新娘、新郎祝贺的喜酒都没有，他怎么当证婚人呢？说罢，他就走了；过了时间仿佛永远停止的那么几分钟，他拿着贺礼回来了：两瓶钦恰出产的葡萄酒。在村长给我俩讲解了作为夫妻的权利和义务之后，大家同证婚人一起干杯。

天黑下来的时候，我们回到了钦恰镇；哈维尔立即动身去利马，任务是找到并安抚鲁乔舅舅。我和胡利娅在南美旅馆过夜。上床前，我俩去旅馆的小酒吧间吃些东西；突然之间，我俩不约而同地笑起来，因为我们发现我俩一直像阴谋家似地窃窃私语。

第二天上午，旅馆的服务员通知我有利马的长途电话。是哈维尔打来的，他惊慌极了。在回利马的途中，他乘坐的公共汽车为避开撞车而滑进路沟里去了。他与鲁乔舅舅的谈话“在一定程度上”还是不错的。可是后来，我父亲忽然出现在哈维尔住的公寓里并且拿手枪顶着他的心窝，逼他供出我俩落脚的地方，这时可把他给吓死了。他说：“他简直像个疯子。”

我俩起床，赶到钦恰广场去坐开往利马的长途汽车。这趟车要走两个小时，我俩手拉着手，目不转睛地互相注视着，既害怕又幸福。到了利马，我俩直奔阿尔门达里斯大街上鲁乔舅舅的家。他在楼梯口上接待了我俩。他亲亲胡利娅的面颊，指着卧室说：“去看看你姐姐吧！”他很难过，可是并没有责备我，也没有说我这事干得太疯狂。他要我向他保证：不要辍学，一定要大学毕业。我发誓说，一定大学毕业；另外，我虽然和胡利娅结婚了，但这挡不住我会成个作家。

就在我们谈话的同时，我听到从远处紧闭的卧室里传来一阵阵胡利娅和奥尔卡舅妈的声音，我觉得舅妈的嗓音很高并且还在哭泣。

从鲁乔舅舅家里出来，我到波尔塔大街的单元房去。外祖父和姨外婆真是谨慎的模范。可是刚好我母亲在那里，结果听着她又哭又喊可就让人震动了。她说，这下子可把我的生活给毁了；她不相信我将来能当什么律师、甚至外交官的誓言（当外交官是她对我的最大希望）。最后，她慢慢平静一些之后说，我父亲已经气疯了；她要我千万躲一躲，因为他真的能把我给宰了。他随身总是带着那把出了名的手枪。

我洗了澡，迅速穿好衣服，准备去看哈维尔；刚要出门，警察局送来一张传票。这是我父亲到米拉芙洛尔区警察局干的事，他要求警察传讯我去局里说清是否真的已经结婚，在什么地方办的手续，新娘是何许人士。询问我的民警命令我一句一

句地回答他的问题，与此同时他用两个指头狠命地敲打着一架笨重的打字机。我说，的确，我已经跟胡利娅·乌尔吉迪·亚涅斯女士结了婚；但是，我不想说明在哪个村政府办的手续，因为我担心我父亲会让这桩婚事作废，我可不想为他这一企图提供方便。那位民警亲切地提醒我说：“他要干的是控告胡利娅教唆未成年男子犯罪。”“他来我们这里报案时就是这么说的。”

走出警察局，我去找哈维尔；我们向一位皮乌拉的律师、哈维尔的朋友请教。这位律师非常乐于助人，连咨询费也不肯收。他告诉我们，更改出生日期不会使婚事作废；但是，如果经法庭审理的话，可能成为作废的理由。假如不经法庭审理，两年以后这桩婚事就是无懈可击的了。但是，我父亲可能会控告胡利娅勾引未成年男子，尽管我已经是19岁，任何一位法官也不会认真看待这个年龄。

那些日子过得真是既困难又荒唐。我仍然住在外祖父母家里，胡利娅住在奥尔卡舅妈家；我去看我那新婚的妻子时，只能呆上几个小时，同结婚前一样。奥尔卡舅妈依然像从前那样热情地接待我，但是一天夜里，她的脸色很难看。通过我母亲，我父亲给我送来威胁性的口信：胡利娅必须出国，否则承担一切后果！

第二天或者是第三天，我收到父亲一封信。其口气既凶狠又疯狂。他只给我短短几天的时间让胡利娅自动出境。此前，他已经同奥德里亚政府中一个部长谈过话；此人是他的朋友，这位部长向我父亲保证：如果胡利娅不自动出境，政府将宣布她为不受欢迎的人、把她驱逐出去。这封信越往下读就越不能让人忍受。到了末尾，除去连篇的粗话，他说，假如我不听他的话，他就像打死一条疯狗那样把我杀死。在签名后面，他还用附言的形式补充说，我可以到警察局去要求保护，但是这挡不住他向我连开五枪。他又签了一次名，以证明决心之大。

我们同胡利娅商量怎么办才好。我有几个不可能实现的想法，比如，俩人一起出国（可是怎么弄护照呢？又到哪里去借钱呢？），或者，躲到某个我父亲鞭长莫及的省份去（依靠什么生活？找什么样的工作？）。最后，她提出一项切实可行的办法来。她去智利，住到她外祖母和舅舅家里。只要我父亲的火气一消下来，她就回来。与此同时，我可以再找一些其它挣钱的途径并且设法租个公寓单元房。鲁乔舅舅讲了一些理由，支持这个计划。我真是又愤怒，又难过，又感到无能为力，大哭一场之后，不得不接受胡利娅离去的办法。

为了给胡利娅买去瓦尔帕莱索（智利一城市——译者注）的机票，我几乎卖掉了全部衣裳，把打字机、手表和一切可以典当的东西典当在利马市政府后面的当铺里了。胡利娅动身的前夕，奥尔卡舅妈和鲁乔舅舅非常同情我俩，吃过晚饭后就悄悄地退场了；这样，我就可以和我的妻子单独在一起了。我俩做爱，我俩抱头痛哭，互相保证每天写信。整整一宿我俩没有阖眼。黎明时分，我和奥尔卡舅妈、鲁乔舅舅去利马东博机场为她送行。那天是利马冬天典型的清晨，看不见的雨雾把一切弄得湿漉漉，这种雾给梅尔维尔（美国作家——译者注）留下了深刻印象，它把房屋、树木和人影都变了形。当我站在候机楼的平台望着胡利娅向即将带她去智利的飞机舷梯走去的时候，我的心在愤怒地咆哮，几乎无法抑制自己的泪水流出。什么时候我才能再见到她呢？

从那天起，为了找到能够让我独立成人的工作，我进入了拼命活动的时期。此前，我已经有了波拉斯教授给我的工作以及《旅游》杂志给我的稿费。通过路易斯·罗阿易萨——他在了解了我这段游戏式的婚史之后，发了一通令人不快的议论，他说，沉默而不讲究实际的英国婚姻要比没有章法和俗气的拉丁民族婚姻高明得多——的帮助，我在《商报》星期副刊上占

据了每周专栏的一席之地，这个副刊上的文学版是由阿贝拉尔多·奥根多主管的。他是罗阿易萨的密友，大概也就是从那时起，我也成为他的好朋友。阿贝拉尔多委托我每周去采访一位秘鲁作家，由阿雷罕德罗·洛穆阿尔多用精采的素描做插图，为此每月付给我几千索尔。路易斯·哈伊梅·西斯内罗很快为我找了又一份工作，撰写《公民教育》手册，是天主教大学为考生准备的复习教材之一。尽管我并不是天主教大学的人，路易斯·哈伊梅想办法说服了该校校长把这本书的撰写任务交给了我（这是我出版的第一本书，虽然它从来没有在我的著作目录上出现过）。

波拉斯教授那方面也很快为我找到了两份既舒适、酬金又体面的工作。同教授的会面着实让我吃了一惊。我刚一开始向他解释我两三天缺席的原因，他就打断了我的话：“一切我都知道了。你爸爸来找过我。”他停顿了片刻，巧妙地跳过了难以启齿的部分，继续说道：“他很紧张。是个脾气急躁的人，对吗？”我极力想象他们的见面会是怎样的情景。“我用能够打动他的道理安慰了他一番。”波拉斯教授眼里流露出精明的目光，谈到坏事部分时这样说道：“不管怎么说，巴尔加斯先生，结婚终归是男子汉成熟的表现。证明您儿子有男子气概。并没有那么可怕嘛！如果他吸毒或者搞同性恋岂不更糟，您说对吗？”教授肯定地说，我父亲离开科里纳大街的时候似乎平静多了。

波拉斯教授说：“你没有事先跑来告诉我你的打算是对的。因为我可能会打掉你脑袋里的这个荒唐念头。可现在既然木已成舟，那就应该给你弄些正规的收入。”

他立刻行动起来，其慷慨热情如同他将学问倾注在学生身上一样。第一份工作是给民族俱乐部图书馆管理员做助手，这个俱乐部是秘鲁贵族和政治寡头集团的象征性机构。俱乐部主

席名叫米盖尔·穆西卡·戈约，是个打猎迷和黄金迷，他让波拉斯以图书馆管理员的身份进入领导委员会；我的工作就是每天上午两小时在图书馆设有英国式和桃心木家具的漂亮大厅里给新购进的图书做卡片。可是，因为很少买书，我就可以把这两个小时用到读书、做功课和写文章中去了。说真的，1955年至1958年期间，在民族俱乐部那豪华、宁静的环境中，我每天利用那两个小时阅读了很多东西。这个俱乐部的图书馆相当不错——确切地说是一度不错，因为后来有个时期削减了预算经费——有一套情爱方面精装书籍，我阅读了其中的大部分，有些至少翻阅了一遍。我特别记得由阿波利奈尔（法国作家，1880—1918——译者注）主编的那套《爱情大师》，他往往亲自作序；通过这些作品，我了解了萨德（法国色情文学作家，1740—1814——译者注）、阿雷蒂诺（意大利作家，1492—1556）、安德列阿·德·内尔西亚特（Andrea de Ner-ciat）、约翰·克莱兰（英国小说家，1709—1789）；还有其他许多作家，其中印象最深的是具有特色、写单一题材的雷斯蒂夫·德·拉·布勒东（Restif de laBretonne），这是个很任性的人，他非常勤奋，从对女性的恋足癖开始，在他的小说和自传中，重建了所处时代的世界。阅读这些书籍是非常重要的，在一个很长的时期里，我认为性欲在社会领域和艺术领域是反叛和自由的同义词，是文学创作的奇妙源泉。这至少在18世纪、在那些“放荡不羁”（由于这个说法容易令人想起罗杰·瓦扬，他不谈“淫荡的人”而说是“向上帝挑战的人”）的人的作品和态度中是如此。

但是，不久——也有好几年——我才明白：以现代放纵的生活为开端，随着今天工业、开放社会的到来，性欲改变了标志和内容，成为一种最为商业化、最为顺应时尚、最为常规的制成品，而几乎又总是艺术极端贫困的产物。但是，我在民族俱乐部那被人遗忘的书架上所发现的优秀色情文学，对我的创

作产生了影响，在我的作品中留有痕迹。另外一方面，知识渊博的雷斯蒂夫帮助我理解了虚构小说的一个基本特点：虚构是为小说家按照自己的模样重建世界、根据自己内心的秘密欲望精明地重新组合世界服务的。

波拉斯教授为我找到的另一份工作可是有点阴森可怕：给利马的祭司神甫侨民公墓中最古老的坟茔做墓碑卡片，因为有关的登记资料早已经散失（此处公墓的管理工作由利马的公共慈善机构负责，那时还是个私人机构，波拉斯教授是领导成员之一）。这份工作的好处是，我可以一大早晨起来去干，也可以下午晚一点去干，工作日或者节假日都可以，时间长短也是可以随意的。公墓管理处的主任根据我做的墓碑卡片数量发给酬金。通过这份工作，我每月可以拿到 500 索尔。哈维尔有时陪着我在坟墓中间转来转去，他拿着我的记录本、钢笔、梯子、刮铲（有时为了刮掉墓碑上的泥土）和手电，如果赶上天黑可以照明。管理处主任是个和蔼可亲、健谈的胖子，他一面计算亡人卡片和我的工作量，一面给我讲述每届总统在国会举行就职典礼时的趣闻逸事，因为他从儿时起每次典礼必到。

不到两个月的时间，我一共有了六份工作（一年后，达到七份，因为我又进入泛美广播电台工作了），从而工资增加了五倍。每月有了 3000 或者 3500 索尔的收入，如果再找到一处便宜的住房，那我和胡利娅就有可能一起生活了。非常幸运的是，人家答应南西的那套小单元房这时空出来了。我去看了，很满意，决定租下来；那位皮乌拉太太埃斯贝蓝萨给我保留一个星期，这样我用上全部工资收入就可以交上住房押金和第一个月的房租了。这套小单元在一幢黄褐色别墅公寓里，房间都很小，仿佛玩具一样，地点在波尔塔大街的尽头，街道狭窄，一道与西斜街相隔的大墙截断了去路。这套小单元包括两个房间、一个厨房和一个洗手间，里面都很小，一次只能容纳一

人，而且还要收缩肚皮。房间虽小、家具也简单，那悦目的窗帘、屋前那碎石铺的路和种满天竺葵的小小院落却使人感到十分亲切可爱。南西帮助我打扫和布置了一番，准备迎接新娘的到来。

自从胡利娅走后，我俩每天都给对方写一封信。我天天都去卡门外婆那里，她把信交给我的时候，一面诡秘地笑着开玩笑说：“这是谁的信呀？谁的呀？”“谁给我的外孙孙写这么多的信呀？”胡利娅去智利四五个月以后，上述工作我全都办成了，于是，我给父亲打电话，要求跟他见面。早在我俩结婚之前，我就没有见过父亲；后来我也没有答复他那封恐吓信。

去他办公室的路上，我非常紧张。这是我一生第一次决心告诉父亲：您开枪好了，但是现在我能够养活我的妻子，我再也不能跟我的妻子两地分居了。但是，在我内心深处还是很害怕到关键时刻我失去勇气、让他的愤怒给吓瘫了。

可是我同他谈话时看到他惊人地平静和理智。从他说出来的事情和有意回避说的话来看，我一直猜想，他跟波拉斯教授那次谈话——我和他都丝毫没有提及——有了效果，帮助他最终不得不接受这桩未经他同意的婚事。在我给他说明我已经找到的每份工作、全部收入和保证我足以维持生计的时候，他脸色极苍白，一言不发地听着。另外，我还说明，尽管有这么工作，但其中有些可以晚上在家里做，所以能够去大学上课并且参加考试。最后，我用力咽了口唾液说道，我已经跟胡利娅结婚了，再也不能让她一人孤零零地在智利，而我在这里、在利马，继续两地分居了。

他一点也没有责备我，而是像个律师那样跟我谈话，还使用一些他详细打听来的法律术语。他手里拿着一份我在警察局里声明的复印件，指给我看他用红笔划出的句子。由于我承认了只有 19 岁就结了婚，所以自己把自己给出卖了。仅此一点

就足以控告这桩婚事无效了。但是，他不打算这样做。因为，虽然我结婚是干了一件蠢事，但无论如何，是男子汉的事，是有种的表现。

接着，为了使用一种从来没有用过的和解口气，显而易见，他作了努力，突然开口劝我：不要因为结婚就放弃了学业、毁坏了前程、放弃了未来。他相信只要我不再干傻事，我会很有出息的。过去他一直对我十分严厉，那也是为了我好，是为了纠正略萨家族出于溺爱给我养成的坏毛病。但是，与我以前的看法不同的是，他是爱我的，因为我是他的儿子，一个父亲怎么会不爱自己的儿子呢？

正当我惊惶失措的时候，他张开了双臂，要我拥抱他。我抱了他，但没有亲吻，为这次会面的结局感到迷惑不解，可我还是说了一些感谢的话，其方式尽量让他不觉得虚伪。

（发生在1955年7月底或8月初的这次会面，标志着我从父亲的统治下终于解放出来了。尽管他的影子一定会陪着我走进坟墓，尽管直到现在有时还会突然回忆起在父权下生活的那些年代中的某个场景或者某个形象，会让我产生一瞬间空荡荡的感觉，我们从那时起却再也没有争吵过，至少没有当面争吵过。实际上，我们很少见面。无论是他和我都在秘鲁生活期间——到了1958年我到欧洲去了；他和我母亲去了洛杉矶——还是我们恰巧都回利马或者我去美国看望他们的时候，他多次在言谈话语中有所表示，积极主动缩小距离、消除过去的记忆阴影，以便建立我们之间从未有过的亲密关系。但是，我作为他的儿子却自始至终没有响应他的行动；虽然我总是在他面前尽量表现得有教养，却从来没有向他表示比现在更多的敬爱（也就是说没有敬爱）。我儿时那可怕的怒火、对他熔岩般的仇恨，随着这些年岁月的流失而逐渐消失了，特别是我渐渐发现他和我妈妈在美国初期的艰苦生活，他俩在那里像普通工人一

样地拼命工作的时候——我母亲在纺织厂干了 13 年的纺织工；我父亲在鞋厂当工人——后来他俩又在洛杉矶一处犹太教堂当看门人和警卫。实际上，就是在他俩刚到美国难以适应的日子里，我那倔强的父亲也不肯向我求援——他也不让我母亲向我伸手，除了他俩来秘鲁度假时我给他们买飞机票例外——我想他仅仅到了晚年才接受了我弟弟埃尔内斯托的帮助，住进了在帕萨特纳给他准备的一处单元房。

每当我们见面时——每两年、有时是三年见一次，每次总是短短的几天——我们的关系是文明礼貌的，但却是冷冰冰的。对他来说，他一直无法理解的是：我怎么会通过自己的作品而成为名人的；他不明白怎么会经常在《时代》周刊和《洛杉矶时报》看到我的照片和名字；这当然让他感到高兴，但同时也让他感到困惑不解，因此我们从来也不谈我的小说如何，直至我们最后那次争论，那以后我们就中断了一切联系，直到他 1979 年 1 月逝世。

那是一次我们没有见面、没有交谈、距离万里之遥发生的争执，起因是《胡利娅姨妈与作家》的问世，在这部小说里有许多自传成分的故事，其中叙述者父亲的行为方式在我跟胡利娅结婚时与我父亲相同；这本书出版相当时间以后，我忽然收到父亲一封信——当时我住在英国的剑桥——信中他感谢我在小说里承认他对我的严格要求是为我好，“因为父亲一向是爱我的”。我没有回信。不久以后，我给在洛杉矶的母亲打电话的时候，她说，我父亲想跟我谈谈《胡利娅姨妈与作家》，这让我吃了一惊。我预感到他又要下达什么圣旨，就在他拿到电话之前跟我母亲告辞了。几天后，我又收到他一封信，里面口气粗暴，指责我心怀嫉恨和在书中诽谤了他，而没有给他辩护的机会，责备我不是个基督徒，预言上帝要惩罚我。他警告我：他要在我的熟人中散发这封信。果然，几个月后和随后的

几年里，我陆续得知，他寄出几十、可能几百封复印的信给我在秘鲁的亲戚、朋友和熟人。

我再也没有见到他。1979年1月，他和我的母亲从洛杉矶回利马度假。一天下午，我的表妹希安妮娜——佩德罗舅舅的女儿——给我打电话说，我父亲在她家吃午饭的时候突然失去知觉。我们叫了一辆急救车，把他送进了美洲诊所，到那里的时候他咽了气。那天夜里，守灵的时候，前来太平间向他遗体告别的只有这个略萨家族的舅舅们、舅妈们和外甥们；他曾经是那样厌恶这个家族，到了他晚年终于同这个家族和解了，在他不时地来秘鲁做短期旅行时也拜访这个家族的成员并且接受他们的邀请了。

我万分激动地离开了父亲的办公室，去给胡利娅发电报，告诉她流亡生活已经结束，我很快就给她寄飞机票去。接着，我跑到鲁乔舅舅和奥尔卡舅妈家里把这个好消息告诉他俩。那时，虽然我肩负着那么多工作因而忙碌之极，但只要一有空闲时间，我就跑到鲁乔舅舅家里去吃午饭或者晚饭，因为跟他们我可以谈谈我那被流放的妻子，这是我当时唯一感兴趣的话题。奥尔卡舅妈终于也接受了她妹妹的婚事已经不可逆转的思想，因此很高兴我父亲能够同意胡利娅回来。

我立刻考虑给她买飞机票的方案。当我正在想如何用分期付款的方式或者从银行借款的方式买票时，我接到了一封胡利娅的电报，她通知我次日到达。因为她卖掉了手中的首饰赶在我的想法前面了。

我同鲁乔舅舅、奥尔卡舅妈一道前往机场迎接她。一看到胡利娅出现在来自圣地亚哥的旅客中间，奥尔卡舅妈说了一番让我非常高兴的话，因为这表明家庭环境正常化了：“你看，为了重逢你媳妇打扮得多漂亮！”

的确，那天对我和胡利娅来说真是幸福极了。波尔塔街上

那个小单元房收拾得整齐、清洁，摆上了欢迎新娘的鲜花。前一天，我已经把我的全部书籍和衣裳都搬了过来，因为我怀抱着在自己家里（一种说法）终于开始过独立生活的期望。我原来就打算读完大学，读完现在正进修的两个系的课程，而不仅仅是因为我向家里这样保证过。还因为我确信，仅仅凭着这两张文凭将来我也可以过上起码舒适的生活，以便全力投入到写作中去；因为我想没有文凭就永远也去不了欧洲，去不了法国，这可是我生活的中心计划。我以前所未有的决心要努力成为作家；并且坚信如果不离开秘鲁、不去巴黎生活就当不上文学家。这个想法，我跟胡利娅说过一万遍了；她这个人很果断而且喜欢新奇事物，因此带着我向前冲：对，对，先毕业，然后申请人民银行和圣马尔克斯的奖学金去西班牙读研究生。下一步咱们就去巴黎，把你脑袋里那些小说都写出来。她一定给我帮忙。

从第一天起，她就给了我许多帮助。没有她的帮助，我不可能完成七项工作，不可能有时间去圣马尔克斯上课，不可能完成老师们规定的作业；仿佛这些事情并不多，还写出了相当数量的短篇小说。

现在，当我重新排列那三年——1955至1958年——的工作时刻表的时候，我惊呆了：当时怎么可能干了那么多事情，加上阅读了那么多书籍，结交了像路易斯和阿贝拉尔多这样出色的朋友，有时还要去看看电影，还要吃饭和睡觉呢？每天的时间安排在纸上都容纳不下了。可是当年我却安排好了；虽说那时疲于奔命并且经济拮据，那几年却过得激动人心，充满了日日更新、发财的理想；的确，那几年我丝毫不后悔自己匆匆忙忙的婚事。

我想胡利娅也是不后悔的。我俩相亲相爱，互相让对方高兴；尽管在去欧洲之前、在利马的三年里，家务事上难免有磨

擦，我俩的关系是丰富多彩的、互相激励的。因为我追溯往事而产生的醋意是产生争吵的原因之一，当我发现胡利娅曾经有过一段浪漫史的时候，我感到心里有一种荒唐而折磨人的狂怒；尤其是发现她在离婚之后来利马的前夕还曾经狂热地爱上过一个阿根廷歌手时，我就越发地按耐不住了，因为这个家伙到了拉巴斯以糟蹋女性闻名。出于一种神秘的原因——现在这件事让我感到可笑，可那时我却把我给折磨苦了，并且为此也让胡利娅感到十分痛苦——我妻子与那位阿根廷歌手的爱情故事，是出于她那质朴的性格而在我们婚后不久讲给我听了，但是却往往不能让我安心入眠，而且常常让我感到事情虽然过去了但对我俩的婚姻却是一种威胁、一种危险，因为有人偷走了胡利娅生活的一部分，而这一部分又永远是我不可企及的，为此会永远不能使我们得到完整的幸福。我总是要求她详详细细地把那个爱情历险记讲给我听，因此有时就发生激烈的争吵，而最后又总是以亲热的和解告终。

可是，我俩还经常娱乐消遣。当一个人几乎没有时间和金钱去娱乐消遣时，不管这些娱乐的次数是多么稀少又多么简单，却有一种妙不可言的牢固性，却能产生一种那些任意享受的人所不了解的快乐。我还记得，有时到了月底我俩去埃斯贝拉兰萨德国餐厅吃午饭时那种儿童般的激动心情，那里会做味道鲜美的火腿煎蛋，为吃这顿饭我们提前好几天做准备。或者有时晚上去吃比萨饼、喝葡萄酒，那比萨店是一对瑞士夫妻刚在西斜街开业的，原来那里是间简陋的车房，几年以后变成了米拉芙洛尔区有名的餐厅之一。

电影院是我俩每周至少要去一次的地方。我们都喜欢看电影。与看书不同的是，如果遇到坏书，除去厌烦之外还会让我生气，因为坏书浪费了我的宝贵时间；坏电影我却能好好忍受，除非故意胡编乱造之外，它们会让我感到开心。因此我俩

不管上演什么都去看，特别是玛丽亚·菲利科斯、阿尔图罗·科尔多瓦、阿古斯丁·拉拉、埃米里奥·杜埃罗、米尔塔·阿基雷等人表演的墨西哥轻歌剧片，我和胡利娅都别有用心地偏爱。

胡利娅是个出色的打字员，因此我就把公墓里抄来的亡人名单请她给誉清；她交回来的卡片都是整整齐齐的。她还替我誉清准备在《商报》、《旅游》杂志和《秘鲁文化》杂志上发表的采访和文章，那时我刚刚开始给《秘鲁文化》写每月专栏文章，是关于19、20世纪秘鲁思想家和政治家的内容，专栏的题目是：“人物、书籍和思想”。在两年多的时间里为这个专栏写文章是一件非常愉快的事情，因为借助波拉斯教授的书房和民族俱乐部的图书馆，我可以读到从桑切斯·卡里翁·比西尔开始，经过贡萨莱斯·布拉达，直到何塞·卡洛斯·马利亚特基的几乎全部作品；贡萨莱斯·布拉达运用闪烁着帕尔纳斯派光芒的优美散文、以无政府主义为武器、对各种政治制度和各类政治领袖的猛烈抨击，的确给我留下了极深刻的印象。

阿贝拉尔多委托我每周为《商报》周末副刊所作的采访是很能说明秘鲁文坛的情况的，尽管有些采访有时令人失望。第一个采访对象是何塞·马利亚·阿格达斯。那时他还没有发表《深沉的河流》，但是这位创作了《血的节日》和《钻石与火石》（刚刚由梅西亚·巴卡出版）的作者，作为文笔抒情优美、深刻了解印第安世界的文学家，身边已经有一群崇拜者了。他的胆怯和谦虚使我感到惊讶，更让我惊讶的是他很不了解当代文学的情况，以及他种种顾虑和犹豫。他要我把写好的采访给他看一看，他改正了几个地方；后来，他写信给阿贝拉尔多，请求不要发表这篇文章，因为他不愿意由于这篇采访而使别人感到痛苦（有几处地方影射他的异母兄弟在童年时对他的欺辱）。他的信寄到编辑部时，那篇采访已经上版了。阿格达斯没有为此生气；后来他给我寄来一个热情的短笺，感谢我在文

章中关于他那些为人为文的好话。

我记得通过这个专栏我采访了那时只要在秘鲁发表过至少一部长篇小说的全部作家。从老一辈的活古董恩里克·洛贝斯·阿尔布哈尔开始，这位老人住在圣米盖尔的小住宅里，他时时搞错人名、日期和书名，称呼70岁的人为“那些小伙子”；直到最年轻的作家埃雷奥多洛·巴尔加斯·比古尼亚，此人常常在开会时打断别人的讲话高声喊出他的口号：“生活万岁！他妈的！”他在发表了优美的散文集《纳乌茵》之后，就至少神秘地从文坛上销声匿迹了。当然这中间还有可亲的皮乌拉人弗朗西斯科·贝加斯·米纳里奥塞，又名阿尔杜罗·埃尔南德斯，即《萨伽马》的作者；还有几十个多种题材的男女作家，有写土生白人的，有写土著人的，有写混血人的，有写风土的，有写黑人的；这些作品总是读了一点就被我扔到一旁去了，从写作技巧上看，特别是从结构故事的角度看，这些小说是太老了（不是古老，而是陈旧）。

那个时期，福克纳的作品让我感到眼花缭乱，我被他的小说技巧给迷住了，他的作品凡是能够弄到手的，我都用一种诊断的眼光去阅读，去观察作者的视角如何运转、如何组织时间、叙述者的作用是否联贯、技巧上不联贯或者笨拙之处——例如，形容词修饰过多——是否破坏（阻挠）真实性。对所有我采访的长、短篇小说家，我都询问有关叙事形式和对技巧的关心程度，可他们的回答因为都蔑视那些“形式主义”，所以让我感到泄气。有人还加上一个那是“洋化的形式主义”、“欧洲化的形式主义”；还有人甚至用所谓“乡土”来讹诈：“对我来说，重要的不是形式，而是生活本身。”“我用秘鲁的国粹给我的文学以营养。”

从此，我就恨起“乡土”这个词来，因为那时有许多作家和评论家常常把这个词挂在嘴巴上，作为每个秘鲁作家的最大

文学美德和责任。写“乡土”题材的意思就是写扎根于大地深处、自然风光、风土人情、特别是安第斯山的风情，就是谴责山区、森林和海边的权贵政治和封建主义，运用白人强奸农妇、花天酒地的地方当局的偷盗行径、布道时让印第安人忍耐的狂热而堕落的神甫等等可怕的故事。从事和提倡这个“乡土”文学的人们，没有意识到这一文学刚好与自己的初衷相反，是世界上最为常规和听话的东西，是一系列用机械方式重复制造的老俗套，里面的民间语言既过分修饰又过分讽刺，加上结构故事的懒散，便完全扭曲了他们试图伸张正义所运用的历史——批评证据。作为文学作品，它们的可读性很差，作为社会文献来看，它们又是骗人的；因为实际上，它们是用粉饰、空洞和奉承的话语对复杂现实的歪曲。

“乡土”这个词，对我来说，就是文学领域不发达和乡土观念的标志，就是那种天真汉对作家才能肤浅和低级的解释；那种天真汉认为只要用好“题材”就能写出好小说，因为他们还不懂得：一部成功的小说是思想勇于探索的结果，是一种语言劳动，是要发明叙事程序、时间的安排、动作、介绍情况和沉默的劳动，一部虚构小说的真实与虚假、动人与可笑、严肃与愚蠢，完全取决于上述劳动。那时我还不知道自己将来能不能成为作家，但是那时我就明白：我绝对不当“乡土”文学作家。

当然，并非我采访的所有秘鲁作家都轻视形式、躲在形容词后面维护乡土的纯洁性。其中就有塞巴斯迪安·萨拉萨尔·邦迪。他没有写过长篇小说，但是短篇小说很多——此外还有散文、剧作和诗歌——因此他也进入了被采访的系列。这是我第一次长时间跟他谈话。我到他的《新闻日报》办公室去找他，我俩下楼去联盟大街“香奶酪”店喝咖啡。他又高又瘦，侧面看上去像把匕首，非常和蔼可亲，且极聪明；他可是很了解当

代文学状况的，谈起文学来无拘无束、锋芒毕露，这让我十分钦佩。如同每个渴望当作家的青年一样，我也犯过打击父辈抬高自己的错误；塞巴斯迪安·萨拉萨尔·邦迪由于在文坛上活跃和多产——似乎一度是秘鲁文化的代表——所以我那一代人为着获得独立人格就要埋葬他这个“父辈”，攻击他也就成为时髦的事了。在采访他之前，我也这样干过，曾经在《旅游》杂志上严厉地批评过他的剧作《没有幸福岛》，就因为我不喜欢这部作品。尽管是到了好久以后我俩才结为密友，我却总是记得那次采访他给我留下的好印象。同他谈话可以与其他被采访者形成鲜明对照：他本身就是个生动的证明，一个秘鲁作家不一定非得是“乡土”的不可，他的双脚可以扎根在秘鲁生活中，敞开胸怀去理解世界上一切优秀的文学。

但是，在所有被采访的作家中，从远处说，最为生动有特色的是恩里克·贡戈莱茵·马丁，他当时正处于名声显赫的顶峰。他比我大几岁，金黄色的头发，一副运动员的身材，但是严肃之极，我想，对于幽默他是滴水不进的。专注的目光里时时流露出一丝不安，他全身都散发着充沛的精力和行动的力量。他走上文学之路，出于纯粹实际功利的原因，虽说这听起来像是撒谎。从小时候起，就卖过各种商品，据说，他还发明过洗锅的清洁皂，他设想的狂热计划之一是组织一个利马厨娘工会，通过这个团体（当然是由他来操纵）要求首都所有的主妇必须使用他发明的清洁皂来清洗家用器具。人人都会做发财的梦；恩里克·贡戈莱茵·马丁却有能力——在秘鲁这种能力可是不寻常的——把自己的疯狂设想付诸实践。他从卖肥皂改行卖书籍；后来又决定自己写书、自己出版、自己发行，因为他确信谁也不会反对这样一个道理：“请买这本书吧！我就是作者！您消遣、消遣，帮秘鲁文学一把！”

这样，他就写了《利马》、《零点》、《基库约》等短篇小说

和长篇小说《死者并非一个，而是许多》，并且以这部作品结束了他的作家生涯。这些书他自己出版，然后走家串户地去卖。谁也不能说不买；因为如果有人说没钱，他回答说，可以分期付款，每星期只交几分钱而已。当我采访他时，正是他把所有的秘鲁知识分子弄得眼花缭乱的时候，大家没法想象恩里克怎么能够同时干这么多事情呢？

而这一切仅仅是开始。如同他来到文坛上那样迅速一样，走得也很迅速，他又改行当上了设计师和销售者，专卖奇形怪状的三条腿家具；后来又栽种和出售日本矮树；最后成为密谋造反的托洛斯基分子并且因而下狱。出狱后，结了婚，有了一对孪生儿子。有一天，他突然失踪了；有很长一段时间我不知道他的消息。又过了几年，我发现他在委内瑞拉居住，成了一家快速阅读学校的产业主，他在推行一种新的教学法，当然也是由他发明的。

从智利回来两个月以后，胡利娅怀孕了。这个消息在我心里产生了一种难以言状的恐惧，因为当时我坚信（难道萨特的影响在这个问题上也显露出来了？）我的才能是可以结婚的，但是如果中间出来要喂养、教育的儿女，那我的才能就不可避免地要毁掉了。永别了，去巴黎的梦想！写出长篇巨作的小说的计划，也就永别了！为了维持一家生计，如何投入需要严肃认真非喂养性的活动并且又干些能挣钱的活呢？可是，胡利娅做美梦的劲头是那样大，我不得不掩饰自己的焦虑，甚至为着从当爸爸的角度考虑，我还得装出心中并没有的热情。

胡利娅与前夫没有孩子，医生说，她不能有孩子，这对她一生都是个极大的不幸。这次怀孕，惊喜之余，使她浑身都感到幸福。为她诊断的德国女医生，给她怀孕的头几个月规定了严格的起居、饮食制度，按照这些规定她几乎都不能下床。她一一照办，严格遵守纪律，可是在出现某些症状之后，还是流

产了。由于是妊娠初期，她很快从沮丧的情绪中恢复过来。

我想就是在那段时间里有人送我们一只小狗。它长得很滑稽，可爱之极，虽然有点神经质；我俩给它起了个名字叫巴图盖。它小巧、好动，总是跳起来迎接我的回家；我读书时，它就躺到我的膝盖上来。但有时它也不合适宜地狂怒一番，有时向我们的女邻居、诗人和作家马利娅·特莱莎·约娜发起进攻，她一人独居在波尔塔大街的别墅里；我不晓得为什么她的腿肚子常常引起巴图盖的注意和愤怒。她对这种情形很潇洒，可是我俩觉得很不好意思。

一天中午我回到家里，看到胡利娅眼泪汪汪地在哭。原来是打狗队的人把巴图盖抓走了。卡车上的人几乎就是从胡利娅的怀里把它给抢走的。我飞也似地跑出去找它，直奔军队大桥旁边的打狗队的狗棚。我及时赶到了，把可怜的巴图盖救了出来，刚一把它抱在怀里，它的屎尿就蹭了我一身，浑身一直抖个不停。打狗队里的情景把它和我都吓得够呛：两个黑土混血种人、那里的雇工，就当着笼子里的狗群把几天后没有主人认领的小狗一一用棍子打死。看到这些我有点不知所措，抱着巴图盖连忙就走，遇到头一家咖啡馆就进去坐了下来。那家咖啡馆的名字叫大教堂。就是在那里，由于那样一个场面，我将来要写一部长篇小说的念头涌上心来，灵感的源泉就是埃斯巴alsa·萨尼亚杜和奥德里亚独裁政权，到了1956年这个政权终于咽下了最后一口气。

深渊的召唤

——评《在威尼斯之死》

尽管篇幅不长，《在威尼斯之死》却讲述了非常复杂而深刻的故事，如同托马斯·曼许多小说中的故事一样，他在这些作品里缓缓地施展着自己的才华，在那宽敞的句子结构里企图表现整个社会或者整个历史时期。他以简洁的手法和完美的艺术创作出这一作品，在文学史上很少有中篇小说达到这一水平。因此，这部作品理应与卡夫卡的《变形记》或者托尔斯泰的《伊凡·伊里奇之死》这类杰作并驾齐驱，如同这两部作品一样，它也有出色的形式、动人的情节，特别是它不断地发射出联想、象征的光芒和在读者中连续产生反响。

一读再读之后，总是有这样一种不安的感觉：即使再认真阅读，也有某种神秘的东西留在文本之中。一个阴暗、暴躁或许是卑鄙下流的内心世界，既同主人公的灵魂有关联，也同人类的普遍体验有关，那是一种突然又出现的秘密召唤，它把我们给吓住了；因为我们原以为这个神秘的召唤早已从我们中间通过文化、信仰、公共道德或者纯粹社会生存的欲望排除在外了。

如何给这个地下存在物下定义呢？通常，总是艺术品无意中、几乎一向是斜下里射出未经作者许可突然穿越艺术品的邪火来揭示这一地下存在物的。对此，弗洛伊德称之为“死亡的本性”；萨特称之为“自由的渴望”；巴塔耶称之为“恶”。不管怎样，这里提的是对个人全面自主权利的追求，它先于常规

惯例，每个社会都或多或少地限制和规范这一自主权，以便使得共处成为可能并且阻止集体解散退向野蛮。约束个人的欲望和激情为的是被想象力刺激起来的个人欲望不致危及社会群体，这就是给文明思想下的定义。这是一个明确而又健康的思想，它对人类的益处是任何理智的人也无法否认的；因为这一思想丰富了生活，有时远远地赶走了源于食人生番和游牧群落的基本生存中的匮乏和贫穷。但是，生活不仅仅是由理智构成的，它还有激情的成分。居住在人心里的天使从来都没有彻底击败过与之分享人性的魔鬼；即使在那些发达的社会里这一点似乎做得不错，情况也是如此。古斯塔夫·冯·阿森巴赫的故事向我们表明，就是那些健康公民的光辉榜样（他们以为用智慧和道德规范已经制服了个性的破坏力量）也摆脱不了某个早晨会屈服于深渊的诱惑之下。

理智、秩序、美德，确保了人类群体的进步，但是很少有时候能够造就个人的幸福；在个人身上，以社会利益的名义被压抑的本能，总是在窥测方向，等待自我表现的时机，以便向生活提出那最终导致毁灭和死亡的紧张和放纵。性是个特区，那些渴望犯法和决裂的魔鬼们，从个性的坟墓里出来，到那特区里露面；对于这些魔鬼，在某些情况下，还不能把它们排斥在外，因为它们也构成人类现实的一部分。还有：虽然它们的出现对个人包含着危险，对社会包含着解体和暴力的威胁，但如果把它们完全排斥在外，那么就会使得生活贫困化，从而剥夺了生活的兴奋与陶醉——节日和奇妙的事件——这也是一种生存的需要。这些就是《在威尼斯之死》中用一束壮丽的曙光照亮的棘手题材。

古斯塔夫·冯·阿森巴赫作为一个令人钦佩的公民步入老年时期。他的著述使他成为名人，但是，他并不沽名钓誉，而是集中精力在脑力劳动上，丝毫也不离开那思想和原则的世界，

摆脱了任何物质的诱惑。自从鰥居以来，他就成了一个节俭而孤僻的人；他既不参加社交生活，也不习惯出门旅行；假日里，他就关在慕尼黑郊外一个小别墅里埋头读书。作品里需要他“不好玩乐”。于是，一切都似乎表明这个以艺术引为骄傲的人，在用他的学识和理智征服了激情、征服了那居住在人类心里阴暗地区的恶习和混乱的力量之后，隐居在精神世界里。这是一个“有德之人”，它有两层含义：既是独特而美丽形式的创造者，又是通过严格的纪律和克制的礼仪净化了自己生活的人。

但是，突然有一天，这一有组织的生活方式，由于想象的作用、即法国人准确地称之为“家中女狂人”的腐蚀力量，开始崩溃了。在慕尼黑公墓里，对一个陌生人的偶然一瞥，在古斯塔夫·冯·阿森巴赫心中唤醒了旅行的欲望；这一瞥使他的脑海里布满了异国情调的图象；他梦见一个残忍、原始、野蛮的世界，也就是说，一个与他所处的高度文明、充满“古典”精神相对抗的世界。他还没有弄得很明白为什么这样做，就对冲动让了步，先是到了亚得里亚海的一个岛上，随后来到了威尼斯。在那里，就在到达的当天夜里，他看到了后来给他的生活造成翻天覆地变化的波兰男孩达西奥，这孩子短短几天内就破坏了支撑古斯塔夫的理性和道德的秩序。他根本就没有碰这孩子一下，连一句话都没有和这孩子说过，甚至在古斯塔夫和这孩子交臂而过自以为看到的男孩微笑，都是这老人自己纯粹的想象。整个悲剧的发展都是在没有冒失的见证人的目睹下进行的，是在作者的灵魂里，当然也是在作者认为已经被控制住肮脏的本能中进行的；这些肮脏的本能，以意外的方式，在威尼斯夏天那粘呼呼、臭哄哄的空气里，由于那温柔、漂亮男孩的召唤得以复苏了，这孩子让他知道，他的身体不仅是他的读者们钦佩的纯洁而博大的思想的居所，而且也是一个满怀嫉

妒、贪婪、自私的野兽的巢穴。

如果说这位作家爱上了或者为得到这个漂亮男孩而欲火中烧的话，那还是很不够的。在他身上发生了更为深刻的变化：他改变了对生活、人类、文化和艺术的看法。突然之间，思想观念降到次要地位，被感觉和感情所替代；肉体作为一种让人屈服的现实而存在，灵魂不能再驾驭肉体，而是要为肉体服务。本能所具有的好色与好食获得了新的道德价值，它们不再是人类为了使得文明成为可能而压抑的动物性的一些形式，而是把个人变成一个小小的上帝的“神圣陶醉”的源泉。生活不再是“形式”，它泛滥成了一个燃烧的动乱。

古斯塔夫·冯·阿森巴赫体验着爱情——激情给他带来的快感和折磨，尽管独处时他并没有和那个挑起这种感情的人一道分享快感和折磨。起初，凭着直觉他意识到了面临的危险，他企图逃开，可那只是以退为进，为的是更加坚定地投身于冒险之中，而这一冒险行径先是把他拖进了下流勾当，后来则把他拉进了坟墓。昨日朴素的知识分子，现在讨厌自己的衰老和丑陋，居然走到像花花公子那样涂脂抹粉的可怜极端。代替那昔日美梦的是，夜晚到处是不听话的幻觉；在幻觉中，野蛮的人们个个纵情享受；纵欲中，暴力、贪欲和对偶像的崇拜战胜了“自尊和平静的心”。这时，古斯塔夫·冯·阿森巴赫了解了“淫荡和对毁灭的眩晕”。谁腐蚀了谁？因为，到了故事末尾，达西奥离开威尼斯时就像开头那样纯洁无暇；可是这时的冯·阿森巴赫却已经变成了灵与肉的废物。那少年的美貌仅仅是开动那毁灭性机械的刺激物，是使冯·阿森巴赫浮想连翩、甚至使他自焚于想象中的性欲。

使冯·阿森巴赫丧身的瘟疫，在不只一层意义上，是有象征意义的。一方面，瘟疫代表着性的非理性力量和那为性服务的想象力、那老作家为之屈服的“放荡”。那非理性的力量，

如果真的摆脱种种羁绊，就会使社会生活变得不可能，因为这股力量会把社会生活变成一片猛兽出沒的丛林。另外一方面，那瘟疫象征着原始世界、一个奇异的现实；在这一现实中，不同于叙述者所说的精神、文明化的欧洲的含义，生活还只是一种本能，而不是思想；在这一现实中，人们依然生活在一种自然状态中。前来摧毁威尼斯这一文化与智力瑰宝的“印度霍乱”源于地球那遥远的尽头，“在那茂密的森林里，老虎伺机而动”，瘟疫造成的危害以某种方式预先展示了由于野蛮的缘故文明遭受的失败。

故事的这一部分容许有不同的读法。对于有些人来说，瘟疫代表着从“美好时光”的纵情欢乐中走出来、准备自我毁灭的欧洲社会、政治的解体。这是对拐弯抹角的瘟疫的“社会”解释，这个瘟疫用难以觉察的方式偷偷潜入美丽的水上城市，为的是破坏它，如同贪欲对于那位伦理学者纯洁的灵魂的毒害一样。对于这种读法，瘟疫形象地展示了对享乐要求让步、让自己的智慧屈服于激情的非理性命令的人要为堕落、疯狂、破坏可能付出的代价。

写作品的人，毫无疑问，是另一个伦理学者，如同冯·阿森巴赫倒下之前那样。在托马斯·曼身上，如同在书中的人物身上一样（众所周知，除去古斯塔夫·玛莱尔，《在威尼斯之死》的作者本人曾经给冯·阿森巴赫当过模特儿），也有对享乐本能的恐惧，享乐就是那个取消理性、泯灭任何思想的体验区。这是两个披着古典派外衣的浪漫派，对于这两个男人来说，感觉的激情，性的愉悦，都是人们应该体验的最为兴奋的事，但是必须意识到，这会把人推向颓废和死亡。在这些放荡的清教徒身上，丝毫没有18世纪对性的那种活泼、开朗的看法的影子，18世纪把性看作是玩玩乐乐的世界，是与生活中的其它事情、肉体 and 灵魂的事情完全和谐一致的；而灵与肉这

两方面，在 18 世纪是混淆的，在 19 世纪这个浪漫的世纪里，则变得互不相容了。

象征就自身而言是模糊不清、互相矛盾的；它总是允许根据读者和时间的推移而变化的阐释。尽管从《在威尼斯之死》写出至今过去不到 80 年，书中的许多隐喻和象征对我们来说已经难以确定了，因为我们这个时代把里面的内容已经抛撒一空，使其变得不能相识了。围绕着托马斯·曼的天地、给冯·阿森巴赫戴上悲惨光环的资产阶级严格的道德观，如同一种奇妙的异常现象，出现在今天这个默认放荡的时代里，恰恰就像那个带着中世纪回音的印度霍乱，当今的医学会迅速将这种霍乱制服。为什么那个时候要用如此残酷的办法惩罚那可怜的艺术家的呢？他唯一的罪过不就是过迟地发现了（最多也就是在意念上）肉体的享乐吗？

但是，就是从我们今天读者的角度、从一个能在性问题上容忍到逐渐把所有过分行为变成平常事、甚至变得约定成俗和令人讨厌的今天角度来看，这位 50 多岁、如此胆怯、如此博学、像个少女一样爱上了那个波兰少年、牺牲在激情烈火之中的鳏夫的悲剧，依然让我们惶惑和深深地感动。因为在这个故事的缝隙间，有个让我们隐约可见的深渊，我们立刻验明这个深渊就在我们自己身上、就在我们所浸泡的社会环境中。一个充满暴力、情欲、令人恐惧、令人激动的深渊，通常我们往往毫无意识的深渊，除非通过偶然揭示出来的特殊体验，提醒我们尽管我们把这个深渊缩小到坟墓和遗忘的地步，它仍然构成人性的一部分，因此它也就用它的魔鬼和诱人的美人鱼，作为向文明的风俗习惯的长期挑战存在于人类的脚下。

在他内心悲剧的特定时刻，冯·阿森巴赫极力用神话的反射赞美他的激情。他把激情搬到文化世界中来，在伊里苏斯湖畔就美色和爱情的问题与菲德罗对话的时候感觉自己也化成了

苏格拉底。这是作者在某些方面扫除那愉快的地狱的有毒之气的巧妙办法，冯·阿森巴赫就置身于那愉快的地狱里，作者给那有毒之气以哲学的意义，渐渐失去对那有毒之气的爱好，并且通过一种文化背景来拓展故事的天地。另外一方面，这些也并不是免费赠送的。冯·阿森巴赫是个活的“古典派”，他的意识在文化天地里寻找关于自己身上发生的事的背景材料是很自然的。但是在他脚下张开的深渊、这位作家又以毫不后悔的行动投身其中的深渊，既不是纯意念的，也不是精神的。那是肉体的深渊，那肉体是他曾经加以规定并蔑视的，可是现在肉体要求得到自己的权利，甚至要求解放和制服那曾经奴役过它的精神。

这个要求有头无尾：随便什么刺激就唤醒了这一要求（比如，达西奥的美貌），它不再增加，一心扑在追求满足的生活之中，想象力为之服务的生活满足，使得性欲越来越成为不可企及的东西，可是性欲、那快乐的源泉，也会成为带给城市的致命瘟疫。因此，城市生活就要给性欲规定界线，道德、宗教和文化就要对性欲加以训导，就要在他生命的最后几周里，把性欲限制在某些渠道之中。古斯塔夫·冯·阿森巴赫发现（这个美丽寓言的读者同他一道），所有这些企图都是相对的，因为正像发生在他身上的那样，为了社会共存的目的而要求全面恢复个人主权的愿望，是周期性地发生兴奋，以要求生活不仅仅是理智、和平、纪律，而且还是疯狂、暴力和混乱。在古斯塔夫·冯·阿森巴赫身上有的那种模范公民的内心里，居住着一个浓妆艳抹的野人，他在等待着适当的时机出来宣告，虽然他暂时失败了，但是这个由游牧部落和氏族组成的二足类人动物总是在窥测方向，等待着算帐的时刻。

1989年9月于利马

藏污纳垢之所

——评《圣殿》

一

根据福克纳自己的证言，他是在 1929 年继《喧哗与骚动》之后用了三个星期的时间写出了《圣殿》的第一稿。这部书的思想，作者在第二版（1932 年）的序言中做了说明，他觉得那“思想是很廉价的”；因为他构思这部作品的唯一企图就是为了赚钱（在此之前他写作是为了“消遣”）。他的写作方法是“编造出我能想象到的最恐怖的故事”，即一个密西西比州的人可能认为是时髦题材的东西。接待他的出版商看罢手稿以后吓得目瞪口呆，他告诉福克纳，这种书可不敢出版；否则的话，俩人都得进监狱。

那时，福克纳像个司炉一样在写作《我弥留之际》。这本书刚一出版，他就收到了《圣殿》的清样（那位出版商最后还是决定出版这部作品）。他一面看清样一面暗暗思量，这个样子的东西的确见不得人。于是，他做了大量的删改工作，结果在 1931 年问世的那一稿与第一稿已经大不相同（可以根据杰拉尔德·兰格福特的《福克纳对〈圣殿〉的修改》一书将两个文本加以比较；该书于 1972 年由德克萨斯—普雷斯大学出版，共 126 页）。

第二稿中的“恐怖性”并没有比第一稿减去很多，因为第

二稿中那些巨大的恐怖场面依然存在，不同的是，在第一稿中贺拉斯与纳希莎·本鲍、贺拉斯与自己的前妻之女利特尔·贝尔之间秘密的乱伦关系写得特别明显。主要改动的地方是，第一稿中的中心人物是贺拉斯·本鲍；而在第二稿中，波普耶和坦普尔·特雷克已经长大成人，他俩把这位诚实但懦弱的律师给挤到次要的地位去了。至于结构方面，初稿尽管时间的安排也很错综复杂，但更为透明、清晰，因为贺拉斯是个透视点，整个故事从这个点上开始叙述；而在第二稿中，故事的视角是在一章又一章中不断地跳跃的，有时甚至就在一段中跳跃。

对《圣殿》的贬义批评陪伴着福克纳的一生。从那篇具有自我批评的序言问世后又过了半个世纪，他《在维吉尼亚大学的谈话》（纽约当代出版社，1965年版）中，再次称《圣殿》的故事（至少是对第一稿）是“体弱多病的”，构思时“用心是粗俗的”。

二

实际上，《圣殿》是福克纳的杰作之一，可以放在《八月之光》和《押沙龙，押沙龙！》之后，与约克纳帕塔法世系中的最佳小说并列。的确，如果从这部作品令人毛骨悚然的恐怖主义、有可能令人眩晕、使人感到阴暗、悲观的残暴和愚昧来看，它几乎是让人无法忍受的。但恰恰是：只有天才才能够讲出一个有这类情节和人物的故事，而结果不仅可以让人接受，甚至还能让读者着迷。这个残忍、甚至荒谬的故事之所以成功，应该归功于讲述这个故事的非凡技巧，那构成有关人性恶和那刺激起批评家阐释联想力的象征与形而上的轰鸣的令人不安的寓言，之所以获得荣誉也是这个原因。因此，这也就是福克纳的小说引起各种各样巴罗克式读法的原因：希腊悲剧的现

代化，哥特式小说的翻版，圣经的寓意，反对美国南方文化的工业现代化的隐喻，等等。1933年，安德烈·马尔罗在把这部作品介绍给法国读者时说道，这部小说意味着“侦探小说插入了希腊悲剧”。博尔赫斯在说出他那著名的“美国小说家早已把缺乏教养变成了文学的美德”的俏皮话时，大概也想到了《圣殿》。在这样多哲学和道德象征意义的负荷下（人为赋予的），《圣殿》的故事趋于淡化和消失。实际上，任何小说的价值在于它讲述的内容，而不在于它所引起的联想。

这是一个什么样的故事呢？简单地说，就是坦普尔·特雷克、一个17岁、漂亮、轻佻、孩子气十足、法官之女的冒险经历；一个患有阳痿和精神病（同时还是杀人犯）的暴徒，用一个玉米棒破坏了这姑娘的贞操，后来又把她关进孟菲斯一家妓院里；在那里，他强迫这姑娘跟一个他带来的小流氓当着他的面做爱，最后又把那小流氓给杀掉了。编造好这个故事之后，另一个不太残忍的故事逐渐展开：李·古德温、一个杀人犯、制造和自卖烧酒的家伙，由于杀死一个名叫汤米（波普耶的牺牲品）的白痴而受到不公正的审判，尽管贺拉斯·本鲍这个用心良苦、可又无法伸张正义的律师做出极大努力要营救李，后者还是被判了刑、被活活烧死。

这些可怕的事仅仅是书中许多事件中的一个样品；读者会在书中看到绞死人的场面、私刑拷打的场面、几桩杀人案、故意纵火案以及世风日下、道德沦丧的面面观。另外，在初稿里，具有道德意识的人物贺拉斯，被一种双重的乱伦爱好所困扰。在最后的定稿中，这一点减弱到仅仅是这位律师感情生活中模糊的怪味。

在任何小说中，是形式（写作的风格和讲述内容出现的顺序）决定着故事的丰富或贫乏、深刻或浅薄的程度。但是，像福克纳这样的小说家的作品里，形式在叙事过程中是某种如此

明显可见的东西，以至于形式代替了主角的位置，它像又一个有血有肉的人物那样活动，或者像是一个“事件”那样出现，恰恰就像情节中的激情、犯罪和动乱一样。

让我们来设想一下：一部完美的小说就像一个圆桶。“完美”的意思就是：整个故事不省略任何一个细节、一个人物的表情和动作、有助于理解人物的物体和空间、处境、思想、推测、文化、道德、政治、地理和社会的坐标，如果没有这些东西，就会出现某种失衡，就会难以理解书中的故事。因此，没有任何一部小说，哪怕它是最有现实主义怪癖的小说，也不会写得完美。毫无例外的是，任何小说都留下一部分故事不加讲述，从而释放出读者的想象力和纯粹的推测。这意味着任何小说都是由可见的素材和隐藏的素材组成的。如果我们给已经写出的小说（它只有讲明的素材）一种引伸为圆桶、即小说整体的形式，那么选定这一物体的特有外表就构成了一个小说家的独创性、即他自己的世界。在福克纳的每部小说中引伸为圆桶的物体，大概是叙事文学形式的世界中所产生的最为巴罗克式和最为巧妙的结构了。

《圣殿》中形式的效力，首先应归功于叙述者向读者隐瞒的那些东西，因为他把按时间顺序排列的素材挪离了原来的位置，或者省略不用了。这部小说的火山口（坦普尔被野蛮的破身）是一个“不祥”的沉默、一个饶舌的沉默。这从来没有描写出来，但是，从这一野蛮行为中发散出最后污染了杰斐逊、孟菲斯和小说中的其它场地的有毒空气，甚至把这些地方变成了罪恶的聚生地、堕落与拒绝希望的恐怖之乡。另外有许多隐藏的素材，其中有些素材在引起后果之后（比如，汤米和里德的被杀害，波普耶的阳痿），以追溯的形式逐渐披露出来；还有一些素材，尽管我们可以从这些素材中了解一些蛛丝马迹，它们还是呆在暗处；这些蛛丝马迹是必不可少的，因为它们可

以使我们处于好奇的状态，让我们猜测在那暗处有某种肮脏的犯罪勾当，比如：克拉伦斯·斯诺贝斯的神秘旅行和鬼鬼祟祟的可疑事情，以及贺拉斯的妻子、贝尔的长途跋涉。

但是，对那部分暂时或永远回避读者的故事素材的操纵，要比这些主体例证说明的东西狡猾得多。实际上，事情每走一步都在发生，有时每一句话都有事情发生。叙述者从来不会把一切都告诉我们，他往往把我们弄得迷惑不解：他揭示出某个人物干的事，而不是那人的思想（比如，波普耶的内心隐私，他就从来没有操心过）；或者相反，只说思想不说事情；他不预先提醒我们就跳跃在表情、动作和思想之上，过后再用突如其来方式披露出来，仿佛魔术师突然之间把一张消失的纸片又显露出来一样。这样，故事就时明时暗；有些场景为我们照得明亮，而另外一些场景我们得仔细察看，好像黑得不见五指那样。

再有，叙事时间的速度也是变化莫测、不稳定的：速度加快，与人物对话的节奏一致，叙述者让读者处于不能加以评论的境地（不能清醒）；或者像火山口那一章，第十三章，又变成一种慢镜头、半定格式的时间，人物的动作似乎是像中国皮影戏那样有节奏的运动。坦普尔·特雷克在老法国人家里的所有场景都是戏剧性的，那是一种把动作变成仪式的典礼性的慢速度。故事中除个别例外，所有场景不是边流动边互相融解，而是各自平行并列的。

所有这一切都是非常虚假的，但并不是无缘无故的。确切地说，这不像是无缘无故的，因此这一切就具有一种真正而必需的现实性了。书中那个世界、那些人物、那些对话、那些沉默都不能不如此。当一个小说家能让他的作品传达给读者一种紧迫而不可避免、讲述的那些事情只能这样发生（只能这样讲出来）的感觉，那么他就全面获胜了。

三

《圣殿》引起了几乎是无尽无休的解释，其中相当多的数量要归功于批评家不由自主地提供不在道德犯罪现场证明的愿望，以便使用这一证明来为幸福而拯救像小说描写的那样一个不可救药的世界。这样，我们又一次与那个古老的目标相遇了，看来文学永远也摆脱不了这一目标，那就是：诗歌和小说必须履行一种有教育意义的功能，以便让社会接受文学。

在这个故事中出现的本能欲望，几乎都是受到非议的；可是如果不出现这种欲望，又会令人感到遗憾。在贺拉斯·本鲍身上，有一种利他主义的感情，这推动他极力去营救古德温和去帮助鲁比；但是这种感情被他的懦弱和胆怯给抵消了，因此他一旦面对不公平的时候，他就注定要失败。在鲁比身上也有一种容易激动的同情心（至少他有帮助坦普尔的打算），可是从来没有化作半点有用的行动；由于为古德温的女友而受到的打击和挫折而弄得精疲力竭，他成了一个对痛苦特别麻木的人，以至于他那些慷慨的冲动不能变成有效的行为。甚至连那位主要的牺牲品——坦普尔，也是既让我们同情，也让我们感到厌恶；因为在她身上，既有空虚和愚蠢的方面（她潜在地具有行恶的才能），也有身受磨难。小说中那些不杀人强奸、走私越货的人们（比如，那些让人把鲁比从旅馆里赶出去、发善心给人洗礼的贵妇人们，又比如纳尔西莎·本鲍），都是些假冒虔诚的伪君子，浑身散发着偏见和种族主义的臭气。只有像汤米那样的白痴们才在这个世界上不会像其他人那样去伤害别人。

人性恶（在这个虚构的现实中）特别表现在性的问题上，也通过性表现出来。在约克纳帕塔法世系中，没有任何别的小

说像《圣殿》这样，在性生活的可怕观念上表现得如此明显，就如同那最可怕的清教徒的观念一样，它贯穿在福克纳的整个这一作品中。性既不能让人物发财，也不能让人物享福；它既不为人际交往提供方便，也不会加强人们之间的团结；它既不会鼓励生存，也不会完善生存；性几乎一直就是使人物动物化、使人物堕落、往往使人物毁灭的一种体验，比如像坦普尔出现在老法国人家里产生巨变所阐明的那样。

那位头发金黄、脸色苍白、长腿、细腰的姑娘的到来，使得那四个流氓（波普耶、范、汤米和李）处于激动和好斗的混乱状态，仿佛四条大猎犬面对一条发情的母狗。他们中间能够自尊和正派地幸存下来的人，面对那少女也一一化为乌有了，那少女尽管害怕、尽管自己没有意识到，却挑逗了这四个男人。纯粹本能和动物性的东西压倒了一切（理性，甚至是谨慎小心的本能），确切地说，是其他的一切在为纯粹本能和动物性的东西服务。为着平息那股本能的野火，他们要强奸，还要互相残杀。坦普尔——被波普耶玷污和强暴之后，她的本质也表现出来了；从那时候起，性在她身上也成了对法规的触犯，成为一种暴力。

人性就是这种有生命的垃圾吗？我们就是这样的吗？不是的。这是福克纳发明出来的人性，他的说服力是如此之强，以便让我们至少在聚精会神地阅读他这本书时相信，这不是虚构，而是生活。实际上，生活从来都不是像虚构小说中写的那样。生活中有时好一些，有时坏一些；但它总是比最成功的文学想象力所暗示的要更有色彩、更多样化、更难以预言。的确，现实生活从来没有像表现它的文学作品那样完美无缺、那样联贯一致、明白易懂。在文学表现中，由于“鬼精灵们”（聪明和理智为之提供的念头和冲动，但是不一定非要控制、有时也不要完全理解这些念头和冲动）的作用，有些东西补充

进去，有些东西又被删减掉了；这些“鬼精灵”是属于那位创造出这些念头和冲动、并且给这些念头和冲动以虚幻生命的人。

虚构不复制生活；它排斥生活，用一个假装代替生活的骗局来抵制生活。但是，它以一种难以确立的方式完善生活，给人类的体验补充某种人们在实际生活中找不到、而只有在那种想象的、通过虚构代为体验的生活中才能找到的东西。

组成生活一部分的非理性心态，开始把它们秘密寄托在我们身上；多亏了像弗洛伊德、荣格、巴塔耶这样一些人，我们才知道了他们指导人类行为的方式（极难显示出来）。在心理学家和心理分析学家存在之前、甚至在巫师和魔法师出现之前，虚构就已经在帮助人类（他们毫无察觉）共同生活，帮助人类适应那些来自人类内心深处的某些幽灵，以便让人们的生活复杂化，让生活充满难以企及、具有破坏力的欲望。不摆脱这些欲望（再说此事相当困难，可能也没有好处），而是与这些欲望共处，在社会仅仅需要成为社会成员的天使们和天使又不能不同时是魔鬼之间，要确立一个妥协办法，这对于文化水平有多高、或者人们所出生的这个社会的宗教力量有多大，是无关紧要的。另外，虚构也是一种泻药。那些在实际生活中根据盛行的道德观被压抑或者应该被压抑的东西（有时仅仅是为了确保生命的存在），在虚构中找到了庇护所，找到了生存的权利，找到了可以用更有害、更可怕的方式行动的自由。

发生在约克纳帕塔法伯爵领地、坦普尔·特雷克身上的事件，以某种方式，根据当代虚构小说中最有说服力的作家弯弯曲曲的想象力创造了出来，它把那些有血有肉的漂亮女学生们从构成我们人性的过分和反常的需要的玷污下解救出来，也把我们因为要做此事而可能被烧死、绞死的危险下解救出来。

1987年12月于伦敦

平庸中紧张和豪华的生活

——评《黛洛维夫人》

《黛洛维夫人》讲述了克拉丽莎·黛洛维、一位缺乏个性、有个保守派丈夫和一个女儿、出身贵族的夫人在伦敦生活的普通一天。故事以 1923 年 6 月一个阳光明媚的早晨、克拉丽莎在市中心散步为开始；以当天夜里出席黛洛维家聚会的客人们纷纷告辞而结束。尽管在白天发生了一件悲惨的事情（一个从战场上回来的年轻人，由于精神失常而自杀），故事的引人之处不在于这个事件，也不在于组成这个故事的无数个琐事和回忆，而在于整个故事是从人物心中那个细微、明显又不可触摸的现实、那亲身经历变成了意念、快感、痛苦、记忆的东西来讲述的。

这本书于 1925 年问世，是维吉尼亚·吴尔夫革新了她那个时代叙事艺术的三部优秀长篇小说的第一部（其它两部是：《到灯塔去》和《海浪》），她创造了一种足以有说服力的伪造人的主观性、意识流动的节奏和曲线的语言。她的功绩不下于类似普鲁斯特和乔伊斯的功绩：她用一种特有的色彩——女性敏感的特色补充和丰富了普鲁斯特和乔伊斯的成就。我知道把“女性的”这个词用在文学作品上是会引起争议的；我承认在许多情况下用这个词是随心所欲的。但是，用在有些书中，比如《科莱维斯公主》，或者像科莱特和维吉尼亚·吴尔夫这样的作者，我觉得这个词是不可替代的。在《黛洛维夫人》里，现实从一个角度被重新编造过了，这个现实不单单是、但的确是主要表现女人的脾气和秉性的。因此，故事中女性的体验，通

过那似乎使这些体验活跃起来的本质上的真实性，是最为活跃地保留在读者记忆中的体验，比如，克拉丽莎的姨妈、海伦娜·帕里这个转瞬即逝、高大的老妇人，她已有 80 多岁的高龄，聚会时在混乱的人群中，只是回忆年轻时生活过的缅甸那些她拔下来又画到水彩画上的野兰花。

有时，在这些以叙述方式开创一个新时期的杰作里，形式凌驾于人物和情节之上的程度到了生活似乎都冻结、都从小说里溜走、因被技巧吞没而消失了，也就是说，被语言、叙事的有序和无序给吞没了。这就是有时发生在比如乔伊斯的《尤利西斯》中的情形，也就是把《芬尼根的觉醒》拉到难以阅读的边缘的原因。在《黛洛维夫人》里，丝毫也没有这种情形（尽管在《到灯塔去》，特别是在《海浪》里，几乎发生了这种情形）；叙事方式和叙事内容之间的平衡是绝对的；读者从来不会有参加到那“也是”书里的感觉，而是一次勇敢的尝试；唯一参加进去的是，在夏季的一个炎日里，在伦敦市中心的街道上、公园里和住宅内，一小撮人扮演的棘手而又难说的事件情节。生活总是呆在那里，呆在书中的字里行间，呆在每个音阶里，它潇洒洋溢，一副斯文的派头；它妙不可言，也难以度量；它丰富多样，表现在每时每刻和各种状态里。沃伦·史密斯那颗错乱的脑袋突然想道：“美是无处不在的”；后来，恐惧和痛苦造成了他的自尽。的确，在《黛洛维夫人》里，现实世界是被再造过的、被创造者那惊人的天才完善到了书中一切都是美的程度，甚至包括在那不牢固的现实中我们认为肮脏和丑陋的东西。

小说为了获得自主权就必须从客观现实中解放出来，用一个完全不同的现实来赢得读者，这个不同的现实具有法规、时间、神话和其它一些独具而又不可转让的特点。那个使小说具有独创性的东西（它同现实世界的差异）是外加的成分，它的

增加和减少可以使得创作者的想象力和艺术在客观和历史的经验中（也就是说通过自身的体验在被任何人都可以识别的东西中）实现，同时也就把经验转化为虚构。这外加的成分从不仅仅是一段趣闻、一种风格、一个时间顺序、一个视角，而总是一个多种因素的复杂结合体，这些因素不仅落入形式中，而且也落入给故事自主权的情节和人物之中。只有失败的虚构才复制现实呢，成功的小说都是消灭现实和把现实加以变形的。

通过生活在美妙情感（足以在各个事物和各种环境中品尝它们所包含的美丽）里的折射，对生活进行系统的美化，这就是把那神奇的独创性给予《黛洛维夫人》世界的东西。这就像老帕里女士取消了对缅甸的全部回忆，只留下了对野兰花、峡谷的某些景物和苦力的记忆那样，虚构的世界把性、贫困和丑恶同现实世界相分离；把一切以某种方式令人想起正常的感情、无关紧要的影射和美的享受的东西全部加以变形。与此同时，虚构世界强化着普通事物的存在、强化着平庸的东西的存在、强化着不可触犯的东西的存在，甚至给它们穿上无可置疑的豪华外衣，并且给它们以突出的地位、生命跳跃的活力和前所未有的自尊。这种对世界“诗化”的改造——仅一次下评语就是不可避免的——是激烈的；但是，其结果并不能立刻察觉；因为假如能够察觉，那会给读者这是一本伪装的书、是对实际生活强行歪曲的印象；《黛洛维夫人》则相反，就像经常发生在那些具有说服力的虚构小说中的情形一样——那些谎言编造得如此绝妙让人们觉得那完全是真话——它似乎把我们整个给浸泡到人类体验的最真实的内容之中了。但不容置疑的是，这本书对现实进行的欺骗性的重建，把现实压缩到最精美的纯美学敏感之中，却是再深刻、再全面不过了。为什么这套魔术不立刻加以说明呢？按照严格的内聚力描写（最好说是编造）的小说中的非现实性，是这样一个世界：所有的人物毫无

例外地享有这样一种神奇的察觉能力，即：可以察觉出平凡中的非凡、瞬息中的永恒、平庸中的辉煌与英勇，而这恰恰就是维吉尼亚·吴尔夫本人。因为这部虚构小说中的人们（所有虚构小说都如此）是按照创造者自己的面貌炮制出来的。

但是，真的是小说中的人物身上装饰着这种独具的特性吗？还是那个讲述人物、指挥人物、有时亲口出来讲话的人更具有这一特性呢？这里我指的是那个叙述故事的人（尽管这里或许用叙述故事的女人更合适一些）。这位叙述者总是虚构小说的中心人物。无论这位叙述者是隐身的还是显现的、单一的还是多样的、化为第一人称、第二人称还是第三人称的、是无所不在的上帝还是被牵连进小说中的见证人，他都是小说家为了自己要讲述的那些东西产生令人信服的效果而应该创造出来的第一个、也是最为重要的一个婴儿。《黛洛维夫人》中的这位易逝的、无所不在的、原生质的叙述者，是维吉尼亚·吴尔夫在这部作品中最为成功之处，是她的魔术奏效、故事发出不可抵挡的说服力的原因。

这部小说的叙述者总是处于每个人物的内心深处，从来不呆在外部世界。他关于外部世界给我们讲述的东西，是通过那些人物的感觉的过滤、溶解、筛选之后到达我们耳中的。黛洛维夫人、她的丈夫里杰德、彼得·沃尔什、伊丽莎白、多丽丝·基尔曼、备受折磨的史密斯、他的意大利妻子雷西亚……这些人流动的意识构成一个角度；从这个角度出发渐渐构筑那个夏天炎热的上午；从这个角度出发渐渐描绘出那些充满汽车和摩托喧嚣的伦敦街道，给人物往来的公园披挂绿装、洒上芳香。客观世界在未到达读者之前就溶解在这些人流动的意识之中了，这个世界变了形，根据每个人物的心态加以改造，补充了回忆和印象，用人物心中产生的梦幻和想象增加了这个世界的魔力。这样一来，《黛洛维夫人》的读者就永远也不会亲身面

对那个产生小说的第一个现实了；读者只是面对那些人物从这现实中编织出来的各种主观说法而已。那个无形的、像水银般易逝的、但在本质上却有人情味的实体，即构成回忆、感情、感觉、欲望、冲动的生命，是个多棱镜，通过这个镜子，《黛洛维夫人》的叙述者逐渐展示世界和讲述故事。小说一开篇就获得的那不寻常的气氛便归功于此，那是一种细微而又明显、令人惊愕的现实气氛，在这种气氛里似乎沾染上了某种美好的东西、似乎从内部溶解了，具备了如同光芒、颜色和记忆中温柔、飘逸的形象那样躲闪的性质。

正是这个非物质、可消失的气氛和环境（书中的人物从来都没有离开这个环境），给《黛洛维夫人》的读者一个面对完全不同世界的印象，尽管小说中发生的事情是再平庸、乏味不过的了。这部作品问世许多年之后，一位法国女作家，纳塔利·萨洛特，努力在一系列虚构小说中描写人类的《趋性》、那先于行动、也先于思想、并且在理性的人类和动植物群落之间建立起一条纤细脐带的本能脉动或运动。她的小说，很有趣，但只是一些大胆的试验，涉及到我本人的是，这些小说的功劳在于，从反作用的角度丰富了我对维吉尼亚·吴尔夫这部作品的阅读。现在，我把这部作品又重读了一遍，可以毫无疑问地说：可能吴尔夫在无意之中成功地在《黛洛维夫人》里描写出那生命中神秘、深藏的首要冲动、那些《趋性》。为了描写《趋性》，在又过了数十年之后，纳塔利·萨洛特才构思出自己的作品来。

后撤到主观之中是叙述者的特点之一；另一个特点是消失在人物的意识中、同意识一道化作实体。这是一个特别谨慎和转义的叙述者，他避免被人察觉，经常从一个人的内心深处跳到另一个人的内心深处（但是，他总是采取最为严密的预防措施免得暴露）。有他存在，他和人物之间的距离就是最小的；

他经常消失是因为他消失以后人物可以替换他；于是，叙事变成了独白。这种变换经常发生，有时在一页之中要发生数次；尽管如此，我们却几乎没有察觉；这要归功于叙述者进行转化、消失、再生时所用的纯熟技巧。

这纯熟的技巧表现在哪里呢？表现在自由间接叙述方式和内心独白之间的巧妙替换；还在于这两种叙述方式的联盟。由福楼拜创造的自由间接叙述方式，是通过一个无人称的、又无所不知的叙述者叙事（即通过语法上的第三人称叙事），这位叙述者与人物挨得很近，近得几乎有时同人物混淆在一起、被人物取消了的程度。内心独白，经过乔伊斯之手得以完善，是通过一个叙述者加人物的角色来叙事的（叙事的人用语法上的第一人称），他那活动的意识直接展示（带有不同程度的联贯和不联贯）给读者的体验。讲述《黛洛维夫人》故事的人，很快就成了一个无人称的、十分靠近人物的叙述者，他给我们讲述人物的思想、行动、感觉，一面模仿着人物的声音、口气、影射的事情，一面将人物的好恶变成自己的好恶；讲故事的人很快地就成了人物本身，他的独白把那个无所不知的叙述者从故事里赶了出去。

叙述者的这些“变化”在小说中发生了无数次，但是只有在某些场合这些“变化”才是明显的。在另外很多场合，没有办法确定正在叙事的那个人究竟是那个无所不知的叙述者呢，还是那个人物本身，因为叙事似乎是流动在一条介于二者之间、或者同时就是二者的边界线上，是在一个透视点上；在这个点上，语法的第一和第二人称有可能不再是矛盾的了，会合二为一。这一炫耀形式的作法在叙述有关年轻的沃伦·史密斯的故事时是特别有效的；对于他的精神崩溃，我们时断时续地、以很近的比邻关系有所了解，或者说，通过语言狡猾的巫术、经过他那胆战心惊的无底深渊，我们专心致志地分担

着他的精神崩溃。

沃伦·史密斯是个悲剧性的人物，在这部小说中，别的人都过着常规的可以预见的生活，只有维吉尼亚·吴尔夫的散文中富有生命的改造力量才使得这一平庸乏味的生活充满了愉悦和神秘。这个可怜的年轻人的存在，除去令人怜悯之外还使人感到不安；他是作为志愿兵去参战的，从战场上回来时还获得了勋章，表现上他完好无损，但心灵上是受了创伤的。因为他的存在向人们暗示着，尽管用了许多篇幅赞美他的英俊和激情，在克拉丽莎和她朋友的世界里，并非一切都是美好的，也并非都是令人愉快的、轻松的和文明的。还存在着残暴、痛苦、不理解、愚昧，虽说这一切距离克拉丽莎她（他）们很远，但是如果没有这些丑恶现象，史密斯的疯狂和自尽就是不可思议的。由于礼貌和教养、金钱和命运的缘故，他们与这些丑恶的现象保持着很大距离；但是这些东西包围着他们，就在为使他们闭目塞听、感到幸福而竖立起来的大墙的那一边；在有些时候，克拉丽莎以她敏锐的嗅觉倒是觉察了一些。因此，那个精神病医生、威廉·布拉兹沃先生的高大形象使她感到震撼；她在医生身上，不知为什么猜到了某种危险。她果然没有错：故事清楚地表明，如果说是战争使得年轻的史密斯丧失了生活的信心，那么正是精神病医生们的科学把他给抛进了深渊。

不知在哪里，我读到过有个日本著名的书法家习惯用一点墨汁玷污自己的作品。他解释说：“如果没有这样的比较，人们就不会对我作品的完美性做出相应的评价。”假如没有沃伦·史密斯的故事在书中留下的残酷现实的小小印迹，那么克拉丽莎·黛洛维夫人出生（并为之创造做出贡献）的世界就不会如此纯洁、高尚、辉煌和富有艺术性。

1989年7月13日于西班牙马拉加省富恩西罗拉

洛丽塔已过 30 岁

——评《洛丽塔》

洛丽塔使得纳博科夫既发了财又出了名，但是围绕着洛丽塔出现的闹剧却给这本小说带来了至今尚存的误解。今天，这位小美人很可怕地向 40 岁靠拢的时候，应该给她安置一个合适的位置了；也就是说，安置在当今十分敏锐而复杂的文学创作界中。这样做当然不意味着该书已不再是一本挑逗性的书了。

尽管这本书的最早读者只注意到了它的挑逗性而不是别的——对于今天任何一个普通敏感的人都是明显的东西——但了解一本真正有新意的作品为着得到公正的评价而遇上如此多的反对仍然是有教益的。事实是，四家美国出版社拒绝了《洛丽塔》的手稿，以后，纳博科夫才把稿子交给了奥林匹亚书局的莫里斯·吉罗迪亚斯，这是巴黎一家出版英语书籍的出版社，曾经因被控出版淫秽读物和伤风败俗而受到大量的批评和查封并因此而出了名（该社的出版书目是廉价色情书刊与纯正艺术书籍的荒唐杂烩，比如，亨利·密勒、威廉·波罗斯和詹姆斯·P·唐利维这些真正的艺术家都在这里出过书）。《洛丽塔》于 1955 年问世；一年后，被法国内政部长宣布为禁书。而在此之前该书已经广泛流传了——格雷厄姆·格林发动了一场论战，宣称该书是当年的最佳书籍——“极可恶的小说”的光环一直笼罩着这部作品，它长期不能摆脱这顶帽子；在某种意义上可以说它“可恶”，但不是像人们习惯理解的那样。可只是从 1958 年以后，当美国和世界上十几家出版社出版了这本书的

时候，该书才产生了远远超过其读者范围的影响。在很短的时间里，“洛丽塔”这个新词就传遍了世界，并且具有这样的新概念：不知不觉就获得了解放的小妇人，又是革新当今风俗的潜意识象征。在一定意义上，“洛丽塔”成了开创性的标志之一；毫无疑问，也成了性忍耐时期开创性的事业之一，即：在美国和西欧的青少年中的种种禁忌烟消云散了，到了 60 年代这一解除禁区的运动达到了高潮。“小美人”这个词（按照一种听觉的理由，它没有原来那个新词 the nimphet 任何邪恶和煽情的含混意思）并非同纳博科夫的人物一道诞生的。毋庸置疑，这个词一向存在于堕落者的梦中以及青春少女盲目而颤抖的渴望中；习俗和道德的进化使这个词以不可抗拒的方式得以立足。但是，它借助小说丢掉了模糊的面纱，有了具体的形象，脱离了紧张的秘密状态，获得了合法的公民权。

纳博科夫的一部小说挑起了这样一场大乱，污染了千百万人的行为，并且成为现代神话的一个组成部分，这本身无论如何就是一桩非同寻常的大事。因为很难想象在本世纪的作家中有哪位作家对大众化和现实性的偏爱是少于《洛丽塔》的作者的（他写道，“纯粹的现实”这个提法，如果不加引号，那几乎是毫无意义的）。1899 年，纳博科夫出生在圣彼得堡的一个俄国贵族之家里——他的祖父曾经担任两代沙皇的司法大臣；他的父亲是自由党的政治家，在柏林被一些拥护君主制度的极端分子杀害——弗拉基米尔·弗拉基米洛维奇·纳博科夫青少年时期受过细致的教育，这使他成为一本掌握多种语言的“活字典”。他有过两位英国保姆，一位瑞士女管家和一位法国家庭教师；他曾经在剑桥大学读书，后来由于十月革命的缘故，流亡到德国生活。尽管纳博科夫最大胆的书（《微暗的火》），直到 1962 年方才问世，但在《洛丽塔》出现时他的主要作品都已经出版了。作品的范围很广，但几乎鲜为人知：小说、诗

歌、戏剧、文学评论、一部果戈里的传记和几部俄文译作。起初，他的作品是用俄文写的，后来用法文，最后用英文写作。他在德国居住了一段时间之后搬到法国生活，最后选择了美国；他当上了大学教师并以此为生；每个夏季他都从事业余爱好研究：昆虫学、鳞翅目科。他还发表过一些科学论文；显然，他是三种蝴蝶的首先描述者：Neonympha Maniola Nabokov, Echinargus Nabokov, Cyclargus Nabokov。

由于《洛丽塔》的成功，这部因一版再版并译成多种文字而复活的作品，其“文学”层次只有与他同时代的另一位作家——豪尔赫·路易斯·博尔赫斯——才能企及。这里的“文学”意思是：作品完全是根据先前就存在的种种文学和对智慧和语言的精美加工建筑而成的。《洛丽塔》就是这一说法的证明。但是，此外，这也正是纳博科夫全部作品中具有最大新意之作，它是这样一部小说：这个几乎是魔鬼般的创作大杂烩披着一件表面上简单并且依靠魅力闪光的奇闻外衣：一个12岁零7个月的女孩——朵莉雷斯、朵莉、洛或者是洛丽塔——被她的继父、一个只知其假名叫亨伯特·亨伯特、40多岁、执著于某个念头的瑞士人给诱奸了；她和他为着爱情跑遍了美国的东西南北。

一部伟大的文学作品总是容许各种互相对立的读者层的；一部伟大的文学作品又是一个每位读者可以从中发现不同含意、不同特色、不同主题、甚至不同故事的潘朵拉盒子。《洛丽塔》的情况就是如此，它既使最肤浅的读者群为之着迷，同时又能用提供思想和影射以及精美的制作来吸引那种有文化知识的读者，这种读者每当拿起一本书的时候就用那个年轻人甩给科克托那句大话说道：“你设法说服我吧！”

用作者最明白无误的解释来说，这部小说是亨伯特·亨伯特面对法官写下的供状，法庭因为他犯有杀人罪而要审判他，

其犯罪动机是迷恋未成熟的女孩；这个毛病从他在欧洲的儿童时期就已有之，以后随他的长大而增长，终于在新英格兰的一个破败的小村庄里达到了高潮和得到了满足，这个小村庄就是拉姆斯德。在那里，他怀着设法接近洛丽塔的阴险企图跟这女孩的母亲、一个比较富裕的寡妇——夏洛特·比彻·黑兹女士——结了婚。一次偶然的车祸为亨伯特·亨伯特的计划实施提供了便利，因为汽车轧死了他的妻子，洛丽塔这个孤儿名正言顺地落入了他的手中。他和她这种半乱伦的关系持续了两年，之后，洛丽塔跟上剧作家兼电影编剧的克莱尔·奎尔梯逃走了；亨伯特·亨伯特经过一番艰难曲折的寻找之后把克莱尔给杀死了。这就是他犯下的罪行，为此他要受审，于是他动手写起在西迪·哈梅特·贝内海里的撒谎传统中称之为《洛丽塔》的手稿。

亨伯特·亨伯特讲述这个故事的时候，时而缓慢时而中断，时而嘲讽时而模棱两可，这是一个完全掌握了每时每刻都在挑起读者好奇心的技巧的叙述者。他的故事是违反常理的，但是既不色情也不淫荡。书中丝毫没有对性行为描写（色情文学必不可少的条件）的刻意追求；也没有借助为主人公——叙述者的放纵辩护而宣扬的享乐主义观点。亨伯特·亨伯特既不放荡也不好色；他仅仅是着了魔而已。当然，他的故事是违反常理的，因为他就是这样感觉并且说出来的，他一再地强调自己身上的“痴呆”和“魔怔”（这是他的原话）。正是主人公的这一违法意识使他的冒险行径带上了有害健康和道德上难以接受的性质，加之他的受害者的年龄，算起来才比莎士比亚的朱丽叶小一岁。他周围的男男女女、甚至使他燃起欲火处于发情期的漂亮小动物让他产生的轻蔑感，他对周围的厌恶和傲慢加重了他的错误，剥夺了读者对他的同情。

除去这个狡黠的男人诱奸了小美人之外，小说中最为狂妄

的说法或许是：有史以来的整个人类降低为可笑的爱虚荣的种族。对政治制度、五行八作、从心理学（纳博科夫的黑色畜牲之一）到教育和家庭一直不停地嘲笑，渗透在亨伯特·亨伯特的独白之中。经过亨伯特笔下腐蚀性的筛选，所有的人物都变成了白痴、自大狂、滑稽小丑、一望可知端的和令人生厌的人。有人说，这部小说特别是对美国中产阶级的无情批判，是对汽车旅馆的俗气的讽刺，是对美国习惯中的天真劲头和价值观的不牢固的讽刺，是对亨利·密勒冠之以“冷却的噩梦”的东西表示的文学憎恶。哈里·利文教授则解释说，《洛丽塔》是个隐喻，它叙述了一个欧洲人在爱上了美国之后对这个国家的不够成熟突然表示失望的感情。

我不敢确信纳博科夫是怀着象征性的企图来编造这个故事的。我的印象是，在他身上，如同博尔赫斯一样，有一种对现代社会和生活的怀疑与蔑视的态度，他们二人躲在一个由思想、书籍和想象建造起来的庇护所中，怀着嘲讽和保持距离的态度观察社会与生活；他俩躲在庇护所的围墙之中，通过绝妙的智慧游戏把现实溶解为话语和熠熠生辉的形象，对世界表示漫不经心。在这两位作家身上（他们理解文化的方式和从事写作这一行当的方式是非常的相似的），由他们创造出的优秀艺术，不是对现存事物的批评，而是表示对生活失去感情的方式，把生活溶解在一个抽象的闪闪发光的海市蜃楼之中。

对于离开小说的趣闻、看重作品的秘密、试图解决其中的难题、琢磨其中的影射、识别作品中戏谑性的模仿和抄袭的人来说，《洛丽塔》是对现存事物细致和巴洛克式的替代。这是一个读者可以接受或者拒绝的挑战。但无论如何，对小说中纯粹趣闻式的阅读是更加好玩的。那么，愿意用另外的方式阅读的人会发现，《洛丽塔》是一个由文学参考资料和语言学大杂烩形成的无底洞，它们构成了一个内容丰富的框架，也许这就

是纳博科夫想要讲述的真正故事。这是一个如此错综复杂的故事，如同他的小说《防守》（1930 年用俄文发表）一样，作品中的英雄是一位发明了新的防守玩法的疯狂象棋手；或者像《微暗的火》一样，这部虚构的小说表面上是对一首诗批评性的模仿，同时有个象形文字式的逸事慢慢出现，好像叙述者、出版者对诗行的校对、注释和点评是在一起的。

人们猎取了隐藏在《洛丽塔》身上的珍宝，因而写出了大量的书籍和大学论文，在这些书籍和论文中，很不幸的是，幽默和闪光的思想总是消失不见，而无论纳博科夫还是博尔赫斯总是善于运用幽默和闪光的思想把渊博的知识（实在的或者虚构的）转化为艺术的。

这部小说的语言杂技很难通过翻译的考验。有些语言杂技，比如原著中译成法文的那一些，语言中的恶作剧和缺乏教养就没有译出来。例子很多，试举一例：当亨伯特·亨伯特准备杀死那个从他手中夺走洛丽塔的男人时，他朗诵了一首奇怪的十一音节诗。Réveillez-vous, Laqueue, il est temps de mourir!（法文：睡醒没有？拉盖乌埃，死期到了！——译者注）这句话指的是什么事和什么人？难道这是像书中其它引文那样，又一次文学的或者有意安排好的引证？叙述者为什么要给克莱尔·奎尔梯起个拉盖乌埃的绰号？或者叙述者用这个绰号糟蹋自己？卡尔·普罗菲教授在一本有趣的教科书中，《打开〈洛丽塔〉的钥匙》，解开了这个谜。这仅仅是一句简单的下流话。Laqueue 是“尾巴”的意思，在法国的黑话里意为“阴茎”；“死”意为“射精”。这样，这首诗就成为用古典节奏浓缩亨伯特·亨伯特即将犯下的罪行预兆和杀人动机（因为患有阳痿症的克莱尔·奎尔梯占有了洛丽塔）的隐喻了。

有时，影射和谜语是些简单的解体，是并不影响故事发展的亨伯特·亨伯特的唯我论的娱乐。但是，在另外一些情况下，

这些影射和谜语具有从深处改变故事发展的意义。所有与那个最令人不安的人物有关的资料和暗示都是如此，这个人物并不是洛丽塔，也不是叙述者，而是那个默不做声的剧作家、那个喜欢萨德侯爵的人、那个色鬼、那个酒鬼、那个烟鬼，按照他本人的自供，还是个患有半阳痿的家伙，即：克莱尔·奎尔梯。这个人物的出现搅乱了作品，把故事引向一个到那时尚不可预料的方向，因为他加入了一个陀思妥耶夫斯基式的题目：双重性格的题目。由于克莱尔的过错，就产生了这样的怀疑：整个故事有可能是亨伯特·亨伯特纯粹精神分裂症臆造的结果，在此之前，读者已经被告知，亨伯特曾经数次在精神病患者收容所接受治疗。克莱尔·奎尔梯的作用，除去拐走洛丽塔和被杀害之外，似乎就是对（假设的）叙述者的可信性画上一个令人震惊的疑问号了。

这个奇怪的家伙是谁？他在具体化作这个虚构的现实之前，为了把洛丽塔从埃尔芬斯通的医院拐走，他是一直被亨伯特·亨伯特的追捕狂掩盖的。他像一辆时隐时现的汽车，如同一团狂妄的火，在同那个小妇人打过一场网球之后，仿佛一个消失在远方、一个山顶上的模糊身影，也像是只有叙述者那注意细节、时刻警惕的神经官能症才能猜出来的无数迹象。随后，当叙述者尾随在这两个逃跑的人后面开始了又一次不寻常的美国各地之行的时候——令人怜悯的魔术演习，试图用重复当年的旅行路线和为他做舞台布景的旅馆来复活他同那小美人幸福度过的两年时光——亨伯特·亨伯特在每个中途站都总是看到克莱尔·奎尔梯迷惑不解的足迹和信息。这暴露出他对生活并不十分渊博的认识，暴露出叙述者的文化水准和癖好，暴露出这二人之间存在着一种巧妙的同谋关系。但是，这里真的是指两个人吗？他们之间的共同点远远超过了他们之间的分歧。他俩差不多是同龄人，总的说来，都对漂亮的小女孩怀着

欲望，特别是对洛丽塔·黑兹怀着欲望，同样，二人也都喜欢文学，都从事创作（尽管成就不同）。但是，这两个人最明显的共生现象则与那远距离交换的戏法手势有关系，洛丽塔按照这些手势仅仅变成了一个托词，把生活文学化的、优美而秘密的通道：他俩通过编造村庄和唤起诗意和小说反响的不同地形以及编造可以产生诗歌联想的姓名，运用语言的魔棍革新了地形和城市的规划；这个编造是按照严格的密码进行的，而只有他俩才能使用这个密码本。

这部小说最高潮的一幕并不是亨伯特·亨伯特那第一个爱情之夜——压缩成很短的表述，几乎成了一个隐藏的资料——而是那拖后的、经过设计的一场戏：杀害克莱尔·奎尔梯。各种体验最集中的火山口，智慧和幽默提及的技巧高超者的花名册，戏剧性，不寻常的细节，神秘莫测的影射，我们以前一直对这个虚构的现实感到有把握的一切，由于突然受到怀疑的侵蚀而从那几页开始产生了动摇。那里发生了什么事？难道我们参加了凶手和被害人之间的谈话了？或者更确切地说，难道我们也进入了叙述者噩梦发展的过程？这是文本的水印图案暗示的一种可能性：亨伯特·亨伯特在被乡愁和内疚击败之后，在他心理和道德瓦解过程的尾声，从狭义上讲，他爆炸成两半，一半是可以观察和审视的清醒及谴责的意识，另一半是战败而下流的肉体，即：那股狂热的所在地，而他既不对自己发善心也不快乐就对狂热让了步。亨伯特·亨伯特在那个幻觉般的场景里，杀害的不正是他自己吗？不正是他讨厌的自身吗？在那个场景里，小说经过一次辩证的飞跃似乎放弃了常规的现实主义，到此时为止是为的接受凭空想象的成分。

在纳博科夫全部的小说中——尤其是在《微暗的火》中——结构是如此的巧妙和细致，以至于最后模糊了其他的一切。同样，在《洛丽塔》中，谋篇布局的聪明和机智是如此地

突出，以至于常常有力地跳动在字里行间，甚至超越于故事之上，减少了故事的生命力和自由度。但是，在这部小说中，内容还是保卫了自己，抵挡了形式的进攻，因为其中讲述的事是深深扎根于人性中最生动的东西：欲望和为本能效力的想象。书中的人物暂时地得以生存，而没有像其他小说中的人物那样——比如博尔赫斯笔下的人物——变成一个大才子笔下的中国皮影。

是的，朵莉雷斯·黑兹、朵莉、洛、洛丽塔已经过了 30 岁，她依然鲜艳，依然模棱两可，依然是个禁区，依然使人动心，她舔舔樱唇，就使得大人先生们怦然心动，比如亨伯特·亨伯特那样的人，就会昏头昏脑地去爱她，就会全心全意地梦想着她。

1987 年 1 月于伦敦

群像资本与毁灭

——评《曼哈顿中转站》

《曼哈顿中转站》的主角是纽约，这个城市犹如一个冷酷和令人失望的蚁穴出现在书中；那里占据统治地位的是自私和虚伪；那里的贪婪和物欲窒息着人们利他主义的感情和纯洁的心灵。在这部冷峻的力作中，每时每刻地都在求助于读者的智慧——不是心灵和情绪——有十几个人物，但是其中任何一个都没有魅力，没有哪一个的命运是值得我们羡慕或尊敬的。胜利者是些职业骗子或令人厌恶的无耻之徒；失败者是些软弱、胆怯的人，由于他们自身懒惰和缺乏自信，未等城市把他们摧垮，自己就垮了下来。

但是，尽管《曼哈顿中转站》中的一个具体人物过于模糊和匆匆而过因此使人无法记忆——就是两个出场最多、刻画得最好的人物：埃伦·撒切尔和吉米·赫尔夫也毫不例外——这个伟大的群体角色，纽约城，却通过小说中的一幅幅图画和一组组电影镜头被描绘得美妙绝伦。纽约，这个动荡、冲动，充满活力、刺鼻的气味、亮光和暴力的城市，犹如吞食生命以获得营养而又不留痕迹的现代莫洛克神（古代腓尼基人所信奉的火神），用它那混凝土武装起来的衣着、用它那隆隆作响的车辆长队、用它的垃圾、用它的乞丐、百万富翁、合唱队员和地痞流氓，仿佛一座现代的巴比伦呈现在那里，脱离了人们的控制，在一场无法停止的奔跑中被它自己的动力射向一个我们可以预感到的、只能是大灾大难的结果。吉米·赫尔夫的逃走，到最后不知跑向何方，就是灾难的预兆，这场灾难迟早都在等

候着这个他称之为“毁灭的都市”。

当约翰·多斯·帕索斯于 20 年代初期创作《曼哈顿中转站》的时候，他的意图是在一部直截了当的现实主义小说中批判资本主义制度及其想象的属民——城市工业文明——即在一座象征着这二者的城市里。这个意图在书中一味宣扬的理性论中表现得非常明显，书中缺乏自然、缺乏多愁善感、缺乏神秘性也说明了作者这一意图；但是一股不同的冲动凌驾于作者的主观意愿之上或之下出现了，小说选择了另外的方向，结果最后成为点画式的虚构和某种神话；其中，在浸透着悲观情绪的气氛里，混凝土和钢铁的舞台得以人性化，甚至获得了生命的张力和具有征服力量的个性，这仿佛是从肮脏、消瘦、难以支撑的木偶们身上摄取来的，是演出的特写镜头盗取了这些木偶。《曼哈顿中转站》是在乔伊斯的明显影响下写成的，乔伊斯早已把都柏林变成一座拟人化的城市，《曼哈顿中转站》是称为少见的“群体”小说中的一部——如同阿尔夫莱德·德布林的《柏林，亚历山大广场》一样。小说中，英雄不是某个个人，而是一个群体，一个群居的实体，分散成许多嘴脸和情节；借助一套巧妙而有效的技巧，用叙述故事的办法把这些嘴脸和情节组合起来，仿佛它们是一个个不可分解的有机体的成员。

现在，虽说多斯·帕索斯使用的技巧已经在半个多世纪的时间里为无数篇小说家所借鉴，我们依然觉得这些技巧很亲切，甚至觉得是本来如此的；可是在 1925 年《曼哈顿中转站》发表的时候，这些技巧却是大胆的，富于想象力的，并且意味着叙述形式的真正革命。多斯·帕索斯最勤奋的弟子之一，保尔·萨特——如果没有《曼哈顿中转站》、《美国》三部曲、《北纬 42 度》、《一九一九年》和《赚大钱》的问世，萨特就不可能写出《自由之路》——公正的指出：“多斯·帕索斯仅仅发明了一样东西：叙述艺术。但是就这足以创造一个新天地了。”

多斯·帕索斯的艺术是一整套程序，目的在于使现实主义的幻想更具有说服力，在于把被迫面对生活、面对叙述的客观世界的感觉传达给读者，而中间没有文学和作者的调解。整个小说就是一套图片，其中有些是简短的犹如电影上一闪而过的形象，这套图片组成一幅巨大的拼贴面：原生质的纽约。每幅插图都是某个人物的生活碎片，随心所欲地开头和结尾，不必严格地套在完整的事件上，结果读者就感觉到书中不停地走动着的男男女女离自己忽近忽远，因而不能集中注意和深入了解任何一个人物，由于叙事的分散、跳跃而感到眩晕和分心；但是，叙事是隐藏着非常严格的秩序和意图的：描写的不是局部而是整体，那个与整体相对而言的局部构成的巨大群居实体。

拼贴画早在许多年以前就在美术界发明出来；但是，是多斯·帕索斯第一个在《曼哈顿中转站》里把拼贴面的技法变成了叙述技巧（后来在《美国》三部曲中又进一步完善了这一技巧）。报纸上的标题或新闻片断，各种各样的广告或者纯粹是街道上的路牌，都在叙事中一一滑过，为的是确定历史时刻，绘制出故事的社会背景，在某些情况下，揭示出某个人物的归宿，对此人福星或厄运已经给予他充当新闻人物的荣誉（?）。

这部小说的开头是本世纪初，结尾是20年代中期。读者觉得这四分之一世纪的时间不间断地就过去了，仿佛一连串精心衔接的人物形象的长卷、全景摄影。那段时间也正是电影首次取得进展的年代；多斯·帕索斯是第一批天才地把电影虚构的手段和技巧引进到文学叙事中来的作家之一（尽管奇怪地是在《曼哈顿中转站》里整个纽约都出现了，却没有任何一个发生在电影院里的场景）。这使人注意到种种描写的视觉特点，整个书中表露出来的造型感觉，尤其是小说的结构方面，很像是一部电影的蒙太奇手法。这部小说中对时间的处理取自于电影，而不是文学传统；这种处理是从一个门类向另一个门类的

精心移植，多斯·帕索斯非常成功地做到了。每个场景都有未经通知就发生了的时间和空间的“变动”，都有叙述者沉默不说的时间和地点，都有小时和分钟、短距和长距的粗暴裂痕，它们不曾被提及和讲述，仅仅是在影片的剪辑中，通过一个镜头到另一个镜头的转换，人物才能改变年龄和舞台，而这一改变又不能给观众造成混乱、不能让故事偏离流动的方向。在《曼哈顿中转站》中，这种时间和空间的跳动运用得非常纯熟，以至于读者几乎察觉不到。但相反地读者却能察觉到这些跳动在叙述中所产生的良好效果：使得故事有快节奏，有运动的感觉、生活在前进的感觉、时间不停顿的感觉，有浓缩、充实、丰满的感觉，从而联想到正在叙述的生活本身。

这样，多斯·帕索斯这部小说在人们的脑海里就留下一个交响乐的印象，因为在书中，如同在一部气势磅礴的乐曲中那样，人和题材互相暗示，时隐时现，在综合、统一的运动中与别的人和题材串联在一起，这个运动到一定的时候就会以一副结实有力的世界面貌屹立在我们面前。在这个世界里，声音和音乐起着主要作用。话语通过它丰富多样的民族性、它那职业与社会的行话和俚语，确定每个人物的出身和教养；流行歌曲和舞蹈不时地出场露面，成为指示舞台时代背景的路标，它们充实活跃了气氛，为加强“真实”世界的印象提供了帮助。

叙事的客观态度几乎是绝对的。多斯·帕索斯是非常钦佩福楼拜的，他曾经表明自己也有那种字斟句酌的热情；在这部小说中，语言的准确性几乎是坚定不移的，这一准确性也是作品达到表面无人称、内容自给自足的手段之一。我说“几乎”，是因为在某些故事里，往往有叙事角度过于突然的变化——角度从一个人物转到另一个人物身上去，而这一变化又不能让读者察觉——这样，在某一瞬间，就会使得福楼拜那叙述者隐而不现的原则受到威胁。（只要读者的注意力稍微从叙述的内容

分散到叙述的方式上去，就可以预感到叙述者那阻挠叙述和令人失望的身影。)但这是悄然存在的模糊身影，他置身于一个巨大的小说建筑中；在这个建筑里，语言和故事的组织在创造这个虚构世界的过程中是互相支持、互相充实的。

在现代小说中，只有少数作品可以清楚地看到像在《曼哈顿中转站》中所表现出来的这种存在于叙事小说种类里企图包罗万象的嗜好；可以清楚地看到它那希望扩张、成长，通过写景、人物、故事，甚至耗尽整个世界，甚至要表现出最博大、最细微、世界的各个层次、各个角度来追求数量上的偏爱。一部成功的小说，当读者仅仅阅读了一部分故事的时候，就会启发读者那是一座冰山；通过已读的部分，故事就能以某种方式给人充分的暗示，为的是让读者自己的想象力来完善这个故事。但是，有少数小说，即那些顶峰之作，比如像《战争与和平》、《包法利夫人》、《尤利西斯》、《追忆似水年华》、《魔山》（德国作家托马斯·曼的长篇小说）这样的作品，从它们那勃勃的雄心中、那令人难以置信的数值上，使我们觉得它们已经为小说艺术实现了那天生的乌托邦想法，因为它们“全方位”的方式，也就是说，既在广度上，也在深度上，既在数量上，也在质量上，描写了自己的世界、自己的故事。多斯·帕索斯的这部小说就属于上述杂食作品的尊贵门第。

展现在我们面前的世界之大往往令人感到眩晕。活动在130个故事中的成百个人物，暗示着芸芸众生的人群，拼搏的人类——绝大部分是一场空——为有成就、为发财、为获得某种形式的幸福，或者仅仅为在一个强劲而冷漠的城市里（对他们来说也就如同是座用钢铁和沥青建成的大监狱）的生存而斗争。银行家、工会的头头、律师、演员、小偷、杀人犯、企业家、记者、乞丐、看门人……在一条条大街上，擦肩接踵，你来我往，仿佛是在一个巨大的万花筒里向我们展示整个城市沸

腾的生活。这部小说特别让我们呆在现实的表层，让我们看看舞台和人们做的事情、听听人们说的话；但是也不时地把我们领进人们的思想、想象、梦想、幻觉组成的内心深处。这种对主观情感世界的小小侵犯是受欢迎的，因为它给那粗糙、干瘪、有时让我们喘不过气来的现实主义文本上，点抹一些赏心悦目、富有诗意、甚至疯狂的颜色。在某场灾难降临之前，幻想常常闯进人物中间，就像那个杀死近亲的巴德·科伯宁在自杀之前显灵附体一样，或者像那个可怜的裁缝店女工安娜·科恩——那个在第五大街上游行的革命赤卫队队员——在大火把她烧得变形之前的梦想一样。

一部虚构小说的成败是由它自身决定的——由它人物的活力、巧妙构思的趣事、营造布局的智慧、丰富多彩的散文决定的——而不是由它提供的关于现实世界的证词。但是，没有任何一部虚构小说，不管它多么让我们感到自满和与外部现实格格不入，都不会不与那另一种生活、那种不是由想象力的魔术和文学语言制造出来的生活、而是那种严酷的生活、那种非编造的生活、那种亲身体验的生活，发生必不可免和强有力的联系。这两种现实——虚构的现实和实在的现实——之间的比较，在艺术范围内是可以放弃的；因为若想知道一部小说的好坏、有才或无才，并不需要了解它是否忠实于真实的世界，也无需了解它是否再造了或欺骗了这个世界。是小说内在的说服力，而不是它的文献证明价值，确定了作品的艺术价值。

但是，一部像《曼哈顿中转站》这样的书，不能仅仅从一个文学的角度把它当做一件完美的艺术品加以审视。因为小说除去用一个美丽的谎言把我们同现实世界分隔开来又用它那想象出来的真理征服我们之外，它还是一个寓言故事，极力要启发我们、批评教育我们，不是关于我们阅读的这个世界，而是我们这些读者现实脚踏的世界。这本书是卢卡契所说的“批判

现实主义”的好例证，是变成了分析、观察现实世界，揭露历史带来的神话、欺骗和不公正的工具。

《曼哈顿中转站》发表到今天差不多 65 年了，书中针对纽约代表的东西所提出的谴责和警告还剩下什么呢？资本主义经历了书中预言的危机——1929 年的大萧条——从这一萧条中幸存下来，同样又从第二次世界大战、冷战、欧洲几个帝国的解体中幸存下来；如今它比历史上任何一个时期都活得更健壮。但是，这本书在指出工业文明的弱点时并没有说错。工业文明使得人们的生活更富裕了，但是并没有更幸福。这一文明消除了贫困、愚昧、失业；能够保证大多数人过上一种体面的物质生活。可是，今天如同大萧条发生前的年代一样——即多斯·帕索斯写作这部小说的年代——在纽约、伦敦、苏黎世、巴黎，在一切工业发达的城市堡垒里，科学、机遇、享受的奇迹般的发展，并没有使得妇女的焦虑不安少于小说中的埃伦·撒切尔，也没有把无数的男人从感情空虚的腐蚀中，精神无望、匮乏的、既不崇高也无前途的生活中解脱出来，他们依然像吉米·赫尔夫那样备受折磨，正是这种折磨使得吉米出逃了。战胜了如此之多挑战的现代文明，能够超越这一挑战吗？为了不仅战胜巨大的物质需要的种种魔鬼，而且也战胜自私、孤独、道德沦丧这些给地球最高水准的生命社会造成无望和不幸的祸根，现代文明能为人们找到充实精神和道德的方法吗？只要科技、工业文明还不能给这些问题作出肯定的答复，《曼哈顿中转站》，除去依然是现代最令人钦佩的虚构小说之一，它永远是一个警告：犹如悬在我们头上的一把宝剑。

1989 年 5 月 22 日于伦敦

鼓 声 咚 咚

——评《铁皮鼓》

我第一次读到的《铁皮鼓》是英译本，那是在 60 年代，在伦敦郊区，我居住的那个街区周围都是晚上十点就熄灯的、和气的小商小贩。在那样一种净界般的宁静中，君特·格拉斯的这部小说就是一场令人激动的冒险；我刚一头扎进书里，那一页又一页就不断地提醒我，生活就是这个样子：混乱、喧闹，哈哈一笑，荒谬。

重读这部作品时我的情况大不相同了：我被偶然和未经深思熟虑地卷入了政治活动的旋涡中，那时我的国家正处在特别困难的时刻，我参加了一次辩论和一次街头集会和几次不讲道德的会议之后，会上人们在口头上改造着世界，结果什么也没有发生，或者用石头和枪声又度过了几个危险的工作日。就是在这种情况下，奥斯卡·马策拉特（《铁皮鼓》中的主人公——译者注）拉伯雷式的业绩、他的铁皮鼓、他那“唱破玻璃”的声音，成为一种抵消物、一处庇护所。生活也是这个样子：想象，话语，大胆的梦，文学。

1959 年，《铁皮鼓》在德国问世的时候，它马上取得的成功被说成是由于几个不同的原因。乔治·斯坦因尔（George Steiner）写道，在纳粹主义置人于死命的体验之后，这是第一次一位德国作家敢于英勇地用全部清醒的神志面对自己国家那段浩劫般的历史，并且敢于对那段历史进行无情地批判和剖析。他还写道，这部小说用无拘无束但热情洋溢、飞迸着编纂的词汇、移植过来的方言土语、伶牙俐齿的粗话，复活了德语

经过 20 年的专制主义的污染已经丧失的生命力和自由。

上述两点解释可能是对的。但是，用现在的眼光来看，当这部小说靠近这样一个年代时——30 年代——书中天才的主人公形象地开始写作的时候，出现了另外一个道理、对于作品继续在读者身上产生的影响来说的一个基本道理：作品那勃勃的雄心，那企图吞下世界的贪婪，现在和过去的故事，人类竞技场上最为不同的体验并且把这些化作文学。这个要讲出一切、要把全部生活包罗在一部虚构小说之中的非同寻常的欲望，是经常出现在小说的扛鼎之作中的，特别支配着小说世纪（19 世纪）的叙事文学的劳作。在我们 20 世纪，这种欲望在寡言而胆怯的小说家中已不常见；在这些小说家眼里，与民法较量的想法，或者拿一面镜子沿街展示的想法，比如巴尔扎克和司汤达那样，是太单纯了：要干这个，电影不是更好些吗？

不，不会更好（而是不同）。就是在电影叙事巨大发展的这个世纪，小说也可能成为一桩杀害耶稣的罪恶，也可能提出对现实如此精深而博大的重建，以致于好像是在与上帝比赛，打碎和重建——改正——上帝创造的那一切。君特·格拉斯在一次动人的试验中，以德布林^① 为自己的导师和榜样，维护了德布林的声誉；对于这位作家，直到比较晚的时候才开始公道地说他是一位伟大作家。毫无疑问，在《柏林，亚历山大广场》中，有某种民众原生质骚动的东西，这给予《铁皮鼓》以人类历史广泛清爽的深刻印象。但是，在这种情况下，毋庸置疑的是，弟子的创造雄心超过了导师；为了给他找一种父子关系，我们不得不追溯到这一文学种类的高峰期，那时候小说家一旦被一股夸张而又单纯的激情抓住，就会毫不犹豫地用一个想象的世界去反对这个现实世界；在他想象的世界里，这个现

^① 德布林：（1878—1957），德国作家。著有小说《王伦三跳》（1915）、《华伦斯坦》（1920）、《柏林，亚历山大广场》（1929）等。

实世界似乎就被捕了，被否定了，被简化了并且发誓改过，仿佛经过驱邪一样。

诗，强烈；小说，辽阔。数字，数量，构成小说的特性；因为任何虚构小说都是通过时间展开和实现的，是时间使小说成长起来并且在读者的注视下重振精神。在这个文学种类的全部杰作中，这个数量因素——丰富、多样、持久——总是存在的：一般情况下，伟大的小说也是大小说。《铁皮鼓》就属于这个尊贵的血统，书中整个一个复杂、多样、充满了差异和冲突的世界，在咚咚的鼓声中，逐渐站立起来，站到我们读者面前。尽管这个世界是五颜六色和广阔无限的，小说本身却始终不像一个混乱的世界，不像一个有生命的、没有中心的弥散现象（相反地这种情况就发生在《柏林，亚历山大广场》或者多斯·帕索斯的三部曲《美国》中），因为虚构世界被展示的角度，给书中巴洛克式的混乱提供了纽带和连结。这个视角是主人公和讲述者奥斯卡·马策拉特的视角，是现代叙事文学最富成果的发明之一。提供了一个独特的观点，让他描写的一切浸泡在独创性和嘲讽中——这样，虚构的现实从它的历史模本独立出来——与此同时，他通过自己无能的体制、通过自己畸形的身体条件表现那往返于想象和现实之间的马儿——一种对一切小说本身是什么的比喻：一个单独的有主权的世界，其中却从本质上折射出这个具体的世界；一片谎言，通过其表面的褶皱显露出一个深刻的真理。

但是，一部小说使人看得见的真理，很少时候像数学提出来的道理那样简单，或者很少时候像意识形态的道理那样片面。通常这些道理如同人类大多数经验一样都犯有相对主义的毛病，它们形成一个不确定的实体，其中，规则和例外，命题和反命题，都是不可分开的，或者具有相似的精神价值。如果有一个表现为奥斯卡·马策拉特讲述的历史突变的象征信息，

是哪一个呢？他三岁时出于自愿的动因决定不再长大，这意味着他对世界的排斥，因为作为正常人长大以后就不得不加入到这个世界中去；这个决定，从这个世界的恐怖与荒谬来看，背叛了无可争议的智慧。他的矮小授予他一种治外法权的东西，缩小了他对其他公民的暴行和责任的反抗。奥斯卡从他那矮小的身躯使之处于被人忽略的位置上，享受着一个独特的视角：孩子的视角，观看和判断着周围发生的一切。这个精神条件在小说里转化为身体属性：奥斯卡由于不是周围发生的种种事情的同谋犯，因此身上有一层看不见的甲壳，可以帮助他不受到伤害地穿越最危险的地方和环境，正如后来所证明的，特别是在作品的火山口之上：保卫但泽的波兰邮局。在那里，在炮火的轰鸣与破坏中，这个小小的讲述者观察着、嘲弄着，拥有善于保全自己的那种人的宁静和自信。

这个唯一的视角使得奥斯卡的见证浸透了极为独特的声调，里面如同充满神秘香味的外国饮料，混合着不寻常的和亲切的，市民的无礼貌和颤抖般的小心谨慎，种种古怪的言行，残暴和嘲笑。如同奥斯卡那两种智慧图腾的不可能结合一样——歌德和拉斯普廷——他的声音是一种异常现象，是给他描绘的——确切地说是编造的——世界打下绝对个人烙印的技巧。

但是，尽管他性格中有着人造的成分和他所处的隐喻地位，这个敲击着铁皮鼓给我们讲述着一个由于战争和愚蠢的专制主义而造成遍地流血和四分五裂的欧洲启示录的侏儒，却没有向我们传播虚无主义对生活的敌意。一切恰恰相反。令人吃惊的是，就在他的讲述成为对同代人激烈的指责时，还从中流露出对这个世界热烈的友爱之情，这个世界对他来说是唯一明显重要的东西。从他那魔鬼般、无依无靠的童年开始，奥斯卡·马策拉特就是在最恶劣的情况下也在忙于向我们传播对这

个世界尚存的美好而有趣事物的一种自然而单纯的爱：游戏，爱情，友谊，食物，冒险，音乐。出于或许这样范围的理由，奥斯卡敏锐地感觉到那些属于最基本的东西和那些最贴近土地和人类泥土的东西要强烈得多。他从底层、从他幽禁的地方发现——就像那天夜里，躲藏在家里的大桌子下面，突然发现亲戚们的腿和脚私通性质地紧张地动来动去——在自己最直接和简单的方式中、最世俗和平民的方式中，生活包含着极美好的可能性，生活充满了诗意。在这部多隐喻的小说里，这个内容绝妙地借助奥斯卡的回忆形象表现出来：他外祖母安娜·布朗斯基使用的四条裙子构成的钟形温暖空间，当她蹲下身子、向到那里寻求款待的人们奉献出一种充满捍卫和满足的近乎魔幻的感情之时，在诸多行为中，这个最简单和基本的行为，在经过奥斯卡那拉伯雷式的声音说出之后，有可能变成一种快乐。

拉伯雷式的声音？是的。根据他的快乐和粗俗，他的大方和无限的自由，还根据他想象力中的混乱和夸张以及屈从于他身上俗气的理智论。尽管阅读的是英译本，不管这个译本是多么好（我介绍的这个译本就是如此），总会丢失一些原作的味道和结构，在《铁皮鼓》中，讲述者那激流般的高嗓门、那近乎痉挛般的话语力量，冲破了语言的障碍，以破坏性的力量到达我们心里。它有着来自民间的活力，但是如同《骗子外传》^①一样，它既有许多思想也有许多形象，一个复杂的结构把这个表面上如此混乱的内心独白组织起来。虽然观点是个人的，集体的成分总是存在，还有日常生活的和历史的，劳动中无意义的琐事或者是家庭生活或者是重大事件——战争，入侵，抢掠，重建德国——尽管这些事已经被讲述者那歪曲的有色眼镜——新陈代谢过了。所有大写的意义，比如，爱国主

^① 《骗子外传》：西班牙著名作家克维多（1580—1645）的代表作。

义、英雄主义、对某种感情或者事业的无私奉献，一经奥斯卡的嘴巴，就破碎和裂开，仿佛玻璃遇到了他声音的撞击，于是便以一个面临毁灭的社会丧失理智、一时兴致的方式出现了。但奇怪的是，《铁皮鼓》的读者一面心里铭刻着社会进化论一面察觉到的灾难，并没有妨碍社会在滑向毁灭的同时，由于有可以唤醒友爱和激情的人和物——特别是风景——总是还可以让人们生活下去、总是还有人情味的。毫无疑问，这是书中最大的成就：从几乎总是在动的普通人群的视角，让我们感觉到生命尽管是处于恐怖和异化之中也还是值得活下去的。

区别这部小说风格上的变化多端、充满了发明精神的是，它的结构是非常简单的。奥斯卡被幽禁在一处疗养院里，讲述着一些与直接或者间接过去有关的逸事，有时也神游那遥远的历史（比如，对在但泽的历史上几次入侵和王朝中的临时安置移民的欢快综述）。根据奥斯卡的回忆和想象，故事不断地从现在移到过去，又从过去移到现在，结果这个图解有时十分机械。但是，也还有另一种性质不大明显的移动：讲述者有时用第一人称说话，有时则用第三人称，仿佛这个敲鼓的侏儒是另外一个人。这位讲述者精神分裂症的原因是什么呢？我们看到这位讲述者有时在一个单一句子的流动中带着敞开的内心向我们走来，如同从一个“我”的角度在说话；有时他又在某个被别人讲述到的人的身影中渐渐远去。在这部充满比喻和隐喻的小说里，如果我们把讲述者经常变动身份的做法看成是纯粹风格的炫耀，那我们就错了。毫无疑问，这是又一个象征，它代表着奥斯卡在既是讲述者又是被讲述者、既是写者或者编造者又是被编造的主体的同时所遭受到的复制。（任何一个小说家都遭受这种复制吗？）奥斯卡的地位，这样展开来看，既是又不是讲述内容中的人，结果成为这部小说最为完美的一个代表，小说既是生活又不是生活，把现实世界改变成某种不同的

东西以便表现这个世界，小说用撒谎的方式说出真理。

《铁皮鼓》除去是巴罗克式的、表现主义的、承诺性的、雄心勃勃的，它还是一部城市小说。但泽与书中的主人公奥斯卡·马策拉特进行角逐。但泽这个舞台，以既清晰又流动的特征而具有形体，因为它像个活人一样，不断地在时间和空间中变化、成长和重建。但泽这个几乎可以触摸的存在，大部分故事是在那里发生的，为给小说的形体性、这个世界具有的可触摸、可体验的味道打下烙印做出了贡献，尽管许多逸事是古怪离奇的、甚至是热昏的胡话。

这里指的是什么城市？小说中的但泽是君特·格拉斯按照历史文献移动过来的一个可信的城市吗？还是他急切想象的又一结果，即某种独特的、随心所欲的东西如同那个可以粉碎玻璃的侏儒一样？答案并不简单，因为在小说里——优秀小说里——如同在生活里一样，事物常常是模棱两可、互相矛盾的。君特·格拉斯的但泽是一座半人半马怪式的城市，其四爪深陷在历史的泥沼里，躯干飘浮在诗歌的海雾中。

一条神秘的纽带把小说和大都市连接起来，一种不存在于戏剧和诗歌中的亲戚关系。戏剧和诗歌在城市占据突出地位之前，鲜花般地开放在各种农业文明与文化中；小说与此不同，它是一种城市植物，为了街道和城区的萌芽和发展，商业、手工业和城市里各色拥挤的人群对于这棵植物似乎是必不可少的。卢卡契和戈尔德曼把这个纽带归给资产阶级，小说在这个阶级里或许不仅找到了自己的自然辖区，而且还找到了灵感的源泉、创作的原料、神话和自身的价值：小说的世纪不正是资产阶级有着杰出表现的世纪吗？但是，对小说的这种阶级分析没有考虑到中世纪和文艺复兴时期小说的卓越先例——骑士小说，田园牧歌小说，流浪汉小说——这个文学种类有着民众的辖区（不识字的“平民”着迷地倾听着有人市场和广场上讲

述的阿玛迪斯和巴尔梅林内斯的战功)；在小说的某些分支中，还有宫廷贵族参加。实际上，小说在善解人意和包罗万象的意义上是属于城市的：包容和同等地表现城市社会中的各个阶级集团。或许，关键的一个词就是“社会”。小说的天地不是单个人的天地，而是沉浸在多种关系的人际网络上的个人世界，一个其自主权和冒险行为受到他人的自主权和冒险行为制约的个人世界。一部小说的人物，不管他是多么孤独和内向，为了令人信服，总得需要一块集体的背景幕；如果这一复合存在没有博得好感并且以某种方式运转起来，小说就会有一种抽象和不现实的样子（这并不是“想象力”的同义词：卡夫卡想象的恶梦，尽管相当荒凉，却坚实地扎根于社会性之上）。没有什么能比城市更好地象征和体现社会的思想了，因为城市是很多人的空间，被分隔成许多块，按照定义上说是群居性的现实。不管城市是什么吧，总之，小说选中的这块土地似乎是与它最隐秘的偏爱相连的：表现人类圈子里的人的生活，伪造出人类社会背景中的个人地位。这样，就必须明白那两个动词——“表现”和“伪造”——在戏剧上最狭义的意思。小说中的城市，如同我们在舞台上看到的场景一样，不是真实的而是幻象，是某种存在物的投影，投影人给它注入了非常个人主观的负担，以致于使它脱离了原来的模式，改变了自己的性质。但是，这个经过创作者魔术般的艺术化作了虚构的现实——话语和秩序——却依然同它脱离出来的那个东西保留着一条脐带（无论如何，为了成为一部成功的虚构小说，也应该保留着这条脐带）：小说对生活的这一幻化所显露的和让人可以理解的某种人类的体验或者现象。但泽这个城市在《铁皮鼓》中，有着梦中非物质性的坚实；偶尔，也有器械或者地理上的牢固；但泽是个活动的实体，它的过去插入现在；但泽是个混杂物和想象物，其中两个范围之间的界线是模糊不定的和移动的。在

这个城市里，有过或者共存过不同的种族、语言和民族，留下了粗糙的痕迹；这个城市按照我们时代战争狂风的节拍改变过旗帜和居民；在故事讲述者开始唤醒自己的回忆时，属于他回忆内容的东西实际上什么也不存在了——过去它是德国的，名叫但泽；现在是波兰的，名叫戈但斯克；它曾是座古城，古老的石头证明它有过悠久的历史；如今，它已经从毁灭中重新站立起来，似乎不承认过去的一切——小说的这个舞台通过它的模糊性和移动性不可能再更离奇有趣了。可以说它是一部纯粹想象的作品，而不是一件经过没有指南针的历史随心所欲加以雕刻的产品。

奔驰在现实和想象之间，但泽这个城市在小说中同一股深藏的柔情一道跳动着，忧郁如同冬天的薄雾在城中流动。或许这就是它魅力迷人的秘密。面对城中的街道和码头失修、停泊着巨大驳船的港口，面对市政歌剧院和航海博物馆——在这里希尔贝尔托·特鲁克辛斯基（Heriberto Truczinski）为了要和一件船首饰做爱而死去——奥斯卡·马策拉特的嘲讽和好战，如同面对火焰的冰雪一样融化掉了；在他的平铺直叙中，涌出一种细腻的感情，一种可怀念的友情。他对一些地方和事物绘声绘色、冗长的描写给这个城市增添了人情味，在某些故事中给他产生一种戏剧性的愉悦感。与此同时，它又是一部纯粹的诗歌：迷魂阵般的街道，或者是喧闹的空地，或者是在回忆转化过程中发生的、没有内在关联的下流情感，这样的回忆是根据讲述者的情绪状况用比喻方式表达出来的。小说中的这座城市，随机应变和反复无常，如同书中的主人公及其冒险行径一样，也是一种魅力，凭借着语言和道义的力量为我们照亮了一张真实历史掩藏的面孔。

1987年9月28日于秘鲁巴兰科

局外人该死

——评《局外人》

同《叛逆的人》一样，《局外人》是加缪的又一部佳作。写这部书的计划似乎始于1937年8月，虽然方式颇为朦胧，那时加缪正在阿尔卑斯山区一家疗养院里养病，自从1930年患肺结核之后他多次病倒。他在《记事本》中写道：1940年5月小说《局外人》完稿（但是，直到1942年，经安德烈·马尔罗——青年加缪在文学上追随的榜样之一——的张罗，才由加利马尔发表）。

构思《局外人》的时代和环境是很能说明问题的。在故事浸泡的悲观主义的冷水中（其中涉及到社会和人的地位），显然有关系的是：那时正在削弱作者敏感身体的疾病以及欧洲所处的两次大战间隔的末期和第二次世界大战开始时令人焦虑的气氛。

这本书曾经被人们理解为是对世界和生活无理性的隐喻，是加缪对《西齐夫斯的神话》（是在《局外人》之后不久问世的散文）中描写的“荒唐的敏感”的文学说明。是萨特在一篇出色的评论《局外人》的文章里将这两部作品巧妙地联系起来的。默尔索（《局外人》的主人公——译者注）可以说是一个被抛向乏味生活的人的化身，是在一些大话——法律，正义——的伪装下一味掩盖着无偿和非理性的社会机构的牺牲品。默尔索作为卡夫卡式无名英雄的近亲，将个人的痛苦处境人格化，他的命运取决于一些越是不可理解和随心所欲就越是难以控制的力量。

但是，不久很快就出现了对这部小说的“正面”阐释：默尔索是个真正男子汉的典型，他摆脱了因袭的常规，不会自欺欺人，社会因为他不会说谎和不伪装而谴责他。甚至加缪本人也支持这一对主人公的解读方法，因为他在给《局外人》的美国版本序言中写道：“本书的英雄之所以受到谴责，是因为他不玩游戏……是因为他不肯撒谎。撒谎不仅仅是无中生有，而且更是大量说出原本不是那样的事；在人的感情方面，则说出感觉之外的东西。这是我们大家每天都干的事，为的是简化生活。默尔索与这些表面现象相反，他不愿意简化生活。他说实话，拒绝掩饰自己的感情；于是，社会立刻觉得受到了威胁……因此，在《局外人》身上看到了一个毫无英雄气概的人为真理接受了死亡的故事是并非全错的。”

这是一种完全有效的解释——尽管我们会看到这并不完整——并且后来几乎成为研究加缪的一种正典：《局外人》是一篇檄文，声讨作为社会生活基础的常规和谎言的独裁统治。作为为真理牺牲的烈士，默尔索入狱，受审判刑，可能要上断头台，因为他从本体上不能掩饰自己的感情、不能做别人做的事：表演。比如，对默尔索来说，要他在母亲下葬时佯装非常悲伤的样子是不可能的，让他说出在那种情况下人们期待做儿子应该说的话也是不可能的。他也不会法庭上装出为造成他人死亡而后悔的神情——尽管为此他丢掉了性命。惩罚的是他这个人，而不是他的罪行。

把这个理由阐述得最好的可能是罗贝特·尚皮科内（Robert Champigne），他的《异教英雄》（巴黎，1959年加利马尔出版）就是一本专门研究《局外人》的著述。书中断言：默尔索之所以被判刑，是因为他拒不接受“这个戏剧性的社会，也就是说，不是由自然人组成的社会，而是被人们接受的虚伪社会”。默尔索以其“异教”行为——就是说非浪漫的和非基督徒的行

为——活生生地拒绝了这个“集体神话”。因此，他的死（可能在断头台上）就是一个自由人之死，是一次英勇的有教育意义的行动。

对《局外人》的这种看法，我觉得是片面的、不足以说明问题的。毋庸置疑，审判默尔索所采用的方式是伦理道德的，从法律上说是令人不能容忍的，是对审判的戏弄；因为判他有罪的理由不是他杀害了那个阿拉伯人，而是他那反社会的行为、他那偏离社会共同体规定的心理和道德。默尔索的表现给我们指明了司法机关的无能与恶习，向我们暗示了新闻界的肮脏。

但是，从这里到谴责那个由于“戏剧性”和建立在“集体神话”而审判默尔索的社会是走得太远了。现代社会的戏剧性并不比以往的社会多；过去的任何社会都有戏剧性，将来的社会也毫无例外的可能，尽管每个社会上演的剧目有所不同。没有一个社会（即大家共处一体）关于为大家应该遵守的习惯或者形式是不经过组成这一社会的人们的赞同的。假如没有这一赞同，也就不会有“社会”，而只有强者幸存的最自由的二足动物群体。另外，默尔索以其性格还扮演了一个角色：极端自由人的角色，完全漠视社会性颂扬的形式。这部小说让我们面对的问题更确切地说是：默尔索的性格是不是更适合审判他的那些人的脾气？

这是可以讨论的。作者虽然有暗示，作品却对此未下任何结论。这是落到我们读者头上的任务。

“集体神话”是一种默契，它可以让人们生活在共同体里。这要求人们——无论是否知晓——付出代价：放弃绝对的自主权，削减某些欲望、冲动、幻想，因为如果化作现实就会给他人带来危险。默尔索象征的悲剧是个人悲剧，为着集体生活成为可能，他个人的自由就被阉割了。他那强烈的、不可压抑的

个性，使得加缪笔下的这个人物令人感动，唤醒了我们内心深处的同情。我们每个人的内心里都藏着一个思乡的奴隶、一个渴望成为像默尔索那样自由自在、襟怀坦白和反社会的战俘。

但是，与此同时必须承认：当社会把默尔索看成敌人的时候社会并没有错，如果此人的榜样作用泛滥开来，就会造成整个社会的解体。

默尔索的故事令人痛苦，但是准确无误地表明了人际关系中“戏剧性”、虚构性，或者说得直率些，谎言的必要性。伪装的感情为着确保社会的共处是必不可少的，是一种形式，尽管从个人角度看上去显得空洞和勉强，但是从社会的角度看，它却装满了内容和需要。这些伪装的感情，如同话语一样，是连结集体协议的常规、响亮的常规，如果没有它们，人类的交往就不可能进行。假如人人都按照默尔索的方式变成纯粹的本能，不仅家庭结构要消失不见，而且社会整体也会消失，人们会像默尔索在海滩上杀害那个阿拉伯人那样用轻浮和荒唐的方法互相残杀毁灭。

《局外人》最大的优点之一是行文简练。这本书问世时，人们说它的简洁、明快可以同海明威媲美。但是这部作品的行文要比海明威聪明和早有预谋。它的行文是那样准确、明快，以致于不像是写的而是口述的，或者更确切地说是朗诵的。作品风格的基本特点、它的毫无装饰和媚俗，对于这个令人难以置信的故事达到逼真的程度起着决定性的作用。书中的字体和人物的面貌混在一起：默尔索同样是明快、直截了当和显而易见的。

在他身上最可怕的是他对别人的冷漠。伟大的思想、事业或者事件——爱情、宗教、正义、死亡、自由——他都觉得冷冰冰。他人的痛苦也一样。他的邻居雷蒙·森特斯对自己摩尔情妇的殴打，丝毫没有激起默尔索的同情；相反地，他毫不困

难地为那个屠宰工作证，为的是在警察面前证明他不在犯罪现场。但是，他这样做也不是出于同情或者友谊，而是可以说纯粹是粗心大意。相反地，那些小小的细节或者日常琐事却让他感兴趣，比如，老萨尔玛达诺和那条狗之间创伤性的关系，对此，他给予关注甚至同情。但是真正让他动情的事却与人类无关，而是与大自然有关，或者与人的景色有关，他剥夺了其中的人性并且把景色变成了感官现实：街区上忙碌的人群，夏天的各种气味，炎热的沙滩。

从激进的意义上说，他是个局外人；因为他与物的交往要胜于同人的交往。可为了与人类保持一种关系，他需要把人动物化或者物化。这就是为什么他与马利亚相处得如此之好的秘密，她的衣服、凉鞋和身体都在他心中拨动了一根敏感的弦。那姑娘没有在他心中唤醒某种感情，就是说某种持久的东西；而仅仅是一连串的欲望。只有她身上那动物部分，那本能让他感兴趣，或者确切地说就是她的本能和动物性使他产生了兴趣。默尔索的天地并非是异教的，而是一个去掉了人性的世界。

奇怪的是，尽管默尔索是反社会的，他却不是叛逆者，因为在他身上没有半点不赞同的意识。他的所作所为并不遵守某种导致他向已有规定挑战的原则或者信仰：他就是这样一个人。他拒绝社会契约，不遵循维系集体生活的惯例和形式，其方式既自然又无法察觉（至少在他被判刑之前）。对于审判他的人来说，他的消极被动和冷漠比他的错误更严重。假如他能有思想或者价值观为自己的行为、性格辩护，也许法官们可以宽宏大量些。他们或许可以看到对他进行再教育、说服他接受集体规则的可能性。但是，默尔索依然如故，那么社会便认定他是不可救药和无法挽救的了。只要同他一接触，构成“集体神话”或者社会契约的限制、多余和荒唐的内容便暴露出来：

社会生活中一切虚假和荒谬的东西，从孤立的某个人的体验到任何一个人，而不仅是像默尔索这样违反常规的人。

当检察官说默尔索对“一个他不了解规则的社会”无所事事的时候，检察官的话是对的。确实，从法官席位的角度看默尔索，后者是一个魔鬼。另外一方面，他这个案件也显示出社会所具有的残酷侧面、破坏性的侧面；因为社会上，即使最自由的社会，也都有对绝对自由的障碍和惩罚，而每个人在内心深处都渴望着绝对自由。

尽管如此，在《局外人》的生存悲观情绪中，却微弱地燃烧着希望的火苗：不是屈从而是清醒，出现在那漂亮的最后一段，这时默尔索已经从企图用怜悯的办法来驯服他的牧师所造成的愤怒中摆脱出来，因而平静自信地接受了面对“世人和蔼的冷漠”的个人命运。

加缪的悲观主义不是失败主义；恰恰相反，包含着对行动的呼唤，或者更准确地说是反叛的呼唤。读者会怀着从默尔索身上找到的某种感情离开小说的字里行间。但是，正是如此，读者会确信这个世界的构造不好，应该加以改造。

这部小说无论明白还是含蓄地都没有下结论说：由于事物本身如此，应该无可奈何地接受一个由像预审法官那样的狂热分子或者像检察官那样的讼棍、滑稽演员组成的世界。预审官和检察官都让我们感到厌恶。就是那个牧师由于他那坚定不移的劲头和缺乏机敏也让我们感到不快。默尔索以其令人困惑的表现证明他缺乏文明社会的常规和惯例以及值得怀疑的精神状态。他那有别于常规公民的态度，揭露出社会生活本身具有的伪善、谎言、错误和不公正。同样，还表明了个人自主权的被阉割——或者用弗洛伊德的说法，叫作“压抑”，他是这个词的伟大发现者和第一个探查者——，以及一般生存所要求的本能和欲望的阉割。

尽管在这部小说中卡夫卡有着非常明显的影响，尽管在存在主义流行期间时髦的哲理小说或者随笔小说这时已经衰落，《局外人》在我们时代仍然有读者，仍然是讨论的话题，可我们这个时代已经大大区别于加缪创作这部小说的时候了。毫无疑问，这其中有着更为深刻的道理，比这个看得见的道理更深刻，就是说，完美无缺的结构和漂亮的措辞。

如同活生生的人一样，各种各样的小说也在长大，往往也衰老和死亡。幸存下来的会像蛇和变成蝴蝶的昆虫一样蜕皮、变质。这些小说讲给一代又一代新人的事不同于小说问世时说给读者的，有时是作者从来没有想到通过小说告知的事。对于今天的读者，尤其是今天欧洲的读者（这个欧洲比《局外人》问世时令人恐怖、茫然、充满灾难的欧洲要繁荣、充满信心、一片享乐主义），这部小说中孤独的主人公可能因为他身上那种追求享乐的东西、对自己的身体感到满意的东西和为自己的感觉自豪的东西而吸引今天的读者，因为他既不害羞也不痛苦地就表现出他的基本欲念和愿望，仿佛那是一种自然的权利。从1968年“五月革命”，那不满社会和时代，充满朦胧理想、慷慨、惶惑的青年们发起的大动乱的焰火中，作为成果似乎留下来的就是这一点：人们的欲望离开了从前被社会实体限制的藏身之地并且初步获得了公民身份证。

在今天这个似乎处于萌芽状态的自由欲望的文明过程中，默尔索仍然会因为杀人而受到惩罚。但是不会有人送他去断头台了，那个陈旧过时的装置已经在博物馆里生锈了，特别是他那对同类刻骨铭心的冷漠以及过分的自私都不会有人感到反感了。我们应该为此感到高兴吗？这个由加缪在半个世纪以前想象出来的默尔索，他作为一个当代典型的前兆的出现，是时代的进步吗？毋庸置疑，西方文明在性方面、妇女地位和一般的风俗习惯上冲垮了许多不可避免的障碍，今天比起砍掉（也

许) 默尔索头颅的那种文明来是要自由得多、压迫也少了。但是, 与此同时, 还不能说这个在不同领域所取得的自由已经化作对生活质量的明显改善, 化作大家或者至少多数人可以享受的文化财富。恰恰相反, 似乎是大量的情况下勉强有些自由, 这些自由往往变成了使自由跌价、轻视自由的表现, 这些自由在那些幸运的受益者中间往往变成了新的顺从形式。

《局外人》如同其它优秀小说一样是走在自己时代前头的, 它提前摆出一个人被压抑的形象, 那实行的自由并没有使这个压抑的人从道德或者文化上变得高尚起来; 而是使他丧失了精神, 剥夺了他的同情、热情、雄心, 让他变得消极被动、墨守成规, 身上的本能程度略少于动物而已。我是不相信死刑的; 如果我是法官, 也不会送他上断头台的; 但是假如他的头颅真的从断头台上滚落, 我也不会为他哭泣的。

1988年6月5日于伦敦

赋予平庸的生活以艺术的尊严

——评《都柏林人》

优秀文学浸透到一些城市里并且用神话和形象组成的古色古香覆盖住这些城市，而这种古色古香比城市的建筑和历史更能抗拒岁月的步伐。当我在 60 年代中叶认识都柏林时，我有一种被出卖的感觉：这个欢乐、可亲的城市，那些在大街上拦住我问来自何方、邀请我去喝啤酒的人们，不大像乔伊斯书中的都柏林。有个朋友心甘情愿地为我当向导，去寻觅《尤利西斯》那漫长的 24 小时中利厄波尔·布卢姆（《尤利西斯》书中的主要人物——译者注）的脚步；那些街道、许多地方和地址的名称仍然保留着，尽管如此，那里却没有小说中的都柏林所有的人群密集、地方肮脏和形而上的灰蒙蒙。这二者一度曾经是同一个城市吗？

实际上，这二者从来就不是同一个城市。因为虽然乔伊斯有福楼拜式的用资料证明的癖好并且认真描写他的城市达到非常精细的程度，比如写信查询里雅斯特和苏黎世有什么样的鲜花、在某个具体的街角有什么树木……（乔伊斯缺乏细心地将一切非书写的东西拟人化的本事），但他对自己虚构的城市不是描绘而是编造。他的做法是如此的艺术和具有说服力，以至于那个充满想象、思念、愤怒、（特别是）他自己的话语的城市，最终在读者的脑海里具备一种用戏剧性和颜色超越了那个给他充当模特儿、有血有肉——确切地说是有石头和黏土——的古老大都会的有效性。

《都柏林人》是这种复制的第一个场地。《尤利西斯》和

《为芬尼根守灵》，这两个革新了现代叙事的文学试验品，它们那沉甸甸的重要性往往使人忘记：那个短篇小说集、比较传统和次要的作品，至少是表面上如此，那个出版时（1914年）已经有些陈旧的自然主义—现实主义的作品，不是一本小书，不是一本习作，而是乔伊斯写的第一部杰作。就是说，这是一部和谐、有机的作品，而不是一本汇编集。如果连续阅读下去，每个故事都与其它故事互相补充和完善；到最后，读者会看到一个结构紧密的社会，会看清楚这个社会的各个角落、各种人的心理、种种习俗、偏见、热情、分歧、甚至肮脏的背景。

这个集子中的第一个短篇小说《姐妹们》，是乔伊斯 22 岁写的，即 1904 年，为了赚一个英镑，应出版界一位朋友乔治·罗素而作，发表在都柏林的《爱尔兰家庭》日报上。他几乎马上就构思了后来题为《都柏林人》的系列故事的写作计划，根据 1904 年 7 月他给一位朋友的信中所说，写这个系列的目的是“背叛这个半身不遂或者瘫痪的灵魂，即许多人认为的这个城市”。这一背叛后来比他在写这句话时猜想的要明显得多，其影响要深远得多；这一背叛不在于攻击或者亵渎了他出生的这个城市，而是他把这个城市从历史客观、非永恒、有条件的世界中迁移到伟大艺术创作的虚构、永恒、主观的天地里来。在同一年 9 月和 12 月，在同一份报纸上，《伊夫林》和《比赛之后》问世了。其它的故事，除去最后一篇《死者们》，是 1905 年 5 月到 10 月在里雅斯特写成的，这个时期乔伊斯生活拮据依靠在贝里兹学校教授英语度日，他四处借贷以维持诺拉（乔伊斯之妻——译者注）和他俩新出生的儿子乔治的生计，还需支付时而喝得酩酊大醉的花费。

到这时，时间的间隔早已在一定程度上磨平了他青年时期对都柏林的强烈抵触感，并且给他的记忆补充了思念之情，尽

管这种感情不外露和已经溶化，却不时地出现在《都柏林人》的每一个故事里，仿佛是景物中的彩虹或者是一曲为对话准备的轻柔配乐。在那时他就已经决定让都柏林当这本书的主人公了。人们从他那段时间的书信中惊奇地发现，一座“千年国都、大不列颠帝国的第二大城市，比维也纳几乎大三倍，却没有一位艺术家把它揭示给世界”（1905年9月24日致弟弟斯坦尼斯劳的信）。在同一封信里，他指出：这本书的结构将与一种生活的发展相吻合：一部童年、少年、成年的历史，到最后是公众生活或者集体生活的历史。

这本书中最后一个短篇小说、也是最为雄心勃勃的一篇、把那座城市“公众生活”的思想体现得最好的一篇：《死者们》，写得比较晚一些——1906年——为的是表现都柏林的一个侧面，据他对弟弟斯坦尼斯劳说，这个侧面没有在其它故事中出现过，即“这座城市的岛屿意识以及它的热情好客，而后面这个优点，我认为在欧洲其它地方是没有的（1906年9月25日的信）。这个故事是个真正的英雄业绩，因为我们在掩卷之后脑海里的印象是：我们曾经参与过这座城市的集体生活，同时也窥视了它最隐秘的私情。通过五颜六色的社会人士奔赴摩尔根女士一年一度的舞会，从书中的字里行间——走过这样一些重大的公众题材——民族主义、政治、文化，还走过地方的风俗习惯——舞蹈、饮食、服装、演说辞，以及使人们接近或者疏远的亲近感或者厌恶感。但是，后来以不知不觉的方式这一大团人和物逐渐消瘦，一直减少到只剩下加百列·康罗伊和他的妻子格莱塔，故事以渗透到加百列敏感和激动的隐秘深处而告终，从此我们同他一道分享对迈克尔·弗莱爱情与死亡令人震动的揭示、一件关于格莱塔青年时期的情感逸事。从《死者们》对集体和个人内容的完美编织上看，从它在主观和客观之间取得的巧妙平衡上看，它已经预先展示出《尤利西

斯》的雏形。

但是，无论《死者们》显示了多么娴熟的叙事技巧，它都不是这本书中最好的一个短篇小说。我仍然偏爱《宾客之家》和《悲伤的情况》，这两部作品无与伦比的技巧，使它们足以同短篇小说这个篇幅短小而紧凑——仿佛只有诗歌才能做到——的文学种类所产生的最令人赞叹的契诃夫、莫泊桑、爱伦·坡和博尔赫斯的作品媲美。

的确，《都柏林人》中的每个故事都说明了一个成熟的而非初出叙事之道的艺术家的智慧。有些作品，比如《比赛之后》和《阿拉伯女人》，不能说是短篇小说，而只是一些插图或者快照，它们在一些富家子弟狂妄、轻浮的行为中或者在一个少年对成年人的爱情世界的觉醒中，使得书中的某些居民永垂不朽。另外一些作品则相反，比如《宾客之家》和《悲伤的情况》，在短短的篇幅中浓缩了几个故事，它们揭示出一个地方的整个复杂的心态，其中主要揭示了一个在体制和风俗方面冲破了宗教性的限制和各种偏见的社会所造成的情感和性方面的失落。但是，尽管《都柏林人》中的短篇小说提供的社会观点是非常严厉的——有时是讽刺的，有时是嘲弄的，有时公开猛烈抨击——，这一点却是书中的次要方面。总有一种艺术尝试超越于实证性和批评性之上。我的意思是：乔伊斯的“现实主义”更接近福楼拜而不是左拉。庞德（1885—1972，美国文学评论家，曾经帮助乔伊斯出版过《尤利西斯》——译者注）在许多事情上是错的，但是他在美学方面却总是正确的，他是第一批发现乔伊斯这一特点的人之一。1914年庞德在看到这部九年以来在出版商们手里滚来滚去却没有人敢出版的手稿时，立即断定：这是当时英语世界文学中最佳散文之作——只有康拉德和亨利·詹姆斯的作品可以相比——其中最为引人注目的是作品的“客观性”。

这一看法是再正确不过了。这个评语适用于乔伊斯的整个艺术。正是在《都柏林人》中首先出现了这一“客观性”，它组织了叙事世界，给作品的风格以连贯性和特别的运动，建立了读者和叙事内容之间的接近和疏远的体系。应该如何理解这个艺术上的“客观性”？一种常规或者表面看法基本上丝毫不能设想作品的成败，因此会像自己的对立面一样地可以接受：“主观”艺术性。一个故事当它似乎仅仅表现外部世界、避开内心世界时是“客观的”；或者在叙述者隐匿不见、叙述的内容作为自给自足和无人称物、没有任何东西将自身捆绑和使其从属于他人之物上时才是“客观的”；或者当两种技巧结合在同一文本中，比如乔伊斯的短篇小说中发生的那样才是“客观的”。客观性是一种技巧，或者更确切地说，当这种技巧有效并且毫不笨拙也无出卖这一技巧的缺憾、不会使得读者感到自己是修辞手段的牺牲品时，是一种叙事技巧可以产生的效果。为了获得这一巫术效果，福楼拜无法形容地忍受了五年之苦用来写作《包法利夫人》。乔伊斯后来因为《尤利西斯》和《为芬尼根守灵》所需要的巨人般的劳动而吃尽了自己设计的苦头；但是相反地在写这些短篇故事时则是比较快速和令人惊叹（和使人失去勇气）的容易。

这些短篇小说中的都柏林，如同一个独立自主的世界，显现出清晰的轮廓，由于行文冷峻而没有束缚；这种行文以数学般的精确——绘出衣衫褴褛的儿童游戏其间的街道和下等职员公寓，——绘出放荡不羁的人们酗酒和比腕力的酒吧以及为临时情侣充当洞房的公园和小巷。一个五颜六色、各式各样的人类群体，使得书中的每一页充满了活力；其中有时某些人——特别是儿童——用第一称说话，讲述某个失败的体验或者激动的事情；在另外一些时候，既可以是所有的人也可以没有人，用很少阻塞、非常谨慎、与所描写的人、物、环境连接紧密的

声音讲述故事，以至于我们常常忘记了这个声音，因为我们对正在讲述的那些事实在太全神贯注了，竟然没有察觉那是讲给我们听的。

这是一个具有诱惑力的世界吗？它是令人垂涎的吗？绝对不是；恰恰相反，它是肮脏下流的，充满吝啬、匮乏和压抑；对这个世界，教会进行仔细的监护、令人无法忍受的监护；在这个世界里，民族主义不管它作为反对国家的半殖民基本法的反作用力让我们觉得是多么地说明问题，它造成了文化的畸变和在某些人心里造成了一种精神上的地方主义。但是，为了让我们明了所有这些弊端，就必须离开这个叙述的世界，就必须努力批评思考。这个世界的丑恶只是在阅读之后才出现的。因为，当我们正沉浸在这个世界的魔术中时，它的肮脏下流不可能是美丽的，那里的人群——还有最为卑劣和低贱的——也不可能是有魅力的。这个世界的魅力不是精神性质的，它也不服从社会的考虑；它是属于美学的。我们之能够做这样的区分，恰恰是乔伊斯天才的功绩所在，乔伊斯是当代极罕见的天才作家之一，他能够赋予中产阶级——一个没有杰出的英雄主义的阶级——以英雄的光彩和突出的艺术个性，同时也就在这一点上追随着福楼拜的榜样。他和福楼拜实现了这一个困难之极的伟业：赋予平庸的生活以艺术的尊严。通过用于再创作的敏感和给我们讲述故事时的狡黠，都柏林小资产阶级的常规生活，在这本书中获得了极丰富的惊险成分，获得了一种巨大的人类体验的意义。

乔伊斯的“自然主义”与左拉不同，它不是社会性的，不被美学之外的其它企图所引导。这使得《都柏林人》在刚刚问世时被某些英国评论家指责为“犬儒主义”。习惯于那种写故事的现实主义技巧总要装饰着改革的企图和建设性情感的人们，面对一些虽然具有见证和历史作用的外表却不对所表现的

不公正和非正义提出道德谴责的虚构小说，会感到非常困惑。对乔伊斯来说——写作这些短篇小说时自称是社会主义者——对这一点丝毫不感兴趣，至少在写作时是如此；对一个已有的现实，既不报告情况也不发表意见，而是对这一现实进行再创作、再编造，赋予这一现实以美的尊严、一种纯粹艺术的存在。

这就是构成乔伊斯笔下都柏林个性的东西，就是区别于那个实在的旅行者眼中的都柏林一个沸腾的社会、一个充满戏剧冲突、梦想和问题的社会，它变了形，变成一堵由形式、颜色、味道和典雅之极的音乐构成的漂亮墙壁，变成一首杰出而和谐的话语交响乐，其中最短暂的停顿或者音符也为整体的完美与和谐作出自己的贡献。这两个城市很相像，但是它们的相像是一种巧妙和漫长的欺骗，因为尽管它们的街道都用同样的名字，也都有着同样的酒吧、商店和公寓，尽管理查德·埃尔曼能够在他令人赞叹的传记中几乎一一识别出小说人物的实在原形，这两座城市之间的距离却是无限的，因为各自的本质是不同的。那实在的城市缺少只有艺术对生活的幻想——而绝对不是生活——才能企及的完美；它还缺少那种完美的球形特点，而那终日不停的忙乱、那实在的生活、消耗生命的生活，是永远不可能具有这种特点的。小说中的都柏林已经被净化，排除了瑕疵和丑恶——或者都柏林还是都柏林，只是瑕疵和丑恶被风格的魔棍变成了美学特性——变成了纯粹的形式，变成了一种现实，其本质是由那摸不到、会消失的材料——话语组成的；就是说，变成了某种感觉和联想、想象和梦幻的东西，而不是历史和社会学。正如某些批评家指出的，《都柏林人》的这座城市缺少灵魂的说法是可以容忍的，条件是能把这一说法看做是非难。这座城市（其中《遭遇》里的小青年躲避一个同性恋者的骚扰；小女佣伊夫琳在逃亡布宜诺斯艾利斯

和继续给父亲当女奴之间犹豫不决；利特尔·钱特莱再三琢磨失意诗人的悲伤）的灵魂停留在表面，是感官的外表，非常华丽，甚至给书中那些猥琐人物的不幸都罩上一件毫无道理的崇高外衣。在这些虚构小说里，生活不是深刻而不可预料的力量，它不给实在的世界以活力，不会给实在的世界造成强烈的不稳定性和持久的变化；生活是一种冷冰冰的光芒、不动的光芒，由于话语魔术的作用，书中的人和物都蒙上了这道光芒。

为了证实这一点，只要怀着看抽象画时的平心静气与锲而不舍的精神，凝眸注视《都柏林人》的种种场景就可以了，这些场景似乎为充满情感发作和恐怖奇闻的浪漫美学在奉献力量。比如，伊夫琳突然决定不和恋人逃走；又比如，在《复制品》中，醉鬼法林顿为了把自己的失败发泄在别人身上而给儿子的一顿暴打；又比如，在《死者们》的尾声处，当加百利·康罗伊发现那个患肺病的少年迈克尔·弗莱对他的妻子格莱塔的恋情时爆发的哭声。这些情节在任何一个浪漫故事里都可能激发出修辞的热情、激动和怨天尤人的额外负担。在这里，平铺直叙的行文使得这一切冷却下来，赋予它们一个造型范畴，剥夺了它们任何自我怜悯的迹象以及对读者最小的感情讹诈。那些包含着混乱和反常景象的东西消失了，这些东西由于行文的作用变得显明、整洁和准确了。恰恰是那个包裹着那些多余情节的冷漠激发起读者的感情。读者一旦被叙述者上帝般的冷漠所激怒，便做出反应，动情地进入了故事情节，结果被感动了。

的确，乔伊斯首先在《尤利西斯》、后来在《为芬尼根守灵》（尽管在后面这一本书中他那大胆试验的勇气实在太过分了，以至于到了不可卒读的程度）发展了此前在《青年艺术家画像》和《都柏林人》中所表现出的机智和才能。但是，他这些初次叙事尝试的短篇小说已经表达了后来那些大作家充分确

认的东西：一位作家的横溢才华，他运用对自己出生地的琐事回忆和突出而娴熟的语言能力，创造了一个美丽而不真实的独特世界，它以只有智力游戏和修辞焰火才能创造出来的真实、可靠性使我们折服；通过阅读，这个世界为我们的天地做了补充，给我们揭示了其中某些秘密，帮助我们更好地理解它，特别是完善了我们的生活，为我们的生活补充了某种仅靠生活本身永远不可能是、也不会有的东西。

1987年11月17日于伦敦

风中烈焰

——评《日瓦戈医生》

鉴于出版《日瓦戈医生》的风波终于成为往事，鉴于这部使得帕斯捷尔纳克身披耻辱、也受到赞美、甚至用诺贝尔奖金给予褒奖的长篇小说在改革、开放下的苏联已经出版，因此人们可以比在30年前这本书在流亡状态下刚刚出现的时候更为平静地阅读了。

尽管在这部小说里，如同在任何小说、特别是在那些有包罗一切的雄心的小说里一样可以从现实和历史中引出一种看法，事实上，《日瓦戈医生》虽然经历了许多重大政治事件，书中人物生死体验的精华、最根本的东西，更与人类精神、个人自主权、艺术创作和个人命运的神秘地域有关系，而不是社会现状和政治事件。

帕斯捷尔纳克对托尔斯泰的敬佩——据他在自传中说，小时候在父母家里就认识了托翁——以及赋予《日瓦戈医生》和《战争与和平》生命力的宏伟计划，使得人们不得不对这两本书加以比较。确实，这两部小说之间有着表面上的父子关系；篇幅和勇气上的相似要多于结构和内容。托尔斯泰的《战争与和平》是19世纪俄国社会一幅巨大的壁画，是对拿破仑战争史诗般的再创造——绝妙地诓骗，以便阐明像编造小说那样富有想象力的历史理论。帕斯捷尔纳克的这部作品是抒情诗般的创作，它不断地离开外部世界去用诗一般轻柔的态度描写社会力量对某些敏感的心灵所造成的破坏，这些人的正直和善良在特定的历史事件面前变得软弱无力，因此也就注定要被毁灭。

与托尔斯泰关于人类乐观而壮丽的看法截然相反,《日瓦戈医生》是一部反英雄、沉思而悲观的作品。书中的英雄是普通的人,没有什么特别优秀的品质,基本上为正派的,有着健康的本能,缺乏干大事业的本领和才能,对于这种人,具有改造和破坏力量的革命会毫不留情地镇压(比如,对拉琳莎、托尼娅和尤拉就是如此);或者强迫他们接受一种道德、一种心理甚至一种专门的语言,将他们粗暴地压制成型(比如,对悲惨的革命者安迪波夫——斯特雷尼科夫,或者戈尔顿和图多洛夫)。

50年代末,这本书在西方出现的时候,所有的评论家,甚至最热情的评论家,都对这部作品陈旧的结构、缓慢发展的节奏、为了按照自己的看法发表意见和提出见解而不顾及现代小说的常规引进了无所不知的叙述者等做法表示了某种困惑。这本书仿佛是在一个与当代叙事文学伟大试验——福克纳、多斯·帕索斯、萨特、海明威——隔绝的世界里写成的,甚至是先于亨利·乔伊斯、普鲁斯特和福楼拜之前的美学观念的产物。解释这种情况的原因不仅仅是苏联作家对于域外文化生活的隔绝,而且在于这是帕斯捷尔纳克个人的一种选择。《日瓦戈医生》松散的故事令人想起19世纪旧小说上那粗糙的木匠活,想起那些旧小说中感情虚假、追求轰动效果的次要情节,想起那些小说中种种不寻常的意外巧合,想起那些不时地把对话变成演说的大段大段浪漫主义的长谈。但是,不管这部作品的技巧多么不熟练,也不管书中人物的外观是多么模糊,它仍然是现代伟大创作之一,是我们时代文学的一个里程碑,如同塞利纳^①的《长夜漫漫的旅程》、奥威尔^②的《1984》或者博尔赫

^① 塞利纳:(1894.5.27—1961.7.1)法国作家。《长夜漫漫的旅程》(1933)是他的处女作并且使他一举成名。另有《缓期死亡》、《我的罪过》等作品。

^② 奥威尔:(1903—1950.1.21)英国作家。《1984》(1949)是他最后一部讽刺小说,描写一个过分集权的社会如何歪曲真相和任意篡改历史。

斯的短篇小说。《日瓦戈医生》是一位诗人的小说，是对自然界之美精致的再创造，他对俄国地狱、对春天里复苏的深沉的森林、对大草原上饥饿使之变成食人野兽的狗群的亲切描写，应该说是真正的文学壮举；尽管在外文译本中我们猜出与原文相比可能有些枯萎，这些描写依然像完美的诗歌那样让我们感动。仍然具有讽刺意味的是，这个以如此犀利、敏锐加以观察并且用具有如此感染力的歌声赞美俄国大地的人，竟然被他祖国的作家协会开除了，其罪名是：“伪君子、人民的敌人、不爱国分子。”

《日瓦戈医生》讲述的故事发生在1903——1929年间（1929年中心人物去世了），尾声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尤拉青年时期的伙伴是尾声的主角。这部小说中的主要角色被一些重大历史事件——革命前后的动荡、大战、革命本身、布尔什维克与白俄之间的内战——时而揪到这里时而抛到那里，但是这些事件常常不直接叙述。它们发生的地方远离主要情节，后者受到混乱的意外打击，接受那些可怕的后果。例外的情况是游击战争，尤拉·日瓦戈被交战的一方所裹胁。但就是这个次要情节在小说中也不是作为一种自主的、客观的现实出现，而是被这位英雄的感觉和回忆冲淡了。书中的故事是用小写字母写出来的，是那种与芸芸众生一致的故事，那一个个的普通人不会用大写的字母创造故事，只能为故事受苦。正如发生在中间公民身上的情况那样，命运为这种公民提供了体验巨大历史动乱的难以让人相信的特权，《日瓦戈医生》的人物们——还有读者——对于发生的事情往往迷惑不解和头脑发昏。因为只有远距离的、经过时间的筛选、历史学家们理智和笔墨的筛选，历史方能获得秩序和意义。当历史还活着的时候，如同发生在拉琳莎、托尼娅和日瓦戈身上那样，甚至发生在比他们更重要或者更好战的人身上，比如，安迪波夫或者柯马洛夫斯

基，历史仅仅是莎士比亚诗句中的“愤怒与喧闹”。

但是，如果没有那个抚摩他们、使他们震惊、最后毁灭了他们的历史，那些主人公的生活也就不会是这个样子了。这正是小说的主旋律，它作为中心思想反复出现于混乱的突变中：个人面对历史所表现出的无自卫能力，个人被卷入“大事”旋涡时所表现的脆弱和无能。与托尔斯泰、雨果、马尔罗这些描写英雄的大作家不同，这些伟大的小说家可以让个人冲破种种界限达到崇高的境界，可以获得一种使个人凌驾于大事件之上、使个人根据自己的激情或者理想指挥和驾驭大事的超人力量和勇气。在帕斯捷尔纳克的世界里，崇高是悄悄获得的，他顶住新的社会规定，极力维护革命风暴威胁着要席卷而去的宁静和对某些价值观和信念的眷恋，极力维护爱情、对真理的追求、创造精神、某些行为规则、高尚的情操、信仰等等。

在专门用于社会的词义上，日瓦戈不是一位英雄。尽管他也写了一些流布于知识分子圈内并且给他带来意外威信的诗歌和文章，这些作品却没有给他所处的时代印下什么痕迹。面对种种社会动乱，特别是一开始这位医生的被动态度，让读者感到很不耐烦。无论从这样或者那样的意义上说，他为什么不采取行动呢？他为什么能够用那种几乎是神秘的宁静态度接受了他周围、他的家庭里发生的一切呢？后来，渐渐地，似乎是忍耐、冷漠、宿命论获得了另一种价值，这位知识分子的形象具有一种道德、象征意义，从而拯救了他。实际上，在革命和内战、饥饿和政治谰妄的地震中，日瓦戈还是在斗争。他不仅为生存、为自己的亲人能够活下来而斗争；还特别在周围的一切表明某些思想方法和行为方式、某些感情、某种爱好，甚至维护某些限制的权利（比如，不跟着集体的热情随波逐流）都已经被破坏或者必须退出舞台的时候，他还坚持要活下去。日瓦

戈医生意识到了旧社会的残酷性，可是他不能用人们要求的简单而直线的信仰去拥抱新社会、在血与火中诞生的新社会。反革命也不能得到他作为社会建议的拥护，尽管在反革命的队伍里有人使他由于家庭和教育的原因感到相近。当大家不得不投奔某一方时，他沉着、果断地决定不投奔任何一方。他选择了最为冒失的一方：交战双方都不接受的中立一方。在这种情况下，中立不是走向边缘或者不实际，正如萨特在责备拒绝“选择”的人时所说的那样。这是把个人作为一种意义加以选择、作为一种自主意识的源泉加以选择，集体或者社会未经建立实践上否定了导师们关于社会团结与正义宣言的歧视和镇压的制度是不能破坏这一自主意识的。

谨慎的日瓦戈，在他动荡的人生中，坚持不懈地捍卫的东西是他存在的权利，即：一个软弱的、热爱真理、科学、自然、诗歌的人，一个被俩女人的爱情扯碎的人，面对历史感到困惑，不相信种种教条，不会为任何抹杀具体个人、把个人抽象地化作群众、人民的改革感到欢欣鼓舞。尤拉·日瓦戈不会为自己相信个人的信仰去拉支持者，但是他吃了苦头而且死了，因为尽管他在表现上对历史疾风是妥协的，却在有关个人自主权的范围内、在那个人尊严和特征所在的、任何革命总是冲击的私人天地里，没有作半点让步。

日瓦戈说：“时代不会考虑我是什么，它把它的愿望强加在我头上。”的确，时代要把自己的意志强加在他头上，可是没有办到。不管日瓦戈经历了多少波折，他终生不败，永远忠实于自己不置可否的态度。因此，读者尽管有时会为这个人物缺乏主动和不作出反应而感到生气，却不能不发现在这种被动态度后面有个坚强的内心堡垒。不单单巨人们才是值得尊敬的。在英雄的时代里，不为英雄主义所动可能需要特殊的勇气。真正人性的东西似乎是这部作品的意义所在——因为就是

在这个陈旧的内容上，《日瓦戈医生》也是一部有寓意的小说——真正人性的东西不在那些精采的英雄事迹中，不在于向自身的地位挑战，而是从道德上使得人类自然属性中的弱点和缺点具有尊严。对于日瓦戈来说，在任何一位革命导师或者救星身上，都隐藏着一种狂热，也就是说，要经受精神减少之苦：“没有人创造历史，历史不被人们看到，如同看着野草生长一样。战争，革命，国王，罗伯斯庇尔，是他们器官刺激的结果，是他们引起激动的因素；干革命的人是积极肯干的、有强烈宗派狂热的人们，是自我约束的天才。在短短几小时或者短短几天之内，他们能够改变旧秩序。然后，在几十年、几百年中间，人们就把这一导致混乱的约束精神奉为圣物。”

《日瓦戈医生》还是一部爱情小说。尤拉在莫斯科的青年时期里偶然地看到了拉琳莎，从那时起，一种神秘的、无法中断的联系就在他和这位姑娘之间编织起来。后来，革命和战争忽而把他和她聚在一起，忽而把他俩分开，再聚，再分，直到最后永远分手为止。这本书中有许多动人的情节，其中一处是，当尤拉和拉琳莎在人迹罕至的瓦雷金一起亲密而热烈地生活了几天的时候，一天夜里，日瓦戈医生似乎忘记了自己生活中的危险，似乎是个幸福的人了。上午的时光过去了，下午他同拉琳莎和她的女儿做游戏；然后开始写诗，心里怀着很长时间以来没有感到的兴奋和急不可奈。于是，他走出茅屋的门，隐约看到的情景突然之间把他推回了现实：一群恶狼等在那里，月亮照在雪地上把它们描绘了出来。这个美丽的画面是有寓意的。尤拉和拉琳莎的爱情就是这样度过的：在廉价而残暴的敌人包围下，最后终于被这些敌人吞食。但是，不仅外部力量、当时的社会和政治呼声与他对立；而且主要人物的思想感情也是与他悖逆的。尤拉·日瓦戈爱着拉琳莎，却又不放弃对托尼娅的爱情，后来又爱上了马琳娜；与此同时，拉琳莎尽管

竭尽全力的爱着日瓦戈，却始终以模糊不清但是不可改变的方式忠于自己的丈夫、那个名字和人格都飘忽不定的人：安迪波夫，斯特雷尔尼科夫，巴维尔·巴符洛维奇，巴契卡、巴钦卡，等等。如同历史和轮到这个男人头上的一切，爱情除去丰富了这对男女的生活和神化了他俩之外，还是某种浑浊和被污染的东西，不把痛苦和欢乐、宽宏和残暴混合起来爱情就不能发芽。

对尤拉·日瓦戈和拉琳莎不幸爱情的描写，是这部小说最突出的成就之一。这一爱情，读者通过颤抖的影射在主人公明白自己已经成为爱情的俘虏之前就渐渐预感到了，听到了它的发芽，猜到了它在生长。接着，当爱情关系已经确立的时候，讲述者在与爱情有关的方面却依然少言寡语。在一部描写如此热情洋溢、丰富多彩的小说里，拉琳莎和尤拉的热恋却通过意味深长的缄默节俭地叙述出来。特别是在这对恋人处于分离的时期——主要是日瓦戈跟着游击队走了，而拉琳莎还留在尤里亚丁——小说仅仅揭示出什么是主人公明显的最大酷刑：与心爱的女人离别，对自己命运的不能肯定。这个隐蔽的材料通过星星点点的影射智慧地使用出来，这些影射是必不可少的，为的是读者能够理解日瓦戈医生承受酷刑时的坚强精神。

的确，拉琳莎同托尼娅以及小说中的多数人物一样——日瓦戈是个例外——是个形象模糊的人物，没有明晰的轮廓。她吃过苦，从小生活就把她变得坚强起来，17岁那年被家里一个朋友给诱奸了——书中唯一的一个完全受到蔑视的人物，道德败坏、政治上投机成性的律师维克多·柯马洛夫斯基——这种轮廓模糊的描写法我们觉得是叙述中的瑕疵。因为与尤拉不同，她是一种斗争精神，是一个有勇气、有办法的人，是一个我们感到因叙述处理而变得干瘪的人物。拉琳莎身上叛逆和果敢的性格，毫无疑问加速了她那可怕的结局，同其他许多无辜

者一道消失在 30 年代的大清洗里。

但是，《日瓦戈医生》当代的读者们在掩卷之后，脑海里那蜂房般杂乱的人物会一一分散在俄国那无边无尽的原野上，演出人类有史以来最富戏剧性的历险之一——它那图像改变了 20 世纪——于是读者明白了小说传播印象派观点的道理。从尤拉·日瓦戈的角度看（可能也是晚年的帕斯捷尔纳克的想法），小说是描绘人、历史、生活之本质上模糊不清的形式化身、艺术外形。真正的人是这样的吗？那平静的不坚固性，那永远的犹疑不定，那永远的模糊不清，是这样的吗？肯定不是的。或许这就是艺术家和非常敏感者的性格，他们被自己清醒的神智和精神的内聚力判处与一切对立、生活在怀疑中，不能像直觉的人、狂热的人、注重实际的人常常轻易而尽力地投奔某一方。但是，艺术没有道理非得是客观的。虚构小说天生就是主观的；艺术唯一的责任是劝说读者相信它本身的真理，而不管这一真理同每个时代的科学或者信仰是否一致或者有分歧。《日瓦戈医生》是美丽的创作，它诞生于一部历史启示录的恐怖和壮丽之中，如果没有这一启示录，作品就无法解释；但是，同时作品又摆脱和排斥启示录，把某种不同的东西、一个造物置于启示录之上，而这个造物的全部存在都归功于一位艺术家的想象、他的苦难和他修辞的杂技。

1989 年 2 月 10 日于伦敦

[G e n e r a l I n f o r m a t i o n]
书名 = 谎言中的真实：（秘鲁）巴尔加斯·略萨谈创作
作者 = （秘鲁）巴尔加斯·略萨著
页数 = 3 4 8
S S 号 = 1 2 2 0 3 0 8 6
出版日期 = 1 9 9 7 . 0 7

封面
书名
版权
前言
目录

与巴西记者理查多·阿·塞迪长谈

- 第一部分 作品里与生活中的朋友和非朋友
- 第二部分 作品是怎样写成的以及未来的写作计划
- 第三部分 写作这个行当（和激情）怎么样？

谎言中的真实

我的人生与文学道路

- 第一章 是我爸爸的那位先生
- 第三章 利马，可怕的城市
- 第五章 幸运的军校学员
- 第七章 新闻学与放荡的生活
- 第九章 鲁乔舅舅
- 第十一章 阿尔贝托同志
- 第十三章 勇敢的小萨特
- 第十五章 胡利娅姨妈

深渊的召唤——评《在威尼斯之死》

藏污纳垢之所——评《圣殿》

平庸中紧张和豪华的生活——评《黛洛维夫人》

洛丽塔已过30岁——评《洛丽塔》

群像资本与毁灭——评《曼哈顿中转站》

鼓声咚咚——评《铁皮鼓》

局外人该死——评《局外人》

赋予平庸的生活以艺术的尊严——评《都柏林人》

风中烈焰——评《日瓦戈医生》